《林语堂名著全集》总目

小　说　编

传　记　编

《从异教徒到基督徒》
《八十自叙》
第十一卷　《苏东坡传》
第十二卷　《武则天传》

散　文　编

第十三卷　《翦拂集》
《大荒集》
第十四卷　《行素集》
《披荆集》
第十五卷　《讽颂集》
第十六卷　《无所不谈合集》
第十七卷　《拾遗集》（上）
第十八卷　《拾遗集》（下）

论　著　编

第十九卷　《语言学论丛》
第二十卷　《吾国与吾民》
第二十一卷　《生活的艺术》
第二十二卷　《孔子的智慧》
第二十三卷　《啼笑皆非》
第二十四卷　《老子的智慧》

译　文　编

附　　录

目　录

《林语堂名著全集》总序

梅中泉

一

林语堂其人，无疑是名人。二十年代，他曾经初露头角于北京文坛，与鲁迅、周作人、钱玄同、刘半农、孙伏园、曹聚仁诸先生为伍，以“语丝”派的重要成员而闻名；他曾经执教于北京大学、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坚决支持反北洋军阀的学生运动，因此遭到通缉，以自称“土匪”（激进的民主主义者）而闻名；他曾经出任厦门大学的文科主任，举荐鲁迅、沈兼士等一批进步学者为同事，以伯乐而闻名；他曾经投身北伐，应武汉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之邀，担任了六个月的外交部秘书（相当于次长），以一生仅有的一次官衔经历而闻名；他曾经受到蔡元培先生的器重，任蔡先生做院长的中央研究院英文编辑兼国际出版品交换处处长，以精纯娴熟的英语而闻名；三十年代，他曾经创办、主编《论语》、《人间世》、《宇宙风》等几份

译者序

张 振 玉

拙译林语堂先生英文原著《A Moment in Peking》即《京华烟云》，初版是在民国六十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自六十五年九月十五日动手汉译，至次年二月十五日译毕，共计五个月的课余时间，中间有一个月的寒假在内。初版至今正好十年。当初仓卒付印，校对有欠精确。厚承陆绍楷及吴富炰两先生赐寄刊误表，在重印前皆据以修正，然大多为误排之处，译文则大多一仍其旧，未予更动。

时光匆匆，距离第三次刊误，那是民国六十八年春，转瞬又已九年。去年赴美，在纽约珠江国货公司见有中国大陆翻印的拙译本。今年三月台北又有电视公司将此一长篇说部改编为连续剧播出。译者原想，林氏此一长篇说部汉译本十年前初版后，曾引起读者一阵狂热，大概会从此转趋沉寂了。如今台湾海峡两岸的同胞，又对此一长篇小说发生了如此浓厚的兴趣，实出乎译者的预料。

林氏英文原著是绝大多数中国读者很少接触的，大多数中文读者手中所拿目中所见的都是译者笔下的汉文。因而令译者

担心的是，译文的缺点会有损及原作者林语堂先生的文采，更使译者有负千万读者的雅爱。于是发下宏愿，要在教书退休颇多闲暇之际，决定将此千余页的译文，自始至终，与原文详细比较修订一次，新译本虽不敢称因此已达到完美的境地，至少将错误减至最少，求其心安而已。

本次有关修订若干项目，自难一一胪列，兹择要分述于后：

（一）误植的改正——如“日军”之误为“日车”，“北京城”之误为“北京域”，“设有宴席”之误为“没有宴席”，“汉口”之误为“叹口”，“棒球”之误为“棒理”，“自然大家喊好”之误为“自无大家喊好”，“可堪一哭”之误为“可堪一笑”等等。其中若干错误，一字之差，正好使含义截然相反，真令人哭笑不得。

（二）译名的统一——如与木兰在山东被拐囚禁之伙伴“暗香”，旧版有误为“濬香”者数处。又弹劾牛思道之清末御史“魏武”，旧版亦有数处误为“卫武”。又曾府西席“方”老夫子亦有数处误为“冯”老夫子，今皆经改正统一。

（三）专称之正误——清代无“枢密院”及“羽林军”等名称，今将译文中此类名称皆依正史改为“军机处”，“宫廷侍卫”。北伐后政府设有“教育部长”，民初则称“教育总长”，今皆依当时名称改正。又北京有老绸缎庄名“瑞蚨祥”，旧译误为“瑞福祥”。登泰山途中有一“快活三里”，旧译误为“欢喜三”。又有一“歇马崖”，旧译误为“歇马岩”。又一古物研究名著《西清古鉴》，旧译误为《西京古鉴》，皆经改正。再有 Kalgan 为“张家口”，Chosen 为“朝鲜”，天津日租界一街道之名为“旭街”，皆经补入。

（四）诗文的还原——第三十六章孔立夫引用清末文人龚自珍文句"盗圣贤,市仁义"，旧本只依英文含义译为文言，今已改用龚自珍原文，惟第十二章末尾姚思安口述俞曲园之绝句原文，讫未查出，容后补正。

（五）句或段的修正或润饰——此等美化译文之处甚多。今略举数例于后：

1. 第三章译文中之赞美缠足。

（旧译）裹得一双秀气娇小的脚是惹人喜爱的，就因为大多数女人的脚，无论在大小上，在角度上，都不中看。

（新译）因为大多数女人的脚，无论在比例上，在角度上，裹得式样都不好看，所以裹得一双秀气小巧的脚，总是惹人喜爱的。

2. 第四十一章环儿对日本侵华的义愤，环儿说：

（旧译）"……我告诉你，这种情形拖不久，中国若不能做个自由国家，在中国领土上若让中国女人受污辱，而和这样的一个"友帮"和平相处，那么，和日本决一死战，根本解决中日问题不是更好吗？"

（新译）"……我告诉你，这种情形拖不久。到底我们是要国家独立自由呢？还是要和一个所谓"友帮"在保持和平之下，甘心让中国妇女在本国领土上遭受此种污辱呢？不如现在就和日本决一死战，胜败

落个分晓！”

3. 第四十三章黛云鼓励姐姐素云爱国抗日的话——

(旧译) 素云问：“你认为应当怎么办？”一副很忧愁，很害怕的样子。

“干吧！做个爱国的人！问题是你恨不恨日本人。你看不见每个中国人，男人，女人，孩子，都反日吗？×日本鬼子的妈！×汉奸的妈！你看我快乐，你不快乐，是不是？”

(新译) 素云又问：“你认为我应当怎么办？”一副很忧愁很害怕的样子。

黛云说：“怎么办？做一个爱国英雄！问题是你恨不恨日本鬼子。你没看见每个中国人，每个男人，每个女人，连每个孩子都反日吗？你看不出来中国会战胜吗？×所有日本鬼子的妈！×所有汉奸的妈！你难道看不出来我快乐你不快乐吗？”

4. 第三十三章红玉跳荷池自溺身死之前上父母的诀别书——

(旧译) 不孝女幼承鞠养，未报万一。舅婶至爱，视如己出，起居豪奢，衣物舒适。不幸生而体弱，卧病时多，所进药物，多于羹饭，虽欲侍奉双亲，终为人累。呜呼！生死有命，无如之何。幼读诗书，难逃情网。月老垂示，启我愚蒙。神意既明，如梦方

袭，他必然会应付裕如。一脚在前，坚立如钉，后腿向前，微曲而外敞，完全是个自卫的架式，站立得四平八稳，万无一失。他向车夫们招呼了一下儿，一眼看见那个茶缸还空着，便嘱咐罗大，他出门儿以后，要天天和平常一样，茶缸里的茶不许断。

骡夫异口同声的说："老爷真是大善人！"

他进去之后，随后走出来一个美丽的少妇，一双金莲儿，纤纤盈握，乌油油的发髻，松松的挽着，身穿一件桃红的短褂子，宽大的袖子，镶着三寸宽绿缎子的滚边儿。她跟骡夫们说话，洒脱大方，丝毫没有一般少妇的羞怯样子。她问了问车夫们是否喂过了牲口，然后进去不见了。

一个年轻的骡夫赞叹说："你们东家老爷真有福气！真是善有善报。您瞧，这位漂亮的姨太太！"

罗大说："烂掉你的舌头！我们老爷从来没有姨太太。这位姑娘是他的干女儿，还是个寡妇呢。"

那个年轻的骡夫嬉皮笑脸的打了自己一个耳光儿，别的骡夫都笑了。

不久，走出来一个仆人和几个漂亮的小丫环，大概有十二三岁到十八九岁的年纪，抱着被褥包袱、小壶等东西。骡夫们看得呆了，可是再也不敢品头论足随便乱说了。后面跟着一个约摸十三岁的男孩子。罗大告诉他们说，那是小少爷。

这样乱哄哄过了半个钟头，这个将要远行的家属才走出来。那个美丽的少妇也在中间，她带着两个小姑娘，都穿得很朴素，白洋布小褂儿，一个穿绿裤子，一个穿紫裤子。富有之家的千金小姐和丫环的分别，只要看态度是否从容雅静，就很容易辨别出来。现在那少妇拉着那两个小姑娘的手，从这一件事上看，

便使骡夫明白那两个小姑娘是千金小姐。

所以那个年轻的骡夫抢上前去说："小姐，请坐我的车吧。他们的骡子不好哇。"

大小姐木兰想了想，暗中比较了一下儿。另一辆车的骡子瘦小一点儿，可是那个骡夫却长得较为和善；而这个年轻骡夫的头上还生着疮疖。其实木兰在选择车辆时，不是看骡子好坏，而是取决于骡夫的样子了。

在人的一生，有些细微之事，本身毫无意义可言，却具有极大的重要性。事过境迁之后，回顾其因果关系，却发现其影响之大，殊可惊人。这个年轻车夫若头上不生有疮疖，而木兰若不坐另外那辆套着小骡子的轿车，途中发生的事情就会不一样，而木兰一生也不同了。

在纷乱当中，木兰听见母亲责骂丫环银屏。那时银屏在另外一辆车里，因为银屏浓施脂粉，衣服穿着太鲜艳。在大家面前，银屏自然觉得太难为情。青霞是个十九岁的丫环，扶着太太上了车，正暗中微笑，暗喜听了主人的话，此行没敢打扮得花枝招展。

谁一看都看得出这位太太是一家之主，三十几岁年纪，宽肩膀儿，方脸盘儿，微微有点粗壮，说话声音清脆，一副发号施令的腔调儿。

大家都已坐好，就要出发了，十一岁的一个小丫环，名叫乳香，在大门口儿啼哭，因为大家都走了，只撇下她和老罗看家，觉得好伤心。

木兰的父亲向太太说："让她也来吧，至少她可以侍候你，装装水烟袋呀。"

所以在最后的刹那之间，乳香又爬上了丫环的轿车。似乎每个人都已坐好，姚太太向丫环们喊说她们要放下车前的竹帘子，不要老是向外探头张望。

有五辆轿车，那些骡子之中有一匹小马。冯舅爷和一个年轻小伙子领头儿，随后车上是太太跟大丫环青霞，青霞怀里抱着一个两岁大的小孩儿。第三辆车上是木兰跟她妹妹莫愁，还有干女儿珊瑚。另外三个丫头是银屏、锦儿，十四岁，还有小乳香，一同在后面的轿车里，父亲姚大爷独自坐在一辆轿车上殿后。他儿子体仁避免与父亲同车，跟舅爷同坐一辆车。

男仆罗东是罗大的兄弟，在姚大爷的车前面，跨辕而坐。就是说，一条腿横跨在车辕上，一条腿垂在下面。

向站在门前送他们出发的那些人，姚太太大声说他们是到西山去看亲戚，几天就回来，其实车是往南方去。

不管他们究竟往何处去，路人分明看得出他们是逃离，怕因义和团和八国联军即将进入北京城。

在车夫吆呼“瓦得儿……打……得儿!”和鞭子的清脆声音之下，几辆车一齐出发了。孩子们都兴高采烈，因为是第一次回南方杭州的老家，以前只是听见父亲提到杭州，这次是真要回去了。

※　※　※

木兰很敬仰她父亲，他一直拒绝逃离北京，一直拖延到七月十八。后来既然决定了到故乡杭州去避难，便冷静异常，从容准备，处变不惊，方寸泰然。因为她父亲沉潜于黄老之修养有年，可谓真正的道家高士，从不心浮气躁。

木兰曾听见父亲说：“心浮气躁对心神有害。”他的另一项

理由是："正直自持，则外邪不能侵。"在木兰以后的生活里，有好多时候儿她想起父亲这句话来，这个道理竟成了她人生的指南针，她从中获得了人生的乐观与勇气。一个万恶不能侵入的世界，自然是一个使人乐观奋斗的美好世界，自然活在如此的一个世界的人会有勇气，能奋斗，也能忍受。

自从五月起就战云弥漫，八国联军已经攻取了沿海的炮台。义和团已经拆毁了通往北京的铁路。那时义和团势力日盛，渐得人心，在乡间聚众滋蔓，势不可侮。

究竟避免与洋人开战呢？还是利用那批自称能抵御洋人子弹有道法仙术高呼"扶清灭洋"的义和团呢？西太后犹疑不决。清廷有一天曾下令逮捕义和团首领，可是第二天又任命维护义和团的端王为总理衙门的大臣办理洋务。宫廷的阴谋对推翻压制义和团的决定大有关系。慈禧太后已经把光绪皇帝的实权悉予剥夺，而且正打算把他废掉。她喜欢端王的不成器的儿子，有心立他继承帝统。端王以为与外国开战会增强他的权力，也更容易使儿子入承王位，所以怂恿慈禧太后相信义和团的法术确能避枪弹。并且，义和团曾声言要促"一龙二虎"来祭天，以赎其卖国之罪。龙自然暗指两年前行"百日维新"吓坏了守旧派王公大臣的皇帝光绪，二虎则指的是当时已经年长的庆王与李鸿章，他俩是负责洋务的。

端王伪造了驻北京的西方外交团一份联合照会，要求将国政大权交还光绪皇帝，这样就使老婆子相信外国使节是反对她废光绪皇帝的计划，所以她决定与义和团沆瀣一气，休戚与共，因为义和团的口号是"驱逐洋人"，这成了他们得势的秘诀。朝廷中几个思想开明的大臣，因为义和团主张烧毁使馆，违反外

交之道，因而反对义和团，但是这几个人已被端王杀害。国子监大臣曾因此剖腹自杀。

义和团实际上就在北京城。朝廷派出武官去镇压义和团，中了义和团的埋伏而遭杀害，败兵向义和团投降。义和团既得人心，洋洋得意，简直是占领了北京城。杀洋人，杀教民，烧教堂。外国使节团抗议，大臣刚毅派人去“调查”义和团的情形，结果回报说义和团是“上天派遣，驱逐洋人，洗雪国耻。”于是反倒暗中把千万义和团放进了北京城。

义和团一旦进了城，在慈禧太后与端王暗中庇护之下，行凶作恶，弄得人人战栗，全城震惊。他们各处游荡，寻找“大毛子”，“二毛子”，“三毛子”，全都予以杀害。“大毛子”指洋人，“二毛子”“三毛子”指信教的，在洋行做事的以及说英语的中国人。他们各处去烧教堂，烧洋房子，毁坏洋镜子、洋伞、洋钟、洋画。杀的中国人倒比杀的洋人多。他们证明中国人是否是“二毛子”的方法很简单：让有嫌疑的人在大街上跪在义和团的神坛前面，向他们的神烧一张黄表，人有罪无罪就看纸灰是向上飞，还是向下落而定。神坛是设在大街上，对着落日的方向。要表示信义和团的人就要烧香，而那些团勇就打拳拜齐天大圣孙悟空，孙悟空这个小说上的猴子精就是他们供奉的神灵。于是满街香烟缭绕，香味扑鼻，人觉得似乎进了异域殊方的神仙国度。甚至朝廷大官都在家设坛，邀请首领到家做法，而家里的奴仆也都加入义和团，好借势要挟主人。

姚大爷是个博学之人，同情变法的光绪皇帝，认为义和团的行动愚蠢无知，危险有害，不啻儿戏。不过此种看法只是暗自藏在心中而已。他也有他“反洋”的道理，那就是教堂是仗

恃洋人优越的武力保护之下的洋宗教的表现。他头脑清楚，不附合义和团的无知胡行。他家仆人罗大与罗东兄弟避乱惟恐不远，深以遇到这样主人为幸。

北京城里发生了战乱。德国公使克林德在街上为董福祥的甘军所杀。使馆区东交民巷受了包围，洋人驻军已经自卫了两个月，正等待联军自天津来援。慈禧太后的宠臣荣禄奉命率领禁卫军要去攻打使馆区，但是他心里颇不以为然，他暗中通知使馆早做防卫。东交民巷附近的民房已经夷为平地，南城各街道全已烧毁。北京城与其说是仍在朝廷手里，莫如说是遭受了拳民的控制。甚至于家家必不可缺少的水夫与粪夫，若不用他们的红黄巾包头，也不许去挑水担粪。

在这一段期间，姚大爷始终不打算搬家避难。他所答应的只是把家庭的大洋镜子，和由于好奇而买的西洋伸缩型望远镜毁了而已。他的住宅离那遭受毁灭的地区较远。他太太劝他逃离灾区，免遭杀害抢劫之祸，他却充耳不闻，想也不肯想。城外四乡都是军队。姚大爷认为一动不如一静。他相信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要听天由命，要逆来顺受。

他的安静淡漠引起太太无限的反感。太太责备他是存心住在那儿与他收藏的古玩书籍庭园共存亡。可是联军已经快接近北京城，真是怕有抢劫焚烧的灾难了。他太太向他说："你若不在乎你的一条命，你也想想孩子。"

这话的力量打动了他的心，不过他仍然说："你知道在路上难道就会平安无事吗？"

在七月十八下午，他们决定出走。姚大爷想，他们若雇得到骡子车向南走，先到山东的德州，大概是八九十里地远，那

就平安无事了。新任的山东巡抚已经用武力把拳徒驱逐出境，所以他能在山东省内保境安民。拳民原本发源于山东，因此几个"教案"都在山东发生，其中一件就构成了后来把青岛租给德国，并把山东巡抚毓贤撤换。

新任巡抚袁世凯，一天把一个义和团首领传入衙门，要试一试他的道法如何。他让十个拳徒站在一排，面对着手持来福枪的一班士兵。一声令下，一班士兵开了枪，说来奇怪，十个拳民却没受伤，事实是来福枪没上子弹。拳民首领得意洋洋，不可一世，大声喊道："你看……！"说时迟，那时快，巡抚大人自己掏出手枪，把十个拳民一一打死。这样就肃清了山东的拳民。不久，略予清剿，拳民就都溜到直隶省去了。

穿过天津逃难是办不到的，因为北京若是个修罗场，天津就是个大地狱，而且路线要经过战场。由天津往北京的难民说沿着运粮河交通壅塞，达数里之远，船一整天才走半里路。所以他们先要走旱路到山东边境的德州，然后再坐船走运粮河。又因为在北京永定门外有"混混儿"，他们必须取道卢沟桥，到涿州，再折往东南。

由德州到运粮河，再到上海杭州，倒是平安无事，因为东南各省的清廷大员都与西方外交使节团的公使签有协定，要保持地方秩序并保护外侨的生命财产，所以拳民之乱只局限于北方。

在前几天，姚太太问姚大爷："咱们什么时候儿走？"

丈夫回答说："后天。必得雇骡子车呀。也要多少整理点儿东西带着。"

姚太太既然说服了丈夫，现在又为整理东西发愁了。

她不由得喊道："一天的工夫我怎么收拾得完呢？那么多箱子、地毡、皮衣裳、珠宝——还有你的古玩。"

姚大爷只是淡然答道："不必管我的古玩。房子就这么摆着吧。不必收拾东西带着。只要带几件夏天的衣裳，带点儿银子做路费就够了。这不是出去玩儿，这是战时逃难。留下罗大跟另外几个佣人看家。也许拳徒会来抢。也许官兵来抢，也许洋兵来抢。房子也许会整个儿烧个光。带地毡箱子有什么重要。要能逃去，就算逃了；要逃不了，完了就完了。"

太太仍然说："那些皮衣裳跟珠宝呢？"

"咱们能雇到多少车呢？光是男男女女就要占五辆车。能不能雇到五辆车，还不敢说。"

后来，他把罗大叫到客厅。罗大在姚家已经有些年了，是姚太太娘家村里的一个远房亲戚。主人知道罗大的为人，是可以把全家付托给他的。

姚大爷说："罗大，明天你跟我一起装点儿东西：磁器、玉器，跟字画的精品装好之后藏起来。不过阁子、架子，还照样摆着。或有盗贼强人进来抢，不要抵抗，任凭他们拿。不要为不值什么钱的东西去拼老命，不值得。"

他又告诉内兄冯舅爷明天去弄点儿金子银子来，整锭的，零碎的，好预备路上用。冯舅爷在他家是照顾家事，又管他家药铺茶叶店的生意。冯舅爷还得去拜访一位太医，看能不能找点儿官方的关系，一路上好有官方保护。

※　　　※　　　※

在万籁俱寂的夜晚，姚大爷独自睡在西南跨院儿的书房里，起来唤醒罗大。他告诉罗大点上灯笼，随他到后花园儿去，带

着一个铲子，一把铁锹，告诉他要静悄悄，不要出声。两个人，老主人，老仆人，带着六件周代与汉代的青铜器，几十件玉器，刻印的石头，都是主人亲自细心装在檀香木箱子里的，都埋在花园儿里一棵枣树下。灯笼的光亮与夏夜的星光之下，主仆二人忙了一个半钟头。

在全家还没有一个人起床之前，姚大爷回到屋子里，愉快而兴奋。露水很重，罗大有点儿咳嗽，这时候须要去沏一壶热茶来。

姚大爷往往是自己睡，他也没有娶妾。这位富有之家的一家之主，除去对书籍、古玩、儿女之外，对一切事情都漠不关心。他不娶妾有两个理由。第一，太太不许。第二，在他三十几岁娶了木兰的母亲之时，生活上起了一个突变。在那个突变之下，他从一个贪酒好色，胆大妄为的浪子，一变而成了一个真正道家的圣贤。在那段日子之前，他的生活，对他的家庭而言，是乌烟瘴气的一段黑暗日子。他喝酒、赌钱、骑马、击剑、打拳、玩女人、养歌女、蓄娼妓、浪荡江湖，交结公卿。但是，他忽然改变了。他结婚之后一年，父亲去世，留给他的万贯家财之中，在杭州、苏州、扬州、北平，有药铺，有茶行，经常从四川贩卖药材，从福建安徽贩卖茶叶，另外还有若干家当铺。在那些年，他内心精神的发展变化，真是深秘不可臆测。在婚前婚后，即使他的妻子也不知道他是否已经真正革面洗心重做新人。他戒绝了赌博，以海量出名的酗酒也突然停止，好色纵欲，及其他损害他钢铁罗汉般的身体的事情，也完全中止；他对生意业务也竟弃置不顾，因为内兄冯舅爷是位经商老手，他就完全交他一手掌管了。

在光绪二十四年至二十六年之间，各地流行新思想，提倡新思想的就是发动维新，后来实行政变失败，终于导致光绪皇帝被囚于瀛台的那些人。姚大爷从当时流行的报章杂志书本上也吸收了新思想。

罗大去沏茶的当儿，姚大爷没往太太住的院子里去（孩子们在那儿与夫人同睡），却到前面西院儿的书房去了。他躺在炕上思索那一天要做的事。每逢他开始一段养生修炼之时，他总是住在书房里。子夜起来，盘膝打坐。在前额上，两鬓上，腮颊上，下巴上，然后手心脚心，要磨擦固定的次数，然后控制呼吸，气沉丹田再运气，调理并吞咽唾液。这样，在刺激循环与控制呼吸之下，在深夜的寂静里，他能听到肠子里气血，怎样循环，怎样汇集到丹田。这种工夫要做十分钟，有时十五分钟，有时到二十分钟，这就是养气的功夫。在固定的时间，他磨擦手心脚心。但是从来以不过劳为度，一到感觉极妙之时，觉得气血周流，直贯两腿，浑身红润，有极为舒适奇妙的感觉之时，他立即停止。然后整身放松，躺下睡甜甜的一觉。

罗大掀开帘子，拿着茶壶走进来，倒了一杯热茶，放在床前。姚大爷漱了口，把茶吐在痰盂里。

罗大说："老爷，这段道儿够难走的，您今儿得好好儿歇息。我不知道能不能雇到车。今儿早晨有人来回信儿。"

他又给老爷倒了一碗茶。接着说：

"这件事情我也仔细想过。最好冯舅爷留在家。我一个人担不了这份儿重担。您把青霞、锦儿、银屏、乳香都带走。在这种年头儿，年轻的妇道人家会招麻烦的。"

姚大爷说："不错。叫老丁老张来跟你一块儿看家。可是冯

舅爷要跟我们一齐走。老丁老张都是药铺的伙计，那家药铺就在马大人胡同南边儿不远。因为只卖中药跟茶叶，和洋人没来往，所以直到现在还没遭到抢劫。”

罗大回答说：“我去叫他们俩，可是千万别再找别人。人少麻烦少。那么铺子里呢？”

“陈氏兄弟二人需要在铺子里。除去草药也没有什么可偷的。他们偷那个干什么？我们也没有洋镜子让他们摔。并且，铺子要一直关着门，局势不见好转就一直不开门。前几天，博威洋行被抢了，把钟表、镜子都砸碎了。一个人拿了一瓶子香水当酒喝。喝下去，脸变得煞白，倒在地上乱喊乱叫，说喝下洋药中了毒。在那家洋行做事的一个男孩子说，他们以为电话是妖魔地雷，装在那儿要炸死他们，就把电话砸烂，把电线割断了。有人抓住了一个外国的女人模型扯下了衣裳，把赤身裸体的这个外国女人模型扛在肩膀儿上满街走。群众欢呼，拿那个洋女人大开玩笑。孩子们跑去乱抢那金黄色的头发，又乱打架……”罗大跟姚大爷都大笑起来。

现在天大亮了，院子里已经有人声。罗大卷起纸窗帘儿，那一天是个热天。夏天的夜晚在北京总是凉爽的。在白天，因为是平房，居民把高丽纸窗帘儿放下来遮蔽阳光，使屋子里凉得跟地下室一样。今年，姚大爷没叫人用芦苇席在院子里与房顶上高搭凉棚。往年夏天都要搭凉棚的。有凉棚在上面，屋子院子就跟在大树的阴凉下一样，而同时空气仍然可以流通。因为五月里拳徒作乱，各处火灾太多，那种用杉篙芦苇席子搭的凉棚容易着火，房子也就要引起火来的。

罗大掀起门帘，走出屋去。姚大爷静坐了一会儿，定了定

神，听见他那掌上明珠一般的女儿木兰叫："爸爸，您起来了吧？"

那时候儿木兰还是一个身段儿单薄的孩子，以十岁论，长得不算大，眼睛晶亮，头发乌黑，梳成一个辫子，垂在肩膀儿上，薄薄的夏季衣裳越发使她显得瘦小。她常到书房来听父亲谈论各种事情，父亲也很喜欢跟她说话。每天早晨，他父亲若不睡在里头院儿母亲的屋里时，她就到前院儿来向父亲请早安。这是她早晨梳洗后第一件要做的事。

她进来时，父亲问她："妈妈起来了没有？"

木兰回答说："都起来了，只有体仁跟妹妹没起呢。"于是又问："为什么昨儿晚上您说所有这些古玩都是些分文不值的废物呢？"

"你若把那些东西看做废物，那就是废物。"父亲这话对木兰是太深奥，太难懂了。

"难道您真要把那些东西留下吗？至少要把那些玉的跟琥珀的小动物给我藏起来。我要。"

父亲说："好孩子，我已经藏起来了。"于是像告诉她一件大秘密一样并详细告诉她埋藏的是哪些件东西，木兰把每一件的名字都记住。

她问父亲："若有人找到那些东西，都掘出来怎么办？"

父亲说："听着，孩子。要知道，物各有主。在过去三千年里，那些周朝的铜器有过几百个主人了呢。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永远占有一件物品。拿现在说，我是主人。一百年之后，又轮到谁是主人呢？"

木兰觉得很难过。后来父亲又说："若不是命定的主人掘起来那些宝物，他只能得到几缸水而已。"

“那些玉雕的小动物也放在箱子里了吗?”

“那些东西会像小鸟一般飞走的。”

“可是如果我们掘起来呢?”

“那玉器还是玉器。铜器还是铜器。”

木兰这才高兴了。但是这对她也是一个教训。福气不是自外而来的，而是自内而生的。一个人若享真正的福气，或是人世间各式各样儿的福气，必须有享福的德性，才能持盈保泰。在有福的人面前，一缸清水会变成雪白的银子；在不该享福的人面前，一缸银子也会变成一缸清水。

大丫环青霞现在进来说：“太太问老爷是不是已经起来。若是已然起来，请老爷过去商量商量事情。”

“舅爷起来了没有?”

“已经起来了，也在那儿等着您呢。”

姚大爷带着女儿走进去，穿过月亮门儿，到了内院儿，看见珊瑚忙着搬皮箱，乱摆在大厅的地上。珊瑚是他的干女儿，二十几岁年纪，是好友谢大爷的女儿。她父亲去世之后，姚大爷就把她带过来，像自己亲女儿一样，把她抚养成人。十九岁那年把她嫁给一个很好的丈夫。可是第二年，丈夫一病而亡，没留下孩子。她自愿回来住在姚家，一直住了四年了。管理家事，督促仆人，她真是姚夫人的一个大帮手。对木兰与莫愁，她就像个大姐一样。过去也伤过心，但是现在她脸上没有愁容。她从来就不想再嫁人，过现在这种日子，她过得满快乐。很显然，她好像没有女人的性感，在男人面前她一点儿没有娇羞的样子。她像木兰一样，也叫姚大爷夫妇爸爸妈妈。木兰叫她大姐。木兰虽然是姚家的大小姐，就改叫二小姐，莫愁就改叫三小姐了。

珊瑚非常能做事，姚夫人对她百事依赖，家里的事情应当如何决定，她有很大的力量。

珊瑚向姚大爷说："爸爸，您早起来了。"说着赶紧搬动箱子，腾路儿让姚大爷过去。

姚大爷说："你还没梳头呢。吃完早饭再整理箱子吧。"

她站起来，微笑了一下。她的头发还是晚上梳的那个辫子，穿着睡衣，看来简直还像一个少女。

她回答说："早饭之后，天就热了，还是现在做吧。"

姚大爷走进西屋，又走到里间儿，珊瑚在后面跟着。姚太太坐在床上，她哥哥坐在床边儿的椅子上，正和妹妹商议这次远行呢。舅爷冯子安，三十岁年纪，穿着旧罗白大褂儿。锦儿正给莫愁梳辫子。除去姚太太之外，都起身为礼，这时姚大爷走过去，坐在夫人的对面。木兰已经静悄悄的溜过去，坐在母亲身旁，等着听大人说话。在中国小孩子发育的过程里，有时候儿他们会突然举止行动像个大人，其实内心还照旧保存着孩童的稚气。女孩子这个时期大概是九岁或十岁。男孩子，若不是娇生惯养，是十二岁，或是十三岁。他们愿意装做像大人一样，并且向大人模仿。他们以知道怎样做人做事，知道生活的规矩礼貌为荣耀。若是不懂事，若是幼稚无知，则以为是丢脸，是不光彩。知道守规矩的孩子，大人就把他们当做大人看待，而且很认真。虽然姚太太本性严肃，木兰还不知道怕她。因为自从姚太太一个缠绵久病的孩子死了之后，对剩下的孩子木兰与莫愁就温和多了。

在这儿不妨说一说姚大爷给孩子起名字的习惯。他极力避免传统上用得太滥的文雅的女儿名字，比如"秋"、"月"、

“云”、“香”、“翠”、“清”、“慧”、“秀”、“华”、“兰”、“牡丹”、“玫瑰”，以及其他花草的名字。他是从中国历史上找古典的名字，这是和常人不同的。“木兰”是替父从军女扮男装保家卫国的奇女子花木兰的名字。“莫愁”原是古代一个富家之女的名字，后来南京城外的莫愁湖就是她的名字。“目莲”，是第三个女儿的名字。目莲自幼体弱多病，起的这个名字正是目莲曾入地狱救母那个佛教圣人的名字，既普通易晓，又表示孝顺父母之意。虽然起了这个名字，又拜西山尼姑庵一个尼姑为师，这个不幸的女儿竟然年幼就死了。

姚大爷向冯舅爷说：“你最好早点儿去看那位蒋太医。”

木兰问：“谁生病了？”

母亲拦住她道：“小孩子要多用耳朵少开口。”又转向她哥哥说：“你去看他干什么？”

“看看是不是能利用他的关系，找一张官方的公文，在路上好有官方保护。”

木兰忘了抑制自己，又插嘴出主意：“为什么不找义和团保护我们呢？他们现在正得势呀。”

全屋立刻静下来，因为忽然提出了一个从来没想到的办法。冯舅爷望了望姚思安，姚思安望了望冯舅爷，而姚太太却望着他们俩。

姚大爷看了看木兰，露出得意的微笑，说道：“她倒有主意。那么最好是从端王爷那儿找到个安全护照。蒋太医认得端王爷。”

珊瑚说：“看这个孩子。才十岁，可不要小看她。她长大之后，我可不敢惹她。她得嫁个哑巴丈夫，两个人说的话，她一

个人就说了。”

木兰是又高兴又羞惭。高兴的是表现成功，喜出望外；羞惭的是大人赞许，忸怩不安。

“孩子就是想到什么说什么。她知道什么呀？”母亲抑制住心里的高兴这样说。做母亲的这样不放纵孩子是对的。

青霞进来说早饭好了。

母亲惦记着儿子，问：“体仁哪儿去了？”

“他看银屏在东花园喂他的鹰呢。我告诉过她叫他过来。”

大家到院子东边的饭厅去吃饭。还没吃完早饭，罗大就来说骡夫来了。冯子安把馒头塞到嘴里就去见他。

骡夫说城外兵多土匪多，骡子马都不好找，没有什么骡夫肯冒这趟远道的风险。所以，最后必须出个高价钱，人觉得值得，才有人肯去。他说出了个价钱，简直吓死人，是雇五辆轿车，五百两银子。他说赶十天的路，冒生命的危险，这是一笔小钱儿。争论半天，骡夫一点儿不肯退让，一直说他或许会丢了骡子送了命。冯舅爷说他们有官方的护照，有官方保护。可是骡夫硬是不肯落价，因为骡夫看来是个老实人，冯子安终于答应了。不过，这次远行的价钱之高，真是前所未有。

冯舅爷进去告诉商定的价钱，姚太太说这是千古奇闻，但是又别无办法。孩子们听说坐五辆轿车走，都雀跃三尺，兴奋异常，开始商量谁跟谁同车。体仁要和丫环银屏同车，木兰、莫愁都说愿跟珊瑚同车。孩子们只觉得是玩乐，是热闹。木兰莫愁则以为这是生平第一次坐车坐船，并且等不及要看杭州是什么样子，因为平常听母亲与珊瑚姐说杭州不知多少次了。

冯舅爷去拜访蒋太医，这位太医是姚家的至交。他答应给

找一个安全护照，看能否找到护卫，他一定尽力而为。端王的护照既可以防止官兵又可以防止拳徒的抢劫。

姚太爷说他们只要带夏天的衣裳，不要带别的东西，整顿行李就省事多了，但是仍然够让全家整天忙的。只有体仁照旧在东花园儿玩鹰，时时打扰银屏做事情。

那天傍晚，红霞灿烂，预示明天必然是个大热天。晚饭后，全家坐在一起商议事情，商议大家怎么分配车辆。

姚太太向每个人解释他们是到德州去坐船，说得清清楚楚，并且把杭州的住址给他们，以免迷途失散。然后吩咐大家早点儿去睡觉，因为明天黎明起身。

第二章

遇乱兵骨肉失散
贴告白路途寻人

木兰与八岁大的妹妹，还有珊瑚姐，在轿车里蓝色硬棉垫子上盘腿坐着，生平头一次尝到北京轿车的颠簸的滋味，也同时分明感觉到在这个茫茫世界上正在冒险赶路。

不久，木兰、莫愁、珊瑚姐开始与车夫攀谈起来。车夫为人和气，告诉她们义和团的情形，义和团的所做所为，还有哪些事是义和团不做的事，他跟义和团怎样闲谈，谈些什么，以及天津的战争，慈禧太后，光绪皇帝，大阿哥，以及这段路前面会有什么状况等。

由北京北城进入南城，她们看见好多烧毁的房子残留的废址瓦砾。这时顺着城墙往西，在那荒凉废弃的地区，看见一群人站在一块空地上，中间是义和团的一个神坛，盖着红布，锡镴蜡签儿上面有红蜡烛。几个中国人跪在坛前接受审问，因为有二毛子的嫌疑。

车夫指出几个义和团的少女与妇人给她们看，都穿着红小褂儿，红裤子，红裤腿下面露出缠裹的小脚儿，头发梳成宽辫

子，盘在头顶上。男的义和团员也是穿红褂子，有的胸膛上只是红前襟，女团员腰上围着宽带子，显得勇武精神。车夫告诉她们这些女义和团员叫做“红灯照”和“黑灯照”。白天她们拿一把红扇子，扇子股儿也油成红的，夜里就打着红灯笼。“红灯照”都是少女，“黑灯照”则是寡妇。不裹小脚儿的是招募来的船娘。她们的首领，称做“圣母”，原来也是运粮河上一个船娘，但曾坐着黄绫轿由巡抚请进巡抚衙门。那些少女有些会打拳，但大部分不会。她们有法术。她们必须要学念咒语。一段短期练习之后，她们若是要上天的话，一摇动红扇子就可以飞上天去。她们至少总会爬墙，因为车夫曾经看见她们站在人家屋顶上。

车夫看见过他们做法没有？

不错，他看见好多次了。他们先设神坛，点上蜡烛，然后口中念念有词，然后忽而神态有异，口中说的是法术语言。这时就是神仙附体了，两眼发直，瞪得又圆又大。接着挥舞大刀，往自己肚皮上猛砍，但是皮肉不受伤。

来附体的神仙是齐天大圣孙悟空。

这些小说神话，如今木兰听来，竟变成了眼前的真实故事。

天还没黑，他们早已过了西便门，出了城，来到荒郊野外。

※　　※　　※

旅途的前三天还算是轻松容易，没发生什么事，只是天太热，车又颠簸得利害。人人都抱怨腿疼。每天赶早出发，早饭前就赶出十里地，有时二十里地，清早与午后下半天赶的路最多。中午，人和骡子都要长久的歇息一段。体仁和冯舅爷常下去跟着车走一里地，因为腿弯曲得太难过。第四天过了之后，身子对车的颠簸似乎已经习惯。

体仁最不安静，换了好几次车。有时要跟母亲坐，有时要跟丫环坐。母亲宠着他，也就任凭他，不加管束。银屏比他大三岁，每逢他跟银屏在一块儿，他就很快乐。他喜欢瞎扯，跟锦儿开玩笑。锦儿受不了的时候儿，就到姚太太车上去，帮着照顾小孩子。

在第四天，也就是离开了涿州两天，在通往保定府的大道上正往东南走，一切事情似乎都不顺。谣言满天飞，说八国联军已经进了北京城，乱军和拳徒正往南撤退。另一个谣言说总督裕和将军已经自尽，甘军正往南撤退。

在拳徒与军队之间时有战斗发生，因为拳徒只有刀枪交战，吃亏不小。一听见枪炮声，拳徒就四散奔逃。拳徒究竟是什么性质，老百姓和政府军队也弄不清楚。在军队之中，一半人说应当剿灭拳徒，一半说不。拳徒因为烧教堂，杀万人痛恨的洋人，所以深得民心。朝廷在春天曾下令收编拳徒；现在又让军队剿灭拳徒；新近朝廷似乎又宠信他们，并采取他们的排外政策。

兵和拳徒往下溃散的渐多，抢劫也就日渐增多。路上逃难的百姓人潮汹涌，步行的，坐轿车的，坐手轮车的，骑驴的，骑马的，样样儿都有。农夫有的挑着两个筐，一头放几个小猪儿，一头放着个婴儿。姚家的车远在这些散兵游勇之前，所以一路上还算平安无事。女人们开始安心，体仁也慢慢安顿下来。姚大爷吩咐尽量赶路前进，能少歇息就少歇息，指望在乱兵赶上之前能到了德州。他已经把端王爷发的护照撕碎，因为根本像废纸一样，毫无用处。并且，看见拳徒或是官兵，反倒引起麻烦。

那天下午日落之前，他们到了任丘，因为中午打尖只歇息了一小会儿。住了店之后，姚大爷问店家城里可有官兵。听说天津镶黄旗第六营的徐管带（营长）正驻扎在此维持治安，才放了心。此地的天主堂一个月前才遭烧毁，不过徐管带（营长）进城之后，逮住了几十个“大师兄”砍了头，余众逃往乡下去了。

一个旅客带着家眷，两个妇人，三个孩子，也是逃难而来，比他们到得晚一点儿，带来了使人心神不安的消息。那天早晨他离开保定府，一直往南向任丘逃，因为听说徐管带（营长）能在任丘保境安民的缘故。

故事是这样的：

一个富有的官宦之家正往保定府走。这家一个女人带着一支金镯子。一队散兵游勇渐渐行近，看见那个金镯子就要，那个女人给得不痛快，拖延了一会儿，一个兵就把她的胳膊砍了下来，拿下镯子逃跑了。另有一股官兵来了，听说这件事，好像看见那支镯子在前面几个兵的手里，追上去把那几个兵枪杀了。前面那几个兵当中逃走了几个，藏身在路旁高粱地里。在抢他们的那几个兵经过之时，又把他们开枪打倒。一个金镯子就要了七八条人命。

那几个同路人低声说路上发生的这件事，姚大爷一个人听了默不作声。他教家里人吃晚饭之后立刻睡觉，孩子丫环一概不可出屋去。他们只有一个屋子，要睡十二个人，因为全家不肯分店去住。那一家来了之后，弄得情形更糟。那间屋子只有一个炕，才十五尺宽，所以丫环必须睡在地上。别人在有急需之时，姚大爷并不是死咬定自己的权利不肯放松的。所以他答

应后来的那家的两个女人睡在他家的小房间里，而他，冯舅爷，罗东，跟那一批旅客之中的男人，则都睡在外间，外间是厨房、客厅、餐厅一屋三用的。

在里间，孩子们安然入睡，罗东也鼾声大作，而姚大爷则不感觉困倦，也不想睡。他心中估量明天若起个大早儿出发，日头西落以前会赶到河间府的。

暂时，一切总算平静。炉台子上一盏小油灯，灯火荧荧，美丽而安稳。他拿出烟袋，心中沉思。这是好久以来他难得享受的宁静的夜晚了。后来他回想到这天晚上，觉得真是幸福的天堂一样，自己的亲人在另一间屋子里安睡，而自己抽着一袋烟，一盏油灯在炉台子上燃烧着晃动。

时将半夜，觉得听见太太在睡梦中惊呼一声，然后屋里有骚动声。他在炉台子上端起油灯，往那边门里一望。姚太太身旁是小孩子，她已经坐起来，正轻拍木兰的脸，掠顺她的头发。

姚太太问："这么大深夜你干什么呢？还没睡呀？"

丈夫说："我觉得听见你在梦里喊叫了一声。"

"是吗？吓了我一大跳。我梦见木兰在老远的一个山谷里叫我。我一打哆嗦，就惊醒了。还好，幸而只是个梦。"于是看了看木兰，又向身边儿看了看别的孩子。

姚大爷说："只是个梦就好了，睡吧。"

父亲走出屋去。

不多一会儿，来了一阵暴雨，雨声滴沥，使姚大爷感到困倦，不知不觉睡着了。

※ ※ ※

七月二十五早晨，姚大爷被屋子里的声音吵醒，看见大部

分人都已起身，已经洗过脸。车夫正在门前，说雨后天气凉爽。天上有云彩，看样子要整天阴天。到河间府只有六十里地，走起来是不难的。因为骡子若不拉太重，一天走一百里很容易。若走长途，拉着车，可以走六十里，顶多走七十里。有一只骡子踩到沟里，差一点儿跪下翻了车，一条前腿似乎扭了一下。所以今天车自然要走慢一点儿。

大概八点钟光景才出发。姚太太叫青霞到她的车上，好抱着孩子。木兰的轿车上的骡子有点儿一拐一拐的。

走了约摸十五里地之后，那只骡子越发显得焦躁不安，常常停下来，直喘气，肚子两侧时时鼓胀收缩。骡子的身子像马，头脑像驴，力量之大像马，脾气之倔强也像驴。车夫说那匹骡子出了毛病，若不慢走，恐怕要没命。他说：

"羊马比君子。一生病，就没有胃口，不想吃东西。这匹骡子早晨只用鼻子闻了闻草料，嚼了一点儿。空着肚子怎么赶路？还不是跟人一样？"

走了三个半钟头才走了二十里地，到了新中驿。大概一点半，大家才下车，饿了，去打尖。新中驿是个老驿站，给官家传递公文，人马是在这里换班儿的。官方紧急的公文，从河间府到京城一百里地，十二小时是可以送到的。附近有个马房，有三四匹马拴在旁边的树上。

因为他们打算在河间府换几只骡子，再走其余的那段路程，现在这个骡子的车夫决定从那几匹马之中找一匹代用，至少先帮着赶完这一天的路程。他认得驿站上的人，事情当然好商量。

午饭之后，大家在凉亭之下歇息，木兰、莫愁、体仁三个人闲荡到树林之下去看马。体仁走得离一匹马太近了，那马开

始乱踢，吓得木兰拉着莫愁边跑边叫。这些驿马都是身强力大的，姚大爷向那边儿急叫体仁回去。

姚大爷脾气急躁。姚太太又已经告诉过他昨天晚上的梦。在梦里只记得她在山谷里走，一条宽大的溪水在山谷中间流，另一边儿是一带树林子。她那时拉着莫愁的手。她觉得听见木兰叫她。她忽然想到木兰并没在她身边儿，似乎好几天没见到她了。最初，木兰的声音似乎来自树顶上；在她转身进入阴森森的树林时，发现好多小径都阻塞不通，正不知如何是好，又听见木兰喊叫，声音清楚可闻，但是软弱无力，似乎是从溪流对面传来。声音是："我在这儿哪！我在这儿哪！"母亲一转身，看见孩子的身影儿，正在溪水对面的草地上摘花儿。她既看不见船，又看不见桥，心中不由得纳闷儿，孩子是怎么样过去的呢？她把莫愁留在岸上，自己在清浅的激流中涉水过去。忽然一股洪流冒起，使她脚下悬了空。一惊醒来，原来正躺在旅店里的炕上。

这个梦让人听了，都心里忐忑不安，但是她说完之后，谁也没有说什么。

那只瘸腿的骡子就暂时留在驿站上，车夫回来时再带回去。大概三点钟的时候儿，他们又启程出发，新借来的那匹马拉珊瑚跟木兰姊妹俩坐的那辆车。那匹马老是冲到前头去，车夫不知道它的脾气习惯，很不容易控制它。

将近五点，离河间城只有十二三里地了。他们看见在左方远处，有军队横越田野而来。姚大爷说他要到前面车上坐坐，但那走了多年的古道比平地低三四尺，到宽广的平地以前，根本没法子错车，而且在他们前后百码之遥的地方也有别的难民。

忽然听到一声枪响。附近的田地都是由一丈来高的高粱形成的青纱帐。这时他们正在低洼的地方，看不见兵究竟在何处，只是听见说话声越来越近。又听见几声枪响。他们既不能转车倒退，又不知道往何处走，这时听见似乎兵是自前后两路而至。他们到了平地，有七八个逃兵在十字路口儿跑过去，还看见有成队的兵离他们左边五十码远。所有的车都停住了，姚夫人向珊瑚喊，教把她们姐妹俩送到她的车上。

珊瑚裹着小脚儿，从骡子车下来，不是件容易事，不过她是照吩咐办了。她下到地上，向莫愁伸出胳膊，把她抱下来。她把莫愁抱到姚太太车上，打算回来再抱木兰。这一停就阻断了十字路口车辆的交通，挡住了后面的难民，后面的车夫又骂又喊，吵做一团。

这时，又听见枪声，有几个兵骑着马，在他们正前面急驰而过。驿马吃了一惊，开始向前飞跑，木兰的车就随着一群兵马疾驰而去。

在一阵混乱之中，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那群兵似乎只是急于逃命，并不太存心想抢劫。姚家，受阻于前面来往越来越多的人马，后面又有车拥挤上来，真正是夹在了中间，这时骡马散乱奔驰。混杂嚣乱，尘土飞扬，简直伸手不见五指。珊瑚正匆匆忙忙爬到姚夫人的车上，几个骑马的官兵在她身旁飞驰而过。她刚一定神，一想木兰还犹自一个人儿在那辆车上。她尖声喊叫："木兰!"木兰的母亲不加思索，立刻就要往车下跳。但是在眨眼之间，所有的车都动起来。她能看见的只是人、车、马蹄，在她前面乱做一团，她自己的车也随同着向前冲下去。骡马一旦放开腿跑，你再喊叫指挥他们，那就如同向火车头喧叫

一样无效了。前面有十几辆车。她一心指望其中有一辆拉的是木兰。这时姚大爷几乎还不知道木兰是一个人儿在车上。因为官兵没停下来抢，他还满以为灾难已经过去了。

几辆车正向前奔驰之时，姚大爷一心想赶紧离开官兵，越快越远越好，然后再查看一下有什么损失没有，心里还以为全家还正往一个方向走呢。木兰的母亲简直想要身分两处：一是到前面去认一下儿木兰的车跟那个车夫；一是慢下来察看一下后面的车辆。可是实际上，她却一筹莫展。路只能容单向行车。她几次想跳下车来，幸亏珊瑚拉住了她。

她着急过了七八分钟后，骡子渐渐慢了下来。举目四望，也看不见官兵的踪影了。离开了那个十字路口至少已经有二里地。一辆车栽到路旁的濠沟中，摔下来的那个妇人几乎被后来的车轧过去。另有一辆车驶来，一个客人认识那个人，就跳下车，但是那辆车却停在路当中。当然姚家的车也被挡住了。冯舅爷就各处跑去打听。姚太太简直急疯了。珊瑚跟青霞一直哭。姚太太指着那在前面还在走而且渐渐消失了踪影的几辆车，喊说木兰的车也许在当中，他们必须追上去，不能停在那儿不动。

她喊说："木兰一个人儿在车上呢！"

父亲知道了这件可怕的事，当时也来不及问为什么木兰是一个人在车上。他抓住了一匹马，从车上解下来，纵上去，飞驰经过人群，追向前面的难民。但是只是一路空追，徒劳无功。

丫环这时都下车来问，听了这个消息，脸吓得惨白，说不出一句话来。珊瑚简直真从车里滚下来了。为什么在过去十五分钟内那辆车里只有三个女人两个孩子，谁也说不清楚。母亲把莫愁紧紧的抱在怀里，青霞抱着小孩子。莫愁最初怕得说不

出话来，现在开始哭。别的难民挤过来看看又过去了。有人站住看由车上掉下来的女人。那个女人仿佛是因为她的骡子腿上中了子弹，要从翻了的车上解开套把它松开，可不是容易的事。也有人停下来，听说一个十几岁的小姑娘与大人失散的事。有人显得伤心，有人无动于衷走过去。

体仁说他曾看见木兰车上那匹驿马随着官兵往右方跑去，不过看得不太清楚。若当真如此，木兰已然离开了他们走的那条路，大概是随着一群官兵跑去了。但是车上还有车夫呢？他会把车赶向河间府，也许会追上他们，在路上也许会碰见的。

大家正在心绪纷纷，不知如何是好，看见木兰的车夫手中拿着鞭子从后面跑来，一边跑一边喊。大家一看有车夫没有车，不由脸色变了。

"孩子没出事吧？"

"谁知道？我们叫官兵一冲，驿马受了惊，怎么也勒不住它……。"

"她现在在哪儿？"

"她跑到哪儿去了？"

"你怎么把车丢了呢？"

车夫之茫无头绪，正跟问他话的人一样。他的车是被兵马冲到右方去，然后走上右边的一条路，离开了官兵。等他看见离开了人群，下车想把马拉住。马力气太大，他拉不住缰绳，马就向前跑去了。

有一件事是毫无疑问：那就是木兰还在车里。还有，那辆车并没往河间府去，因为，车夫最后看见车转弯儿消失在青纱帐里时，车是向北方回去的。他相信那匹驿马还会自己认路奔

回新中驿。他出于一片老实忠厚的心肠，才跑来告诉木兰的父母的。

大家无可奈何，等了几个钟头之后，姚大爷骑着马回来了。每辆车他都看过，绕着弯儿查看过，甚至直到跑近看见了河间府的城墙，才放弃了追寻。

姚大爷觉得车夫的想法满有道理，那匹马会寻路返回新中驿的。

太阳快落了。姚大爷要坐着他那辆车回到新中驿，车夫去找他的车和马，父亲去找自己的女儿。别的人只得继续奔向河间府，因为河间府的城门快关闭了。车夫告诉她们在河间府城内要住的那家旅店的名字，他们就在那家旅店等消息。

※　　※　　※

木兰的母亲整夜没睡，只是暗自流泪。黎明，她叫罗东跟他哥哥起床到北门去找木兰。

第二天早晨约摸九点钟，姚大爷回来了。马和车已经回去了，但是没有孩子。他曾经折回去，在十字路口儿一带去寻找，什么也没找到。

这个消息真像晴天劈雷。木兰是丢了，还有什么疑问？母亲嚎啕大哭："木兰，我的孩子呀，你不应当这么离开我呀！你不应当去找你妹妹目莲呀！你现在若离开我，我这日子还有什么过头儿哇！我还要这条老命干什么？"

珊瑚劝道："妈，一切都是天意，万事顺逆好坏，人不能预知。您不要太伤心，免得有伤身体。这条旅途往前还远呢。这些人的命都要靠着您呢。您若没灾没病的，我们孩子们的担子也就减轻了。木兰是不是丢了，也还不能太一定，我们还要接

着往各处去找她。这都是我的不好，我千不该万不该把她一个人儿留在车上……！”

姚太太勉强抑制住悲伤，回答说：“这不能赖你，是我命不好，才招出这个乱子。我不应该叫你去把她们俩抱过来。可是谁会知道发生这种意外呢？若是木兰出了什么差错儿，让人拐跑了，让人卖了的话……”说着又哭做一团儿。

姚大爷站在一旁，一言不发。木兰是她最心爱的孩子，若是真的丢了，他可伤透了心。他一听到“拐跑”这两个字，立刻走开，就像个受伤的禽兽一样。

锦儿，原本静悄悄的倚着墙站着，忽然大哭起来。她今年十四岁，差不多跟木兰一起长大的。她教给木兰一切的游戏，唱摇篮曲，从小就跟木兰在一块儿玩，木兰待她就像亲姐姐一样。刚才一提到“拐卖”两个字，她立刻想到自己的命运，想到自己父母的杳无消息。她倒在床上，哭个没完。看见她哭，体仁跟莫愁也哭起来，于是屋里哭喊吵闹，乱到极点。青霞走近，把锦儿拉起来说：

“太太刚忍住哭，你又大号起来，招得少爷跟莫愁也哭，快别哭了。”

锦儿坐起来，觉得很不好意思，可是还用手揉哭得通红的眼睛。银屏向来不喜欢锦儿，看见就褒贬她说：“自从今天早晨她就一直一个人坐着。莫愁也没梳头，也没洗脸，后来我帮她穿好衣裳的。他们俩那么好，当然她很难过了。”

锦儿走出屋去，好像受了委屈似的，一边走一边说：“我哭我的。我爱哭与你什么相干？我喜欢木兰小姐又不干你的事！”

银屏怒冲冲地说：“我们同是伺候太太、少爷、小姐的，谁

也管不着谁。”

姚太太喊道：“你们造反了！”

珊瑚连忙跑到另一间屋子去。她说：“现在是闹事的时候吗？难道现在还不够吗？”

锦儿一边哭泣一边说：“我也不想要哭，我是想起木兰小姐来。太太一提到拐卖，我又想到我自个儿。哎呀！妈呀，你若活着，我也不致这么受人家欺负哇！”

珊瑚安慰锦儿说：“当然我们大家都难过，当然是会哭的，你也是情不由己呀。”

锦儿恶狠狠的说：“若是体仁少爷丢了，你看她哭不哭？”

银屏原来在外面听着呢，现在迈步进来。珊瑚转身把她推了出去，叫两个人谁也不许再开口。

现在父母在想象中的恐怖，想到像木兰那么年轻，那么漂亮的姑娘丢了之后会发生什么事情，那种恐怖简直比死还可怕。心中的狐疑不定，心中驱之不去的恐惧，无法猜测她现在的情形，还有能在河间府城里或别的地方会找得到她，这难得实现的希望，这一切一切，使他们的头脑麻木瘫痪了。

那天早晨，姚太太不再说别的，只是说：“不管死活，我总要找到她。”她简直变成了呆子，心里只有一件事，对别的一切，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

中午，摆上饭菜之后，她呆呆的走到桌子那儿。她吃东西，但是不知道自己是吃饭。还有，锦儿正在安静地吃饭，忽然把饭碗放下，抽抽搭搭的哭起来，离开了桌子。

姚太太这种异乎寻常的沉静，真使珊瑚害怕。她说：“妈，您得多歇息歇息。您昨天晚上没有睡觉。现在各处去找也得找

上好几天。咱们自己也得保重才是。”姚太太像机器一样，就由珊瑚引到床边儿去，半句话也没说。

※ ※ ※

河间府城有五千居民，这片地方坐落在一带低洼地的中央，周围有一条大河的支流向东北流向天津。东边三十里以外就是沧州，正在运粮河的岸上。往南四十里地就是德州，正在这块三角地带的顶尖儿上，往北几乎距离沧州河间一样远，往河间府要走旱路，往沧州走运粮河。

他们寻找木兰只得在客店、城门，通往城镇的路上贴寻人告白。告诉人家他们旅店的地址，悬赏寻人。赏钱是二百两银子。女人要停留在店里，父亲、冯舅爷、仆人罗东，以及赶车的，带着赏钱，要到全城及四乡去寻找。木兰的母亲则变得坚强有力，默默地满街满巷徘徊寻找，还往河里看，不分昼夜地寻找，寻找她的骨肉。

但是河间府挤满了难民和走失的孩子。并不止木兰一个走失的。有几次是来虚报消息的。木兰的母亲甚至于到西门外河边去看一个姑娘的死尸。

姚大爷骑着马到四乡去找，别的人往东走到沙河桥，往西走到肃宁县。

但是找不到木兰的踪影。

这个孩子也许已经落到贩卖童奴的贼匪手里。这种情形有八九成。木兰总会值一百两银子，虽然谁也不敢这么说。冯舅爷一天回来说，人贩子都在运粮河上跟那些船娘做生意。锦儿本来就是被人拐卖的，她说在河上贩卖人口是真的。并且说当年那船娘待她很好。那些年，运粮河是由北京到南方的交通要

道。青帮霸占着运粮河，他们有一套完善的组织。在津浦铁路修建之后，运粮河失去了生意，青帮才加入了红帮，在长江上称为青红帮，后来在上海法租界还统领着盗贼、鸦片烟贩子、妓院。他们是以拐卖、绑架、抢劫出名的，不过他们也慷慨行善。他们的首脑人物充当工部局的顾问，领导水灾旱灾赈济，每逢他们的生日，官方高级人员还亲身前往拜寿。这一个组织是个自卫、互助、合作的秘密团体，对低级失业的大众保障其生活，大家公平分享，彼此之间十分慷慨大方，共同遵守荣誉义气的门规，这种组织实际上导源于一千年前的秘密会社。稗官野史上的英雄就是他们崇拜的神，还有忠贞的战将，劫富济贫的侠盗，群众仰慕的好汉都是。

义和团本也是一个秘密的组织，是白莲教的一支。明亡之后，他们是要推翻满清的。但是历史环境却使他们变成扶清灭洋的一股力量，引起了国际间的大事。

姚家既然深信木兰是被拐卖了，于是搜寻几天得不到结果之后，就决定往运粮河上去找。冯舅爷自请往东到沧州，只有一日的行程，顺着运粮河往下去，在市镇上，渡口上，都停下来寻找线索，大家则继续赶路，约好在德州等他。

只有两件事，似乎显得有一线希望。第三天，姚太太找来一个算命的瞎子，向他问丢了个孩子的事。她把木兰的生辰年月按天干地支说明。算命的说木兰的八字儿有福气，有双星照命，所以十岁时该有磨难，但因命好，自会逢凶化吉。并且，她运交得早，虽然不为高官显宦的夫人，一辈子也不愁吃不愁喝的。问他这个孩子是否可以找得回来，他则深不可测地说："有贵人相助。"总之，因为木兰的八字儿太好，所以卦金他索要大

洋一元，姚夫人则给了他两元。

这样，姚夫人心情好了许多，她到城隍庙去烧香。说也怪，两上杯筊，在神前扔了三次，都是大吉。

那天晚上，做母亲的做了一个梦，跟以前梦见的一样。她分明听见木兰叫："我在这儿，我在这儿！"于是又看见女儿在溪流的对面草地上摘花儿，跟木兰在一起的是另外一个女孩子，她不认识，以前没见过。母亲叫木兰过来。木兰在那边儿喊："您到我这儿来啊！我们的家在这儿。您在的那边儿不对呀。"母亲想找一个渡船，或是找个桥，但是没有。于是似乎觉得自己在水面上安然行走，往下，往下，再往下，顺流而下的好快，这时已经忘记了女儿。她经过了城镇、村庄、山顶的佛塔，正漂近一座桥时，看见一个老翁在桥上疲惫而行，一看，原来是自己的丈夫。她还看见有一个年轻的女人挽扶着丈夫，而那个女人不是别人，正是木兰。她在河上向他们呼叫，但是他们好像没听见，还是照旧一直往前走。她两眼盯着她不放松，不料自己碰到桥柱子上，不能在水上漂了，往下一沉，就醒了。

第二天早晨，她把梦告诉了丈夫，两个人都大为振奋。

第三章

曾大人途中救命
姚小姐绝处得生

后来，做父母的对木兰的遭遇所了解的，是这样：当时车上只剩下她一个人儿，她很害怕，但是没有哭，她总得想办法下车去，结果她下去了。那正是马拉车跑到桥头上，正迟疑不知往哪条路上去的当儿，车停下了。附近没有人，她只看见老远的地方有几个兵，她知道她的车就是从那个方向跑来的。所以她往那个方向跑去，一直跑到十字路口儿。那时人都走空了，她又头晕又害怕，就坐在地上哭，一群兵走过来。一个肥胖和气的家伙停下来，问她怎么回事。

她央求道："叔叔大爷们，带我去找我爸爸妈妈。"

"你爸爸妈妈在哪儿？"

木兰说："我也不知道。我们是从北京城来的。叔叔大爷们行行好，帮助我去找我爸爸妈妈。他们有钱，会酬谢你们的。"

这时，一个女人随同几个兵走过来，她系着一根红腰带。木兰一看就知道她是一个红灯照，因为在北京看见过。那个女人肉皮紫檀色儿，大脸盘子，两只脚并没有裹着。那一群人看来，

好像男人是义和团，女人是他们的上司。

木兰又央求道："好阿姨，带我去找我爸爸妈妈。"

女人很和善的问她："你要到哪儿去呢？"

木兰不记得她们要去的是河间府，只好回答说："我们是要往德州。"

"德州就是我老家，你跟我走吧。"

木兰觉得怕那个女义和团，但是她毕竟是个女人，是眼前唯一能帮自己的。

木兰说："您若能把我带到德州，我父母会酬谢您的。"

女人转身向那个肥胖的兵，命令他背着这个孩子。那个兵真和气，木兰也就不怕了，只是不喜欢他那又脏又粗的手，那手似乎勒得她很紧，弄得她很疼，并且那个男人身上有蒜的味道。不久，他们看见一匹跑散的马。妇人命令几个兵去捉那匹马。那个胖子就奉命带着木兰骑上那匹马。这个使木兰觉得很稀奇，因为她以前从来没骑过马。胖子问她好多问题，最初木兰很谨慎，一会儿也就全无恐惧了。胖子告诉她名叫老八，她叫她叫木兰，她家姓姚。胖子大笑，说："你既然是木兰，你一定从军十二年了。"于是问她是不是喜欢在军中当兵。

走了一个钟头之后，木兰还看不见城镇，就问胖子是怎么回事，因为她知道应当不久就会到一个城镇的。老八说："你一定心想的是河间府。"木兰这一下子想起那个城的名字，于是说正是河间府。但是老八告诉她，他们不能到河间府去，因为城里的兵会打他们。

木兰现在真正害怕了。太阳即将落下去，正是孩子想歇息想安稳的时候了。可是木兰的父母不知道远在何处，而她自己

正跟着陌生人赶路。开始哭起来，等一下儿，就睡着了。后来醒了又害怕，哭哭又睡着了。

她再一次醒来，他们正在一个村子的庙里扎帐篷。

妇人给她一碗粥喝，里头有咸蔓菁，可是木兰不饿。妇人叫她躺在她身旁的地上，木兰累得精疲力尽，就沉沉入睡了。

早晨，木兰一醒，又开始哭，但是那个义和团妇人很厉害，立刻制止她。

木兰哭着央告说："好阿姨，带我到河间府找我爸爸妈妈去。"

那个妇人回答说："你不是说你往德州吗？我现在带着你往德州去。你若再哭，我可要打你了。"

老八说把木兰带到河间府去，可是妇人怒冲冲地说："你要去找枪毙呀！"

早饭后，这些人又出发，现在一共三四十个人。

木兰听说他们是义和团，在北京城东边儿打过仗，听谣传洋鬼子快接近北京城了，就撤退到乡间。过后几天，她们听说慈禧太后跟光绪皇帝逃跑了，北京城混乱不堪，各处抢劫，并且白鬼子兵向南过来。

木兰问："为什么我们打不过洋人？为什么子弹会把人打死呢？"

老八回答说："因为洋人有道法，比我们的道法强。就连齐天大圣孙悟空以前也没见过红头发蓝眼睛的妖精，因为洋鬼子的道法跟我们的道法不一样。他们有一种法宝，放在眼睛上，就能看一千里远。"

现在北京城已被洋人占领，皇帝跑了，义和团一心只想回

家。大部分村民，即使对义和团不很好，至少也不敌视，因为他们也是本地人，说一样的家乡话。有的把义和团的头巾扔掉。他们抱怨朝廷不该始而组织他们，继而剿灭他们，后来又派他们去打洋人。好多人后悔加入了义和团，若在家安分守己种地就好了。木兰跟随的这一群人一天比一天少，渐渐散去，都回了老家。

现在看出来，老八和那个女义和团是一对情人，不过也就要分手了。因为男的要回自己的家，不是往德州，木兰怕一个人跟着那个妇人，但愿男的不走才好。

说也奇怪，木兰的第一课英文是从老八这个义和团嘴里学的。老八向她说了好多亲眼所见洋人的事。还告诉他学得的一首英文歌。那是：

来是 come，

去是 Go.

二十四是 Twenty-four，

山芋就是 Potato

Yes！ Yes！ No.

妈拉八子！抓来放火烧狗头！

可笑的老八把 Yes、Yes 照北方的方言音“热死，热死”念。每逢他唱到“热死，热死”就努筋拔力，哈哈大笑起来。

木兰现在自己也觉得有点像义和团了。她觉得也恨洋人。他们不应当到中国来传教讲洋神。中国的信洋教的二毛子仗着洋人势力欺负中国人，她听父亲这样说过。她听父亲说，二毛子跟中国人打官司，县官总是判信教的胜诉，不然就官位难保。

西洋来的传教士采用的政策，就是借洋势力保护中国教民，

保护他们自己。这样就使中国教民好像自己成了一族，跟洋人接近，而跟中国人疏远了。过去发生过好多教案，西洋传教士被杀，县官也免了职。因为杀了两个德国传教士，不但山东巡抚丢了官，也把青岛割给德国人。这就是那位山东巡抚为什么那么仇视洋人，也成为影响慈禧太后的有力人士之一，让她宠信义和团。所以传教士成了县官的眼中钉，肉中刺。对于涉及传教士与教民的案子，县官怕得赛过五雷轰顶。一出了事，不管县官府怎么处理，也是一样丢官。

而且，木兰也听见父亲说，洋人做什么也是反其道而行的。他们写字是由左向右，不由上向下直写，而横行霸道如螃蟹。叫名字时，也先名而后姓。最怪的是写地址时，是先写门牌号码数，然后是街道、城市、省份，仿佛故意一切都反着来。所以结果，要知道一封信往哪儿送，得由底下往上看。还有，他们的女人是大脚，一尺长，说话声音很大，头发弯，眼睛蓝，走道儿男女挽胳膊。

总而言之，洋人这种人，你想怎么古怪，他就怎么古怪。

※　　※　　※

他们在路上走了好几天，德州连个影子也看不见，他们是绕过大城镇走，因为大城镇里有军队。一天，碰上了官兵，他们损失了四五个人，木兰好害怕。他们一共还有二十来个人。

另外在一个地方，他们停留了好几天，女魁首与老八吵起架来。男的要女的跟他回老家，女的要男的跟她到德州，而男的不干。木兰听得见他们俩骂。现在义和团的“大师兄”，“圣母”等名称已经不再用。他们成了平常老百姓，回家各奔营生。木兰又想上德州，心中又怕那个女人，不知如何是好。老八现

在已经很喜爱木兰，想把她带走，但女人死不肯放，而男的又没办法叫她让步。吵得厉害了，男人开始用种种脏话骂人，叫她“贼娘们儿”、“臭婊子”、“大脚婆”、“骗子”，以及“拐孩子贼”。

他骂道：“我知道你要卖这个孩子，你这个拐孩子贼！我知道你干的勾当！”

他对木兰说：“我不能带你去，没办法。你要小心这个臭婆娘！”说着就走了。

木兰瞪着大眼看那个女人，一声儿也不敢出。木兰以前听父亲跟锦儿说过人贩子，简直怕死了。她心里打定主意，一到德州就想办法逃走，但是当时她一言不发。

跟这种女人走是真可怕。她现在得在地下走，而且还得别落在后面。那个女人告诉她在路上不许跟人说话，要假装做母女二人。

幸而只剩不到一天的行程，天黑时到了德州。已经德州在望时，木兰想溜开，那个女人把她揪回来，打她的头，打她的脸，威胁她说，若再跑要用烧红的烙铁烫她。由那时起，那个女人再不放松木兰。她们进了城，过了几条街，出了另一个城门，到了旷野荒郊的一个冷落的村子，进了一所房子，四周有树环绕，靠近一条小溪，约摸十尺宽。房子里有一个高身大汉，四十岁左右年纪。木兰累极了，顾不得会出什么事情。他俩把木兰锁在一间小屋子里，那个女人在屋外的大厅里跟那个男人说话时，她就睡着了。

第二天早晨醒来，木兰发现自己在一间小屋子里，只有一个窗子，高得手够不到窗台。女人拿着一个红热的火钳子进来

说："你愿不愿尝尝这个味道？你若想跑，我就把你的眼珠子烫出来。"

木兰简直吓昏了，答应乖乖儿的听话，永远不逃走。

第三天，一个六岁大的小女孩儿也扔了进来。

只有恐怖，来日大难，不敢预想。

※　　　　※　　　　※

随后两天，听不见女人的声音，男人的声音倒是时时听得见。

一天，女人回来了，欢喜大笑。

女人喊道："办好了！"

木兰听见钥匙开门。

婆子满脸陪笑地说："小姐！"这是多少天来木兰第一次听见人叫她小姐。"你很有福气。我找到你们家的人了，今儿你就去找他们。我不是说过带你找他们吗？我对你不坏吧？"

木兰惊讶万分，喜极而泣。

婆子把木兰拉到大厅去。屋里有一个供桌儿，上头有蜡烛，有一个木头神龛，供的是褪了色的红脸无须的神像，正是齐天大圣孙悟空。

木兰问："我爸爸妈妈在哪儿呢？"

婆子说："不用急，我会带你进城去。"

孩子喊叫道："多谢，多谢，上帝保佑您这大善人！什么时候儿去？"

"你打扮好就去。"

木兰又问："暗香呢？"暗香是另外那个小女孩儿，这几天一直跟木兰锁在那间小黑屋子里。

"还没有人来找她。谁让她父母不来呢?"

木兰问:"我能不能带她去?"

婆子说:"你们家要出钱就行。"

木兰跑回到门口喊道:"暗香,我告诉我爸妈来接你去。"

可是婆子用力一把把她拉开,恶狠狠地骂她道:"谁让你多管别人的事?"

婆子一定要给木兰梳头发,编辫子,用一条粉红带子在脖子后头捆起来,头发上倒了点儿"茶油",味道很浓。她又想在木兰的脸上擦一层厚厚的胭脂粉,但是木兰不肯,说从来没擦过,婆子一听很烦恼。

一个男人端进来几碗粥,里面有红枣,有红糖,端来给木兰一碗。这帮人很迷信,与拐来的人质分手之时,还有一定的规矩。把孩子交回时,一定要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每一件事都要显得吉祥如意才行。

木兰急于要去,说她不饿,可是也得吃上几口粥才可以。她说:"我要回家了,我不饿。我把这碗粥给暗香好不好?"

婆子看了看木兰,又看了看那碗香甜的粥,于是自己端去给暗香。木兰听见她说:"你好福气!"

他们还得举行一个仪式。一个男人点上了三炷香,向佛龛作三个揖,然后由大厅走出,走入后院儿,手里举着香,又向天地作了三个揖。

他们这样完了之后,快要出发之时,他们向木兰说:"你说你会招福添财。"

木兰说:"我会给你们招福添财,老天爷会保佑您,长命百岁!"

婆子大喜道："这才是！"

他们到小河边儿，上了一只小船。木兰听见暗香在屋里哭，心里很难过。

他们向下流划到运粮河，行近一个挂红旗子的大船。木兰认得字，看出那条船是北京一个官家的，上面一个大字是"曾"。

一个女人正在船头上坐着，很焦急的样子，正注视木兰的船，几个小男孩儿在那个女人身旁，瞪着眼睛看，又好奇又害怕。木兰看了看那个女人，不知道该怎么打招呼。她一看不是带她去见父母，大失所望。难道这个女人是她父母的朋友吗？她知道以前从来没见过这个女人。

木兰又害羞，又害怕，浑身战抖之下，上了那只大船。那个女人伸出了手。她好像很和善，有教养，看样子满慈爱。木兰不由得心中对她有一片敬爱的感觉。

曾太太把她拉到怀里说："好孩子，你一定受了不少罪。"木兰哇地一声哭了。她知道自己是倚偎到一位心肠仁慈的女人的怀中了，就像她的生身之母一个样。

现在一件怪事发生了，一个态度严厉的中年绅士走向前来。生得额头高，戴眼镜，微微有点儿胡子，穿着小褂儿长裤，上身外面套着灰蓝的缎子坎肩儿，一手端着水烟袋。他脚上穿着白布袜子，因为这种运粮河的船上，虽然女人穿着鞋，男人却脱了鞋，这样不至于弄脏船舱里洗刷得干干净净的油漆过的地板。

这位绅士走向木兰，看清楚木兰，觉得安了心，微微地笑了一下。曾太太说："这是曾老爷。他不知道你认得他不认得他。

他还纳闷儿呢。”

木兰觉得很难为情，不知道说是，还是说不是，就照普通规矩，以颤抖的声音说：“曾老爷万福！给您请安。”

曾老爷说：“你是姚家的小姐？”

木兰觉得好像在什么地方听见过他的口音，赶紧回答说：“是，老爷。”

他问：“你们在北京住什么地方儿？”

“东四牌楼马大人胡同。”

“你叫木兰呢，还是你妹妹叫木兰？”

木兰回答道：“我叫木兰，我妹妹叫莫愁。”

曾老爷慢慢从袖子里掏出手绢儿包的一个小包儿，脸上带着一种奇妙的微笑把手绢儿打开。晟开的手绢儿的正中正好在他的手心，手心里托着两小块儿发霉状的骨头，每一块大约有十寸宽，八寸到十寸长，看见就像普通微不足道的陈旧的兽骨头，似乎随便谁都可以从古老的花园儿里的地上，或是古宅废墟上找得到的。

曾老爷问：“这是什么？”

木兰的眼睛一闪亮，说道：“那不是甲骨吗？”

曾老爷大声叫道：“对了！对了！她就是木兰，天下只有她一个小姑娘儿认得这种甲骨！”他那兴奋的喊声不但使木兰震惊，也惊动他太太和儿子。

木兰一时给弄糊涂了，觉得局促不安。可是，忽然她想起来。他不是别人，正是她跟父亲有一天在隆福寺庙会上碰见的那个人，那时候儿他们正在物色几件甲骨。

她脱口而出道：“您是曾老爷，您到过我们家！”

曾老爷向太太说："你知道这些年来我一直搜求珠宝。可是今天我才给你找到一件真正的宝贝。就是她！"

曾太太不记得丈夫过去曾经这么兴奋，如此轻松洒脱，如此天真自然，没有一点儿架子。

在光绪二十六年，天下只有木兰曾经听说纪元前一千八百年的这些甲骨，这话是不错的。因为这些上面刻有中国远古时代的文字甲骨，现在是因其重要性而为人所熟知了，当时刚从河南安阳小屯溪，古代的殷墟出现，只有少数收藏家对这种东西有兴趣。木兰的父亲就是当时那少数几个人中的一个。当时有一天木兰陪着她父亲，正好碰见曾先生，两位先生才开始交谈。木兰的父亲颇喜爱自己这个孩子，当时就谈到木兰，说虽然那些古物是那么古老以前的东西，木兰却特别喜爱。后来在隆福寺庙会上他们再度遇见之后，姚先生曾邀请曾先生到他的书斋去过，去看看他收藏的古物，当时姚先生特别把木兰叫到书房，跟他们一同坐了一会儿。现在偶然得机会救了木兰，这不是对朋友的一件义举吗？并且木兰又是她父亲最喜爱的孩子，而自己也特别喜爱这个孩子的聪明活泼。今天的这件事太得意了。

拐木兰的婆子跟那个男人站在那儿亲眼看见这个意想不到的场面。曾先生进到船的后舱，拿出银子来在天秤上称了称，把一百两银子交给那个男人。

"这是你的钱。去吧。"

男女二人拿了钱，跳到自己的小船上，划船去了。木兰想为暗香说话，又不敢说。后来还是说了，但是曾先生不愿管。

几个男孩子散在四周，以无限的好奇心看着木兰，心里又

纳闷儿，又爱慕，却不敢跟她说话。母亲转过身去，拉着木兰的手，把她那几个小男孩儿一一介绍给木兰。她就："这是平亚，老大。这是经亚，是老二。那是荪亚，老三。木兰，你多大了？"

木兰回答说是十岁。平亚是十六岁。经亚十三岁。荪亚十一岁。

平亚谦恭有礼。经亚沉默寡言，没有什么举动。荪亚是个胖小子，咧着大嘴笑，眼睛亮晶晶的。木兰很害羞。后来才知道这个心直口快淘气捣蛋的胖小子真是够她受的。

现在第一件令人困扰为难的事总算过去了，木兰现在总算知道是在朋友之间了，深吸了一口气，问道："我爸爸妈妈现在在哪儿呢？"

"他们一定走在前头了。咱们会跟他们联络的。现在你先跟我们住吧。"

"您也是在路上吗？您要往哪儿去呢？"

"我们到泰安，泰安是我们的老家。"

"您看见我爸爸妈妈没有？"

"没有。我们根本不知道你们要回南方呢。"

"您怎么知道我跟父母失散了呢？你又怎么找到我了呢？"

"到里面来，吃点儿东西，我说给你听。"

曾太太年约三十岁，五官清秀，小巧玲珑，跟丈夫的雄伟正好相反，丈夫比她大十岁。她的原籍虽然是山东，可是在北京已经住了好几代，就如同世代书香官宦之家的千金小姐一样，她也读书识字写文章。她是曾文璞的二太太，大太太生了平亚就死了，平亚是她一手带大的，就如亲生之子一样。对教养良好懂得做贤妻良母的富有之家的女儿，这种事，她做起来并没

有什么困难。曾太太做人谦虚安详，稳静而端肃。因为生在上流家庭，曾太太有中国妇女的落落大方，庄重娴淑，处世合规中矩，办事井井有条，对仆人慷慨宽厚，治家精明能干，知道何时坚定不移，最重要的是，知道何时屈己从人，何时包容宽恕。在治家与驾御丈夫，宽容与督察是同样重要的。曾太太因为纤小清秀，所以神经过敏，再加上体质单薄，便容易感受各种疾病。在这样年岁，她还是肉皮儿特别细嫩，仍然年轻而美丽。

现在她心里只有木兰。她说："木兰，你先去洗澡，我就给你找衣裳换。"

一个丫环端来了一盆水，一条毛巾，木兰洗完之后，曾太太叫人已经做好了一碗排骨面。木兰客气了一下，说她还不饿，但实际上她已经饿得太厉害了。曾太太一定要她吃，说时间还早，好久才吃午饭。这是好几天以来，木兰第一次吃到的一碗清洁味美的饭。这碗面之好吃，是她生平所未曾尝过的。

但是木兰是个事事敏感的女孩子。虽然她是的确饿了，汤也极美，她仍然慢慢地吃，怕吃得太忙招人笑话。当然曾太太也坐在桌子旁，孩子们在远处站着。

她吃完之后，曾太太问："味道还可以吗？"

"很好。多谢您。现在您说一说我父母的情形吧。我什么时候才能见到他们？"

曾太太说："我也不敢说。我们也一直没有见到他们。"

"那么您是怎么找到我的呢？"

曾先生得意之至，说："我是真找到你了。你说是不是？"看见父亲心情兴致这么好，孩子们真快乐。

曾太太向丈夫说："孩子问你呢，你好好儿告诉她呀。"她又向木兰说："好孩子，在过去这四五天，我们一直不停地找你。"

※　　　※　　　※

曾文璞的感觉得意自有其理由。找到木兰是很不简单的事，但是做得漂亮。一个人做事做得成功，做得出色之后，那种得意的感觉，他一样也有。可是找到一个十岁年纪就能鉴赏古物的小女孩子，他可就觉得欣喜欲狂了。

曾家原来也是在还乡的途中，回到山东泰山下的泰安县，他们离开北京已经有五个礼拜了，在天津迟迟不能成行，就勾留了半个月。他们到沧州以下运粮河边上一个村子时，曾先生离船登岸，看见茶馆儿的墙上一张黄纸告白，上面是手写的字。启事人的姓名地址引起他的注意。冯舅爷是顺着运粮河一直步行走往德州的，所以随时停下来找木兰的线索，在渡头和村子的茶馆儿里，他都贴上如下的告白：

悬赏寻找迷失女童启事

敬启者：女童姚木兰，年十岁，身穿白衫红裤，眉清目秀，发乌黑，梳辫子，天足，脸盘小，皮肤细白，身高三尺，北京口音。不慎在新中驿与河间府中间路上走失。若有仁人君子报知此女童下落者，酬银伍拾两，携带归来者，酬银壹百两。苍天为证，决不食言。

北京马大人胡同

杭州三眼井双龙茶行　　　姚思安敬白

临时住址　德州长发客栈

看完启事，曾文璞不由得喊道："这是老朋友姚惠才找他的小女儿呢！"上面写的北京的住址正对，他也曾听说他在杭州有药铺茶行。女童的别致的名字更不容易有雷同的。他回到船上向太太说知此事，并且说那位小姐何等聪明。曾太太说在天津附近能自己全家人口平安熬过那些日子，真是福气。

因为曾文璞原籍山东，德州又在山东境内，他想到一个很简便的方法去寻找木兰。再者，他是坐京官的，必要时，可以对地方官动点儿势力。他知道青帮在运粮河上有一个严密的组织，凡是绑架、拐卖、偷窃，都在他们管辖之下。倘若有人丢了一只表，能及时找到路子，几分钟之内就可以物归原主。山东的土匪其组织之严密，就像山西的钱庄一样。并且在早年，钱庄可以派车运银子，安然穿过盗贼猖獗的深山密林，所需要的就是那种秘密组织在北京的机构发的一个盖印签名的安全通行证而已。一路的贼匪见了通行证上的印记绝对遵从。土匪的规矩是一批货物的通行税只征收一次，比当时的政府还有信用。他们是一诺千金，说一不二。

所以木兰若真是被贼匪拐带，一定送到运粮河上，十之八九要带到南方，因为那里少女在市场上价钱很高。而德州是那批匪帮活动的主要中心。

他们一到德州，曾文璞立刻到长发客栈，盼望找到友人姚思安。店东说姚家已经离开了六七天，不过留下了二十两银子和本城钱庄的一份汇兑票，只要孩子寻获，即可兑现付款。还在钱庄留下一张全家的照片儿。

随后，曾文璞又到一家酒馆儿，暗中把自己的官衔名片给

掌柜的看了一下，说明他吩咐要办的事。不久，掌柜的带来一个帮会的人见他。半用势力，半用贿赂，曾文璞让那个人带他到帮会中一个小头目的家里，把走失去的女童的姓名、住址，及其本人的外貌特点等告诉了他。

曾文璞说："几天以后你若不把孩子给我带来，我可吩咐县官儿把你当义和团逮去关起来。"

那个人说他看见那寻人的告白了，但是不知道那个孩子的下落，也不知道是不是在他们自己人的手里。他答应给查查，一有消息，就去回禀。曾大人答应会重重地赏他。

接连两天两次到酒馆儿去，曾文璞也没得到消息。可是他决不就此罢休。

第三天，有了千真万确的消息，说木兰就在德州附近。

其余的事就没有什么麻烦了。他赏了那个报信的小头目五两银子，答应交孩子时再付一百两。那个人迟疑了一下，一想自己一点儿事也没有费就得到了五两银子，确是走了一步好运。可是再想到若再得一百两银子，可真该谢天谢地了，不过那也只是寻人告白上写的数目而已。

※　※　※

木兰静静地听着，就像听拿她自己做受难人物的神仙故事一样。曾太太说错的地方儿曾先生就插嘴改正。正在这个当儿，一个身体颀长骨肉匀停的少妇从岸上走上船来。带着一个六岁的孩子。这位少妇脚很小，裹得整整齐齐的，但是站得笔直，穿着紫褂子，镶着绿宽边儿，没穿裙子，只穿着绿裤子，上面有由黑卐字连成的横宽条儿。裤子下面露出的是红色弓鞋，有三寸长，花儿绣得很美，鞋上端缚的是白腿带儿。

就因为大多数女人的脚，无论在大小上，在角度上，都不中看。所以裹得一双秀气娇小的脚是惹人喜爱的。小脚的美，除去线条和谐匀称之外，主要在于一个“正”字儿，这样，两只小脚儿才构成了女人身体的完美的基底。刚走上船的这位少妇的脚，可以说几乎达到十全十美的地步——纤小、周正、整齐、浑圆、柔软，向脚尖处，渐渐尖细下来，不像普通一般女人的脚那样平扁。木兰由靠近船后的门乍看见那一双脚时，她的心惊喜得跳了起来，因为她一向喜爱那种小脚儿，她母亲最初要给她裹小脚儿，她父亲看了梁启超的“天足论”，并对于当时在北京及其他各地流行的新学说非常向往，坚决反对给木兰缠足。这是当年跟西洋文化接触之后，影响中国人实际生活的一件事。木兰听从了父亲的话，但在心里仍然悔恨没有裹小脚儿。

这位年轻妇人桂姐就是一个美丽动人的例子。当然她的美并不全在脚上，她整个身段儿都加强了她的美，就犹如一个好的雕像偏巧又配上一个好座子一样。她那一双周正的小脚儿使她的身体益发妩媚多姿，但同时身体仍然稳定自然，所以无论何时看，她浑身的线条都不失其完美。女人穿上弓鞋走起来，主要是在两个高出的后跟上，所以完全与西洋的高跟鞋效果相似。女人穿上高跟儿，走起来步态就变了，臀部向后突出，要想不直立，决不可能，若想象穿平底鞋时那样懒散萎靡邋遢的样子，决办不到。桂姐真是够高的，头与脖子都好看，上半身的轮廓成流线形，丰满充盈，至腰部以下，再以圆而均衡对称的裤子渐渐尖细下去，而终止于微微上翻的凤头鞋的尖端——看来正像一个比例和谐的花瓶儿，连日观之不厌，但觉其尽善尽美，何以如此之美，却难以言喻。一双不裹起来的大脚，把线条的和

谐则破坏无余了。

木兰第一眼瞥见桂姐美丽的印象正是如此。在女人的天性之下，她不由倒吸了一口气。后来，桂姐开始说话或是微笑之时，她才发现桂姐的嘴稍微嫌大了一点儿，这算个缺点。她说话的声音天生的洪亮清楚。

桂姐是曾文璞的姨太太。在由丫环升做姨太太之前叫桂姐，现在孩子们应叫她姨妈。有的孩子还照旧叫她桂姐，她也不在乎。家里的佣人当然叫她姨妈，或是钱姨妈，因为她姓钱。她是曾太太陪嫁过来的。因为曾太太生过两个儿子，又常常生病，桂姐又柔顺听话，由婢升做妾，也是自然不过的事。她们之间的关系根本没有丝毫的改变，因为在太太眼里，桂姐始终是她的丫环。桂姐二十一岁的时候儿，曾文璞生了一场病，偏偏这时候儿他太太又患血亏胃痛，只好由桂姐伺候老爷，侍奉他睡，给他洗澡换衣裳。二十一岁大的桂姐觉得跟男人这么亲近太不好意思，因为这是将来侍奉自己的男人的事情。这个男女之间的界限是必须严守的。曾太太想了个办法，就是在丈夫病好之后，把桂姐收过去做个二房。这样，桂姐一直在丈夫病中伺候才方便，当然丈夫也愿意。曾文璞病好之后，备办筵席，请亲戚，大厅的供桌儿上高烧红烛，曾太太十分喜欢。

现在桂姐是曾太太的伴侣，主要帮手，又是丈夫的姨太太了。你看女人可以扮演多少不同的角色呀！

妻子就像鲜花儿，花瓶儿可以提高花儿的高贵美丽，也可以因为花瓶儿而将高贵美丽一毁无余。由于环境优裕生活安稳无虑，又因为她极有教养，深知自己的身份地位，曾太太才有她的高贵尊严的感觉。她能读书写字，桂姐则不能，而且太太

与婢妾中间的分别也是受地位人品决定的。太太可以穿裙子，为妾的只能穿裤子。桂姐聪明解事，决不敢僭越，存心抢曾太太的地位，或失去一丝一毫对太太应有的恭敬。原本是个丫环，现在心满意足，决不妄想变更什么身份了。

曾家的事一切规规矩矩，因为一切都正大光明。娶妾的麻烦并不在人，而是社会的看法；不是做丈夫的对此事的想法，而是他妻子对此事的想法，跟为妾者她自己的想法，而最重要的是社会对他们三方面的想法。

吃人家的饭不白吃，对人家有用处，就会觉得自己有身份，桂姐就觉得她在很多方面对曾家是很有用的。

桂姐也生过两个女儿，爱莲现在六岁，还有一个小的，才六个月。像做母亲做妻子一样，她也是又忙家事，又忙孩子。但和太太之间有这么一个差别：在吃饭时，她必须立着，伺候太太跟家里人吃饭，她的孩子则坐着吃饭。这并不算什么特别，因为在以前的官宦之家，姨太太不用说，即使是来自官宦之家的儿媳妇，也得遵守吃饭时伺候公婆的规矩，以崇孝道。不过这个规矩，对桂姐说，并不必太认真。有时别人吃完之后，她往往也就坐下吃。也有时候有别的仆人在一旁伺候，用不着她伺候，太太就让她坐下。于是她就拉过一条凳子来，侧身坐下，坐在女儿爱莲后头，忙着照顾孩子吃饭。她这样做，第一，表示她懂规矩；第二，照顾孩子；第三，表示自己并不贪吃。这时，太太总是说：“你自个儿得吃呀，吃完饭你还有事情做呢。”于是桂姐就吃一点儿东西，又照顾孩子喝汤，看他们要吃好才放心。等差不多全家都吃完之后，她才开始，吃盘子里剩下的东西。也许她早年当丫环要守这种规矩，老早已经习惯了。不过

女人都知道吃饭时自已克制，一则是保持高尚的态度，也或许是要保持身段儿苗条；并且孩子们吃饭时，做母亲的很少需要急着吃。中国有句谚语说，“吃在儿腹，饱在娘心”。

※　　　※　　　※

桂姐从由船头通到大舱中间那仅仅两尺宽的走廊走过时，木兰一直瞅着她。船的结构是这样：船上只有一间，或两间是隔断的，进深大概是十尺，横宽有四五尺，这样，与中舱隔开，门开向一边狭窄的走廊。桂姐一边走来一边高声喊道：“姚小姐已经来了吧？”

曾太太说：“来看她吧，来了半个钟头了。”

木兰注意到桂姐穿过走廊时，要稍微低点儿头。她走进大舱来，脸上充满关心与好奇的神情。

“这就是姚小姐呀？这孩子长得真漂亮。无怪乎老爷急疯了似地找你，简直三天三夜没睡觉。”

她走近来，把两只白胖的手放在木兰的肩膀儿上说：“你来了，现在住在我们家。要用什么东西，千万告诉我。”

太太说：“孩子还不知道你是谁呢。木兰，她是钱姨妈。”

“小姐，叫我桂姐吧。”

曾太太说：“那样也可以。不过你也不要叫她姚小姐，就叫她木兰好了。”

桂姐说：“木兰，你还有个小妹妹，她叫爱莲。”于是转过身去找爱莲，爱莲这时正从门外往里偷看呢。爱莲特别羞惭，不肯进来，她妈简直把她生拉硬扯，拉到木兰身边儿。

她跟爱莲说：“这是木兰姐姐。”六岁大的小姑娘微微一笑，把脸藏在母亲的怀里。

现在桂姐向木兰仔细打量一下儿，打开一个纸包儿。

曾夫人问："你找到什么合适的东西没有？"因为曾家没有木兰那么大的孩子，她刚才叫桂姐到铺子里去看看能找到什么衣裳不。

桂姐说："我到过几家铺子，"说着打开了钱包儿。"衣裳的料子都不好，也不容易找到合身的。这件就算是最好的了。"

那是一件乡下姑娘的布衣裳，蛋青色，尺码大出两号儿，木兰穿起来怪好笑。

曾夫人说："为什么不试试荪亚的旧衣裳呢？荪亚跟木兰大概一样高，这么大年岁的男孩子女孩子大小差不多呢！"

于是桂姐去找来一件荪亚的旧衣裳，是上好的纺绸做的，洗过多次，现在已经变得沉重柔软，由湖白色变成淡黄色了，劝了劝之后，木兰才穿上试试，因为有那几个男孩子在旁边儿看，觉得怪难为情。长短倒可以，只是她那个小架子穿起来嫌太大了，领子上大约肥出一寸来。样子很滑稽，男孩子们笑起来，木兰简直羞死了。

这时摆上了桌子，预备吃午饭了。木兰坐在曾夫人身旁。

下午，曾文璞带着木兰到钱庄去，告诉人家女孩子已经找到。钱庄要把钱退回，他说不用忙，等到和孩子的父母联络上再说。他在钱庄写了一封信，叫木兰在信上亲笔写了几句话。信上告诉她父母说木兰现今住在泰安曾家，等她父母来时领去，一切请安心。因为客栈专有信差各地来往，所以这封信就由他们送到这个钱庄的杭州分号，然后再转交杭州姚家的茶行。

第二天，曾家开船，继续上道还乡。木兰有一群男孩子和爱莲一起玩耍，桂姐跟曾夫人这些长辈对她又体贴又慈爱，自

然快活多了。桂姐虽然有好多事情忙，又要照顾自己的婴儿，在炎热的七月天，还买了一块山东府绸，在两天之后，经过剪裁缝制，竟给木兰做了一件新衣裳。

在大家央求之下，木兰才告诉他们，她怎样跟义和团相处了那么多日子，荪亚一直瞪着大眼听，觉得木兰真有胆量。

寻获到木兰之后，兴奋了一阵子，曾文璞又恢复了他那副严肃的态度。木兰觉得怕他，可是她没怕过她父亲。

第四章

沐恩光木兰入私塾
探亲戚曼娘交新朋

他们在东阿舍舟登岸，开始坐轿，一直往东奔泰安。在中秋节的夜晚，木兰在东平湖附近赏月，觉得真个心旷神怡。第二天下午约三点钟，他们到了泰安城曾家的住宅。曾老爷的两个仆人已经先步行赶去告诉人他们就要到来，连知府知县都出西门去迎接他们。街上的孩子，有的一半儿有的完全精光着身子，蜂拥而至，在门口儿围着他们看，都传说这轰动全城的京官儿归来的消息。木兰也分享了这份光彩。直到看见曾家这次荣耀还乡，木兰才体会到家庭的重要，跟生在官家的好处。木兰家虽然家财万贯，治理有方，他父亲和祖父却从来没做过官。

曾家的宅第靠近东门，离城墙很近。宏伟壮观虽然不能比北京城的几个王府，也是设计精巧，建筑坚固。在大门前面两边伸出长的白墙，也是按照一般府第，门前有两个石狮子，油绿的四扇木屏风立在大门之内，挡住外面的视线。屏风之后的前院儿，种有花木，中间一条石板路，通到前厅，前厅的巨大朱红柱子和绿椽子，皆极精美。木兰绕过了屏风之后，闻到一

阵幽香，看见两株桂树，桂花正在盛开。她忽然兴起一阵奇异的感觉，觉得这应当是她的家。看来那么富有一个家的气氛，那么投合自己的情怀。

在敞开的大厅的中间立着的，是一个穿着讲究身材矮小的老太太，持着红漆拐杖，头上戴着一个黑箍儿，黑箍儿在左右两边往下倾斜，正中间有一块绿玉。这正是祖母。曾老爷赶紧走上台阶儿深深作了个大揖。

老太太说："哎呀！我为你耽心死了。自从七月初八我听说你要回来的消息，就天天等你，现在过了一个月零九天了。"乡下老太太都有记日子的本领。

每个女人都上前向老太太行礼。第一件事是把新生的孙女送到老太太跟前看一看。老太太说孩子长得很好，虽然是个孙女儿，也不错。桂姐觉得很有面子。

祖母高兴得不得了。她的全家骨肉都回到她身边，她现在才活得有味道。她说孙子们都长了不少，尤其是平亚。又把胖孙子荪亚搂在怀里。她说没想到桂姐会成了这么漂亮的女人，也做了妈妈了。并且说以前是个面黄肌瘦的小孩子，好像就在前几天一样。

老祖母一直说个没完，大家静静地听着，急于想听老太太说些什么。一则她老人家是一家之长，二则骨肉团聚时说话自然是女人独占的事，男人是没有份儿的。曾文璞跟别人一样规规矩矩地在一旁坐着。不过，他把木兰介绍给老太太，只是三言两语说明了她是朋友的女儿，在道儿上迷失了。人把木兰带到老太太面前，老太太看了看她，说道：

"这么个漂亮孩子，真是眉清目秀，给我们曾家做个儿媳妇

就好了！”

桂姐说：“老祖宗，您做个媒人就行了。”

大家笑起来，木兰羞得不敢抬起头来。

老太太又说：“明天我叫人去接曼娘来，好和木兰一块儿玩儿。她也长了不少了。半月以前她还在这儿呢！你们看，再过几年，我就要做老奶奶了。”

大家都看着平亚笑，这又该轮到他觉得难为情了。曼娘是曾家孩子的表亲，是老太太内侄的女儿，也姓孙，她父亲是个书生，家境清寒。可是老太太爱她长得漂亮，喜欢她聪明解事，早就有意让她嫁给平亚。虽然不是真正的“童养媳”，曾家每次若接她来住，又正赶上她家不需要帮忙做事的时候儿，她就常到曾家来住。曾家在本城是最显贵的人家，庭园又宽大又阔壮，曼娘自然喜欢来多住些日子，所以已经跟表兄弟混得很熟。

荪亚暗暗捏了木兰一下，带着她走出来，先走过一个大院子，地上铺的是又旧又平滑的石板，是从附近山上采来的。然后到了后一层客厅。木兰一看，这个第二层院子的客厅比前面第一个客厅还阔壮，跟第一个大厅比起来，第一个大厅华美精巧，这个大厅则是上等巨大木材所造，以朴质自然取胜。

往西拐，他俩穿过一个走廊，和里院儿相接，靠北面也有房子，木兰看得眼花缭乱。因为走廊的顶头，一个门向西开，通到一个花园，里头有很多棵梨树，还有几棵柏树。在屋顶和城墙外的远处就是泰山在望了。

荪亚说：“那就是泰山！”

木兰说：“是泰山？那么小？”

“你怎么说小？连孔子都还赞美泰山呢！”

木兰一看荪亚不高兴，赶紧说："我说是从远处看来小，就跟北京的西山一样。当然我们走近一看就大了。"

"将来你一看就知道了。比北京的西山要大得多。由山顶上可以看见海。在西山顶上可看不见海呢。"

"可是你还没见过西山哪。"木兰的父亲在西山有一栋别墅，因此觉得也须要对西山吹嘘几句才对。但是又说："找一天咱们去看看你们的泰山好不好？"

荪亚觉得挣回来点儿面子，心情平和下来。他回答说："得先问问我父亲。你亲眼一看泰山就知道了。"

这样，似乎要成为他俩第一次口角的事情，总算平息下去。荪亚爬上他爬惯的那棵梨树，木兰在下面看，颇为佩服。

木兰觉得那真是个令人迷恋的地方儿，直到仆人来叫，他们才回去。

※　　　※　　　※

第二天，曼娘来了。曼娘是小镇店上朴实的女孩子，在一个学究的父亲教养之下长大的，受了一套旧式女孩子的教育。所谓旧式教育并不是指她经典上的学问，经典的学问在旧式教育之中只占一小部分，而指的是礼貌行为，表现在由来已久的女人的四方面的教育：就是女人的"德、言、容、工"。这四方面代表大家公认的女人良好教育的传统，女孩子时期就应当受此等教育。古代的妇女在少女时期都接受这种教育，并且希望能躬行实践那些道理规矩，尤其是以能读书识字的少女为然。有一种理想，固定分明，根深蒂固，而且有古代贤妻良母躬行实践的先例，有一种清清楚楚极其简明的一套规矩。大概是这样：礼貌为首要，因为贤德的女人必有礼貌，有礼貌的女人也决不

会不贤德。“妇德”在于勤俭、温柔、恭顺，与家人和睦相处；“妇容”在于整洁规律；“妇言”在于谦恭和顺，不传是非，不论隐私，不向丈夫埋怨其姑嫂兄弟；“妇工”包括长于烹调，精于缝纫刺绣，若是生在读书之家，要能读能写，会点诗文，但不宜于耽溺于词章以致分心误事，要稍知历史掌故，如能稍通绘事，自然更好。当然这些书卷文墨等事决不可凌驾于妇人分内的事，这些学问只是看做深一层了解生活之一助而已，却不可过分重视。文学，这样看来，只是陶情怡性的消遣，是女人品德上一种点缀而已。另外妇德之中的一点是女人万不可以嫉妒，所以女人宽怀大量就足以证明她的贤德，男人有此贤德的妻子，往往对她心怀感激，也自认为有福气，为朋友们所羡慕。贞节，不用说，在女人身上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不过这种事却不可以期之于男人。贞节一事，约略说来，未嫁之女十个中有九个多人人遵守，虽然在富有之家的丫环只有四五个人能遵守，上等家庭里则几乎全都遵守。贞节是一种爱；教育女儿要告诉她这种爱应当看做圣洁的东西，自己的身体绝不可接触男人，要“守身如玉”。在青春期，性的理想在少女的信仰上颇为重要，在她保持贞洁的愿望上也有直接的影响。少女时期性的成熟，使她性的特点鲜明易见，招致“君子好逑”那是事属当然的。

曼娘正是这类古典女人的好例子，所以后来，在民国初年，她似乎成了个难得一见的古董，好像古书上掉下来的一幅美人图。在现代，那类典型是渺不可见，也不可能见到了。

曼娘的眼毛美，微笑美，整整齐齐犹如编贝的牙齿美，还有长相儿美。木兰初次看见她时，她十四岁，已经裹脚。木兰自己活泼爽快，却喜爱曼娘的恬静文雅。她俩睡在里院儿一间

屋子里，过了不久，曼娘就像木兰的大姐一样了。

这是木兰生平第一次交朋友，而且相交愈深，相慕愈切。木兰是有深情厚爱的女孩子，除去她妹妹莫愁与父母之外，她从来没把那腔子热情爱过别人。

曾文璞嫌自从义和团之乱发生以来，孩子们就荒废了功课，于是请了一位老学究来家，上午下午教孩子们功课。这位塾师姓方，六十岁年纪，已婚，但是没有孩子。住在曾家东外院儿的一间屋子里，就紧接着书房。他梳着个小辫子，戴眼镜，十分严厉，从来就没有喜欢孩子的样子，不过他向女孩子们说话，腔调儿倒还柔和。

早饭之后，孩子们开始上课，大概十一点钟，女孩子们下课，男孩子要一直念到吃午饭。男女学生都要念《诗经》，五种遗规。五种遗规里的文章都是论及生活之道，学校规则，孝顺父母，读书方法。在功课上，女孩子自然胜过男孩子，不过平亚把书都能背得滚瓜烂熟。背书时，总是叫女孩子先背，所以开始时老师的脾气还好，往后，天渐渐晚了，老师的情绪也就越来越坏。

有人背书时想不起来结结巴巴的时候儿，孩子们就暗中提示，蒙混老师。

背书时，学生要走到老师桌子前面，把书交到桌子上，转身背向老师，开始背诵，尽可能背得流畅，这时身子左右摇晃，身子的重量在两条腿上左右交换。这样摇摆移动，后面的老师有时会被挡住，背书的人就有机会得到同学的帮助，因为这时可以低声提示，或是把书翻开，使背书的人偷偷儿看到。

曼娘有时记错或跳行，她胆子小，记性又不如木兰。并且

还是在将来的丈夫面前背书呢。可是平亚要想法帮助她，她就越发慌乱。实际上，她以为在未婚夫面前保持仪态高雅大方，比获得老师的赞美更重要。

木兰念书很少有什么困难，所以晚上两个女孩子同床睡觉时，木兰要问曼娘怎么裹脚的时候儿，曼娘忽然问木兰书上哪一句接哪一句，于是俩人就讨论《诗经》上老师不肯解释的文句，谈论有关男女私奔的章节，讨论"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求之不得，辗转返侧"，还有妇人有子七人还想再嫁的事，于是说得热闹异常。老师讲书时把这些文句故意跳过不讲，只让学生背过就算了。经亚要使几个女孩子脸上难为情，故意问老师为什么有子七人的母亲还"不安于室"。老师仅仅用简短的几句，告诉他那是讽刺不忠之臣，就算了。

在私塾之中曼娘感觉不安，感到不快，是显而易见的。老师离开他们到他个人屋里去时，这时学生按理是读新课，或是练习写字，可是男孩子就专说引起曼娘脸上发红的话。十一点左右，她跟木兰下学走开时，她心里最快乐。女孩子在私塾中念书的时候儿还短些，这是祖母坚持女孩子不应当多念书的缘故，怕是多念书学问太大了，有伤纯朴自然，并且，她们还有那么多针线活要做。所以木兰和曼娘常到里院儿曾夫人屋里，或是老祖母的屋里去做针钱。他俩一边儿做针钱，一边儿听说家里近来有什么事情。

这时曼娘觉得很快活，因为这才是女儿家应该做的事。木兰喜欢绣花，因为她喜欢颜色，对那些色彩鲜艳的丝线爱得着迷。她喜欢所有一切的颜色——如彩虹的颜色，红霞的颜色，云彩的颜色，玉和宝石的颜色，鹦鹉的颜色，雨后花朵儿的颜色，

即将成熟的玉蜀黍的颜色，琥珀半透明的颜色，她常常往她父亲送给她的三棱镜中窥看。三棱镜反射出的光谱是她百观不厌的神秘。

※　　※　　※

有一天，荪亚从私塾里偷偷儿溜走，到母亲屋里和几个女孩子厮混。母亲问他为什么离开私塾，他说他肚子疼。

桂姐说："他那么小，不应当整天念书。七岁大的孩子，要把天下的书都念完，简直没道理。"

荪亚说："好姐姐，你跟父亲说一说好不好？我平常到这时候儿就把书念会了。坐在那儿好无聊。我又不念《幼学琼林》和《孟子》，那是大哥跟二哥念的。"

桂姐微笑说："你心里想的就是和木兰玩儿，是不是？"

现在荪亚非常喜欢木兰，不过木兰并不特别喜欢他，他太淘气。他看见木兰正在绣一个小烟荷包，他过去说他也想绣。木兰不给他，他伸手抢，线就由针眼里抻了出来。

木兰说："你看！你把线抻出来了，你再给穿进去。"

荪亚穿了又穿，也穿不进去。惹得几个女孩子和他妈发笑。

荪亚对曼娘说："好嫂子，替我穿上吧，只麻烦您这一次。"

经亚和荪亚常叫曼娘嫂子这样逗弄她，因为她是平亚的未婚妻。

曼娘咬着牙说："我从没见过别的孩子像你们弟兄的。"其实她心里倒满喜欢人这样叫她，这样就使她在曾家的地位格外分明了。

木兰也说："嫂子，替他穿上吧。"她这是说错了话，因为木兰跟曾家没有什么亲戚关系。

曼娘向木兰说："你也叫！有一天我真会做你嫂子的。"

桂姐说："也许有一天你会呢。那时候儿她不成了我们曾家的人了吗?"

木兰羞红了脸。现在有人开她的玩笑了，曼娘洋洋得意。曼娘从荪亚手里把线拿过来，穿上了针，还给木兰。可是荪亚并不就此甘心罢手，又去抢烟荷包，非要绣一绣不可。木兰撅着嘴把针和线扔给他说：

"这个烟荷包是老太太的。你可别弄坏了。"过了一会儿，荪亚不要了。

桂姐说："这不是男孩子做的事。你要真想做什么，还是学打花结子编穗子吧。"

这是木兰和荪亚第一次的合作。穗子是很可爱的东西，跟绣花儿一样，也是颜色鲜艳，可以用各种颜色配合的。扇子上也坠穗子，烟荷包上也坠穗子，水烟袋上也坠穗子，床上帐勾儿上坠穗子，老太太的眼镜盒儿上也坠穗子，是用根丝绳子挂在褂子右肩的扣子上的。有各种深浅不同的彩色线，如绿、桃色、蓝、红、黄、桔黄、白、紫、黑等各色线，可以选择，可以配色，另外，还有金银光泽的线。在绣不同的图样时，要用细绣花线，而穗子则用比较结实粗重的线，所以做穗子孩子们做着还容易。木兰与荪亚都学做结子，也只是用绣花线缚在特别的金属丝上。有好多花样儿可做——如蝴蝶结子，梅花结子，圆结子，双喜结子，八宝结子（也就是法轮结子），蚌壳儿结子，伞形结子，华盖结子，莲花结子，花瓶结子，鲤鱼结子，还有无首无尾的神仙结子。木兰和荪亚都特别喜爱古钱穗子，因为又美又简单。那就是把不同颜色的丝线缠在铜线上，成为一个

固定图样，而且有机会配颜色，那个结子连在一捆穗子上。他俩每个人都要做一个给曾太太看，二人比赛，看谁做得整洁，谁配的颜色美。

曾太太对最年小的儿子荪亚，有点骄纵。她看着荪亚和木兰天真无邪的一块儿玩耍，一块儿做结子做穗子，看出来木兰比自己儿子聪明，毫无疑问。于是她心里想到一件事，对木兰不知不觉越发疼爱，越发关心。

※　　※　　※

吃了午饭之后，曼娘又拿起东西来绣，曾夫人说："曼娘，刚吃完饭怎么又绣花儿呢？老这么坐着不动也会坐病了的。今天是白露，带着妹妹弟弟到花园儿去看看仙鹤，捡几根仙鹤落下来的翎毛。你跟木兰好几天没到花园儿去了。"

虽然花园儿四周有高墙围绕，曼娘认为若没有别人相伴，决不自己一个人去，这是女儿当遵守的礼法。因为她听见父亲说中国唱戏说书里，女子的堕落和风流事之开端，都是与后花园儿有关系的。花园儿里有男孩玩耍时，她也不喜欢去，尤其平亚一个人在花园里的时候儿，更不应当去。

她问木兰："你愿不愿去？你若去，我就去。"

曾太太说："去吧，木兰。也叫他们兄弟几个人一块儿去。可是谁也别再逮蛐蛐儿。就是逮住了，也不许带回屋里来。"

前几天出了一件事，惹曾先生生了一顿气。

几个礼拜之前，他刚刚到家来，他立刻穿上官衣戴上官帽在土地爷生日去参加祭典。这一天有时在秋分以前，有时在秋分以后，总是在八月。俗语说，秋分在土地爷生日前，那年好收成；秋分来晚了，那年是歉年。今年土地爷生日晚，老百姓

是欢天喜地。

祭神之后，曾文璞回家来，把官衣官帽放起来。在曾家，若是有什么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那就是他的官衣官帽了。孩子们是严禁去动的。经常都是曾太太亲自经管，不许别人动，因为官衣官帽是权威的表记，又是家庭地位的象征，并且也是皇帝的赏赐，一向是与官靴、雅扇放在一个特制的橱子里。那里也有祖父的遗物，祖父当年是户部侍郎。孩子对那些东西都敬而远之，从来没想去动过。

后来，一位钦差大臣过境，曾文璞拿出帽子衣裳来，大吃一惊。原来不知什么虫子把官帽上的孔雀花翎咬坏了。帽边儿磨损，帽子皱折，顶上的高脊低垂下来。曾先生追问是何缘故。曾太太吓得好可怜，也不能说出是什么原因，因为以前从来没出过这种事情。忽然曾先生听见橱边儿有虫叫声，捉到一个蛐蛐儿。随即在下面架子上发现了一个洞，蛐蛐儿大概从洞里爬进去的。

"怎么会有蛐蛐儿进屋里来呢?"

荪亚好害怕，赶紧说："是我养的，可是不知道怎么会由蛐蛐罐儿里逃出来的。"荪亚那时没跑开，站在那儿看着父亲把蛐蛐儿扔在地上用官靴踩死了。那个蛐蛐勇敢善斗，曾经咬败过经亚的蛐蛐儿。荪亚虽然痛心之至，但是吓得也不敢哭出来，那个蛐蛐到底是怎么由罐儿里跑出去钻到橱子下去的，他也不知道。

父亲问他："你难道没有别的地方儿养蛐蛐儿，非要拿到屋里来不行吗?"倘若不是这个小儿子，而是两个大的，就不会只挨顿责骂就算了。因为荪亚小，父亲多少偏爱几分。

事情过了，但是曾先生第二天还怒气未消。因为在筵席上他那孔雀翎上的皱折教同僚看见，自然感觉狼狈不安，当然没有人说什么。

曼娘、木兰、荪亚、爱莲四个人，一同到花园里去玩儿。他们一直走过桥，到了花园儿的那一头，那儿养着两只仙鹤。看完了仙鹤，又到草坪上去散步。曼娘是在留心找凤仙花儿，用凤仙花儿的汁泪可以染红指甲。荪亚无心找仙鹤的翎毛，也不在乎染指甲的花儿，他是一心一意想再找个蛐蛐儿，所以一个人儿就游荡到桥的那一边儿，细心听墙根儿和石头底下蛐蛐儿的鸣声。

几个女孩子忽然听见洪亮的鸟声。回头一看，平亚、经亚来了，刚才的鸟声是平亚吹的，紧接着经亚吹了一声口哨儿。男孩子们向他们这边猛冲过来，喊着说那天放假，因为老师得了痢疾，回家养病去了。荪亚叫他们不要吵嚷，因为他想恐怕要找到一个身体强壮鸣声响亮的蛐蛐儿了。因为单凭蛐蛐儿的叫声，就能知道是个好蛐蛐儿还是个坏蛐蛐儿。蛐蛐儿的头大腿粗，一定是个善斗的，叫做“将军”。

女孩子还继续找凤仙花儿。曼娘找到一朵，木兰问她怎么样用凤仙花儿染指甲。

曼娘说：“得要找到好几朵儿才行。要把这些花砸成烂泥，加点儿明矾，把花泥擦在无名指和小手指上，要擦好几天早晨，要用露水，这样擦擦就染红了。”木兰很羡慕曼娘，因为女人的一切零零星星的学问知识她都知道。虽然以前看见过青霞也染过手指甲，但是青霞没告诉她用什么东西染的。珊瑚是个寡妇，向来不染红指甲的，而木兰的母亲已经四十几岁，不屑于弄这

些小姑娘儿的无聊的事。

不久，女孩子们听见欢呼的声音，大家跑去看荪亚。原来荪亚已然捉到一个上好的蛐蛐儿，个子大，头生得周正，两腿坚强有力，须特别长而直。全身红棕色。平亚说那种蛐蛐儿叫“红钟”，又能叫又能斗，立刻跑回屋去拿他那个善斗的蛐蛐儿来跟这个斗。但是荪亚不愿意叫他的蛐蛐儿立刻就斗，可是又不能不接受这种挑战，所以让那个蛐蛐儿由一个手心爬到另一个手心，这样爬了好久，好把他激怒。于是这个蛐蛐儿的两根须立起来，眼睛发亮了，两只大门牙一张一合，看来果然凶狠，动作的快慢威武而规律。

他们在干地上清理出一块地方，把两个蛐蛐儿面对面摆好。但是不立刻让双方冲过去，等彼此相向抖擞精神发动威风一会儿之后，才把它俩放开。双方分明不成对手。在正式比赛时，这是不许的，因为两个交战的蛐蛐儿一定上戥子称分量，必得分量相当才行。虽然平亚那较小的“将军”漆黑油亮，身体匀称，也满有战斗精神，几个回合之后，断了一根须。

木兰过敏善感，觉得那种战斗不啻是可怕的屠杀。在她那幼小的心灵之中，那就是真正庞大的野兽，身披战甲，巨口獠牙就是吞吃对方的武器，而腿上有刺如利齿，可以割伤敌手。她简直跟看猛狮互斗一样。蛐蛐的身子构造完美，头光滑晶亮，背上的铠甲的颜色深浅变化，精致而完美，两条腿就像福州漆那样黑亮。木兰不忍心看见两个之中谁受伤，可是她深信那个子小的一定会送命的。所以她叫爱莲一同走开了。

曼娘又不同。她胆子小，连虫子蝴蝶都不敢碰。但是她还接着看，因为平亚的蛐蛐儿快要败了。她想叫他们终止战斗，她

央求平亚。可是平亚的将军却打了胜仗，那个大蛐蛐儿的头碰伤了，似乎真正发了怒。平亚想看个水落石出，于是战斗继续下去。男孩子用一端弄软了的草拨弄两个蛐蛐的须。最后平亚的将军伤了一条后腿，滚翻在地上，还没来得及立起来，被那个大蛐蛐猛咬。曼娘吓得拉紧平亚的胳膊，心里很难过。

小蛐蛐终于又站起来，但是已经精疲力尽，不久就被敌方的大牙咬死了。胜利者昂然站立，得意洋洋。

曼娘喊叫了一声，紧拉着平亚，眼睛湿湿的。平亚从地下站起来，垂头丧气，抬眼一望，见曼娘正瞅着他，也正在伤心。

曼娘说："我告诉你不要再斗了，你不听。这不公平啊。"

这时，平亚第一次感觉到曼娘的美了。她的眼睛黑晶晶的，蕴藏着青春的热情，现在正笼罩在长而潮湿的眼毛之后。

平亚对她说："这种小东西，还为这个哭？"

"你为什么当初不听我说呢？"

平亚说："下次听你好了。"

平亚伸出两只手，握住曼娘的手。他若不这么做就好了。因为这两个人的手那种温柔的紧握唤醒了毕生的热情。

正在那时，一个声音唤醒了他俩的青春梦。他俩一转身，听见爱莲喊叫，说木兰摔倒了。他们跑去看，看见经亚正在跑，跑进房子里去不见了。

木兰跟爱莲走了之后，经亚因为自己没有值得斗的蛐蛐儿跟他们的将军去比赛，就跟木兰她们一起去了。经亚的智力平平，不像他哥哥、弟弟那样坦白，那样自在轻松，那样随和。他天性事事顾虑，犹豫不决，说话时自然也不痛快果断。他沉默的时候多，说话也不干脆爽快，有时话说了再说一遍，好像要

看看自己的话说对了没有，由于父亲的严厉，他更觉得受到压抑，越发缺乏自信。这个世界对他已然够难的了，事务如何决断，都大费踌躇。在他头脑里，就是这样想：

“我没有一个好蛐蛐儿？是不是，像荪亚那样好的蛐蛐儿是可遇而不可求的。我想我是找不到的。我能找到一个。但是，大概我找不到那么好的。也许我能，但是十之八九办不到。费事去找也没用。即便找到一个，也不会那么好。并且……”他心里就把自己限制住了，事情都悬而不决，只是想办法再换另外的事。

他去果园的树林中找到了木兰，他想他们俩可以去找蝉蜕。蝉是在那个月份脱皮，然后从外皮里慢慢脱身而出，正如女人从她那紧身的外衣里慢慢把身子褪出来一样。蝉身子褪出来时，是从背上一个小缝里脱出，之后，把干的外壳儿，连同头，身子，腿，脚，一齐完完整整的留在树枝上。与女人脱紧身衣裳所不同的是，蝉脱下来的外壳是透明的。经亚看见枣树上有一个蝉脱下来的壳儿，他就爬上树去，这一爬树，他想起一个鬼主意来捉弄木兰。最低的树枝离地有七八尺高，但是木兰叫他说动了，也要往树上爬。

木兰从没有上过树，经亚的主意她倒觉得很新鲜。经亚扶着她爬上了一个树枝子之后，自己忽然爬下树，树上只剩下木兰一个人儿。

她吓得不得了，不知如何是好。她的脚一滑，她赶紧抓到上面一个树枝子，想用脚登住下面一个树枝子，但是脚登不到。她正在身子悬在半空中的时候，经亚拍手笑，因为他在地上能看见木兰短褂子下的身子，觉得好有趣儿。木兰吓得厉害，手

又抓不住，就从十来尺高处摔到地上。

她的头碰到横伸出来的一块石头，躺在地上昏了过去。爱莲赶紧喊人来救。经亚一看木兰鬓角儿上流出血来，立刻拔腿跑了。

平亚、荪亚、曼娘看见木兰摔得人事不知，吓坏了。木兰脸上血迹模糊，地也染红了。爱莲吓哭了，男孩子跑到房子里去，尖声喊叫说："木兰摔死了。"

男仆人急跑到花园去，后面跟着曾太太和丫环。曾文璞本来正在睡觉，也叫醒了，随后跟了来。桂姐赶巧正在前院儿，是最后听见消息的。当时她正在喂鹦鹉，一听说，心想木兰死了，一盆水从手里落了地，溅得上衣和裤子满是水，迈动娇嫩的小脚儿，三步挪做两步往前走，手扶着墙，扶着走廊的柱子。

把木兰抬到曾夫人的屋里，老太太正焦急的等着呢，把木兰放在炕上。男孩子们都吓傻了，在后面跟着。曼娘不住地哭。桂姐开始给她洗脸上的伤。屋里的人挤得满满的。

曾夫人说："这孩子若有什么不幸，咱们有什么脸见姚家？"

曾文璞问那几个男孩子："这是怎么发生的？"

平亚说："我们没看见她摔下来。经亚跟爱莲跟她在一块了。"

"经亚呢？"

"我们看见他跑了。"

曾文璞叫人立刻把经亚找来。

曾文璞问爱莲："你看见了，是不是？"

"二哥叫木兰姐爬上树去拿那个蝉壳儿。他自己爬下树来，树上就剩下木兰姐。木兰姐害怕，二哥拍手笑。她就越发害怕

乱喊，就摔下来了。”

曾文璞怒吼道：“小坏货！”

桂姐听了她小女儿说的话，心里非常不安。于是说：

“也不要全信孩子的话。说得也许对，也许不对。”

曾文璞说：“拿家法！”指的是那根藤子棍儿。

屋里立刻鸦雀无声。

曾夫人求情道：“经亚来了之后，你也得听听他怎么说呀。”

“他犯了错儿。不然，为什么藏起来不敢露面儿呢。”

经亚被拉进屋里来的时候儿已经哭了，仆人告诉他老爷发了脾气。

一见面儿，父亲在他左右脸上先打了两个嘴巴。然后揪着他一个耳朵拉到院子里，叫他跪在地上。管家代为求情，老爷不听。

家法拿来了，母亲听到三声藤棍子，然后是孩子在地上的哭声。她赶紧跑到院子里，用身子挡住孩子。

“打死孩子以前，你先打死我！这么个小孩子，你打得那么重！”

老太太也来了，叫儿子住手。

“你疯了？孩子若犯了错儿，有我还活着呢，你应当先告诉我。你不要为别人家的孩子打起我孙子来。”

父亲扔下藤子棍儿，转过身来毕恭毕敬地说：“妈，这孩子现在若不教训他，将来大了还得了？”

正在这个过节儿，桂姐喊道：“老爷别生气了，孩子醒过来了，别耽心了。”

丫环簇拥过去，把太太从地上扶起来，男仆人把经亚抱到

屋里去，经亚还没停止哭声。桂姐撩起经亚的衣裳，看见他背上打了几条印子，又红又紫。曾夫人一见，心立刻软下来，不由得哭道："我的儿！遭罪呀！怎么就打成这个样儿？"

桂姐转过脸儿看她的小女儿爱莲，用力在她头上打了几下子，这是给曾夫人看的，因为经亚的挨打都是爱莲的话引起的。

桂姐说："都是你嚼舌根子！"

爱莲给弄糊涂了，不知道为什么挨打，哭喊道："我都是说的实话呀。别人那时候儿正在捉蛐蛐儿呢。"

桂姐给吓着了。赶紧拦住爱莲不要再多说。"你若再说一句话，我撕你的嘴。"

曾夫人道："对孩子不要太厉害。"

木兰模模糊糊中听见这些吵闹。她记得当时怎么摔了下来，于是睁开眼睛说："为什么您打爱莲？"她想坐起来，但是被人按住。曼娘把头靠近她，看见木兰苏醒过来，不觉喜极而泣。

曾文璞这时躲到前院去了，心想自己对儿子也有点儿严厉得过分。把家法请出来的时候儿，那几个男孩子都躲到厨房去了。后来听见父亲已然离开，什么事都完了，他们才回到母亲的屋里，发现木兰和经亚都躺在炕上。经亚侧着身子躺，爱莲正在哭，更添了几分杂乱。平亚跟荪亚都进去看经亚，问他怎么样，但是曾太太向他们喊说："还晃来晃去的？去念书去！"两人偷偷地溜走，但是不知道该去念什么书，可是心里也朦朦胧胧知道，这一天下半天儿念念书总可以落得个平安无事。

老太太叫人煎了碗汤药，叫木兰和经亚吃下去压压惊。曾太太说经亚那天晚上跟她自己睡，耽心怕她儿子吓坏了，谁都知道，受惊吓是会引起别的病的。木兰流了不少血，但是她的

情形倒还算轻，那天晚上还是叫她照常跟曼娘一起睡。那一天家里闹得没得个安静，桂姐整个傍晚都忙个不停，不时给经亚背上换膏药。

事后三四天都没上学。老师也还没好。经亚躺在炕上，木兰不上学，曼娘也就不肯去。到木兰跟经亚都能上学了。花园儿里已经下了霜，秋风已起，树叶子已然变得金黄。老太太说，遵照古风俗，是女孩子应当做针线活儿，妇人应当夜里纺织的季节了。这个季节蛐蛐儿出现，就是提醒女人要织布了，蛐蛐也叫促织，叫的声音也像织布机的声音。

木兰在山东短促的私塾生活就这样结束了。她每天在饭桌儿上和下学之后，还看得见那些男孩子，但是经亚老是绷着个脸儿。他正是在男孩子厌恶女孩子的年龄，并且他由经验得到教训，知道女孩子是会招惹麻烦的。木兰想跟他和好，可是他毫无反应。后来他这种态度一生没变，所以此后永远对木兰没有好感。

※　　※　　※

木兰再没到花园儿去，因为曼娘不去，天又渐渐冷起来。

除去九月九重阳节到泰山去了一趟，女孩子们一直没再出去。那一天，全家一齐上泰山去了，只有曾夫人和桂姐的孩子们留在家里。曾夫人要桂姐去，她自己愿在家里照顾婴儿，因为今年一入秋，她的腿又犯了毛病。甚至老祖母也去了，一则因为她老人家喜欢家人团聚，又因为她信神，愿到山上去烧香。孩子们又恢复了精神，木兰认为上南天门的那一段旅途是毕生难忘的。当时最后一段山坡路，她跟荪亚坐一顶轿子，那段山路几乎是直上直下的，她觉得她像悬在半天空一样，一直把荪

亚抱得紧紧的。后来她再与荪亚游泰山时，情形就大为不同了。

过了接近南天门那段摇摇欲坠的陡直路，木兰不得不向荪亚承认荪亚家乡的泰山是比西山高；而荪亚，勉强装做成年人的样子，向木兰说了句表示道歉的话，说他希望敝处的卑微的小山不负贵宾光临之盛意。

桂姐曾经听见两个孩子一部分的谈话，她们到了玉皇宝殿，她学给老祖母听。老太太说："那么俩小孩子，已经学会说做官的应酬话了！"

祖母大笑，向荪亚道："小三儿，你还没做官就说官场应酬话了。你若做了官儿，我会想办法教木兰当个有封号的夫人呢。"年长位尊的女人说这样打趣的话是不碍事的。

曼娘说："那我就要来向官太太请安了。"这话也是开木兰的玩笑。

这话引起了曾老爷一点感想。原来在泰山顶上玉皇宝殿的院子里时，他想到曾家的祖先，心里盘算并且也盼望能亲眼看见三个儿子长大后做官。他觉得仿佛已经能看到他们三个人穿戴上靴帽袍套做官的那个样子。他觉得平亚是三个孩子之中最高尚正派的孩子，做官不如做学者有成就。荪亚，最小的，随和宽大，容易与人相处的；经亚老二，不多说话，沉默寡言的后面儿，还满肚子诡诈机巧，做起官儿来会成功的。不过对他得严加训导，得把聪明用于正途才行。又想到，曼娘可以帮助平亚，若使曼娘嫁到曾家，嫁给平亚，这个儿媳妇倒满好。给木兰和荪亚撮合成婚，大概不会太难，并且木兰天生聪慧。他对木兰这一番搭救之后，姚思安若不答应曾家的求婚，就未免太不近情理了。由过去发生的事情看来，姚、曾这两家的亲事

似乎已是天意。他用这种想法看木兰，觉得自己就和木兰的父亲一样，仿佛有一副千金重担子要由木兰去担，自己儿子将来的幸福也就在木兰身上。等他六十岁辞官归隐的时候儿，他们曾家应当是个兴旺的家庭。他又想到经亚，觉得想象中这幅全家福上还不够齐全，他很想知道谁是他将来的二儿媳妇，这个儿媳妇会是个什么样子。

所以，他对经亚显得温和亲切，在庙里吃午饭的时候儿，他做了一件在家里从来没有做过的事，他用他的筷子夹起一块肉递给经亚。经亚觉得受此宠爱颇为感动，老太太和桂姐在一旁看着，虽然他一句话也没说，她俩知道经亚已经得到父亲的宽恕了。

在孩子面前，曾文璞一向是不夸奖孩子的，这是他的习惯。男孩子不犯过错时，一律是“坏蛋”；犯了过错，一律都是“孽种”。即便他太太有什么请求，他也不说一声“好”。只要他不反对，或是沉默无言，他太太知道，那他就是同意。他宁可跟曼娘说话，因为曼娘不是他儿子，他用不着用为父者威严的腔调儿。所以饭后，他向曼娘说：

“你和几个男孩子出去玩儿吧，可别走近舍身崖。”舍身崖是个悬崖，有人曾在那儿跳下去自杀。

对孩子们来说，这可以说是一张最后的赦罪券，他们觉得一向严厉的父亲，那天对他们额外的温和疼爱。那次出外游历可以说是十全十美。下山时似乎用不到一个钟头。他们看见县城在山下的平原上，成一个正方圈。他们到家时已经是暮色昏黄万家灯火了。

那天到家，还有一件最重要的事：有一封木兰的父亲来的

电报。是一个礼拜以前由杭州发的，由省城再邮寄来的。电报在当年是极其新奇的东西，全家都不信七天的工夫儿由杭州就能来个信息，大家都要看看电报是个什么样子。电报上的话是说，曾先生的大恩大德，姚思安来生变做犬马也难报还，真是千恩万谢；并且说木兰一定像在家一样舒服，他十分安心，又说在小雪到后，大概十月中旬他要到曾府向曾文璞和全家人道谢。又告诉木兰说他家在九月初一安抵杭州，木兰应当把曾先生曾太太看做重生的父母，再造的爹娘，要服从，要听话。

※　　　　※　　　　※

那天晚上，木兰兴奋得无法入睡。她说跟父亲回杭州，又说将来回北京。她说北京城的掌故，使曼娘听得无法入睡。于是曼娘也跟乡下姑娘一样，一心想到北京去。

木兰说："你总会到北京去的。会有人来用红花轿接你到北京去的。"

曼娘喊说："兰妹妹，咱们俩拜成干姐妹吧。"

那只是孩子们随便约定的。也没有烧香，也没到院子里去向天跪拜，也没有交换生辰八字儿。她俩彼此拉着手，在菜油灯前发誓，说终身为姊妹，患难相扶。曼娘给了木兰一个小玉桃儿，木兰没有什么东西回送曼娘。

两人这样盟约密誓之后，曼娘就把她心里的隐秘向木兰吐露了。盟誓之后，曼娘向木兰说的第一件事是："长大之后，你若嫁了荪亚，我们就是妯娌，一同在一个家里过一辈子。"

木兰说："我想做你的妯娌，可是不愿嫁给荪亚。"

"那么嫁给经亚。"

木兰说："不，当然不。"

“你若不嫁曾家的儿子，那么你怎么做我的妯娌呢？”

“我只愿一直跟你生活在一块儿，曾家的儿子谁我也不愿嫁。”

“你难道不喜欢荪亚吗”？

木兰年岁还太小，不懂得什么是爱情，只是觉得结婚好玩儿而已。她只是微笑。

“我只是喜欢平亚。她好斯文。”

曼娘说：“那我让你嫁平亚，我就给他做妾好了。”

木兰说：“我怎么能呢？你比我大。”木兰停了一下儿又说：“总而言之，我不喜欢男孩子。最好我自己是男孩子。”

“兰妹妹，你说的是什么呀？”曼娘女人气那么重，她自然不了解女孩子想做男孩子这种想法。她说：“是男是女全是前生注定的，人是不能更改的呀。”

木兰又说，把心里的想法说得更痛快了：“我愿当个男孩子。一切便宜他们都占了。他们可以出门会客。他们可以去赶考做官。可以骑马，坐蓝绒的轿。他们能遍游天下名山大川，能看天下各式各样的书。就像我哥哥体仁，我妈什么都许他做，他还能管我和我妹妹。他常常说‘你们女孩子’，我一听这话就生气。”

这是曼娘第一次听见木兰提到他哥哥。她问木兰：“你哥哥好不好？”

“他很坏。我妈惯着他，因为他在两年前我弟弟生下来之前，我们家就是他一个男孩子。他常常闹脾气，一闹脾气就要摔东西，有一次他真踢了锦儿一脚，锦儿是我们的丫环，又把锦儿端的盘子扔出去，盘子里的东西溅了锦儿一身。”

“你爸爸也不管管他？就由他闹？”

“我爸爸不知道。我妈也怕我爸爸，可是我妈老是护着他。妈对我们女孩子非常之严。我也怕我妈，可是我不怕我爸爸。”

“你说你爸爸不让你裹脚？”

“是啊。我妈要给我裹，我爸爸因为看了些新派的书，他说他要教养我成一个新式儿的女孩子。”

曼娘说：“这都是命啊。就像我遇见你一样。你若不出岔子迷失了，我怎么会遇得见你呢？咱们的命都受一种看不见的力量支配。不过我不明白，什么是新式的女孩子呢？你若不裹脚，将来怎么嫁人呢？”

木兰的心里忽然闪过了一个奇妙的想法。

“姐姐，我倒想试试。你给我裹裹脚看看。”

这个主意，曼娘也不能拒绝。她俩关上门，好叫别人看不见。木兰吃吃地笑，伸出了脚。曼娘给木兰脱下鞋、袜子，用两条长白裹脚布给木兰裹脚，除去那大脚趾头之外，把其余的脚趾头用尽力气裹了起来。木兰觉得两只脚都僵硬了，再没法子动。

第二天，木兰决定不裹了，更希望长成男孩子的脚才好。

第五章

母溺爱长子成顽劣
父贤达淑女富才情

姚思安十月半来到泰安。再回杭州路途太远，他决定带木兰回北京。慈禧太后与光绪皇帝还是逃亡未返，但是庆亲王和李鸿章已经受命与洋人议和。由于清朝若干地方大吏与列强驻上海的使馆早有默契，战事遂得局限于北方。这时袁世凯继续使山东避免与洋人冲突，所以姚思安得以平安往返。

北京城总算得救，免除了大规模的杀戮抢劫，秩序逐渐在恢复中，这都有赖名妓赛金花的福荫。在光绪十三年，当时赛金花十四岁，已经是清廷驻俄、德、奥、荷兰各国大使洪钧的妾，跟丈夫一同去过柏林。她丈夫比她大三十六岁，光绪十九年去世，她回到中国来，以歌妓之身名声大噪。拳乱之始她到北京。德国公使克林德在北京遇害后，几个德国士兵在北京前门外八大胡同游荡，发现一个歌妓会德国话。他们报告联军统帅瓦德西，赛金花就成了瓦德西的意中人。赛金花劝北京的商人把食物卖给外国兵，她救了好多中国老百姓，使他们免于外国兵的杀害、抢劫、奸淫。老百姓对她感激万分，虽然她是女

人，但是老百姓以“赛二爷”称男人的专号相称。

姚思安抵达泰安的当天，又命她女儿拜曾先生与曾太太，就如同拜再生的父母一样。他亲自搬两把椅子，放在大厅中间，请曾先生曾太太坐下，接受木兰的磕头。给木兰在地下放一块红毡子做跪拜之用。曾先生曾太太鉴于这项仪式如此郑重，特别穿上正式的衣裳。姚思安自己也向曾氏伉俪作揖，承认彼此是“通家之好”。只有这样关系的两家的女人，才可以见对方一家的男人。然后姚思安设宴请客。前天晚上曾家已经设宴为姚思安“洗尘”，所以不必再回请。过了三天，姚思安要走了，曾家才回请，算做饯行。

曾家老太太也接受木兰的跪拜，此后木兰以祖母称老太太，以“爸爸”“妈”称曾先生、曾太太。木兰从来没有觉得自己像今天这么重要过。

曼娘和木兰快要分手了，非常伤心。木兰曾经请求要到曼娘的家里去看她。曼娘最初谦辞，说家中简陋，实在不敢当。但是曾文璞到济南参加秋操大典谒见总督之时，他顺便带着木兰又拜见曼娘的父母。虽然曼娘与木兰的结拜是两人之间的秘密而简单的事情，他半开玩笑地说引荐木兰为曼娘的“小义妹”。木兰看出来曼娘的家是个简陋清寒之家，留下吃了一顿粗茶淡饭，曼娘的母亲再三再四说，简慢不成礼数。

现在真要分手了，男孩子们看着木兰上了轿，曼娘不肯到门口儿来，因为她已经哭成泪人儿一般了。男孩子们向木兰喊春天在北京再见。

曼娘知道曾家明年春天回北京时，她不会跟去，因为她不是“童养媳”，她只是个表亲，并且自己又快到回避青春男子的

年纪了。她与曾家虽是表亲，虽然走得很勤，也要尽可能疏远点儿才好。白露那一天，在花园儿里一件事情引起了曼娘一种变化。她是情窦已开，越来越爱平亚就越要矜持，越要疏远。平亚虽然很少见到她，但是一见到她一个人，旁边儿没有别人，就向她埋怨。有一次，在走廊下单独见到曼娘，拦住她说话，并且拉她的手，但是曼娘却把手缩回去，说："别人看见，会乱说的。"说着匆匆走去，平亚呆呆站着，动也不能动，平亚对曼娘眼睛的每一顾盼，声音的每一个色调，对曼娘每一次的接近，都看得极其珍贵。曼娘自然而然地长成了中国古典型的小姐，中国这种古典型的小姐，生而丽质动人，但却退而隐避：虽偶以情爱相假，但狡猾诡谲，吝于施赠；美则美矣，但远不可即，规避而不可捉摸；其深藏不露，出之以狡猾；其惊鸿一瞥，也出之以狡猾；其春情之魔力，因规避而愈强；深藏于香闺，自帘内而外窥，得见追求者而不为追求者所见；居内室而听得家人商谈，立在隔扇后而恣情窥看；与人在一处时，则屡次用眼偷瞟，对男人从不正面而视。

※　　※　　※

木兰的父亲一向特别喜爱木兰，而今觉得真个仿佛掌上明珠一般，她这次失而复得，正犹如死而复生，在姚家的人自杭州返京之前，姚氏父女相处的那几个月的时光，加上父女之间的多次长谈，更增深了父女的感情。他们的住宅幸免于抢劫，一切完整如初，大概是由于地点正好在东城中间，遭受蹂躏破坏最厉害的是城南和东南地区。下面埋藏商周铜器的枣树已经死了。只有西山的别墅受到彻底的抢劫。北京受罪和恐怖的传闻听之不尽。木兰看见烧焦的房子和坍塌的墙壁，以及前门城楼

子火燎的跟枪击的窟窿，真是怵目惊心。

木兰的母亲和家人在三月自杭州返抵北京时，木兰在她们眼里成了女英雄。她母亲对她的看法全变了。现在不再叫锦儿给她穿衣裳、梳洗，陪着她玩儿，而是自己亲自照顾她穿衣裳梳头洗脸，让她跟莫愁一同睡在自己的屋里。珊瑚再三说在要命的那一天，悔不该把木兰留在那辆轿车儿上弄出了那么个大乱子。因此，比以前对木兰更为体贴，更特别事事讨她欢喜。大家央求她把她过去那一段生活经验，说了再说。她说了那个“红灯照”和义和团老八，还有她学会的那个英文歌。体仁只喜欢那个歌儿，很快就学会了。她又说从枣树上摔下来，他们的私塾，还有到泰山游历的情形。最重要的事是关于曼娘的事，所以全家自姚大爷夫妇下至青霞、罗大还有几个老妈子，都知道山东有个曼娘。莫愁听姐姐说的事情，听得又惊讶又兴奋，露出她新长出的门牙，觉得木兰这个姐姐真了不起。这样一来，大家开始把木兰看做家里一个能独立负责的成年女儿了，而体仁在家中的长子身份却渐渐削弱。木兰也开始照顾莫愁和小阿非。她到了十四岁，思想完全成熟，哥哥欺负她，她已经能够忍受，这是女孩子基本教育的一部分。女孩子的态度应当是忍让，是稳重，在生活上不要太贪求，要听从男人享有较多的自由，由他荒唐胡闹。

曾家在四月初返抵北京，此后两家越来越熟，孩子们时常来往。过年过节都互相送礼，木兰坚持曾家到他家药铺拿药，绝不许给钱，曾家也就接受了。每年冬至，姚太太就给曾太太送上最好的人参，因为中国的药铺不只是卖药，还卖各种补品，各种山珍海味，如同南洋的燕窝鱼翅，云南的火腿，广东的虎骨

酒，苏州的醉蟹，这些都是和运药材一路运来的，所以一年四季姚家经常向曾家送礼。不过送去礼品的盒子向来没有空着回来过，因为曾家都按季节有回礼。两家都是富有之家，这样保持友谊自然也很舒服，也很容易。

一天，木兰和她妹妹被邀请到曾家吃中饭，是由一个女仆陪着去的，女仆是赵妈。饭后被留住喝茶。赵妈的丈夫找她有事。她说五点钟回去接。木兰告诉她不必去接，她自己很熟悉回家的那条道路。从一条宽阔的大街上走，十五分钟就可以到家，不会发生什么事情的。

在回家的路上，木兰跟她妹妹看见一个亮把式卖药的，在肮脏的哈德门大街人行道上练功夫。那个人光着膀子，他正要把一块有四五寸厚的沙石板用手掌切断。

他切断了石板，开始卖刀伤药，也治跌打损伤。之后，他拿了一块绿布，翻过又转过去，给人群看，铺在地上，然后从下面端出一碗热气腾腾的虾仁儿面。

那时候儿，上等人家的小姐没有人陪伴是不应当在街上抛头露面的。但是木兰才十四，她妹妹才十二，对于自由自在独自游荡街头这种偷偷儿的快乐，实在是无法抗拒。看完亮把式卖药兼戏法儿的表演，心花怒放，又往前走去。看见一个卖糖葫芦的，正是冬天刚上市，俩人不觉口中流涎，一人买了一支，每支只有五个醮冰糖的山里红，买了就吃了，其快乐就如同小孩子一样。再往前走有一个拉洋片的，也叫放西洋景的，里面放大照片的有义和团，洋炮船，姐妹俩掏钱给了就坐下看，嘴里还嚼着冰糖葫芦呢。

正在看得全神贯注，木兰觉得一只手用力攥住她的胳膊。她

手里拿的糖葫芦掉在地上，她回头一看，原来是哥哥体仁。她没来得及说话，她哥哥一巴掌打到她的脸上。

体仁问她："你在这儿干什么？"

木兰怒道："我们正回家去，你干什么打人？"

体仁答道："当然我应当打你。你们女孩子家简直要成跑街的浪荡娘们儿了。你一跑出了家门儿，就一点身分也不要了。"

"为什么你能出来？我们就不能出来？"

"你们是女孩子，这就够了。你不高兴，我就去说给妈听听。"

木兰真恼了。她说："去告诉妈妈。你也没权力打我嘴巴。你没有这份权力！我们父母现在还都活着呢！"为了自卫，木兰又加上一句："你做的什么事，我也会告诉爸爸。"

体仁走开了，姊妹二人又没人管了。受了委屈，一肚子的气，俩人找道儿走回家去。俩人越想越觉得不应该遭此无故的羞辱。最不能忍受的就是受体仁教训，挨体仁的嘴巴，因为体仁就不规矩，他怎么有资格教训别人！

体仁是不是要把这件事告诉母亲呢？她俩做的当然也不很对，不过也不能算什么大错儿。她们并没有太越出规矩。孩子们总是爱看"西洋景"。在家不是也吃糖吗？

她俩决定等体仁先发动。吃晚饭时，体仁一言不发。木兰威胁他说要把他做的事告诉父亲，也许意思是把打她嘴巴的事告诉父亲，也许并不止此，因为体仁还有别的事情也是不宜于让父亲知道的。体仁长那么大，谁也不怕，只是怕他父亲。所以他认为明智之举就是一切不提为妙。

哥哥欺负她们这件小事，使她姊妹俩越发团结亲密，而且让她们俩不由得思索男人和女人的分别这件事。木兰此后更喜

欢听父亲谈论“新时代的女子”这个题目，以及天足不裹脚，男女平等，现代教育等问题。此等异想天开的西洋观念已经把中国弄得动荡不安了。

※　　　※　　　※

体仁不但骄纵得坏起来，实际上在家里也渐渐失去他应有的地位。

体仁，事实上，也可以说是个“私生子”，因为是他母亲结婚后五个月生下来的。他母亲是杭州一家开扇子店家的女儿，这一家也算是正正当当的中产阶级的商人。小姐与姚思安相遇时，姚思安已经三十岁，小姐是二十岁。两人发生了关系之后，姚家老太爷知道了，坚持儿子必须娶对方小姐为妻，因为小姐是正派人家的女儿。双方商谈了一下，女方的条件是男的将来不许纳妾，因为男女双方家庭都怕把这件丢脸的事声张出去，女方所提的条件也就不能太认真了。我们已经说过，姚思安早年荒唐放荡，为所欲为，后来才痛改前非，不但如此，并且对生意事业一切看穿，潜心钻研老庄之学。有一段时期，有个江湖术士答应传授他点金术，他在那个骗子身上耗费了一笔巨额财产。姚太太虽不识字，不得不开始查看帐目，收取租金，后来不久，就由她哥哥来经手管理那些业务了。

她嫁到一个富有之家，住在城里宽大的房子，有男仆，有丫环，过去在家从没用过这么多人。一时真不惯于这么奢侈。以前自己没享受到的，现在她都教儿子恣情享受。但是她缺乏一个有教养的妇女的学问和气质，她不知道富有之家的儿子应当怎样教育。从孩子时期她就让体仁在丫环围绕拥簇之中长大，甚至于纵容儿子在她面前用巴掌打丫环。体仁也像好多私生子一

样，长得倒满俊，细白的肉皮儿像父亲，乖的时候儿也聪明伶俐讨人喜欢。父母居然允许他骑一匹烈马在城里满街跑。平常这个孩子总以为自己了不起，不屑于遵守一般男孩子遵守的规矩，在朋友家吃饭，吃了一半儿竟会离开桌子，出去跟丫环瞎扯。他母亲竟纵容得他心里有他是姚家唯一的财产继承人的想法，而且满心以为他的一条命总值得普通人的十条命。他快到十五岁的时候，姚太太明白她的儿子是已经惯坏了，但是已经无法可想。

父亲的态度却完全不相同。他觉得体仁现在跟他年轻时候儿是一个样儿。他知道自己年轻时是娇纵坏了，给自己招了许多麻烦。但是父亲越是对儿子严厉，越是不容易见到儿子，因为儿子也就越躲着他。所以姚思安这个做父亲的，已经弄得自己的儿子战战兢兢的不敢见他了。

他们逃拳匪的前几个月，体仁用刀子伤了另一个男孩子的脸，伤口直到脖子上，受伤的孩子流血很多。他父亲把他缚在院子里的树上，打了个半死才歇手。这使他越发怕他父亲，越发恨他父亲。打了之后，体仁在床上躺了十来天。姚太太在儿子面前对丈夫说："我知道他也得受受教训。可是他若是有个好歹儿，我还活着有什么意思，你叫我老来依靠谁呀？"

这么一来，关于管教体仁，夫妻二人便成了南辕北辙。而父亲就把儿子看做"孽种"，只好任其自然，要倾家荡产也只好由他了。两个办法都不对，一是任其自然，二是严加管束，这样，不是使他皮肉受苦，就是使他心情不乐。中国传统的看法是这样：恐惧对身体有害，人若是气血不舒或是吓破了胆子，会引起种种的毛病。后来不久，母亲也就把她儿子看做"冤家"了。

就像前辈子欠人家帐，这辈子人家来投生做这一家的儿子，要挥霍了这一家的财产，这个儿子自然是这家的“冤家”了。

因为实际情形如此，无可奈何，母亲认为家中出此不肖之子，这是命。父亲从哲学的盛衰之理上看，认为家中出此不肖之子，也是命。

木兰的地位也被拉到两个相反的方向，因为体仁的地位越来越不重要，由于她本身的优点，她就越来越受重视。

姚太太对女儿之严，正如她对儿子之宽。她对女儿严是给女儿传统的教育，理当如此。在这方面她认为是讲得通的。自己的女儿是生在富有之家，长在富有之家，可是她们不能在家过一辈子，不能永远享受那份儿财产呀。他们要嫁到别的人家，贫富高低不一定呀。所以她们必须有女人主要的美德：如节俭、勤劳、端庄、知礼、谦让、服从、善理家事，以及育婴、烹饪、剪裁缝纫等。

但是，在对待男女孩子之差别一事上，姚家比别的人家可相差太多。

木兰和莫愁在八九岁就要学正坐，两腿紧并在一起，而体仁在椅子上永远不是正坐，而是把椅子弄斜，两根椅子腿着地，自己则把两只脚放在桌子上。丫环宁可在四周围闲着没事做，木兰姊妹必须自己洗内衣（当然要晒在不会有男客人看得见的隐密的地方儿），帮着在厨房做事，发面蒸馒头、蒸包子，杆面烙饼，自己做鞋，裁衣裳，缝衣裳。她俩唯一不做的事就是不用去舂米、推磨、磨面，因为，做这种事会把手掌弄粗的。她们必须学会女人在社会上的礼节风俗，诸如怎么送礼，怎么赏送礼的用人，记各种节气，各种不同应时的食物名称，婚、丧、生

日的礼节规矩，辈分高低，远近许多父系母系方面亲戚的称呼，如，舅父、姨父、伯父、叔父、舅母、姨母、姑母、伯母、婶子、姐妹、姑表姐妹、堂姐妹、表兄弟、姑表兄弟、堂兄弟、外甥、外甥女、侄子、侄女，还有这些人的子女的称呼等。不过拿女人的聪明记这些复杂的名称关系，是没有困难的。木兰十四岁时，在一家丧礼客厅里，用眼睛一扫，就凭棺材后头那些人的丧服记号儿特点，就看得出死人有多少儿子，多少女儿，多少儿媳妇，多少女婿。木兰知道姑娘嫁后几天回门，几天之后新娘的弟弟到姐姐家去回拜，在回拜时什么时候婆家端上四碗什么菜，她都弄得清清楚楚。她知道新娘的弟弟只能把那些菜尝尝而已，不能大吃。这都是活学问，又有趣，又有用。

姚太太把家里的事也渐渐跟木兰商量，叫她用笔写下来，比如说装在箱子里是哪些东西，好帮着记忆。孩子这样就成了母亲的大帮手。因为，比如说，上次五月节送哪一家什么礼，收到哪一家的什么礼，她就不必自己记了。

此外，木兰已经开始学怎么熬药，开始由纯粹经验，渐渐进而懂了中药的道理。她知道螃蟹跟柿子不能同吃，因为螃蟹是寒性儿，柿子是热性儿。她凭药的样子和味道，就辨别得出是什么药。中国家庭常用的药跟对食物的关系，她已弄得很熟悉。

纵然如此，木兰还是有几种女人所没有的本领：第一，她会吹口哨儿；第二，她会唱京戏；第三，她收集古董，而且能鉴赏。第一种本领是在山东时跟荪亚学会，在北京练习成功的。另外两种长处是她父亲鼓励培养的。

木兰的母亲总是把她父亲看做一个腐败或是破坏的力量。

比如木兰的母亲发现女儿由山东回来后，开始吹口哨儿，她大为吃惊，因为她想那太不像女人了。可是父亲说："那有什么妨碍？吹口哨儿算不了什么大毛病。"她自己练习得吹好了，就在后花园儿教她妹妹吹，母亲终归不管了。锦儿也学着吹，因为身为丫环，总不敢在太太面前吹。

父亲的腐败劲儿在教女儿唱京戏上，真是表现得最明显。想一想父亲怎么教女儿唱呢！音乐、跳舞、演戏完全是妓女，男女伶人的事，在儒家眼里看来，即使不算越礼背德，也是下等人的事。可怪的是那些儒家夫子却自己喜爱京戏。但是姚思安不喜欢儒家那一套。他是天马行空思想自由的道家，他对正派的老传统是不在乎的。虽然他已经戒酒戒赌，他仍然迷京戏。因为姚家，上自老爷，下至仆婢，没有不爱京戏的。姚太太经常带着珊瑚和孩子们去包厢看戏，丫环们随同伺候，给太太倒茶，看守东西，装水烟袋。这时太太和孩子们喝茶，磕瓜子儿，聊闲天儿。

常常这样听戏，外行也就找喜爱的戏一段一段的学着唱，带学很认真的神态。可是这种事普通只限于男人。而姚思安偏偏教女儿唱戏，好像故意跟太太作对，跟社会习俗对抗一样。木兰的父亲的胸襟就是这样豁达大度，他就是最先吸收新思想的那批人，那种新思想就渐渐改变了中国的旧社会。到十六岁，木兰还常陪着父亲去逛隆福寺庙会，搜求古董。

木兰就这样在智慧与知识的教育环境中长大。若是把父母对木兰的影响划分个界限的话，母亲给了她世俗的智慧，父亲给了她知识。莫愁随后跟踪而至，只是在智慧上进步大，在知识上进步小。

第六章

长舌妇恃恩行无状
贫家女倾慕富家郎

曼娘的少女时代就像寒冬腊月盛放的梅花，生在苍劲曲折的枝头上，在冬末春初的寒冷中开放，无绿叶为陪衬，无其他鲜花为伴侣，命中注定幽峭隐退，孤芳自赏；在桃李及其他春花初开之时，她在苍老挺硬的枝丫上已度过了梦幻的韶华。

她到曾家遇着木兰作客的两月时光，正如同一场幽美的梦。那时她正十四岁，她的母性的天性正如花初绽，大姐的天性含而初露，这两种天性就全倾注在木兰身上，因为曼娘从来没有姐妹，也从来没有跟别的女孩子同床睡眠，也没有像一般女孩子那样晚上在床上话说个没完。她自然是怯生生的，跟男子在一起也不能感到轻松自然。在她十岁时，一个弟弟出生之前，她完全是孤独一个人，而那个弟弟五岁时又因病夭亡，那是木兰回到北京后的第二年。曼娘的叔叔没有孩子，没男没女，收养了一个孩子。曼娘的祖父，就是曾家老太太的哥哥，把财产花光，穷困而死，留下两个儿子，就是曼娘的父亲和叔叔，由伯母帮助勉强过活。家就像树一样，有的繁盛，有的虽经人照顾，

竟渐渐枯萎而死。孙家似乎是要渐渐凋谢，因为人丁不旺。

仿佛是天命难逃，曼娘的弟弟死后一年，在初春，她父亲也相继去世，这样一来，如何延续孙家的后代，曾老太太可就煞费心思了。

曼娘于是成为唯一的继承孙家祖宗香烟的骨肉。曾老太太很发愁，对曼娘也就特别好。

曾家曾经请曼娘跟她母亲搬到曾家来，和曾老太太做伴儿。孙家有几亩地，还有自己的一栋房子，再帮人做点儿针线活，母女度日，倒还容易。但是曾家宅第宽大，曾老太太只有一个老丫环李姨妈做伴儿，李姨妈衰老多病，已经是个神经衰弱干枯萎缩的老太婆了。

曾老太太不肯跟儿子、媳妇孩子们到北京去。她当年也见过皇家的富贵荣华，现在儿子飞黄腾达，自己命好，感天谢地，于是笃信佛教，深信行善积福，不但为自己的来世，也是下荫子孙。在泰安城西南山下的阎罗宝殿，她捐献了四根前廊的柱子。她是庙里和尚的大施主。因为当初和尚提议重建庙宇（这是和尚化缘一般的借口），她立刻乐捐四根前廊的柱子。柱子雕花儿是缠龙绕柱，那高高的浮雕，完全要符合数里之外曲阜孔庙的气派。阎罗宝殿这个名字使她极为动心，她认为这样会讨阴曹地府阎王爷的欢心。大殿的下面是金桥、银桥、伤心桥，人死之后往阴间去的路上，都要经过这三座桥。所以最好生前及早先熟悉这条路。

这样，老祖母就坚持和李姨妈住在老家，儿子的一家住在北京。虽然晚辈都请求老太太跟他们一齐搬到北京去，曾太太，也跟一般的儿媳妇一样，私心暗喜婆婆不去，她一个人乐得在

北京做一家之主。

曾太太更高兴的是撇下李姨妈在家。因为在老太太的背后，全家连下至男女婢仆，都觉得李姨妈是个害人精。李姨妈的地位本不合情合理，但是偏偏又爱多事，惹人厌恶。她本是曾家行善救济的人，但是不知道感恩图报。她现在是五十岁光景，童年却不寻常。婴儿时，遇上太平军之乱，跟随父母由安庆逃到山东。她父亲当曾老太太的父亲的保镖，曾经舍身救主。死了之后，曾老太太家由于感恩图报，答应把这个孩子扶养长大。后来曾家这位老太太，当年还是千金小姐，等她嫁到曾家来时，当时李姨妈是个寡妇，就设法把她弄来一起住，帮着照顾儿子，就是现在的曾文璞。后来虽然再也用不着她，她已经在曾家成了人物，其地位在曾家人之下，在众仆婢之上。

曾太太最初发现李姨妈遇事护着她丈夫，她只好对她的多事，隐忍不言，后来反倒比对自己婆婆忍让得更多了。再后来，曾文璞越发官运亨通，李姨妈那副样子就像曾家应当养她一辈子，因为曾文璞是由她扶养长大的。在曾文璞，则只好对她宽容，免得有人说他忘恩负义，再说，多养活一口人也养得起，所费不过九牛一毛而已。

一天一天过去，李姨妈越来越没有什么事可做，反倒越来越需要仆人去伺候她。她常常以为自己受欺负，以为别人对她没有敬意，为一滴点儿鸡毛蒜皮的事，就埋怨仆人。曾太太只好说是仆人的不是，不然的话，李姨妈就闹脾气，说曾家现在用不着她了。老太太偏袒着她，因为要表示富有的士大夫之家对仆婢的宽厚，也护着她护惯了。在垂暮之年，老太太有她也好有个说话的人。李姨妈太爱说太平军之乱和她父亲当年的功

勋，说个没完，后来孩子们把太平军和那些虎狼之将的故事，听都听烦了。

※　　※　　※

在曼娘的父亲去世之时，曾老太太决定把曼娘和她长孙的订婚郑重其事的办一下。她把平亚自北京召回泰安，因为按照她老人家的计划，订婚礼要很隆重，平亚回来一趟，订婚礼就接在曼娘父亲的葬礼之后举行，平亚同时也参加曼娘父亲的丧礼。

那年春天，平亚的教育程序完全弄乱了，因为中国的教育制度正在改变。义和团之失败，也就是极保守派之失败，同时也是开明的王公大臣当政之开端。满汉通婚的禁令解除了，缠足的风俗禁止了，废科举，开学校，设大中小各级学校。经过考试及格的毕业生给予贡生、举人、进士的学术头衔。所研习的学科也改变了，文官考试时的八股文改成了时事政治论文。各处纷纷开办学校，学校讲授些什么课程，正在意见分歧，莫衷一是。曾文璞自己也拿不定主意，不知道让儿子学习什么学科以便将来进入仕途。所以暂时让儿子先回山东，他母亲与他同行。

曾家老太太认为在葬礼之前让曼娘母女在曾家守丧七七四十九天，最为方便。所以在此四十九天一开始曼娘和她母亲就搬入了曾家。老太太吩咐把东院儿拨给孙家母女住，也供暂时停灵之用。在停灵的大厅之前挂着两个大油纸灯笼，上面各有一个大黑字“孙”，上面两张白纸条儿交叉贴上，挡住了字的一部分，用以表示这是孙宅的丧事，并且是在孙宅举行的意思。老太太指派几个男仆和几个女仆来帮忙，这样使母女二人办起事

来便很容易了。这个丧礼，地方上人都知道是曾家的外亲，地方官及士绅都来吊祭。老太太让人在院子里设下祭坛，请和尚念经，超度亡魂。

在“双七”这些日子，曼娘始终穿一身白孝服，夜里她和母亲在灵堂帐幕后面守灵。最初，在黑夜里，黑帐幕，棺材，那些蜡烛，她看来心中怕得颤抖，紧紧缩在母亲身旁。在白天，她们得照顾和尚的饭食，亲友的仆人送礼来时要赏脚力钱，以及其他一切一切的事情，所以她真是累得精疲力尽。可是她心里实在悲伤，四十九天整个丧礼的气氛，使她对父亲的死亡感觉得倍加深切。

曾老太太经平亚的母亲同意之后，做了一件不同流俗的事情。那时平亚顶多是个未婚夫，曼娘认真说，还不算过门。但是老太太一心要使这个内侄的丧礼之中有“女婿”参加。在“开吊”的那一天，许多客人来吊祭，一定得有一个男人接待客人。最要紧的是客人在灵前行礼的时候，棺材旁边儿要有人还礼。夜里，平亚看见母女二人已经十分疲劳，他提说他要代替守灵。

曼娘自然是千恩万谢。有表亲家帮忙，丧事可以办得风光体面，真是存亡均感。再一个感激的理由是出丧之时，平亚要身穿女婿的孝，并且他已经代替她母女守灵，分担了母女的沉痛不少。她再感激的理由是父亲去世之后，寡母孤女，茕茕无依，家里添了个男人，心中极感安慰。再一件令她感激的理由，是遵照祖母的意思，平亚不再叫她母亲“舅母”，而改叫“妈妈”了。这是一件极不寻常的事，因为已经正式结过婚的女婿这样叫起来还感觉不自然呢。还有再让她感谢的是平亚为人正

派大方、年轻、英俊、斯文。所以这两个人，男十八、女十六，都穿着白孝服，在“七七”居丧期间，每逢在早晨或在灵堂昏黄的烛光之中相遇时，曼娘的眼睛里总是湿湿的，谁也不能说那是守丧中的眼泪，是感激的眼泪，是悲伤的眼泪，还是幸福快乐的眼泪。

尤其是曼娘听见平亚叫她“妹妹”，或是她叫平亚“平哥”的时候儿，她的芳心万分感动。因为她是曾家的表亲，不是同姓一族，所以不能与曾家的女儿同排位次而叫“大姐”、“二姐”、“三姐”，叫曼妹也听着不好，所以曼娘的母亲就教平亚叫曼娘“妹妹”。

在此等情形之下，索性把这些顾忌抛在九霄云外，这两个年轻的表兄妹走亲密一点儿也不妨。可是曾太太很严谨，曾经告诫儿子，不可不拘礼法。

曾太太说：“平儿，你天天看见你妹妹，她那么有教养，我很喜欢她。可是你若尊重你这位未来的妻子，就不能不守礼法。夫妻之间，要相敬如宾。”曾太太出身于读书人家，像“相敬如宾”这种典故是挂在嘴边儿上的。

结果是一对青年男女反倒越来越显得疏远，而实际上则倾慕日深。

※　　※　　※

有一次，平亚向曼娘表示亲近，碰了曼娘的钉子。一天晚上，只有他们俩在供桌前面，曼娘的母亲刚巧到厨房去了。他们俩又谈到木兰跟他那一段儿短短的私塾生活。平亚说他在北京见过木兰，现在比以前长高了一点儿。他不明白为什么女人悲伤时会比高兴时更美，并且他纳闷儿为什么曼娘穿着白孝服

会有一种幽灵般的美。他看来曼娘似乎像个观音菩萨，那么遥远得可望而不可即。可是她的声音却听来熟悉自然，又因为她那些日子哭得太多，以致说话有鼻音，那种声音不是来自幽灵界，而是来自这个凡世人间的。

平亚说："妹妹，自从我上次见你，这两年你也长了。"

曼娘的眼睛躲避开平亚的目光。

平亚问："为什么你对我这么冷淡，对我这么疏远？"

曼娘的眼睛抬起来。这分明是心中不服。要说的话太多，不知从何说起。她停了一下才说："平哥，不要冤枉我。你给亡父这么尽心帮忙，母亲跟我是终生难报的。"

平亚仍愤愤地说："但是你对我太疏远了。到了这个时候，你还是文质彬彬咬文嚼字儿的跟我说终身难忘。我做这一切，还不分明都是为了你？在我心里，你家我家完全是一件事。为了你，我愿穿三年的孝，不要说是一百天了。你若是对我不那么冷淡疏远，对咱们俩不是都好吗？"

曼娘的强硬在心里软下来，她只是微笑说："咱们俩的好日子还有一辈子呢。"

曼娘的声音笑貌暂时满足了平亚的心，他向意中人表明了情愫，觉得自己是获得了一位凌波仙子。

曼娘想藉着再谈木兰，好改变话题。她吐露了心中的机密，说他和木兰是结拜的姐妹，于是进屋去把一个玉坠儿拿出来，说在山东她送给木兰一个玉桃儿时，木兰后来回赠她的。

她一边往里走一边说："闭上眼。我出来以前不许动。"

她出来时，走近平亚身旁，叫他睁开眼看她手里的宝贝。那块玉的光泽刻工美得出奇。

她说："你说好看不好看？"

平亚说："当然好看。不过你要看看木兰收藏的那全部的玉雕小玩艺儿吧——小老虎儿、小象、小兔儿、小鸭子、小船儿、小塔、蜡烛、小寺院、小菩萨——我一辈子也没见过那么好的。"

平亚一接那块玉，他乘机会就攥曼娘的手，曼娘很快把手缩回去，那块玉差一点儿掉在地上。

曼娘羞得脸红，斥责平亚道："你怎么这样儿！"

平亚反驳说："斗蛐蛐儿的那一天，我的蛐蛐儿被咬死之后，你怎么让我攥你的手呢？"

曼娘说："此一时，彼一时。"

"那有什么分别？"

"现在我长大了，不能再跟你手攥手了。"

"咱们俩不是你我是一体了吗？"

曼娘往后稍退一点儿说："平哥，天下什么事都有个规矩。不错，我的整个身子也是你的，不过时候儿还没到。不要急躁。还有一辈子呢。"

曼娘的话是教训人的大道理。平亚觉得眼前是一个能教训自己的小姐，而且话说得也不错。后来，在早晨，在下午，在夜里，不管是在山东还是在北京，平亚的耳边儿都听见有"还有一辈子呢"。这声音好像是他四周飞舞的一个精灵说出来的。

"造物就是这样戏弄人"，就凭少女的一句低声细语，或细如柔荑的玉手的轻轻的一按，就创造出人世一生的深情，而这种深情就引起重要的后果。有爱情有痛苦的一生是否不如无爱情无痛苦的一生，谁也不敢确言。在曼娘的情形上看来，我们倒易于相信有爱情与痛苦的一生，究竟是值得的。

※　　　　※　　　　※

又过了三夜，发生了一件事，使平亚和曼娘不得不再接近了一步。那是守丧的第三十五天，也就是“五七”，和尚们要盛念经超度亡魂。请来念经的和尚之中，有一个二十岁左右的，他的两只眼睛转来转去，曼娘看着就不顺眼。在念经时，他的眼睛应当闭着，两手应当在胸前合什为礼，可是他不住偷看曼娘。这种举动女孩子是立刻会注意到的，她把那个和尚的一双贼眼，告诉了母亲。

那天晚饭之后，李姨妈又大大的发作了一阵子。曾太太一直一个人准备那天晚上念经的事，若有什么事，她一定去请示老太太。老太太喜欢这样大举办丧事，这可以破除她生活上的单调无聊，李姨妈觉得自己没有什么重要事做，是受了冷落。那时她正在吃斋，她平常吃斋的日子很多。大概别人都已经吃完晚饭，她在地上摔了个跤，于是眼珠子乱转，两眼发直。尖声号叫，用手撕乱了头发之后，就好像魔鬼附体一样，说起话来。端着死去的孙先生的架子，拿着孙先生的腔调儿，她向老太太叫“大姑”。她喊叫道：“大姑，救救我！救救我！我滚到‘火沙谷’里了。热死人哪！我快要憋得喘不过气来了。救命啊！救命啊！”然后又向曾太太说：“表哥为什么不来参加我的丧礼呢？”

这么一来，曼娘的母亲号啕大哭起来，一边儿哭一边儿说：“哎呀！我的男人，你为什么把我们母女扔下不管了呢？”曾太太立刻想到在前面念经的和尚，他们要在这里整夜做法事呢。于是叫人去找他们来念咒驱邪。她又劝曼娘的母亲。老祖母这时深信她是向她死去的侄子的魂灵说话呢，就劝解鬼魂附体的李姨妈，说他们一定要多念经文超度亡魂。问到曼娘的父亲是不

是看见了他那一年前死去的儿子。李嫃妈回答道："我向几个小鬼打听他，他们说地狱是个大地方儿，要凭面貌长相找人，那得用好多日子。那些小鬼都要钱，他需要钱贿赂他们。你们一定要多烧纸钱给他使用。"祖母问这个附体的鬼魂是不是口渴，于是端水给"他"喝，李嫃妈接过去喝了。她的抽搐渐渐停止，躺在那里昏迷过去，口中念念有词，也渐渐停了。

曼娘和她母亲平常都是在自己屋里吃饭，可是今天晚上在祖母院子里特别开了一席，她们过去吃饭，留下一个女仆看守灵堂。刚刚吃完，曼娘就离席回到自己的院子里，那是在整个宅院的东南角儿上，所以一定要在黑暗中经过几个走廊。走了一半儿，一个男仆追过她，说李嫃妈原是有鬼附体，他到南屋去请和尚去。曼娘很害怕，真正发生的是什么事，她并不清楚，她还继续往前走，一直走到通往东边院子的圆月亮门儿。在门口儿，她看见几个和尚向她走来。她犹疑了一下，心中想是否跟和尚们一块儿回去，但是终于打定主意还是到灵堂守灵要紧。所以站在旁边儿，让和尚们过去。

从月亮门儿往南转，再穿过游廊，她到了转两个弯儿的地方，有一条有墙封闭约有四十尺长的小巷，隔断了她与通到她住的院子的后门。在她那院子的后门口儿，他看见一个人影儿，正是那个年轻的和尚向外偷窥。她立刻把身子缩回去，藏在一个墙角儿，吓得心里砰砰的跳。那个和尚正干什么？他要准备干什么？她不敢再往前走，又不敢退回去，怕是他会追上去。她停住呼吸静静等了几分钟，又探头儿看看，那个年轻的和尚还在那一头儿偷看。又等了几分钟，她再望望，看不见他了。她心想那个和尚已经回去。赶紧走过那条短路回到自己屋里去，应

当是平安无事。但是刚走了那段窄巷子的一半儿，看见那个和尚从巷子的后入口儿向她猛冲过来。那个和尚也似乎出乎意料，会在那儿遇见她，立刻站住，两个小贼眼冒出凶光，看来十分可怕。

曼娘大叫，向后跑去。她觉得和尚在后面追，她又不敢回头看。在黑暗之中，她跑了又跑，跑得越快越害怕。

忽然她听见一声叫："妹妹，什么事？"平亚正站在她面前，相距十尺远。曼娘还来不及思索，已经扑倒平亚的怀里。她喊道："平哥，我怕！我怕！"

"怕什么？"

"那个年轻的贼秃驴！他没在后头追我吗？"

平亚回头看了看。

他说："没有人。妹妹，不用怕，有我呢。"平亚在无限柔情之下低下头去，声音温和，听了颇使女人安心。

曼娘的恐惧既已烟消云散，这才想到自己刚才的行动。她怎么样投入了平亚的怀抱，自己全然不知。她觉得这样是违背了礼法，羞愧难当，赶紧将身子离开。让一个男人那么紧紧搂着自己的身子那种亲昵，跟允许男人吻自己又有什么不同呢？

但是平亚不放开她。"来，咱们俩在一起好了。我原来是耽心你妈不在你害怕；后来看见那个年轻和尚没跟那几个和尚一齐来，我就溜出来找你。"

他俩走到曼娘住的院子，平亚这时仍然拉着曼娘的手，曼娘也还激动未息，手仍然叫平亚拉着，曼娘认为身子已然叫平亚抱了，拉手还有什么大关系。这样让平亚拉着，曼娘也感到心中窃喜，即便她羞红了脸，在黑暗中也没人看见。于是俩人

继续向前走，曼娘把刚才看见的事向平亚说。

平亚说："傻妹妹，你那么容易吃惊，以后，我总是跟你在一起，一直一辈子。"曼娘又向平亚靠近了点儿，虽然心怦怦地跳，但是有一种美妙的感觉。

他们到了院子里，一切如常。那个年轻的和尚显然已经回到屋里去。女仆松了口气说："您可来了。和尚们都走了。我看见一个男人好几次从窗子的花格子后面往屋里偷看。"

不久，和尚们又回到灵堂里，几个仆人打着灯笼，曾太太和曼娘她妈也一起来的。和尚念了念咒，李姨妈就苏醒过来。她说她刚才说什么做什么，自己完全不知道，人把她送到床上休息。和尚们说那天晚上在灵前诵经要特别提早，于是灵堂里多点了蜡烛，屋里照得通明。和尚开始敲起了木鱼，念出令人昏昏欲睡的经声，灵堂中一片喧嚣。

曾太太在屋里陪曼娘她母亲坐了一个多钟头。

曾太太说："这'五七'三十五天已经平平安安的过去，这也是意想不到的。家里倒没有什么重要事情，只是有意想不到的烦心的事。阴魂附体，一定大有原因，一定是要诉委屈。不是我说大话，在我给表亲办理这件丧事，是尽心尽力，没有一点滴儿欠缺。若不是老太太慷慨大义，每一件事都不会办得这么好。由设供桌儿，请和尚念经，到点香烧纸，守灵，连教平儿穿孝，没有一件事办得不妥当。我想表弟的魂灵没有什么不满意的。"她说这话，也就有点儿暗示李姨妈的阴魂附体不见得是真的。

曼娘的母亲赶紧对曾家这一场丧事的一切帮忙，表示千恩万谢。但是她为人慎重，对李姨妈的事一字没提。

平亚把那个年轻和尚的事告诉了母亲。曼娘、她母亲以及老妈子又都添上了她们的所闻所见。曾太太说："这没有什么难处。明天我告诉老方丈，找个借口，教那个年轻和尚走就算了。"曼娘她妈觉得她说话真像个官宦之家的太太，很羡慕她那一副高雅贵尊，从容镇定的样子。在十一点左右曼娘和她母亲离开之前，曾太太另外派了两个仆人在灵堂门附近去守着。

那一夜，曼娘不能入睡。母亲以为单是因为她心里害怕，但是在曼娘心的深处，她觉得是感情的混乱，深沉，奇怪，不可以言喻。她并不是心中思想什么。她是以女人的天性觉醒时那种无思想的语言，在体味人生。人生，她觉得又奇妙，又可怕，又美丽，又可悲，而且这几种性质是同时并存的。

在一个严格旧礼教中抚养长大的姑娘，叫男人一抱，那就一生非他莫属了。按照孔门礼教来说，她已经不是白璧无瑕了。她的身体就像一张照相的底版，一旦显灵给某一个男人，就不能再属于另外一个男人。这当然不能持此以论现代的小姐，和现代咖啡馆中的女侍。但是曼娘是由孔门儒者的父亲教养长大的，她懂得那套道理。所以她暗中静悄悄地自言自语说："平哥，我是你的人了。"

平亚与母亲回到北京时，已经是春末。平亚在离泰安返抵北京之前，在"五七"那天晚上，因意外的缘故，得跃进一步与曼娘亲近之后，在爱情上再无任何进展。因为曼娘又很矜持，很羞惭。这一对青年男女相见时总是若即若离，似曾亲密又似乎生疏。所以平亚是以不可得到的精神之美想曼娘，而爱伊人之心则热情似火熊熊难灭。其实在他看来，曼娘也并非十全十美，也并非神圣非凡。曼娘也是一般的血肉之躯，羞怯而削瘦，

曾一连咳嗽了十几天。可是那样反倒显得更美。曼娘也很嫉妒，这一点儿他已经看出来。有时平亚谈到北京的繁华热闹，谈到宴会，节日，朋友们的往还，若是偶尔提到一个陌生女孩子的名字，曼娘就会问："她是谁呀？"嘴唇立刻颤动，眼睛向他很锐利地望着，然后又望向远处。她自己以为自己是个乡下姑娘，是平亚的一个清贫的表妹而已。她相信平亚爱她，自己的教育也是可以配得上。可是她一想到平亚在北京遇到的，或是可能遇到的那衣着华丽的富家小姐，不由得自己打个寒噤。平亚在北京过的是富贵的社会生活，她自己偏偏还得在小镇上的家里过清苦的日子，还是个乡下姑娘。

自外面看来，她的确没有什么可以责备平亚的。"七七"过完之后，平亚也参加了送殡，在灵的前头走，穿的是正式的女婿的孝，白衣白帽子，因为平亚自己的父母还健在，他的白腰带上有个红花结。最使曼娘高兴，最使她安心的是把灵牌安放在祖庙时，在灵牌的左边儿，刻着"女曼娘及婿曾平亚同叩"。这样安排是老太太的意思，这样写就使平亚的女婿地位合法有效。即使老太太死在他俩的婚礼之前，他俩的婚约也是没问题的。

他俩之间的大障碍就是二人不能书信往还。曼娘心想总有时候儿老太太会让她代笔往北京家中写信，但是她却绝不可以给平亚个人写信。她代笔写的信只是冷冰冰谈正经事，不能涉及个人。他俩谈过通信这件事，曼娘说她可以暗中教木兰转递。她也说过平亚可以向父母请求让曼娘到北京去和木兰一同上学。但是这些办法都没有实现，她呆在家里，跟平亚一别两年。她曾希望第二年春天平亚可以借回家扫墓的理由，返里一行，但

是平亚的父母不赞成，说路途太远，耽误学业。那年夏天，桂姐带着三岁的孩子单独回到泰安一次。曼娘只能极力从桂姐口中打听曾家几个男孩子的情形，他们的朋友和新的丫环的名字，也只能如此而已。

第七章

平亚染疾良医束手
曼娘探病曾府栖身

曼娘与平亚在泰安的琐事这样详细叙述，也有其必要，因为在桂姐回京之后那年的春天，平亚忽然身染重病，曾家把曼娘接到北京与平亚完成了亲事。

平亚一般说来，算个健康正常的孩子，虽不是身材魁梧，以官宦之家的孩子论，还算可以，不健壮，可也没有什么疾病。但是在青年时期因为相当用功，关在屋子里的时候儿太多。孩子越是功课好，往往脸色越苍白，身体越软弱。那年的二月，平亚时时发烧，又像是流行性感冒。曼娘听到这消息，知道对他清明节回泰安给岳父扫墓的希望，又粉碎了。

平亚回京了也两年，曼娘大大的改变了。平亚在家呆了两个月，那段甜蜜的日子，只留给曼娘特别的寂寞，也变得越发沉静。那段在默默之中似乎是冷淡的相爱，在她的芳心里留下了爱与愁，所以她把爱与穿孝服不可思议地连系在一起。她做了几身白孝服，常常替换，洗后烫得整整齐齐，而且开始喜爱这种孝服。她也爱听念佛经。她看门前别人家出殡，看得出神。

在她心里想，丧礼也就表示爱情。别人会以为她丧父之后，心里忧伤，可是她母亲知道，因为木兰有信来告诉平亚的消息，或是北京有来信，她一定心情活泼兴奋几天，过后又恢复以前的孤独沉默。她母亲看出来，她一打开木兰的来信，就双颊红晕，小小薄薄的嘴唇就颤动，表现出她那独特的神情。李姨妈说曼娘跟平亚已经动了情，可是祖母不愿承认自己在他俩婚前使他们俩太接近。老太太由曼娘的母亲陪伴如今已经很习惯，所以曼娘母女到北京去住是办不到的。曼娘别无他法，只有等三年居丧期满之后到北京去出嫁，那时就十九岁了。现在是十八。

所以今年清明节，她在父亲坟前哭得特别伤心，竟至着了凉。平亚病好的消息到时她正生病在床，一听到这个喜信儿，感冒很快就好了。

平亚吃了由治感冒常用的几剂兔耳草熬的汤药，发烧很快就痊愈了。在养病期间，他服用由甘草、阿胶、豆蔻配制的丸药，很有效，把病治好了。但是元气耗损太大。白天困倦，四肢无力，这样过了一个月。再一个半月之后，又去上学。

快到四月底的时候儿，他又病倒。阵阵打寒噤，阵阵头疼，脖子发酸。父母以为流行性感冒又犯了，又给他兔耳草熬的汤药吃。一个礼拜之后才请医生。由于木兰家的关系，他们认识了那位蒋太医。他到了之后，按了按脉，没说什么话，开了一服药，里面有桂皮、甘草、杏仁，好使病人出汗。

木兰那时已经十四岁，看过几本医书，由他父亲那位非常之士的鼓励，跟那位御医谈论过多次，所以一到曾家听说那个药方儿，她立刻明白那是治伤寒初起的。她回家之后，立刻告诉了父母。

伤寒是医生最怕的病。这个病在中国医学上争论得最多，以这种病为主题写的医书也最多，最不易了解，也是人懂得最少的一种非常复杂的病。这种病里头包括好多种其他的病在内，时而发烧，时而发冷，叫做“仲景伤寒”，现代称之为肠炎。这种病先犯“三阳经”，再可能犯“一阴经”或同时“三阴经”。三阳经是营养系统，指的是小肠、大肠、胃的入口，膀胱、幽门；有时说“六阳经”，则包括膀胱、胆囊、胃肺、心、心外的薄膜与胰、肾、肝，都属于阴经，司呼吸，循环，排除废物之用。阴与阳则相关相辅，并非独自发挥功能，并非互相排斥。营养系统阳经职司支持身体，发热发力，而其他系统，也就是阴经，职司调和身体各部，分泌汁液，使全身灵活。肾与肝，尤其是胰脏是分泌重要液体，保持全身平衡的。

人身的疾病在初起之时，还局限于阳经之时，极须善加调养。不久之后，平亚觉得口与唇发干，但并不口渴，眼花、耳鸣、胸口发闷。医生告诉曾家大人平亚的病很严重，可是曾太太以为那病与心情也有关系，是青春常有的。心中怪老太太不该让儿子和曼娘走的那么亲密。又过了半个月，烧仍不退，脉本来浮而不实，现在开始下沉，母亲真吓怕了。她立刻想到叫曼娘来。有两个理由，第一，她以为平亚的病大体上是相思病，唯一可靠的治疗法是见到，摸到，听到他的意中人。第二，因为她相信冲喜，在病中给儿子完成花烛之喜。她想等一等，看看是不是须要走这一步。若是叫曼娘来京住在左近，如果需要总是方便的。医生虽绝非一筹莫展，至少治伤寒也没有十分把握，于是也赞成这个办法。现代医学称之为混合心理治疗。

母亲问平亚愿不愿曼娘来北京看他，平亚说愿意。

曾文璞于是往山东打电报。曾文璞那时在担任旧有的官职之外，又兼任政府电报局副总监，那时正是袁世凯当权，是朝廷的一个权威人物。官居直隶总督，兼铁路矿务督办，电报局督办，最主要的是新军训练处督办，训练新军使用来福枪。曾文璞由于一位姓牛的同僚又是山东同乡认识了袁世凯，袁世凯就给了他电报局副总监的职务。所以他往泰安家里打了一封长电报，让母亲立刻叫曼娘母女急速来京，说平亚病重。

对曼娘，这封电报真是一个晴天霹雳，她心里想她必须上京，毫无疑问。老太太与曼娘的母亲两人商量此事。老祖母低声向曼娘的母亲说，一定为了赶紧完婚，在病中冲喜，不然不会这样分明要母女同去。可是曼娘的母亲不能把这话告诉女儿，因为她不能说这种话。虽然坐船旅途还舒服，曼娘不在乎这个，她告诉母亲要坐车坐轿，这样一个礼拜，就可以到北京。老祖母听到这个消息，也非常震惊，因为平亚是长孙，在家里地位很重要。她说她想去，不过是几天之后带着李姨妈坐船去。先派一个男仆和一个女仆陪着曼娘母女去。另外，单派一个丫环叫小喜儿的伺候曼娘，小喜儿原本叫四喜。

北京曾家接到母女起程的复电，以为她们最快也要走十天。平亚那时已经病情危殆。已经显出憔悴而衰弱，还是发高烧，脉搏微弱，偶尔呕吐，四肢发冷，他说肚子里寒痛，闷胀而虚软。由种种病象上看，阳经“内陷”，已经侵入阴经。仿佛身体正在干涸，咽喉干，眼睛无神。这时医生不再用肉桂、甘草等热药表内热，而是用平和性的药来温暖阴经了，因为已然看出是一种阴寒，是分泌器官功能不调。于是服用干姜、葱白、猪胆等熬成的汤药。但是病人情况一直越来越坏，于是开始服用猛药，

里面有大黄、芒硝等。

大家等曼娘到来等得十分焦急，她来后第一次与身染重病的平亚相见必须慎重安排。大家都对她寄予很重的希望，因为她可以说是病人的医生，愿她能起死回生，也是病人的救星。平亚几次问他母亲曼娘是不是要来，什么时候儿才到京。有时他发高烧，神智不清，他嘴里喃喃的叫曼娘。有一次，桂姐单独照顾他，听见他清清楚楚说："妹妹，你为什么跑走呢？"还有："我们还有一辈子的日子过呢。"她觉得这种话传到别人耳朵里头不好听，偷偷儿地告诉曾太太，太太越相信曼娘一来，儿子的病就会大有起色。

可是还有一个问题使曾太太、桂姐和曾先生大为不安。那就是他们决定催曼娘来京时，平亚的病已经越来越重，原来打算冲喜的想法和现在情势已经不同。现在又该想到曼娘。病若不太重，自然还不难。现在平亚的病已经吉凶难卜，再叫曼娘嫁过来冲喜，对曼娘实在是太说不过去。曾太太说："儿子已经病得这么重，我怎么开口向曼娘说呢？"她一心盼望曼娘一到，两人一见面，儿子的病就会好转。可是不成婚冲喜，单凭一见面儿，未免所望过奢，而冲喜已经是最后的一个办法，因为医生已经是人事已尽，束手无策。曾太太自然可以把冲喜的想法委婉地暗示一下儿，万一曼娘的母亲能自行提到就不致那么难为情了。她心想，按理曼娘的母亲一定会想得到，因为在这种情形之下，冲喜的事是显而易见的，不然曾家也不会特别请曼娘的母亲一同来北京。曼娘已经和平亚正式订婚，要再改嫁别人是不可想象的。可是曼娘和她母亲会愿意吗？因为冲喜，虽然也常常有，若不得到对方家庭同意，自然不能办。在一切的

婚姻上都是如此，现在对将来的新娘曼娘，更须要取得同意。

一个小姐嫁给一个病势垂危的人，甚至可以说嫁给一个即将咽气的男人，要纯然出乎自愿，不是金钱可以买到的。虽然希望或是假定他病还会好，可也许一病不起。守寡一事在中国礼教上看得那么郑重，当然不可以轻易决定而冒昧一试。甚至于普通的真正守寡，最严格的家庭还不能勉强。而现在这种性质的守寡，当然更加倍受人敬重，视为非常之举。丈夫死后不嫁，谓之"守节"，未"过门"而终生不嫁谓之"守贞"，也叫"守望门寡"。若非完全出于本意，天下没有一种力重能勉强女人守节，或是守贞，因为那等于立誓进修道院，入尼姑庵了此一生，纯粹是个人自己的事。

曼娘也许会以处女之身，向爱情的神坛上郑重献祭，就犹如好多姑娘，因情郎死亡，自愿终身不嫁，坚拒一切的求婚一样。曼娘的今日未尝不会如此吧。

※　　　※　　　※

五月二十二下午，在黄尘漫漫之中，曼娘母女到达了北京。所谓黄尘漫漫就是说，在大地表面平静如常，可是在整个天空高处，却黄尘滚滚，不见边际。太阳隐约可见，如一个灰白圆盘，这时令人感觉全城异状，寂静安宁，好像朦胧黄昏，提早降临，特别漫长，迢迢无尽。

曼娘心情激动，因为现在来到她梦想的北京城，就要到平亚的家了。她还不知平亚病情多么严重，恨不得一步就踏入曾家大门才好。她注视着街道，尤其是看满汉妇女衣着服饰之各自不同的样子。她母亲，丫环小喜儿，以及女仆，无不心情激动，因为除那个男仆之外，她们没有一个人曾经来过京城。

曼娘心里也想着木兰，木兰一定知道她要来了。过了四年之后，木兰现在是什么样子？她心中很纳闷儿。她又想到自己处境的尴尬；若是个小女孩，自然可以住在曾家，可是现在自己是个玉立亭亭的大姑娘，曾家的男孩子也多少快成年了，即便是小荪亚也已经十五岁，她怎么和他们相见，怎么跟他们说话呢？

她心里正在沉思这些事，车已经拉近一所大宅第的门前。白墙有一百尺长，门口是高台阶，有二十五尺宽，左右两边儿的墙成八字状接着大门，门是朱红，上有金钉点缀。门的顶上有一个黑漆匾额，刻着一尺高的金字"和气致祥"。门旁有个白地撒金的长牌子，上写"电报局副总监曾公馆"九个鲜绿的字。门口儿高台阶前面摆着两个做张嘴狞笑的石狮子。大门前的横路正对大门那一段，向后展宽，后面端立一段绿色的影壁墙，这样门前宽敞，供停放车辆之用，曼娘在山东从来没有见过这种气派。

曾家已然充分准备接待她们，但没料到来得这么快。所以门房一回禀她们到了，全家立刻乱做一团儿。经亚与荪亚上学去了，曾先生、曾太太和桂姐所生的两个女儿，以及男女仆人都到大门迎接，留下桂姐照料生病的儿子。

平亚正在打瞌睡，桂姐不敢离开，她听见外面女人的说话声，仆人的高叫声。过了一会儿，她女儿爱莲跑进来说曼娘多么漂亮，她长大了，穿的什么衣裳。桂姐把手指头放到自己嘴前叫孩子住口，不要吵闹。但是一听到曼娘的名字，平亚睁开了眼说："她来了吗？"桂姐赶紧走到他身边儿轻轻的说："平儿，曼娘来了。你很高兴，是不是？"平亚高烧未退，有气无力的微

微一笑，闭上眼睛，然后又睁开说："她真来了，你没说瞎话吧？为什么她不进来看我呢？"

桂姐说："你别急。她们刚到。她还穿着孝，不能那样进病房来看你。"

"她们在路上走了几天？好像好久了呢。"

"才走了七天。心里别乱想这些事。她们算来得很快了。你在病中，你不知道。"

平亚说："我的病能好吗？"二十岁身染重病的青年人说话像个孩子。

"当然能好。你先心里静一静，歇一歇儿，等紫丁香开花儿的时候儿，我带你和曼娘去逛什刹海。你说好不好？"

她拿温着的热汤给平亚喝了点儿，叫一个仆人看着他，自己出去看曼娘和她妈。

曾公馆宅第宽大，有四层院子深，在正院儿的东侧，有一条榆树交荫的狭长小径，还有若干纡回曲折供散步的走廊通往正院儿西边的幽深的庭院。平亚已经搬到最深的西侧后院儿，有一道墙把他父母居住的后中院儿隔开。他的屋子向着一个三十尺宽的院子，有假山，有鱼池，大花盆里种着石榴树。他搬到这个院子来就因为这里极其幽静，再者，若有个不幸，也省得正厅大院子以后会令人有点儿忌讳。桂姐若到曼娘母女跟曾氏夫妇正在说话的第三个客厅，必须从后院穿过一个六角形的门。

因为穿重孝的日子已满，曼娘现在穿着蓝褂子，绿裤子，她编起来的头发上戴着一个黑髻儿，上面有一朵黑花儿。她本来并不高，自从桂姐去年见过她之后，她似乎又长了不少。她们正说来时旅途中的事和平亚的病，不过曾太太还没敢说平亚真

正的病况。曼娘母女一看见桂姐带着爱莲走进屋，她俩立刻离座站起来，桂姐道了个万福，向母女问好。

桂姐道歉说："孙伯母，您别怪罪，我来晚了。"母亲称呼亲戚往往随着孩子的辈分称呼，这是一般的习惯，所以桂姐也称曼娘的母亲为伯母。"一路一定很辛苦。我刚才陪着平儿了。爱莲进去说您两位到了，他正好睡醒。他问你们，又问曼娘为什么还没去看他。"

曼娘听了，脸上微微含羞发红，她母亲回答说："告诉他安心养病。我们现在还穿孝，得沐浴更衣之后才能去看他。"

听了这话，曾太太心里又想到怎样安排曼娘见平亚才妥当呢。

于是她说："一点儿不错。这次可真麻烦你们母女二人，实在是没有办法。我们以为这病是心病。因为平亚已经长大，他和曼娘在一起呆惯了，也许他们俩一见面儿，心里一高兴，病会好得快。在吃午饭时，我还和桂姐说你们这次来北京的事，心想你们起身的时辰一定已经选定了。按黄历上看，今天傍晚七点到九点是个吉辰。我说嫂子，就在今天傍晚您洗澡歇息之后，可以先进去看看他。您一定累了。我先带您到您住的屋子去吧。"

曾太太的话暗示她对曼娘去看平亚，是比她母亲去看更重要，但是她仍然对做母亲的礼貌周到，因为若按平常，她把这件事交给桂姐办，叫桂姐带去也就够了。曼娘的母亲谦谢说不敢劳驾，可是曾太太一定要自己陪她们母女过去。这因为是她觉得有好多话要告诉她们母女，不过这时候儿她还没想清楚要说什么话。于是她叫桂姐还是回去看着平亚，这时曼娘母女向曾先生和桂姐暂时告别。

她们的行李已经送到静心斋，这是在正院大厅西面的一个跨院儿，在西边有个旁门儿通到平亚的院子。这所大宅第所有的院子，设计建造得都是各成格局，但家人住在一起又很方便。每个院子都幽静、严谨，看着绝没有跟别的院子接连的感觉。曼娘穿过花格子的走廊和小门儿之后，她觉得自己再也走不出来了。

她们母女住的房子是有三间屋子的小院子，房子向南，东边有个走廊通到仆人住的屋子。靠着白色的南边围墙，有一丛清瘦疏落的竹子，和竹子相伴的是立在一旁的一块又高又瘦玲珑剔透的石头，灰蓝色，八尺左右高。这个地方真是具有素淡质朴，高雅幽隐的灵淑之气。但是这个院落设计得仍然十分敞亮，白天晴空在望，夜晚月升之时，得见明月，毫无阻碍闭塞之弊。

靠西边是曾氏宗祠，是在一片空地上，有的地方水果树的枝丫都长得荒野了，还有一个旧亭子，几堆瓦砾，宗祠后面是一个院子，现在平亚住着。

这是这所大宅第之中最精致的几个院子之一，颇为适于另一家居住，因为和正厅不接连，给书生做书斋，或给名妓做青楼，真使人羡慕之至。这个所在适于遗世退隐，寄兴于所好，或读书撰述，或陶性怡情，在此可以完全忘记红尘的扰嚷烦嚣。

曾太太对她们母女待以非常之礼。她亲自查看屋子，检看被褥，看食橱碗柜，看梳妆台，亲自带着小喜儿与女仆到厨房里去。不久端上龙眼茶，杏仁汤。曾太太又告诉她们等一下再吃面，做下午的点心。

一个仆人拿进来一对新椅垫子、一个新痰盂、一个白铜水

烟袋，小桌儿上用白新绣花桌布。曾太太责怪仆人说："为什么不早把各种东西准备好，到现在才忙乱？"她知道客人是比曾家预料的到得早几天，所以这并不是仆人的过错。她说这话也是表示对客人特别的敬意。

她又说："您若缺乏什么东西，就叫小喜儿过去向桂姐要。"

曼娘的母亲回答说："这次来北京慌慌张张，也没能从家乡带点儿像样儿的东西，反倒蒙您这么殷勤招待。这屋子就是神仙住也够好的。但愿有福气住就好了。"

曾太太回答说："当然！当然！我们还怕请您请不来呢。我想我们今年是交恶运。自从春天，家里就不顺遂。不是这个病，就是那个病。但愿借您母女二人大驾光临，我们的运气能够好转。平儿差不多病了一个月了，总不见好。"

曼娘的母亲问："他现在怎么样？"

曾太太说："一个年轻人的身子，怎么能经得起肚子里的火煎熬这么多日子呢？"一边儿说，一边儿想到应当把孩子的病情先给曼娘母亲的心理上做个准备，于是又接下去说："他大便秘结，小便频繁，说肚子寒痛，膨闷胀饱，四肢发冷，软弱无力。昨天给他换内衣，我看见他的肩胛骨都高伸出来了。病初起的时候儿，没请医生看，真是千错万错。那时候儿竟会以为是感受风寒！现在医生开的药是十全大补汤。医生说这种药是克制实火，您知道，这跟虚火是不一样的。这药里用硝石，若不是血里有毒，是不会用硝石的。可是我一直想这么个年轻轻儿的身子，能抗得住多少硝石呢？每种病都是因为在内元气不调，在外感受寒热而起，就跟草木一样；根强，枝叶就茂盛；根出了毛病，枝叶就枯萎。因为别无办法，平亚的父亲和我心想你们

来了，他心里一定高兴，他那元气的泉源自然就开了。这是我们为什么请您母女两位来北京的意思。我这个可怜的孩子……”曾太太说着哭起来。

曼娘的母亲说：“您请放宽心。这么个好孩子不会年轻轻儿的有什么好哇歹儿的。我们要尽人力，但愿菩萨保佑。我们母女二人是愿尽全力让他早日复元的。”

曾太太带着眼泪说：“你们母女若能救我这个儿子一条命，就是我们曾家的大恩人了。”

说到这个节骨眼儿，她悲悲切切转向曼娘说：“曼娘小姐，求求你救我儿子的命。”

曾太太说话，已经不再是一位表伯母，完全没有未来的婆婆那副权威的样子，而是可怜的母亲为生病的儿子向一位可能的救星恳求了。

听到这样叙述平亚的病况，曼娘的心尖儿感到一阵剧痛，泪如涌泉，像断线儿的珍珠自脸上滚下来，只是不敢放声大哭而已。等听到曾太太说“求求她”，她再无法忍耐，走到另一间屋里，躺在床上去抽抽噎噎的哭。

曾太太听见那间屋里嘤嘤啜泣之声，立刻又精神贯注。

勉强抑制住自己，她说：“天老爷若有眼，他应当保佑这一对好孩子，让他们完成婚配才是。”说到这儿，实在不能再往下说了。自己觉得仿佛像曼娘的母亲一样，走进那间屋子，坐在床边儿，想办法安慰曼娘。曼娘坐起来，觉得很羞惭，又趴在曾太太的怀里低声哭泣。

这样，这位太太和这位姑娘，就达到了一项默契。

※　　※　　※

那时，桂姐的丫环香薇已经在门帘外站了半天，不敢进去。等曾太太抬头看，看见珠帘外面她的影子，向她叫："是不是香薇？进来，你要干什么？"曼娘很难为情，身子转过去，低着头，一声不响。

香薇回答说："妈派我来问孙太太现在吃面呢？还是等一等？现在要，立刻就端来。"

孙太太说："我们还不饿。"这时她已经随着曾太太到这间屋里来了。

曾太太又问曼娘的母亲，但是曼娘的母亲说心情不好，这时候儿不想吃东西。曾太太向丫环说："回去说，现在还不要。一个钟头以后，她们歇一会儿再端来。"然后又转向孙太太说："你们刚来。我不应当把心烦的事打扰你们，我该走了。"

孙太太说等她一洗完脸，换了衣裳，把头上的黑结子拿下来，立刻去看平亚。至于她的孝服，已经没有什么关系，因为两年已过，第三年孝是穿黑的。半个钟头以后，会有个丫环过来带她去。

曾太太说："您应当劝劝曼儿，叫她镇静一下儿。"曼儿这样亲密的称呼，她不知不觉，连事前想都没想，就脱口而出。她又说："她应当好好儿歇一歇。今天晚上她去看平儿的时候儿，您给她稍微打扮打扮。那样平儿看见更高兴。"

香薇要陪着曾太太回去。曾太太住的房子并不太远，但是顺着墙有走廊，设计的时候儿是要尽量建造成迷宫的样子，蜿蜒曲折，高低起伏之处甚多，闲来无事之时，徘徊漫步固然很好，有事时要急忙走过，就嫌不方便。主仆二人一同到桂姐的

屋里。曾先生正在里间儿小睡，桂姐走出来告诉曾太太平亚的病情。她说："他醒来之后，就没再睡，一再问曼娘为什么还不来。"

曾太太说："我从来没见过一对年轻男女相亲相爱如此之深。曼娘已经哭得像个泪人儿一样了。"

桂姐问："您提到冲喜的事了吗？"

"她俩刚来，我还不能说。不知道她妈愿不愿意。"

桂姐说："可是不管怎么样，他们俩的命已经连结起来，密不可分了。有谁能解得开老天爷红线牵定的姻缘呢？我去跟曼娘说；她若愿意，她妈就不会反对。自从我去年回山东，一直跟曼娘很要好，她的心事会告诉我的。女孩子家提到婚事，当然会害羞的。"

曾太太说："这倒是个好主意。等一下儿她妈来看平亚。那时候儿你可以一个人儿去跟曼娘说。"

曾太太于是进去看平亚，要在那儿等着曼娘的母亲来。她由桂姐房里出来，碰见儿子经亚和荪亚，刚刚下学，都很兴奋，要去看表姐，但是母亲告诉他们说曼娘正在歇息，要等她叫，他俩再去。

在屋里，香薇向桂姐说她看见的情形，吃吃地傻笑。她说"我看见婆婆跟儿媳妇儿俩人，哭成了一团儿。"

桂姐很关心，问她："曼娘哭得很厉害吗？"

香薇说："我怎么能看得见她。我一进去，她就背过脸去。"

※　　※　　※

自从来到北京，现在是第一次曼娘和她母亲俩人在一块儿。在一种剧烈的哀愁之下，曼娘在屋里走来走去。这个地方那么

清静，叫人觉得宾至如归，那么舒服，又那么熟悉。一个大金鱼缸，直径有四尺，里面养着金鱼，立在庭院里。看见丫环打扮得那么美，她都会觉得局促不安；门房儿都比当年她父亲穿得好。

大床是雕花儿的黑硬木做的，四根支帐幔的床柱儿上有黑棕两色的花纹，帐子是淡绿的罗纱，镀金的帐钩儿样子很精巧。床顶由三部分构成，在丝绸上有三个颜色的画。中间是荷叶荷花鸳鸯戏水，右边是几只燕子在富丽娇艳的牡丹花上飞翔，左边是杜鹃鸣春。她闻到一种异香，从帐子里的前面两个床柱儿上挂着的香囊里发出来，里面装有麝香。她坐在床上，看见褥子上有自己湿湿的泪痕，不由觉得羞惭。

这是西房，房子向南伸展，南边接着西院，下午向晚，温柔的阳光由窗纸和密集的贝壳窗台上穿射进来。那天下午，好像在异地他乡度一个漫长无已的黄昏。靠近窗子放着一个红木桌子，桌子上有一个多年的旧竹子笔筒，经过了漫长的岁月，都已变成了棕红色。南墙上有一个书架子，西墙上挂着草书对联。这间屋子显然以前是一个书房。

整间屋子都引起她的想象。坐在床上，她看见西南角儿书架子一旁，有一座细瓷的观音像，大概有两尺高，雪白的瓷，精致高雅的图形。脸上浮现出仁慈安祥的微笑，从容镇定，宁静的心境，绝不为红尘的扰攘繁华所动。每个女人都知道观音菩萨的全名是“大慈大悲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曼娘不知不觉走到观世音菩萨像前面，立在那儿，以虔诚之心默默祷告。这是女孩子在孤立无援无可奈何之下，来皈依一个大慈大悲的神灵，祈求对隐而未现的神秘，对尚未出现的命运得到玄秘的启示。

曼娘的母亲对她这个独生女儿的缄默阴沉的样子已经习以为常，所以由她去而不去管她，自己洗脸换衣裳，等着小喜儿回来帮她打开箱子找东西。小喜儿是个胖胖的乡下蠢丫头，断了个门牙，自从来到这个大公馆，一直是慌慌张张的。现在她是奉命去拿个新笤帚，借一个锤子，过了二十分钟才回来。她回来时，孙太太问她："你到哪儿去了？有这么多事情要做呢。"

小喜儿说："我从来没见过像这样儿的房子。我走迷糊了，走到前面大门那儿，也不知怎么走的。门房儿问我要什么，我告诉他我要到后面厨房去，惹得他哈哈大笑。后来他告诉我一直往里走，在第三个院子往右转。可是回来的时候儿，我又绕了半天才找回来。"

孙太太说："现在咱们是在北京城，在一个有花园儿的大公馆里头，你说话要小心。有人问你话，要想想再开口，不要多说话。话要说一半儿，咽下去一半儿。要知道，不像在乡下了。睁眼看别人，跟人家学礼貌，学规矩。"

孙太太叫曼娘来梳洗，曼娘进来梳洗，用的是洋香皂，她若以前不到泰安曾家住，她还不知道怎么用呢。

在平亚屋里伺候的一个丫环名叫雪花，由侧门儿进来，没有一直进入房去，而是先到东边的下人屋里，说孙太太一准备好，她就带她去看平亚。小喜儿进屋来回禀，孙太太立刻说："你看，这就是规矩礼貌。你若到别的院子去，也别一直去见太太或是少爷小姐，要先向丫环去说才是。"

孙太太叫雪花进屋去，雪花进去说："太太问您好，说您准备好了，我就带您过去。"

孙太太过去了，曼娘又孤独一个人儿。不久，仆人端来了

一碗鸡丝面，说她母亲在那边儿吃。曼娘还多少有点儿头晕，两腿一路坐车太久还有些酸痛。吃了一碗热汤面，觉得暖和了，进到西屋在床上躺下。

她觉得有点儿异乎寻常的困倦，刚一闭上眼就看见一座荒废的古庙，在一片雪地上。她自己在雪地上走，大大的雪片还纷纷扬扬地下。她自己不由得纳闷儿，而同伴又哪儿去了呢？她看了看庙门上的匾，原来是一家的宗祠，匾额太旧，看不出字迹。她迈步进去，见里头完全荒废冷落。天已黄昏，她又冷又怕，心想也许能点一堆火烤一烤。在地下只找到点儿稻草。她正不知如何是好，忽听见外面有人叫。回身一望，见一个女孩子，身穿黑衣裳，提着一篮子炭，微笑说道："曼娘，你看，你看我给你送什么来了。"那个女孩子长得像木兰，只记得是似乎多年没见了。黑衣姑娘走进来，她正自己说："哪儿有火柴呀？"黑衣姑娘似乎明白她的心意，于是说："你看，那盏万年灯上不是有火吗？"她抬头一望，果然看见挂在神桌上的油灯。她们俩都拿了点儿稻草到油灯上去点，于是点起很好的一堆火。她俩走到里间，看见几个棺材停在狭长的走廊下，她怕起来。忽然一个穿白衣裳的女人站在走廊的那一端，脸生得很俊，因为很像观音菩萨。那个女人向她叫："曼娘，过来。"曼娘仍然害怕，不敢穿过走廊过去，不过她很想走近去看看那个女人慈祥的脸。她要黑衣女郎陪她过去，可是黑衣女郎说："不，我不去，我要站在这儿，好让这火一直着，不要灭，我会等着你回来。"好像有一股奇异的力量，吸引她走过边上停满棺材的走廊。道很黑，她犹豫不决。这时像观音大士的女人仍然向她微笑，向她喊别怕，说过去之后，她会带她去看她的宫殿。曼娘向前走。在走

廊的尽头有一条深沟，只有一块棺材盖横摆在上面当做桥，而白衣大士却在沟的那一边儿。她向白衣大士说："我过不去。""你能过来，你一定要过来。"那个棺材盖只有一尺半宽，而且向下扣着，而她又是裹的小脚儿。对这种不能做的事，她当然无可奈何。那边又有声音："你能过来，你一定要过来。"事情似乎不可信，她居然迈步走过了那座独木桥。看哪！她到了玉树琼花的仙岛，还有雕绘的栋梁，金黄的殿顶，朱楼宝塔，崎岖蜿转雕花格子的走廊。她身后那荒凉的古庙已然不见，这座神仙宫殿的四周是白茫茫一片雪地。她发现自己身上穿着白孝，而白得那么美。银树上悬着冰坠儿，整个气氛是清瘦而稀奇。那个女人说："你看这些个。"她走向那个女人越近，她自己越像是个观世音菩萨。她们走过大理石台，进入一座宫殿。她知道那是"永明宫"。大殿中有童男童女提着花篮儿，别的人在神桌上烧香。那些童男童女彼此说话，一起生活，全无一点儿羞态。那些人当中有一个穿绿衣裳的，走上前来向她打招呼，说又看见她回来，真是高兴。她忽然想到自己以前也曾在此地，而这个宫殿果然似乎很熟悉。于是自己也完全失去了羞惭的感觉，跟男孩子说话，一起过从，完全轻松自然。绿衣女郎问她："跟你降落凡尘的那个同伴儿现在在哪儿？"曼娘心中纳闷，想不起来那个同伴儿是谁。绿衣女郎说："你们俩离此而去，都是你们的过错。"现在曼娘想起来了。她以前也是果园里的一个仙女，起凡心爱上了一个青年园丁，那是不应当的。于是两个人被贬谪出去，去尝爱的甜蜜，也去受痛苦折磨。她现在明白了为什么要比她的同伴儿受的苦难更多更大。

那个白衣女人现在走来把她领去，说她的朋友大概等着她

呢。她们走到大门口儿，那位像观音大士的女人用手指轻轻地一推她，她似乎自高处向低处落下来，忽听见身畔有人呼唤："曼娘，醒一醒！"她向四周一望，自己仍然置身于荒凉的古庙之中，黑衣女郎还在那儿照顾那堆火，她自己还躺在地上睡意未足呢。

曼娘问："我现在身在何处？"

"你一直就在这儿。你一定做梦了。你已经睡了半点钟。你看这火，都快灭了。"

曼娘一看那火，火是真正的火，她认为自己一定做梦了。

"我梦见在一个极美的怪地方。我走过了旁边停着棺材的狭长走廊，走了一块棺材盖做的独木桥，你并没跟我一齐去。"

黑衣女郎问："什么走廊？"

曼娘回答说："在那儿呢！"起身就去找。

"你刚才做梦了。没有什么走廊——这儿就是这么一个院子。"

"不会。是你刚才做梦吧。我要去找。"

黑衣女郎把她拉回来，向她说："简直糊涂！做了一个傻梦，还这么大惊小怪的。我们在这儿，外面还下雪呢。"

那个女郎更用力拉住她时，她又听见"曼娘！你做梦呢。"她一睁眼，看见桂姐站在她旁边儿，在曾家的卧室之中，拉着她的袖子向她微笑。

桂姐说："你一定太累了。"

曼娘坐起来，迷离恍惚。她问："你什么时候儿来的？是不是我让你等了很久？"

桂姐微笑回答说："不很久。"她坐在曼娘身旁，拉紧她的

胳膊。

曼娘说："不要拉得这么用力，会叫我把梦忘光的。"

桂姐问："你说什么？你到底醒了没醒？"

曼娘说："你捏我。"桂姐依话捏她。曼娘觉得微微一疼，自言自语说："这次大概真醒过来了。"

"你刚才梦见什么了？你刚才跟人说话，跟人辩论，说你没有做梦，说那个人是做梦。"

"我梦见我做了一个怪梦，…后来由第二个梦中醒来，回到第一个梦里，那时火还没灭，地上还有雪……噢，我都糊涂了！"

这时，她的眼睛看到书房角儿上的观音菩萨像，那就是在梦里跟她说话的那个白衣女人的脸。她想起来刚才曾经过去仔细看过观音像的脸，而现在自己住的这所大宅子正像梦里的宫殿。

※　　　※　　　※

桂姐一个人来的，没带孩子，好跟曼娘密谈。因为这个话题太微妙，她得摸索着找个恰当的地方儿开始。

她说："你的头发还没有再梳一次。今天晚上去看他时，你得打扮打扮。"

曼娘装做不知道，问说："去看谁？"

桂姐鬼笑一下说："看他！你到北京来若不是看你的平哥，还看谁？"

到现在为止，还没有别人向曼娘直接说是来看她的未婚夫。曼娘双眉紧皱，很难为情。她说"我怎么能看他呢？你跟我开什么玩笑？"

"不是玩笑。我说的是正经话。由山东把你请来就是让你看

平哥。不然干什么打电报？两人未成婚，平常自然是不见面儿，可是现在没有别的办法呀。”

“我若不见他呢？”

桂姐知道曼娘说这话是要免得羞惭。桂姐说：“你父亲去世之后，有个人愿意穿孝，还把他的名字在你家在祖宗牌位上刻成孝婿。现在那个人病了，你连去看一下儿都不肯？”

曼娘说：“我并不是忘恩负义，只是人家会笑呀。订婚是由父母依照规矩办的。若是我现在把贞洁淑静摆在一边儿，他躺在床上，我去看他，人会说闲话。我不羞死了吗？”

“这倒用不着耽心。这也不是幽期密约。当然没有别的男人在场。只有他母亲，你母亲，另外还有我。没有人会笑你。起来，我给你梳辫子。”

曼娘说不敢劳驾，可是桂姐坚持要替她梳。于是拉着她到梳妆台，让她坐在前面。桂姐打开上面那个黑漆小橱子，打开盖子，里头有个镜子，把镜子立好。她立在曼娘身后。觉得这样两人才容易谈论她心里那件事，同时还可以从镜子里看到曼娘脸上的表情。她打开了曼娘的头发，头发就披散在肩膀儿上，正好清清楚楚衬托出曼娘那小白脸蛋儿和秀气的朱唇。曼娘的眼睛微微发红。

桂姐说：“你不用瞒着我。你哭过。”

曼娘有点儿烦恼，轮过去抢那梳子。她说：“奶奶，你若想跟我开玩笑，我就不让你给我梳头了。给我吧。”

桂姐按她坐好，又向镜子说：“若不赶快，永远梳不完了。经亚和荪亚已经放学，也等着见你呢。”

曼娘这才服帖听话，梳好了辫子。桂姐看了看镜子里曼娘

的脸，她说："看哪！我不怪平亚。脸生得这么漂亮，我若是男人，也会相思成病的。在病中一看见这么美的脸，我的病也会好的。"

桂姐看见曼娘的眼睛在镜子里抬起来看着她。

"你把我看做什么？我又不是一味草药可以治病。"

桂姐说："还不止呢。你简直是个活神仙。"这时用两个手指头压平曼娘的头发。"我从来没告诉别人。我真不知道平亚打听你打听过多少次。几天以前，我一个人在他屋子里，那时他发高烧，他叫你的名字，还说："妹妹，你为什么老是躲着我？"

曼娘羞得满脸通红，两片薄薄的嘴唇又颤动几下。在她心里，只想此时此刻能立刻跑去看他才好。

桂姐又把话加紧："说实话，我告诉你，全曾家的人都把你看做一个活神仙去救平亚的命呢！只有你，他一看见心里就会舒服，病也就会减轻，也不那么受罪了。"

曼娘低下头，用双手捂起了脸。

桂姐坐在后面，两手扶着曼娘的肩膀儿，她说："我知道你也为难。不过你与平亚也不是不认识，表兄妹，一块儿长大的，这也是长辈的意思，并且平亚病得很重，这也不是拘泥老规矩的时候儿了。"

曼娘抬起头来，眼睛湿湿的："我们俩也还没成亲，我见了他又能怎么样呢？即使我愿意伺候他，调养他，又怎么办呢？"

桂姐觉得曼娘说不但去看平亚，并且伺候调养他，这就大有深意。

桂姐说："我想现在你还不必早晚去照顾他。他也只是要见你，跟你说话罢了。你若这样能帮助把平亚的病治好，曾家会

万分感激的。现在，当然不方便，太太昨天晚上跟我说，你若是跟平亚成了亲，你就可以一直看着他，别人也就不会再说什么话。可是现在，你若在他屋里，我们也得在，这就成了个徒具形式的探病了。”曼娘一直仔细的听着，桂姐又接着往下说：“曼娘，你知道，我们最初给你打电报让你来，太太是想叫你跟平亚立刻就成亲，这样好冲冲喜，这也就是为什么也请你母亲陪同你一起来的缘故。可是现在平亚的病比以前又重了好多，谁也不知道会怎么样，所以太太就不敢跟你提这件事了。万一有什么不幸——你又这么年轻。”

曼娘毫不犹豫，立刻说：“万一有什么不幸，你想我还会再嫁别人吗？他们家对我这么好。我若不感恩图报，我就不是个人了。”她脸上十分严肃，接着往下说：“奶奶我告诉您我心里的话。活着，我是曾家的人；死了，我是曾家的鬼。”

这句话，说得简明有力，出乎真诚，说时态度严肃冷静，并不是感情的冲动，就好像她心里对这种态度从来就没有半点儿疑问。

桂姐说：“当然，我从来没有怀疑过你不愿意。我们都盼望冲喜之后，平亚心里高兴，病就会快快好起来。但是做父母的总得想想你的将来；你自己若不愿意，他们绝不肯那么做。现在我们是没有什么别的办法了。所以怎么决定，实在为难。”

曼娘哽咽而言：“不论怎么办，只要能治好他的病就行！”

曼娘想了想又说：“万一有什么不幸，我就削发为尼。”

桂姐说：“别乱说！事情也不会那么糟。公婆也不会答应，而且你还有母亲呢。照我看来，你现在已经算是曾家的人了，你的命和平亚的命是分不开的。谁又敢说明年老爷太太不会得个

孙子，我们也会有红蛋吃呢？”

曼娘叹息了一声说：“你怎么又跟我开玩笑？”说着站起来转过身子去。

香薇这时站在门外，回禀说二少爷、三少爷要见曼娘。桂姐向曼娘小声儿说她要擦干眼泪。又说：“都是我不好，不要叫他们看见你眼睛红红的。荪亚现在还是淘气不改。你知道，他还是孩子气。”

曼娘到镜子前头擦干脸，桂姐告诉香薇把两个男孩子带到中间客厅。这又提醒桂姐，木兰不住派人来问她什么时候儿到，桂姐说她一定那天傍晚告诉她。曼娘一边儿在脸上擦粉，一边儿觉得这一天的事简直全像是梦。不久听见荪亚在外面叫：“曼娘，我们来看天仙来了，天仙怎么化妆还没完呢？”

曼娘往镜子里一看，看见荪亚正立在门口儿。

桂姐大声责备说：“怎么小叔子能往屋里偷看嫂子呢？你若不去好好儿坐下，我告诉曼娘不要见你。”

虽然曼娘天性羞怯，一点儿激动就心跳，可是听见荪亚的声音还是高兴，也令她想起了木兰，和四年前那段快乐的日子。她一出去就笑容满面，经亚、荪亚看见她乌黑的眼睛，在眼毛下闪动。她袅袅娜娜走出去，立在门口儿，大家问好。经亚已经长了不少，脸比以前显得瘦长，荪亚还是肥胖，不高，脸色比以前红，咧着大嘴笑。两个人都穿着家常穿的灰蓝的绉绸大褂儿。荪亚长得较为英俊。眼睛大大的，嘴唇显得厚了一点儿，一笑有个酒窝儿，好像是问：“现在你要干什么呀？”经亚十七岁，欲笑不笑，有点儿扭怩不安。

桂姐说：“现在都长大了，就是不懂规矩，彼此傻看，不会

说话，还不给大姐作揖问好！”

孩子们听话照办，曼娘还礼。但是孩子们不知道怎么开始说话。香薇在一旁站着看得怪有趣。曼娘以温和的声音，低得刚刚可以听见，让他们弟兄们坐下，自己拿了个凳子，靠门口儿坐下。荪亚还不停的咧着嘴笑，一边儿不停的望着曼娘，仿佛曼娘是什么新奇之物，或是一个陌生人一样。

曼娘说：“经亚、荪亚，咱们有四年没见了，你们现在都长这么大了。”她拿着那么造作的腔调儿，向平亚的弟弟们说话，这是以前所没有的。“你们刚刚放学，是不是？你们的老师好不好？你们学什么功课？”

经亚回答：“我们学天文、地理、数学。”

曼娘虽然曾经听说过这些学科，她知道这是她永远不会学习的，所以对这些觉得与她漠不相干。她父亲以前在世时，曾经斥骂这些在各处宣传的怪科学，如天文、地理，还有其他如物理、化学，这些洋鬼子的东西；他还骂那批下贱的新人物鼓吹什么天足运动。

曼娘一边儿想象平亚在学校学的功课，一边儿又问：“你们还学什么中国的学问不？”

荪亚说：“我们正念《左传》，不过有一个老师说《左传》太旧，没有用。自从离开山东，就没有念《诗经》。您还记得《诗经》里生了七个儿子的母亲还想再嫁的那首诗吗？我们当时多么喜欢那首诗。现在在班上连高声朗诵都认为不必要了。”

那些往事曼娘都想起来，他们一齐上学，她与木兰同榻而眠的夜晚，在回味之中，感觉更美。还有一同诵诗，当时朗诵的声调韵味，现在依然在耳。

曼娘说："荪亚，你还是那么淘气。"但是荪亚跳起来拦住她的话。他说："我们现在念英文了！Good Morning Father. Mather. Brather. Sister. You are may Sister. I ime Your Brather，One，Two，Tree，Four，Fav……"荪亚，像北方人一样永远不能发 a 的短音，又把 am 和 Ime，Five 和 Fav 弄混。经亚嘻嘻大笑，曼娘则哈哈大笑。

曼娘问："你说的是什么？"荪亚又说："Fav，One，Two，Tree，Four，Fav，"一边儿说一边儿屈指计算。"You-are may-sister，You-You-are-may-sister，Ping-Ya is may brather."

荪亚哈哈大笑，经亚则抿嘴轻笑。曼娘则茫然不解。她只听见"平亚"那个字，觉得怪不好意思。

曼娘说："好哇，你学洋文骂人哪。"

荪亚说："我没骂你，我说你是我的 Sister。"

桂姐问经亚："那是什么意思？我敢说，他一定指的是曼娘。"但是经亚不回答，只是大笑起来，曼娘气恼了，满脸羞红。

这时候儿，曼娘她母亲走了进来，雪花引路来的。这些男孩子们早在那个院里见过，都立起身来。她看见他们大笑，曼娘很窘，都快哭了，就向桂姐说："是怎么回事？"又转向孩子们说："曼娘刚来，你们可别欺负她。"

桂姐说："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您问荪亚。"

经亚回答说："我们不是欺负大姐。荪亚说我们在学校怎么念英文来着。"

曼娘说："我听见他说……"她要说"平亚"两个字，又从舌头尖儿上咽下去。

荪亚问："说什么？"

曼娘说："算了，没关系。你们说洋文，我就以为你们骂我。"这样把问题躲开了。

桂姐转向经亚问："荪亚说的是什么？"

经亚解释说："他说平亚是他哥哥，曼娘是他嫂子。"

曼娘的母亲说："这也不算什么坏话呀。"但是曼娘抬起脚来，用脚踩地。荪亚走近曼娘身边儿，很温柔地说："别生气呀，你看，我不是骂你呀。"

曼娘哭也不是，笑也不是，因为荪亚虽然顽皮淘气，她还是喜欢他。

桂姐带着孩子们到他们的院子里去了。自此之后，荪亚只要是开玩笑或是要逗弄曼娘，就用 Sister 这个字。不过不论是荪亚或是他们别个弟兄，在学会这几个基本的单字之后，在英文方面都没有什么进步。

第八章

病榻前情深肠空断
绝望中徒祈幻成真

那天晚上，大开盛宴，给曼娘母女洗尘。曼娘出现在大厅之中，真是光艳照人，连严肃矜重如曾文璞先生者，也不由得顾盼儿次。桂姐还是忙着照顾别人，忙着为别人布菜，对新来的两位女客，更是伺候殷勤，孙太太真是不胜感激之至。荪亚好像有点儿歉歉然的样子，不时对表姐说话。经亚沉默寡言，因为他年岁较大，又对父亲惧怕。

曼娘觉得仿佛像个新娘一样。其实，尚不止此，因为照她自己的感觉她就快与一别两载的情郎重新团聚了。她只是略微动了动桌上的菜。怀春恋爱的少女的光彩神韵，在她身上是自然流露无可掩盖的。她的眼睛特别的炯炯有神，美如编贝的皓齿，衬托出两颊暖热而绯红，两腿的膝盖则因心情不稳而颤动。一颗芳心中那么急切要做的事，现在就要奉长辈之命去做了。桌子上的饭菜，大家的谈话，荪亚的声音，丫环的伺候——所有这一切都浮动在愉快的气氛之中。她心中只有一个至高无上整个支配着她的念头，那就是“我要不要做个仙女治好平亚的病?”

她浑身三万六千个汗毛眼儿都在发出超凡神奇的力量，准备立即发挥功能，她觉得有令人陶醉的奇特的愿望正在震动她的全身，要赶紧结束那顿宴席，好前去探病。她思想之外那股自觉的神秘能力充满了她全身。深红色的波浪冲上了她的两颊，她的胃格格作响，小汗珠儿涌现在她的前额。

第二天，整个进食时大家的谈话，她是丝毫不能记忆。她只感觉到全桌人的目光，连仆人的目光也包含在内，都盯在她一人身上。

宴席最后一道菜是水果，她吃下好几片梨之后，才觉得舒服了不少。

平亚养病的院子是在曾氏夫妇居住的后一排房子的西边，屋子的前面接着一个长廊，高出地面二尺，平亚住的院子与正院儿有墙相隔，有一个六角门相通，门两边各有桃树一株。院子里铺着又老又厚的二尺方的灰色砖，由各色石卵铺成的小径，图形不一，逶迤婉转。有一座假山，一个水池，由三层高石阶通上走廊。正厅有屋三间。下人房在西边，与正房隔离。

在饭后端上水果之前，桂姐匆匆离去，去让平亚预备接受曼娘的吉祥探病之礼。雪花迎上接桂姐，问少奶奶来了没有。雪花用“少奶奶”称曼娘自然是玩笑，桂姐只是微笑道：“别乱说。”

“平亚刚才一枕酣眠，一碗鸡汤炖银耳喝下去，对他也很有益处，刚才睡醒，头上出了汗。一个洋油灯已经点着，捻得不高，放在桌子上。他问过雪花是晚上几点钟，雪花告诉他说她们正吃饭，曼娘等一下儿就来看他。他告诉雪花把灯捻大，她进来时屋子才光亮。他又要了一条热毛巾，刚从热水中拧出来。雪花拿来给他擦了擦脸。雪花很聪明，做事很尽心，所以才派

她来伺候平亚。她本名叫梨花，但为了避免和曾太太的名字“玉梨”重复，改成了雪花。

桂姐来时，见屋里明亮，是过去十天来所没有的。

桂姐派雪花到外面石头台阶儿上等候客人，她自己则陪着平亚说话。不到五分钟，听见雪花在院子里喊：“她们来了。”她跑过去搀扶曾太太，曼娘跟在她母亲后面，由小喜儿搀佑着。桂姐在里屋门口儿等着她们来。三个女人挡住了门，曼娘落在后面，她站在门坎儿外面，在那儿等，心情很不安。

忽然间露出个空隙，平亚的帐子打开了。从敞着的门，曼娘看见他那削瘦的脸，两个大眼睛正望着她。曼娘不知不觉的垂下了眼睑。

现在曾太太过去拉住曼娘的手，拉她到床边。她对儿子说：“平儿，你表妹在这儿。”

一个十八岁的少女这时应当是很难为情的，可是曼娘却鼓起勇气，用颤抖的声音说：“平哥，我来了。”

平亚说：“妹妹，你可来了。”

虽然就是这么三言两语，但是对平亚说，高天厚地也不足以比拟。

曾太太怕平亚会出言不慎使人难堪，就拉着曼娘到床头的桌旁坐下，柔和的灯光把红色的光辉照上曼娘的脸，她那绿玉的耳环，把她的头发和垂直的鼻子的侧影，照得特别明显。曾太太请曼娘的母亲在椅子上坐下，自己坐到床边儿上，桂姐在一旁站立。

桂姐对雪花说：“你和小喜儿到外面去等着吧。”

平亚从缎子被子下面要伸出胳膊来，曾太太想把他的胳膊

放回去，说不要着凉。

平亚说："我觉得好多了。"母亲低下身子去试一试儿子前额上的温度。发烧的感觉真是已经退下去。孙太太也说平亚比她下午见时显得病轻了些。桂姐也过来摸了摸他的脉，她说：

"不错，是真的。我原来不信这仙药灵丹会这么神妙。你们母女来，比十个太医都有效。曼娘今天下午还说她不是一种草药，我说她胜过一百种草药，因为她是平儿命里的福星。这福星下降，祥光一照，病魔自己就去了。"

曼娘觉得实在难以抑制住一个幸福的微笑。听见桂姐那么说她，她对母亲说："她就爱跟我开玩笑。"

曼娘的母亲说："一切都是天意。病若生够了，有老天爷保佑，病人就会好。并不是由于人力，我们母女怎么敢居这个功劳呢？"

曾太太很欢喜，她说："医生今天下午来过，说他若能保持这个样子，几天之后就可以吃陈糙米稀饭。人的身子必得有五谷杂粮来营养才成，他若能吃稀饭，自然好得就快。草药只能治病，指望草药恢复元气就不行了。"

平亚静静躺着听关于他病况的好消息。他伸出来的左手在绿缎子被子上露着，曼娘看见那么白而削瘦，真是吓得发呆。

曾太太觉得很满意，站起来向曼娘的妈妈说："您今天一路辛苦，一定累了，早点儿回去歇息吧。"曼娘的母亲站起来。这么短促的一会见，真出乎平亚的意外，曼娘觉得很难过，也站了起来。但是桂姐说："曼娘刚来。表兄妹两年没见，应当叫他们多谈一谈。您两位可以先走，由我陪着他俩吧。"

曾太太说："这也好。"显然这是预先安排的。

桂姐送两位太太回去之后，平亚向曼娘说："过来，坐在床上。"但是曼娘不肯过去。桂姐说："表哥让你坐近点儿，你就坐近点儿，你们俩好说话。"曼娘羞羞涩涩的走过去，觉得这是极其背乎礼仪，也是使人惊异的非常之举。她斜身坐在床边儿上，是坐在一端，不知不觉用手抚摩那绿缎子被子。平亚叫她再坐近点儿，她说："平哥，你怎么了呢？"不过她又往近处挪了挪。几乎是由于本能，她把手轻轻的放在平亚伸出来的手里。平亚高兴地握住，她让他去握。

平亚说："妹妹，你长了不少，又这么美。为了你，我这病也会好的。"

曼娘以一副恳求的神气看着桂姐说："我怎么办哪？"

"妹妹，我等你来等了这么久。今天又等了一个下午。我原以为有好多话向你说，现在什么也说不出来。没关系，你来了就好。"他已经有点儿喘，但又接着说："看见你，听到你的声音，真好。我太虚弱。"

曼娘说："平哥，不要说话太多。我来了，你很快就会好的。"

曼娘尖锐的目光看见平亚出了汗。

她向桂姐说："他出汗了。我想应当给他条热毛巾擦一擦。"

桂姐到后屋里去，那儿有热汤药在温着，有一个小泥火炉儿，上头老是放着一个壶。她拧了一条热毛巾，拿给曼娘。

曼娘说："你这是干什么？"

桂姐说："你给他擦擦脸。"

平亚说："我要你给我擦。"

曼娘非常不安，低下头去给平亚擦脸，觉得从来没有这么快乐。倘若是非她照顾平亚不可，伺候他一辈子也不嫌烦。

桂姐把平亚的头扶起来，于是三个人的头非常接近。曼娘低声问："外头有人没有？这叫人看见像什么呀？"

桂姐低声说："我已经打发她们走了。"桂姐解开平亚的领子，曼娘勇气百倍，给平亚洗脖子，又从上面床架子上拿下一条干毛巾给他擦干。

她说："你看，他多么瘦。"平亚揪住她的手说："多谢妹妹。你不再离开我了吧？"

曼娘向后退了一点儿，说："放心吧。"然后立起来，摆脱开刚才一个最使人疑惑的姿式，把湿毛巾拿到后屋去，向四周围看了一下，才回来坐在椅子上。

平亚说："坐在这儿。"曼娘只好听他的话，又过去坐在床上。

桂姐说："你也出汗了。"曼娘拿了一条干毛巾，擦了擦她自己的前额。她的每一个动作，平亚都用眼盯着看。她斜身把毛巾放回床架子上去时，平亚闻到了香味，她的衣裳几乎擦过他的脸。对面灯光照过来，他看见曼娘的头发、鼻子、耳环，并且是头一次看见她胸部那膨胀丰满的轮廓，那平常是保持隐密不见人的。平亚觉得异样的意乱情迷，静静地躺着，不说一句话。

曼娘听到院子里有脚步声，回去坐在靠桌子的椅子上。平亚不答应，但是她静悄悄的向外一指。雪花打开珠帘子向桂姐招手，低声说，曼娘若走时，她陪着曼娘回去。现在曼娘认为应该走了，可是，不知为了什么，她觉得不能走，还想多待一会儿。她很想跟雪花再结交亲密一点儿，而且现在真羡慕雪花的差事。所以她说："为什么不叫雪花进屋来？"

雪花正高兴有个机会和她心目中的新少奶奶进一步结识，并且对于她的美丽温和已经觉得大大出乎意料。

曼娘说："请坐。"

雪花回答说："不敢当。我粗笨，您多包涵。您到这儿来，我还没给您倒碗茶呢。"

曼娘说："咱们是一家人，不必这么客气。"

雪花到后屋里去，不久端出一碗茶。曼娘喝茶时，她又去找了点木炭，来添下人房里的炉子。她提着一个小竹篮儿的炭进来说："您看，佣人们，您不支使，他们就不动。"

曼娘说："你要歇一会儿吧。"

"没关系。我得去把火弄好。睡觉前他还得喝银耳汤呢。"

曼娘问："夜里谁陪着他呀？"这时雪花在里屋。

桂姐说："不一定。太太跟我轮流陪着他，一直到他睡着为止。前几天他病得重，我们整夜在这儿陪着，俩人轮流去睡。有时香薇来替换雪花；有时凤凰那个丫环来，她们睡在西屋。大部分还是靠雪花，平亚生病以来，她没偷过一会儿懒。"

雪花回来时，曼娘说："你听见了没有？她夸你勤谨呢。"

雪花老老实实说："这还值得提吗？这是我们分内的事，我也做惯了，并且他也得人伺候，若没有妥当人照顾，我怎么能离开呢？别人看见太太信任我，不在背后说什么话，而肯来听听我说话，我也就满意了。"

曼娘说："只要你需要人帮忙，不管什么时候儿，就去叫小喜儿来帮你。她是一个乡下的粗笨丫头。人倒蛮老实，也愿意学习。你若愿教她，我倒很想教她来跟你学学规矩礼貌。"

雪花向曼娘道谢，觉得曼娘谦虚温和。曼娘看见平亚累了，说她要走，但是平亚说："妹妹，你不要走。"

桂姐走到床边儿问平亚是不是要喝汤，可是平亚说："你叫

妹妹不要走，她若是走了，我什么都不吃。”

桂姐说：“曼娘，你等他吃完再走吧。”

曼娘不能推脱，所以雪花又到后屋去。曼娘听到水声，汤杓儿声、碗声，准备食物的声音，觉得很舒服。雪花确是很聪明，既不拒绝曼娘帮忙，她来帮忙也不笑她。曼娘叫雪花把银耳端出来，她还正往后屋打量的时候儿，听见平亚忽然叫：“妹妹！妹妹在哪儿？她走了？”

她跑回去又站在他一旁。

平亚说：“你若走，我什么东西也不吃了。”

桂姐说：“妹妹还在这儿。她总得回去睡觉哇。她经过这么老远的一段路途，今天下午才到，你得叫她回去歇息歇息才对。”

平亚问：“你不会再走吧？”

曼娘说：“平哥，你放心。我现在就住在你们家，我会再来看你的。”

这样，过了一会儿，曼娘才离开，由雪花打着灯笼陪送回去。在路上，因为雪花悉心伺候平亚，曼娘又私下向雪花道谢。然后曼娘觉得自己真是愚蠢，不该说那种话，不过雪花对曼娘的高雅温和的态度十分倾倒，高高兴兴地说明天见，就分手了。

雪花一回去，桂姐立刻去把最后的情形去禀告曾太太，并且又说，平亚说曼娘要走开，他就什么东西也不吃。到底怎么办呢？若照平亚的心愿叫曼娘伺候他，当然不行，而且曼娘也不肯不顾些规矩礼教儿。情形是非常麻烦的。她们想来想去，一行婚礼，就什么都对了，她俩打算明天向曼娘她母亲提这件事。

曼娘觉得这次别后重逢，是完全成功的。她现在有资格跟平亚多说话，多做事，多听平亚对她一往情深的吐露，她刚一

来就能这样儿，远非她的预料。她在床上躺了几个钟头，不能入睡，想当天晚上她之所见，平亚所说的每句话，所做的每一个姿式，一件一件的在心里想。

※　　　※　　　※

第二天早晨，事情进行得很快，曼娘吃完了早饭，在院子里家庙南边的空地上刚刚漫步了一会儿，就有一个女仆走到旁门告诉她木兰来看她，她连忙跟小喜儿走回屋去。

木兰正在她这院子里的客厅坐着，跟曼娘的母亲说话。木兰变得太多，曼娘几乎认不出来了，因为现在不但长了好多，而且比在山东时穿得华丽得多。在曾府这种富贵之家，木兰显得庄严华贵，她的口音那么自然悦耳，态度那么从容愉快，正是北京大家闺秀的样子。已经不再是曼娘当年看见的那副灾民难童的样子了。她的目光神气，当然还是老样子，曼娘一进屋，在她这位女友脸上仔细一打量，她正咬着下嘴唇，仿佛她也正在打量老朋友曼娘之时，正在咬住嘴唇，是怕压制不住心头的狂喜冲动，会跑过来把曼娘抱住一样。木兰看见曼娘也变了那么多，颇为吃惊。二人犹豫了一下儿，木兰喊道："噢，冤家，我想你等你，都快想死等死了。"

木兰可以做出顽皮的样子，曼娘就不行。只是很热情的欢呼道："木兰！"她真对木兰的派头儿有点儿害怕。

俩人走近后，曼娘说："你是不是还是木兰呀？"拉着她的手走进卧房去。

木兰说："听说你来了，昨儿晚上连眼都没合。今儿早晨一大早就起来穿衣裳打扮。妈问我是不是要和人私奔。"

曼娘渐渐对木兰失去了恐惧，对她好像个大姐一样。木兰

还是比曼娘矮，她仍然是曼娘可以吐露心头话的知己。在这种新奇的北京城，木兰来了，曼娘从她身上才获得了力量和安慰。曼娘说："咱们等了好久才得见面，但是从来没想到在这种情况下相见那。"

木兰问："平哥怎么样了？"

曼娘又羞红了脸，迟疑了一下儿才说："今天早晨我妈叫小喜儿去问，雪花说他睡得很好。"

木兰说："你不知道上个礼拜我们多么害怕……你见过他了没有？"曼娘不出声，好像没听见问她一样。

木兰又接下去说："等一下，咱俩一块儿去看他。"

"你得先问问太太。你要知道我现在的处境多尴尬。若得不到允许，我是不能去看他的。因为那样背乎礼教，别人会说话。"

桂姐忽然闯进屋来喊道："木兰，你的好朋友终于来了，我看得出来，你比月亮从天上掉在你怀里还高兴呢。"

曼娘和木兰的手这才分开。

木兰问："桂奶奶，我等一下儿要去看平哥，曼娘可不可以跟我一块儿去？她那么老远来的，你得让他俩见面儿啊。"

桂姐想不到木兰会这么问，噗哧笑出来，两位小姐倒怪难为情。

曼娘说："我也没有说还没见他呀。"木兰表现出一副怀疑的样子，转向曼娘说："原来你们俩已经见过了。"她又笑着问桂姐，是不是她们俩可以一齐去看平亚。

"当然可以。不过得先让太太知道。我要走了。太太请曼娘她妈过去商量事情呢。"

木兰的眼光一直送走桂姐的袅袅婷婷的影子，才转过头来

问曼娘："他们要商量什么事情？"

曼娘终于告诉木兰有关曾太太告诉她的话，还有桂姐所说关于冲喜的事。又把她去看平亚经过的大部分事情告诉了木兰，只是没有说真正动人的一幕。她也说了荪亚的顽皮与雪花的忠心能干。这些木兰都知道，只是木兰又说，她曾听说雪花很受别的仆人的排挤，说雪花意图将来做平亚的姨太太。后来，曼娘又把她那个美得出奇的梦告诉木兰，并且说古庙里雪中送炭那个黑衣女郎应当是木兰。木兰对那个梦和那个梦的含义非常纳闷儿。她说："谁敢说你和我现在不是还在梦里呢？"

曼娘说："至少过去这一天发生的事，是真像个梦一样。"

两位闺中知己手拉着手立起来，去到书斋里观音菩萨像前，注视那种纯洁之美，并没再问什么。

曼娘说："自从昨天我第一眼看见这座观音像，就让我神魂颠倒。好像是佛法无边。我很想烧香敬拜。"

木兰说："这是明朝的福建瓷。这么大瓷像还真少见，是件宝贝。"木兰不由得心中有所思索，向卧室走去，忽然转回身来说："你说得不错。墙角儿上有个香炉。咱俩烧香礼拜 吧。"

她跑出去告诉女仆拿点儿香来，俩人小心翼翼的连同那个硬木底座儿，同瓷观音，移到书斋西墙下的一张小桌子上。木兰找了点儿香灰来，填在那个空空的青铜香炉里。等女仆拿来了封着红纸的一封香。她接过来，告诉女仆出去。

木兰说："咱们把几年前拜干姐妹的盟誓再举行一遍吧。"曼娘极表同意。她俩就点着香，拿在手里，拜了三拜，把香插到香炉里。于是俩人手拉手，在观音大士的眼前，再度立誓为干姐妹，一生忠诚相爱，患难之际互相帮助。曼娘又心中默祷，求

菩萨保佑平亚迅速康复，两人相亲相爱，白头到老。

不久，丫环凤凰和爱莲进来，说平亚要换衣裳，再待一会儿，她们可以去看他。

爱莲说："妈正跟伯母说话，说的是曼娘的喜事，还说不知是不是要等祖母回来再办。"

木兰问："这么快吗？"她转身向曼娘道喜，曼娘一语不发。

※ ※ ※

他们去看平亚，曼娘一看情形变了。昨夜使人振奋的光景消失了，灯火的光彩也不见了，平亚比她所想象的更为憔悴苍白。呼吸短促而不畅通，手和手指头真是瘦骨嶙峋。木兰问正吃什么药，雪花说还是原来的汤药，只是减去了芒硝和木莲；现在吃的是大黄、硝石和干草，大黄必须泡在酒里。她说上礼拜病重发烧说胡话，太医改换了一下药方子。

这次是短而更为正式的探病，是曼娘婚前最后一次的探病，不过曼娘还不知道罢了。她们出来之后，雪花告诉木兰婚礼就快举行了，这消息在仆人口中传得快得出奇。曼娘听着泰然自若，好像她已经早已有充分准备，甚至于还私心乐意一样。

雪花向曼娘说："给您道喜，孙小姐。这样平亚又多一个人伺候他，我的责任也就轻一点儿了。我听说就在这一两天。"

凤凰说："太太说孙小姐今天见了少爷，就要等到成亲那天再见了。"

木兰没有进去向曾太太请安，因为她知道她们正在商量大人的事情，所以又和曼娘回到曼娘的院子，凤凰跟爱莲自己走了。

曼娘说："告诉我。你认为他的病怎么样？硝石是不是做火

药用的硝石?”

木兰说:“当然是。”木兰在和太医说话时曾一直留意问平亚的病。她又说:“血里有实火才用硝石,也只有在病沉紧急时才用;可以退干火消硬块。硝石的力量很大,金属遇见变软,石头遇见溶解。身上有实火,必须用硝石清血。但是一定少用,不然伤身子。”

曼娘想到人吃火药,不由得害怕起来,问木兰说:“那怎么可以?我真不明白。”

木兰说:“道理是这样。人身上有毒的时候儿,就要以毒攻毒。若是身上没有毒,用进去的毒药就会伤身子。”

她俩正说着话,曼娘的母亲回来了,愁容满面,非常不安的样子。

她说:“曼娘,孩子。”话到这儿停住了。木兰心想自己在那儿碍事。就说:“我去看看干娘。您母女俩也好说说话儿。”但是曼娘不放她走,对她母亲说:“木兰就像我的亲妹妹一样。在她面前您有什么说什么吧。”

曼娘的母亲看了看这两个女孩子,觉得自己的女儿是有好多事要依靠木兰的帮助。她自己也很为难,因为自己是新娘这一边儿的,不能跟曾家商量,所以现在她像跟木兰说话,不太像跟自己的女儿说话。她说:“曾家的意思是几天之后成亲,这样好破解平亚的病魔缠身。同时曼娘伺候平亚也方便些。曾家对我们很厚,我自然不能拒绝。不过我已经告诉她们,这一定要问问曼娘。曾太太说曼娘若是答应,她是感激不尽的。桂姐说曼娘一定会愿意,并且成亲越早对平亚的好处越大。曼娘,这件事关系着你的一辈子,我做娘的也不能勉强你。你父亲已经

去世，我是个妇道人家，咱们如今在这么个生地方儿。我怎么担得起这个沉重儿啊?”想到死去的丈夫，孙太太哭了，不过转脸去用手绢儿擦干了眼泪。

曼娘一直静悄悄听母亲说，不过她心里早就知道是怎么回事。现在她不跟母亲一齐哭，只是毫不犹豫，简简单单地说："妈，您决定吧。”这跟说她已经愿意是一样。

木兰问："什么时候儿办呢?”

孙太太说："她们想在后天。”

“这连准备的工夫儿都没有了!”

“现在就不能照老规矩办了。他们原想等老祖母来，可是也许还要等十天半月的，她们就决定成亲越早越好。我们也不惊动什么亲友，也不用大张喜筵；因为我们在北京人生地疏，客居异地，太太说一切就完全由她们家办。这么个大户人家，钱多，用人多，办起事来没有什么难处。我简直全糊涂了，不知道该怎么才是。”

木兰说:“我倒有个主意。婚礼终究是个婚礼，不能太草率。若叫曼娘由这个院子里上花轿，抬到那个院子里下轿，看着也不好。究竟曼娘现在是新娘，不应当住在曾家。她就像我的姐姐一样。我已经想到请她到我们家住几天，已经跟家母说过。母亲说非常欢迎。现在我很愿您母女二人到我们家住，将来花轿由我们家出发。我父母一定也愿意。您若不嫌舍下简陋，我就回去告诉父母，今天下午他们来接您两位。”

曼娘跟她母亲都觉得很好。母亲说:“曼娘，你觉得怎么样?人家对咱们太好了。”

曼娘说："我就怕打扰人家。妹妹，我也想到府上去看看。

几年前只见过令尊大人，始终没见过府上别位。这样未免太给您府上添麻烦了。”

木兰说：“不要这么说，我妹妹莫愁也好想认识你呢。她原想今天早晨跟我一块儿来，我说你才刚刚到。我父母今天晚上想请您两位过去吃饭。刚才我们太兴奋，这话我忘说了。”木兰又向曼娘的母亲重新邀请，又说：“孙伯母，您可别不答应。我想在曼娘当新娘以前，跟我一齐住几夜。曾伯母也会答应的。我想这个办法最好。我们家跟曾家就好像是一家人。这个婚事既然不惊动外人，那就好像我们自己家的事一样。谁也不会耽心我们会把新娘偷偷儿拐跑了呢。”

曼娘说：“妈，您看我这位妹妹多么会说话。”

木兰于是去看曾太太，她觉得这个办法很好。木兰回来又向曼娘和她母亲告辞，说当天下午就来接她们。

第九章

拜天地孤独不成偶
入洞房凄凉又辛酸

幸亏木兰想得周到，曼娘的婚礼才不像最初想的那么潦草。没有给亲友发请帖，只有木兰家，还有一个牛家知道了消息，对事后知道的人，曾氏夫妇都以新郎在病中并没有设席请客为借口，向人谢罪。新娘暂住在别人家，就可使花轿仪仗在街上行进，也可以下聘礼，自然婚礼就显得郑重其事了。

那天下午，木兰坐着马车，由她妹妹莫愁和母亲的丫环青霞陪着，到了曾家。曾太太陪着孙太太，桂姐陪着曼娘到大门口儿。全家的丫环仆人都出来看曼娘，曼娘觉得大家都把她当做新娘看待了。

在门前，曾太太向孙太太重重地道谢，因为除去过去的表亲之外，现在又是“儿女亲家”。曾太太说怕婚事办理得不妥当，不周到，预先告罪致谢。并且说这样匆匆忙忙潦潦草草成亲，实在对不起曼娘，只好将来再补偿了。不管以后情形怎么样，曼娘总是曾家第一房儿媳妇。

分手时，桂姐向木兰和莫愁说：“我们现在把新娘交给你们，

新娘若是失了踪，只好在你们姐妹俩之中抓一个填补了。”

木兰反击道：“虽然您觉得可以这么办，平亚答应不答应还成问题呢。”于是笑着拉住曼娘的手，要领她上马车。曼娘把木兰的手摔开，自己默默地上去。

她们上车坐好，车轮开始转动。曼娘说：“我爱你，我也恨你。”丫环小喜儿跟她们同车，莫愁、孙太太和青霞坐另一辆。

木兰说：“别的东西都有东西代替，可是一个人命中的救星却无可代替。”曼娘不知道怎么反驳，只说：“妹妹，你难道当真拿我开玩笑？怎么不怕你的舌根子烂掉？”

木兰说：“新娘说这种话不吉祥！”

曼娘说：“我想你妹妹莫愁比你老实。”

木兰说：“不错。她比我好。我但愿做个男人，她可永远不要做男人。”

小喜儿觉得她应当说点儿什么，于是说：“我看曾太太和桂姐没有什么可愁的。我们小姐怎么会想逃跑呢？她若跑，也是跑回曾家去，您说是不是？”

木兰噗哧一声笑起来。“你真是个老老实实的傻丫头！不老实的是我。你若想跑，就是在做梦，你的小脚儿也会咯嘚儿咯嘚儿的跑回曾家去的。”

曼娘最初本来要叫小喜儿的呆话逗得发笑，可是听了木兰的话就烦起来，于是咬着嘴唇说：

“你们没有一个老实正经人。我不跟你们说话。”

木兰把曼娘给她的那个玉桃儿是挂在胸前的衣裳下的，现在拿出来说：“好姐姐，这次原谅我。我只是想逗你高兴的。”她用力攥曼娘的手说：“为什么你不高兴的时候儿反倒那么美呢？”

因为木兰对曼娘的美是羡慕得五体投地的，羡慕她的樱桃小口，她那一洼儿秋水般的眼睛。曼娘也用力攥木兰的手说："我总以为你就是那个雪中送炭的黑衣女郎，不过现在你却火上加油呢。"

木兰说："真是一副好对联！雪中送炭，火上加油。平仄押得蛮好呢。"两人都微微一笑。

※　　　　※　　　　※

曼娘母女住在姚先生的书房，姚先生暂时到姚太太屋里去睡。

姚家房子的大门并不堂皇壮丽，但那只是里面精美豪华的掩饰而已。她家的房子以壮丽论，自然不能与曾府的建筑相比，但是坚固，格局好，设置精微，实无粗俗卑下、华而不实的虚伪样子。曼娘这时才开始了解木兰之卓然不群与坚定自信的风度，是由于家庭气氛所养成，如天花板，屋子木造部分，窗子帷帐，床罩被褥，古玩陈设架子，字画条幅，矮脚硬木桌子，带有老树节瘤的花儿花架，以及其他细工精美的，也可说过度精美小什件，件件足以证明他们生活的舒适安乐。曼娘虽然不知道一个古瓶或是一个小玉印值多少钱，觉得姚家之富有，真是自己和木兰之间的隔阂障碍。她心里但愿自己生在这样富有之家，或是木兰也生在像自己那样寒素的家庭。

书房有三间屋子。在北京一所屋子里，所谓一间屋子其大小都有一定的格局。靠东那一间有隔扇断开，是卧室，另两间用格子细工分开，这种房子的结构叫"两明一暗"。正中那一间的后面，有一个硬屏风，有六七尺宽，挡住后门。屏风上镶嵌着宋朝的宫殿图，阁楼飞脊，耸入云汉，山峦远列，秋雁横空，

楼中宫女，头梳高髻，衣着低领，或坐而吹箫，或立画廊观鱼戏莲池。全部为半透明的白、绿、粉三色的精巧图形，背影为晶亮的黑漆。这个屏风上是用紫水晶、玛瑙、电气石，镶成宫女的衣裳，绿翡翠镶成荷叶，玫瑰红的宝石镶成莲花，用珍珠母镶成鱼，在水中闪耀。在屏风的右边是一大块淡黄色的冻石作为岸上蒲苇的穗子，藉以表示正是深秋景色，而蒲苇低垂的姿态好像不胜秋风萧瑟的寒意。这一个屏风就仿佛人间世上的繁华梦。

不知为什么，曼娘在木兰家里感到一种不同一般的气氛，在这种气氛里，比在曾家时，觉得可以令人的行动更为自由轻松。这是更适于女人生活的所在。木兰的母亲似乎是一家之主，其次是珊瑚，就是守寡的义姊。木兰的小弟阿非才六岁；她哥哥体仁没有什么重要，也不常在家，剩下就只有莫愁了。另外一种感觉，就是父母儿女之间没有什么拘束。曼娘看见姚先生跟孩子们开玩笑，跟珊瑚闲谈，不由得大惊。

比起态度文雅身体矮小的曾太太来，姚太太是更为独断固执，可是姚先生对家里的事，全遵照道家哲学，采取无为而治的办法，已觉十分满意。于是由姚太太管理家事，而他对自己的某些权力则坚持不容侵占，其中，有一项就是要暗中破坏太太对孩子们的严加管教。这样，他就使他太太心中以为自己是一家之主，而曾太太则让她丈夫心中想象他是一家之主。实际上，姚先生对孩子们的影响力比他太太大，而曾太太对孩子影响力也比曾先生大。在关系密切的家庭里，人格的交互影响就是这样，结果没有一个人是真正的权威人物。不过在旧式家庭里，男人总是个滑稽可笑不足轻重的角色，不管是像姚家也罢，

像曾家也罢。

来到姚家住，在这个新环境里遇见珊瑚、莫愁和姚太太，曼娘心里的刺激变化，几乎使她忘记了自己的处境，平亚也似乎相隔得遥远了。后来曼娘和她母亲正在自己屋里歇息，一个丫环端来了一碗当归炖的鸡汤，特别是给新娘做的。曼娘喝完后，摘下首饰，正在屋里，罗东掀开帘子说蒋太医来了。罗东刚从外面跑了一趟差使回来，不知道曼娘母女已经搬来，刚才是带着太医到书房来见姚先生的。一听见太医的名字，曼娘走出屋去，太医误以为曼娘是个丫环，问曼娘姚先生在何处。曼娘说他在里院儿。但是，曼娘立在屋里不走，太医又弄得莫名其妙。因为曼娘若是一位女客，她不应当到外书房来，她若是个丫环，她应当进去通报医生来到才是。太医想大概她是个客人，不是丫环。于是不再跟她说话，独自到西屋西边墙下去坐，坐在那儿，假装什么也没看。但是过了一会儿，他觉得那个少女向他走过去。

她问："太医，我可以向您请教一个问题吗?"

太医从眼镜里往外一看，看见一个漂亮的脸。这个漂亮的脸以前在姚府从来没见过。

他用医生的态度说："当然可以。这儿可是谁病了吗?"

"不是姚府上，是曾府上一个儿子的病。"

那位年迈的医生越发糊涂了。他知道新娘已经来到北京，但是她是住在曾家。难道这是一个丫环，或是平亚的情人?

曼娘接着又问："他现在怎么样? 会不会好?"

"他现在病情好转。大概会好。"

曼娘又问，声音发颤："您真是这样想吗?"这样关心那个

病中的青年，认真说起来，算是有点失礼。可是医生乐意和这个面容漂亮的姑娘说话，于是抱着试试这个姑娘的想法，又往下说："像这种病，也是半由人力半由天。一半靠药力，一半靠病人的元气。他已经病了这么久了。"说完这话，他看见那位姑娘听了之后，忐忑不安，他心里猜到几成这位姑娘也许就是那位新娘。

他微笑问道："您是他的亲戚吧？"

曼娘羞红了脸，犹犹疑疑的说："噢，是。"

这时候儿，罗东进来送茶，看见如此一位少女和那位老医生正在说话，不觉大惊。

他问："您是孙小姐吧？您已经来了，我怎么不知道！给您恭喜。"

医生也大惊站起来说："您就是孙小姐。我们等您好像等待云中月出。现在您一来，您表哥的病就要好了。您比我们医生都灵啊。那么大喜的日子也不过就剩几天了吧？"

曼娘十分难为情，不知如何是好，就叫她母亲："蒋大夫在这儿呢。"说完，溜进自己屋里去，犹如鱼之潜入池塘深处。

※　　※　　※

第二天，珊瑚、木兰、她妹妹莫愁，一大早就过来跟曼娘母女商量筹备婚礼的事。珊瑚给曼娘"绞脸"，这是新娘上轿前必须照例要做的，别人则在一边儿坐着说闲话儿。给女人修面不用刀子，而是用蘸过水的粗绵线，线上结个圈儿，左手两个手指头捏住，把线拉紧，线的一头儿用牙咬紧，另一头儿放在右手里。线交叉的地方儿紧贴着新娘脸上。右手一动，线就在交叉处拧动旋转，脸上的细毛就连根拔下来。珊瑚手很巧，曼

娘一点儿也不觉得疼。

他们怎么能把新娘的衣裳准备好呢?曼娘的母亲很发愁。把曼娘这个新娘打扮成什么样子呢?头上戴什么首饰,穿什么褂子,什么裙子?在全部嫁妆里,单说她怎么给女儿准备十二双新鞋呢?首饰和别的珠宝怎么办呢?要装多少箱子在街上抬着走呢?她又拿什么去装呢?要摆出多少床被褥呢?新郎家固然答应办理一切,可是这一切当中,哪些个是应当指望由新郎那边儿办的呢?

不久之后,曼娘的卧室便摆得像个珠宝店了,一盘子,一盒子的玉石,珍珠,金子的装饰品,这是因为木兰和她妹妹这时候儿正为曼娘挑选送新娘的礼物。曼娘自己没有什么珠宝,也从来没梦见过这些东西。更没想到木兰家对她这么慷慨。木兰和莫愁每个人送她一对耳环,一个金别针儿,上面镶着珠子。一对耳环是老银子的,上面镶着天蓝色的翠鸟毛,另一对是老金子的,是用真金环儿精巧交错编成的花纹。珊瑚送给她的是一个簪子,是用珍珠盘成的一个吉字,配着下面翠蓝的底子,这表示吉祥的开始。她们相信婆家是会送镯子的。挑选完了之后,大家高高兴兴去吃饭,好像看了一场戏那么累。曼娘生平头一次觉得自己也是一个富有之家的人了。

午饭后,桂姐带着女儿来了,还有丫环香薇和一个男仆相陪,男仆带着四个崭新的洒金红皮箱,上面的铜锁闪烁发亮,这是婆家的礼物。

桂姐说:“太太说,因为措手不及,什么都不齐备。最重要的是新娘用的东西。其余的慢慢再添吧。”

她从褂子里掏出一包银子,交给新娘的母亲,说那是“门

包儿”，是赏给娘家的仆人的，也就是给姚家的仆人的。其次，她又给了一个红包，里面有钱庄的六百两银子的庄票，是聘礼，平常是婚礼几个月前婆家送新娘家给新娘添制衣裳首饰的，婆家送的衣物另在外。她又叫香薇打开一个红包袱，里面有一个梳妆匣子，有几个小抽屉。就当着姚太太和孙太太，她拿出珠宝和首饰。接待桂姐是在里院儿的客厅，曼娘正藏在自己的院子里，木兰这时飞跑去叫她来看那些珠宝。那些珠宝是一对真金镯子，一对光亮耀眼的绿玉镯子。一个钻石戒指，一个土耳其戒指，一个蓝宝石戒指，一个绿宝玉戒指，一对小梨形精巧的红宝石耳环。一对头发上带的珠花，还有一个玉簪子，上面雕刻着凸出的心心相印。一对有小铃的金脚镯子。这些礼物是比一般婆家送给新娘的要多多了，不过这其中有一个意思就是因为曼娘的母亲客居北京，不能自己去买办的缘故。

然后，又有一个红盒子，是新娘的凤冠，是用小珠子做成的。凤冠下面另有珠子与细翡翠相混排成北斗七星的形状，还垂着一串一串色泽鲜艳的宝石。还有一个玉如意，虽然是纯粹的点缀性质，却是婚礼中重要而正式的东西，往往摆在桌子上给大家看，也是取“吉祥如意”之意。这种怪样子的东西的本义已经湮没难考，即使做个指挥棒用都嫌太拙笨。箱子里是绣着一对荷花的红绸子的褂子，是新娘穿的，另有一个绣有杂色祥云花样的披肩，还有一件海蓝色缎子百折裙，下面绣着简单但是宽大的海水江波，灰绿与蓝色的宽条相间隔，作为裙子的底边儿。还有小喜儿的一件新衣裳。梳妆匣子，玉如意，四个大衣箱，普通都是抬着在大街上走，在送嫁妆的行列中露在外面，供人观看，是很风光的事。这几件礼物命仆人这样送来，就

因为曾氏夫妇暂时要把这件婚事保密之故。

但是曼娘的快乐却是转瞬即逝。留下她母亲照顾这些礼品，她带着爱莲溜到自己屋里去，说是她要让爱莲看木兰、莫愁送给她的礼物。

她问小爱莲："平亚怎么样了?"

"听说他今天不怎么好。今天早晨太太匆匆忙忙派人去请医生。"

"医生说什么?"

"我不知道。"

这时桂姐在和曼娘的母亲与姚太太正商量事情。婚礼要在第二天下午五点钟左右举行。珊瑚和姚太太决定，因为新娘不高，所以头发要梳成盘龙式，就是在头顶上盘成若干圈儿。小喜儿要陪着新娘，作为新娘的随身侍婢，雪花帮忙照顾。然后就说到新娘的母亲，她在婚礼中的任务。

桂姐说："我想现在这种情形，一切可以不必拘于常礼。新娘的母亲一同来就可以了。"

珊瑚说："那怎么可以?孙太太身为新娘的母亲，根本不能在新娘的婆家的。"

木兰说："可是他们是亲戚呢，而是亲上加亲。对新娘，我们应当做到尽善尽美才好。"

莫愁说："你的意思，当然不是要新娘的母亲扶新娘下花轿吧。"

孙太太说："莫愁说得对。我想我还是一同过去。我若是待在这儿，我放心不下。我心里有这么个想法。曼娘的婚姻现在还缺个媒人，做这个媒人，谁也没有姚太太更恰当了。在婚礼

进行的时候儿，她可以陪着曼娘，需要时，好指点她。”

木兰的母亲说：“这件事我愿意做。至于孙太太，我不知道她应当多少天不在曾家。我看这要以新郎的病况如何而定了。”

曼娘的母亲问：“他现在怎么样？”大家也都焦急，急于想得到这点儿消息。

桂姐慢慢回答说：“不怎么好呢。”又不愿瞒着她们，又不愿引起她们焦虑。又说：“昨天夜里，他睡不着。今天早晨说嗓子发干，两眼无神。我们请医生给他看了。”

大家鸦雀无声。桂姐又说：“这最好不要叫曼娘知道。”

曼娘的母亲说：“我想现在这个时候儿，大家都不要拘礼。我应当陪着她。最好听听曼娘自己怎么说。”

小喜儿去把曼娘找了来。她进屋的时候儿，眼睛还发红。这时再没有别人提平亚的病。曼娘主张母亲陪着她，即使不随花轿，至少单独去也可以。

木兰的母亲说：“不管怎么说，你们总是亲戚。只要自然就叫合乎礼。”

事情就这么决定了。

那一天整个下午，曼娘一直沉思忧郁。在情绪和这种不适宜的措置，以及对将来的预测的交集矛盾之下，她比以前更觉得自己是在受命运的捉弄，知道别无办法，将来吉凶祸福，只有听之于天。她已经忘记了那些珠宝。她对婚礼的想象已经变了样子。她觉得自己就要做的只是个照顾病人的看护，不是什么新娘。她若不像要做新娘的人那样惊喜不安，自然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了。

那天夜里，木兰一定要曼娘跟她在一间屋子里睡。在床上，

新娘告诉她：

“妹妹，这次你这么大力相助。若不是你和你父母，我和我妈就不知如何是好了。谁不愿要一个漂亮风光的婚礼呢。可是，这一次，一切俗礼必须搁开，幸福快乐的想法也只得搁下。你想我会打扮得花枝招展过三五天吗？像一般新娘受人家注视，使人感到快乐有趣吗？一成亲，我就得脱下新娘的衣裳照顾他，给他端汤端药。这就是为什么我要我妈在我身边儿的缘故。我也想过，我们母女、小喜儿、雪花，我们四个人要在夜里分班儿照料他。他若是病好了，自然有快乐甜蜜的日子。他若好不了，我要为他烧香，念佛吃素，绣佛像，一直到我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一天。他父母不会叫我挨饿的。”

木兰从来没有听见做新娘的人说出这样惊人的话，对曼娘是佩服得五体投地。

※ ※ ※

第二天，五月二十五日，是曼娘出嫁的日子。她母亲请珊瑚、木兰帮着整理东西，也正等着花轿准时到来的时候儿，曾家则忙得一团乱，千百件为新娘的事在等着办，红带子，丝绸彩饰，红灯笼都要悬挂，新郎的屋子要装饰。一切都要焕然一新。桌子，蜡签儿、脸盆、痰盂，平亚床上的帐幔，被褥，除去他还躺在上面的床，可以说件件要换新。五月节大门上换的艾蒲也要拿下来，在原地方儿与门框上要挂上红彩绸。在五月节都按老规矩在房里点艾草驱邪避虫，孩子们在胸前要戴五彩丝绸的小包，叫“方胜儿”，里面装着香料以防夏天的疾病。所以平亚搬进他的新屋子之前，也得要用烟熏，现在尤其是为了使病房气象一新，处处都是喜气洋洋的红颜色，要驱除一切不

祥之气。

纵然大家准备这些事忙得不可开交，平亚的病却日形严重。他说眼睛看不清楚，大便不通，舌苔很厚，内部发热，四肢发冷。脉搏微弱而迟滞。医师必须把三个手指头按在手腕子上才摸得到脉跳，这是血亏的征兆。有经验的老中医之看脉搏的"韵"，也可以辨别出脉跳动下细微的差别，正如西医之看体温表。不过手指头的感觉很细微，可意会而不可言传 。平亚一上午一下午，始终躺在床上，是半睡状态，对今天是他的花烛大喜之日，只是影影绰绰地感觉到而已。

门外虽然看不出什么办喜事的样子，家里却喜气洋洋。仆人、丫环都穿上了新衣裳，甚至雪花的头发上都戴了花儿，耳朵上也戴了耳环。曾先生没去办公，经亚、荪亚没去上学，都受差遣去买东西，包括买鞭炮在内。在前院儿要有吹鼓手奏乐欢迎花轿来临，在平亚的院子里，则只有笙管笛箫琵琶月琴等细乐。请来了一个职业性的赞礼，一个职业性的伴娘，在复杂的仪式之中随时陪伴新娘，随时指点新娘。

※ ※ ※

那天午饭吃得早，好有时间给新娘梳头，戴首饰，因为这就得费几个钟头。花轿一到，要戴上凤冠，脸前要蒙一块红绸巾，就没人可以看见她了。她母亲并不必拘什么礼仪，先早一点儿出发。木兰的母亲坐着媒人轿在大队中一齐走。新娘的轿盖得很严密。她在里头丝毫看不见街上的情形，也不知道人把自己抬往何处去，街上的人谁也看不见新娘。

在新娘的婆家，全家连仆人在内，都在前厅等待新娘花轿的来临。屋里挤满了女人，有几位是牛家来的，因为牛大官人

和曾文璞是极要好的官场朋友。

爱莲和姐姐丽莲到大门口儿去观望。不久，她们看见仪仗队来了，前面是吹鼓手。鞭炮立刻响起来。大门里头的乐队也立刻吹打起来。有三尺宽的长红布，从大门经过院子，一直铺到大厅外的台阶儿，这是给新娘走的。爱莲见不到新娘，只见到金线绣花的红花轿。邻近的孩子和女人跟着花轿蜂拥而来，爱莲和她妹妹几乎被挤了出去。

轿子一直抬到第二层院子，把轿子放低，两根长的大轿杆抽出去，换上两根短的。姚太太是大媒，先下来，有人恭献上一碗桂圆汤，这时新娘仍然藏在黑黑的轿子里，又热，又晕，不知身在何处。人告诉姚太太，典礼不久就在平亚那个院子正面的曾氏宗祠里举行。因为新郎不能出来参加典礼，在祖宗牌位前的礼仪，就越发郑重，才算合宜。因为新娘的花轿必须穿过旁门儿，穿过走廊，所以要绕很远，而那些女人们则匆匆忙忙抄捷径过去，邻居的孩子们已被赶了出去。

成群的女人、丫环、孩子们，在花轿出现及停在大厅的台阶之前，老早就在那儿等着。室内乐开始，赞礼戴着金叶红花的乌纱帽，高声念了四句诗，然后唱道："新娘下轿，步步高升！请！"

赞礼一唱完，姚太太和伴娘走到轿前，打开小轿的帘子，拿下小轿里放手臂休息的横板，去接引新娘。曼娘被沉重的首饰压得快喘不上气儿来了，现在才呼吸自由，但是红色的蒙头巾还蒙在脸上，什么也看不见。由姚太太和伴娘左右搀着，她慢步下轿，头低垂着。

她被领着走上石头台阶儿。这时音乐响动，鞭炮点着，劈

啪地响。木兰走近，低声说："姐姐，我妈跟我都在这儿。"曼娘眼睛能看见地上女人的脚，她能看见木兰那双没裹起来的天足。

木兰感觉到妇人、小姐、丫环，还有男孩子的眼睛在看她。在这类情形下，平常男女之间的界限是暂时拆除了。日常深居闺房的千金小姐，现在陌生的男人也可以仔细观看。大家淑女也可以向附近的陌生男人注目而视。因此，木兰的五官都机敏地活动起来。她看群众，感觉群众，不仅仅用眼睛，而且用耳朵，用鼻子，用浑身的汗毛眼儿，用每一根神经的末梢。木兰所感觉到的，莫愁及每一个别的女孩子，每一个丫环，也同样感觉到了。女人不用很明显的抬起眼睛来看，她的感官自然能感觉到屋里，谁对她友善，谁和她敌对，这种官能西洋人很神秘的称为第六感，这在女人身上真是一种完美的官能。在那种情形之下，女人能同时听见两个人说话，同时看见别的女人的衣服、鞋、耳环，从头看到脚，完全和富有才智的学者能一目十行一样。这就是婚丧典礼对女人的天性特别富有刺激性的缘故。

在整个人群之中，木兰特别感觉到牛太太的眼睛。牛太太那老女人的正方脸，狭窄而低的前额，长的嘴唇，宽而敏感的嘴，整个的脸，看来是有权有势的神气，也就是通常称为马脸，在眼睛和嘴之间那一段相当的长。那样的脸据说是精明的婆婆脸，也是掌权主事者的脸，清朝西太后的脸就是那样。男人有那种脸也是上等掌权主事的人。但是在女人若集此奇异的感性，治国处世的才干，以及强烈的情爱，深沉的仇恨于一身，其结果就令人不寒而栗了。此等人通常都是精明强干，风度可喜，圆

滑随和。但是一旦决心要抓取权力，掠夺金钱，便如黄河决堤，天下无一物能阻止得住她。过去多少宫廷佳丽，其美貌虽远超过此等女人之上，但斗心机才智，则居于下风，终遭此等女人所诛除削减，多少青春王子也遭此等女人谋杀了！

曼娘天性不喜欢这样的人群。她觉得这只是要往某处进行的一种壮大热闹的活动，是去完成她无能为力的大事情，不过这种情况倒不无庄严肃穆，神圣坚决之感，她觉得是去应验她生来人世的命运，是早在她降生之前在天上就已经注定的命运。万事有其必然——万事悉由天定。未来之事固然不可知，但是在她心里，却没有怀疑，没有困惑。

伴娘近前来，把她的蒙头纱掀开一个角儿，因为新郎不能来，新郎的母亲和曾太太拿着一个裹了红纸的新秤，用秤杆儿的一头儿，把新娘脸上的蒙头纱挑了下来。用挂着秤铊的秤这样做，是为了吉祥，因为是取个万事“称心”、“称意”、“万事如意”的意思。这时观众虽多，却是静悄悄的，随之立刻听到低细的赞叹之声，就如同一座十全十美的大理石雕像揭开了幕布。

曼娘一直低着头，往前机械般地移动，受人指示而行动。赞礼高唱：“下跪！叩头！再叩头！三叩头！起立！下跪！叩头！再叩头！三叩头！”她的膝盖就不由得弯下去。她觉得似乎是向曾家祖宗牌位行礼。虽然她没有新郎陪着，而是自己一个人行礼，不是站在正中间，而是稍微偏右，地上靠左有一个下跪的垫子，原是新郎用的。

这时有两把椅子放在大厅的中间，新郎的父母请到上面去就座，接受新娘的跪拜礼。公婆二人都穿正式官衣。戴着官帽，

足穿官靴，胸前绣着正方形的彩龙花纹，看来人既魁梧，又庄严，但是俩人都笑容满面，赞礼又高声唱新娘跪下叩头，曼娘又跪下叩头，又遵命站起。

她站起来，又遵命向西而立，对着亲友。因为新郎染病在床，新郎新娘相向互拜自然免除，她只奉命行深深的鞠躬礼，先向媒人姚太太，后向桂姐和小叔子、小姑子，他们也都还礼。

然后，赞礼又高唱喜歌，祝新婚夫妇百年偕老，多子多孙，瓜藤绵绵。

新娘由伴娘陪同，后面跟着侍婢雪花、小喜儿，被引领在铺的红布上，穿过后面一个门，进入后院儿之时，又乐声大作，鞭炮响起。在一段典礼进行时，曼娘的母亲一直以闲散之身，在旁观看，现在才回到自己的院子去。曼娘缓缓迈步走过那个院子。三天以前，在一个安静的黄昏，就在那座院子里，一切她都觉得那么神秘。现在想起，犹如隔世。

她走上台阶之时，只觉得一片金红耀眼，墙上挂满了丝绸红帐子，闪烁着大金字。桌子椅子也铺着大红绣花儿布。门口挂着红绿彩绸，台阶儿上的地毡之上，也铺的是红布。一对新的红蜡烛，三尺长，上面有银字，插在中间桌子上的腊签儿上，左右有景泰蓝的花瓶儿和鼎。虽然是白天，蜡还点着，中间墙上挂着红帐子，上面是个双喜字，有三尺高。放炮竹后空气里弥漫着硫磺气味，似乎使曼娘觉得有几分昏昏欲醉。

婚礼进行之时，平亚的母亲和桂姐必须离开平亚的屋子，雪花也充当新娘的丫环。新娘轿子一到，雪花穿得漂漂亮亮，打扮得花枝招展。她得忙着到前院儿去，留下一个女仆照顾平亚。新娘一进入平亚的院子，雪花又往前院儿去看为新娘准备的一

切要齐全完备。照平常，一群女客是随着新娘挤进洞房的，但是曾太太和桂姐安排好，只许有几个人进去，向亲友解释说人太多会打扰新郎，那天她是特别小心，口头上是避免说一个“病”字儿。必须先进去的是伴娘、小喜儿、雪花。大家又商量好，随后进去的是桂姐，再后是木兰、莫愁。可是木兰的母亲一定要借这个机会看着平亚，自然曾家同意。曾太太则陪同别的客人到第三客厅，大家在那儿吃茶点。

平亚躺在床上，盖着粉红的新被子。他知道那是他的大喜之日，也感觉到屋里的一切都成了红颜色，那桌子上高烧着一对喜烛，芦苇的烛心偶尔会劈啪响一声。外面准备东西的声音使他觉得有点儿厌倦。那天早晨也没敢给他换衣服。新娘的花轿来临，丝弦乐器的演奏，鞭炮的响声，把他从瞌睡中吵醒。雪花曾进去告诉他婚礼即将开始，她要离开一会儿。十分钟之后，没有什么动静，他觉得没精打采，又打瞌睡，直到后来听见音乐声，镇定了一下儿，知道自己清醒过来，知道那是他婚礼中的音乐，心中纳闷儿。雪花走了多久，自己睡了多久，为什么新娘还没进来。过了一会儿。女仆进来用手轻轻触动他，告诉他新娘就要进来了。这时才算真正清醒过来。

他看见新娘由人陪伴着走进屋来。曼娘的新娘面纱已经摘下了，看见这屋子改变得这么多，简直没法子认出来。伴娘把她一直引到床前，因为按照习俗应当让新人坐在床下。平亚想动一下儿。桂姐制止他，他又躺回去，气喘吁吁的。伴娘在这种时候儿，有好多吉祥话儿，合辙押韵的词句挂在嘴边儿上。她说了“鸾凤和鸣”等词句，又说因为新郎新娘没曾交拜，现在新娘应当拜新郎。曼娘双手提襟，屈膝为礼，然后转身坐在床

上，免得全身使新郎难堪。

按礼俗，新娘应当默然静坐，不应当说话。新郎自然也不能说话。曼娘坐在床上，才觉得好像到了个事情的结束，不管是什么事情吧。说也怪，她并没有像事先想象中那么害怕，而现在紧张可怕的事情已然完毕。一看屋里都是熟悉要好的人的面容，心里很喜欢。最让她觉得心里安慰的是看见木兰的脸，木兰正看着她微笑，她看了看木兰，也微笑一下。曼娘觉得以前在这个屋子待过，颇觉可喜。桂姐，雪花也都是熟人，自然比一般新娘所见的一切都是陌生，要好得多。木兰过来向新娘新郎道喜，别人随后也过来道喜。

木兰的母亲来问候新郎，平亚这时头脑清楚，能够认出她来，用微弱的声音称呼她。他说话清楚了，人人都欢喜。

木兰的母亲说："平亚，给你道喜。你有这么个好新娘，靠了她的好运，你很快就好了。"

这时候，曼娘按规矩，始终不应当看新郎一眼。现在她既然开口说话，她有机会向他那边儿瞟了一眼。她看见了眼前躺着的自己一生中最重要的人，而照顾他早日康复也是她最重大的责任，她觉得心情特别宁静，也觉得非常欣慰。平亚现在是在她的手心里，万一平亚的病不能好，也不是她的过错。

平亚回答姚太太说："多谢您。我好了之后过去给你道谢。"他的胳膊动了动，他说："我能起来坐一坐吗？"

大家都说："不要。"

现在按照习俗，新娘新郎该同进合欢酒，是一杯酒，一碗猪心汤，汤里自然还有别的东西，取二人同心和好之意。别的风俗可以不管，这个不能不照办。合欢酒是新郎新娘两个人单

独在屋里时，才联杯共饮的。雪花搬进一个炕桌儿来，放在床上，一切准备好之后，大家退出。伴娘想在屋里伺候，桂姐把她叫出去，自己进屋告诉曼娘这只是个形式，平亚随便尝一点儿就可以。

门关上之后，曼娘坐了一会儿，向平亚看看，满脸含羞，心里猛跳，说不出话来。平亚向她伸过手来，她忙把自己的手给他，平亚软弱地握住说："妹妹，现在你不能离开我了。"

曼娘说："你赶我走，我也不走的。我是来伺候你的。为了我，你也得要好。我什么都愿为你做。我宁愿不眠不休，一直把你伺候好。"

平亚细声说："我不能起来跟你一同行婚礼，心中真觉得对不起你。你看，我这么软弱。"

曼娘说："你不要想这个。"

"一切都顺当吧？"

她回答："一切都顺顺当当的。"

"妹妹，为难了你。"

"你静静地躺着吧，什么都会平平安安的。"

曼娘站得贴近他，但是床上有炕桌儿，她头上又戴着好高的凤冠，上面有好多珠串穗子，动作好不方便。

她说："咱们俩必须进合欢酒。"说着拿起两个酒杯，把一个交给平亚说："你能拿吗？"平亚接过去，手发颤。曼娘拿起另一个酒杯，很快碰了碰平亚手里的酒杯。没等平亚的酒洒出来，就接过来，把两个酒杯放在桌子上，因为她不会喝酒。

她又拿起汤杓儿来，从碗里舀了一片猪心，一点儿汤，把碗端近平亚，想喂他。可是平亚躺着，她的凤冠又沉重，她实

在没办法喂他。她的手激动得发颤，刚让平亚喝了一点儿汤，汤就从他嘴里流出来，她连忙想把碗放下，汤就洒在新被子上。她把碗放在炕桌上，从上面架子上拿下一块毛巾来擦他的脸和脖子，发现自己的衣裳也弄脏了。

平亚说："再给我一点儿心。"

曼娘说："刚才我本想给你。"于是用象牙筷子夹了一片心给平亚。可是平亚说："你先咬一点儿。"曼娘咬了一点儿，把其余的递给平亚，平亚吃下去。

平亚说："今天以后，只要你伺候我。"

婚礼就这样完成了。

第十章

马祖婆呼风唤雨
牛大人作势装腔

大家都坐在中间屋的时候，木兰乘机会向四周围打量了一下儿。在中间屋的木隔扇之后，是一个狭窄的屋子，只有四五尺深，由两个侧门与中间屋相接连，通到一个铺着石头地幽静的院子，院子里有石头凳子、石头桌子，和石板地。花盆儿和松树盆景儿，都摆在石头架子上，四周围是石鼓状的磁凳子。墙外面有一棵很高大的树，生长在百码之外的邻人家中。这真是美而静的地方。从后院儿屋子的窗棂中，木兰看到平亚房子的后面屋子。她看见曼娘擦自己的衣裳。她问："你们完了没有？"曼娘抬头看，看见木兰，她说："进来吧。"木兰从狭窄的后厅进去，发现这间后面的屋子里放了一张新的小床，还有别的家具，这是新娘自己的屋子。

木兰说："你们的院子真美。"说着就想拉曼娘出去看，但是曼娘只走到门坎儿，向院里望了望，以后那就是她自己的庭院，而且在那儿她要过以后那么多的日子，那么多的黄昏、夜晚。

这时，雪花打开门，请陪伴新娘的人到另一间屋里去吃面，吃双喜饽饽。

然后，她端进栗子糕、汤面、饺子、双喜饽饽，给小姐们吃。曼娘不肯吃，雪花说："您现在应当吃一点儿，晚饭会有人送过来的。"

木兰问："她今天晚上要不要去参加喜宴，她应当去敬酒的。"

雪花说："是啊。照规矩，她现在还没有正式拜见公婆，那要等明天早晨。今天晚上她不应当离开新房。平常是第三天摆喜宴，但是我们把那些礼俗都免了。连孩子们在内，只有三桌。就是姚家、牛家，太医和他太太，还有我们自己家的人。您很幸运，今天晚上，没有人闹洞房，因为是家宴。"

曼娘在劝促之下，吃完了一碗面，吃了几个饺子，因为是北方人，喜欢吃饺子。伴娘这时告诉她可以脱下正式衣裳，又说等一下儿她要换衣裳，准备晚上的事情。

曼娘听见平亚的屋里有声音，就跟雪花说："他叫你呢。"雪花走进前屋去问他要什么。平亚有气无力地说："我叫你好几次了。新娘在哪儿呢？"

雪花很快走回来，笑着说："新郎是叫您呢。我们都该死，他叫了好多次，我们都没听见，最后还是您新娘听见的。"

曼娘走进去。木兰想到一件事，走出中间屋，问她的丫环锦儿："银屏在哪儿呢？"

锦儿说："她说她肚子疼，婚礼一完她就回家了。"

木兰又问："你看见体仁没有？"

锦儿说："没有。我想他也回家了吧。"

木兰没说什么，告诉曼娘她要去找她母亲，就带着莫愁和锦儿走了。

她们到里院儿曾太太屋里去，进屋看见四位太太，她母亲、曼娘的母亲、牛太太、蒋太医的太太，大家正在闲说话儿。桂姐则正和牛太太的女儿素云在另一个角儿上闲谈。姐妹二人进了屋子，向众人行礼。牛太太说："姚太太，我向您道喜，您怎么养得两个这么美的女儿啊？看她俩一眼，心里都高兴。"

蒋太医的太太说："我们先生常常在家里夸奖她们姐妹。我听说她们俩都长于家事，又通文墨。缝衣裳，炒菜做饭，扎花儿刺绣之外，什么天文、地理、数学、医道都懂呢。"

木兰的母亲说："您说哪儿的话呀？都是您和您先生喜欢她们，宠爱她们就是了。"

牛太太说："木兰、莫愁，你们姐儿俩过来，让我看看你们。你们不是很像戏台上多才多艺的美女吗？能娶这样儿美女的人家可是真有福气。她们风度这么好。在这种新时代，教养女儿真不容易呢。连女孩子也要进洋学堂，学作文章。她们一毕业，说自由结婚，学新派头儿，可就是不懂礼貌，这个世界可怎么好哇？"

她说话的声音清亮利落，从容不迫，是发号施令惯了的腔调儿，也没有人会向她反驳的。她又接着说："俗语说得好，女子无才便是德。女孩子最重要的是管家，伺候长辈，管理下人，生儿育女。有的能念书，有的不能，怎么能勉强？可是风气变了，都想上学，都想念书，回家之后，还不是总要嫁个男人，在学校学的还不是一样儿也没用。有好多人就只知道四五二十，五五二十五，还不是一样发大财，坐高官。"

这一会儿她一直死盯着木兰和莫愁，又转向她俩的母亲说：“您从来没给她俩裹脚哇？”

姚太太说：“她父亲不让我给她们裹。”

牛太太说：“不裹脚慢慢流行了。素云十岁的时候儿，我给她裹的脚。现在她不要裹了，只好由着她，因为政府禁止裹脚。以后中国的女孩子都像旗人的大脚了。”

素云听见母亲提她的名字，她转过脸儿来听。她母亲叫她：“素云，过来，跟你妹妹说说话儿。”

素云很高雅大方地走过来，完全一副官宦之家闺秀小姐的样子。她穿着高雅，举止高雅，谈吐高雅。她不冒失、不粗鲁，高雅而矜持，并不缺乏柔媚温婉，而是有点儿过于高雅，稍微失之于矫揉造作，微欠几分天真自然。总而言之，她是礼教社会的产物。她有拿着香手绢儿掩着鼻子的习惯，好像她的芳香气质随时有受别人污染的危险。她的姿式很容易让人想起古代美人的“西施捧心”。是“捧心”也罢，是牙疼也罢，总是有双眉紧皱的习惯。

几位太太正在品评女孩子的脚。素云的两只脚脚背都有点儿隆起，就因为曾经裹过脚，也比自然的脚小一点儿。木兰有一件自己不如意的事，就是她的脚有点儿太大。

素云说：“姚小姐的脚再小一点儿就好了。我的脚现在虽然并不再裹，尽量想让两只脚长大，总是长得不够大。”

木兰说：“不要那么说。就是以自然的脚来说，小一点儿还是好。”

这是素云第一次说话时胜了木兰。素云知道自己已经占了上风，木兰却还不知道。素云又接着说：

“我昨天在谭侍郎公馆里，谭家大小姐也是不裹脚的，她说军训总部徐会办的女儿也是不裹脚的。”素云把官场中的官名人名说得滚瓜烂熟。木兰不认得大官的千金小姐。这是素云第二方面胜过木兰的。

不过，木兰还是很爱慕素云，因为她看见一个美女，不由得就爱。她妹妹莫愁为人实际，她认为这是官场势力，后来在家里告诉木兰，说她一点儿也不喜爱素云。

※　　　※　　　※

对别的太太的种种事情，牛太太有千里眼顺风耳的本领。也许是由于她的头脑清楚，不必追求细节详情，她就能知道自己想到的事情，直截了当，而且断然无疑。她现正在计算曾家、姚家，和她们自己家，这三家青年男女的前途。她自己有两个儿子。怀瑜年十九，东瑜年十七。怀瑜已经和陈家小姐订婚。东瑜还太小，她那老谋深算的头脑，正在打算儿子与高官厚禄的人家联姻。姚家不是官宦之家。她打算与曾家结亲。她的女儿素云十五岁，可以嫁给经亚或是荪亚。她知道木兰和曾家的亲密关系，也许木兰会嫁给曾家的一个儿子。因此，她就特别注意木兰，又观察经亚、荪亚的个性。

一般人大概要挑年轻活泼的荪亚，但是牛太太并非一般的女人。她希望找个会做官的女婿，她也知道会做官的人所具有的条件，那些条件和一般做人所必需的条件，截然不同。照当年的情形论，好人不能够做官，活动的人也不能做官，缺乏耐性的人也不能做官，诚实的人不能做官，有学问的人不能做官，太聪明的人不能做官，敏感有良心的人不能做官，勇气太大的人也不能做官。官场的人物，甚至于那个时代的腐败官僚，也

是形形色色不一的，因为官场人物的来源是形形色色不一的缘故。官场就像一个海，官宦人家各样的子弟，所有不能以别的方法谋生的，自然也有些个诚实的、有学问的、活动的、有良心的，都跟其他不成材的，像垃圾一样，一齐倾倒在这个宦海里。但是在这个宦海之中，风浪很多，有的人沉下，有的人浮起，只是富有精力才智，再加上几分黑心的人，才能够乘风破浪，飞黄腾达。在那千万的官员之中，一个人必须既不太诚实，也不太急躁，也不太想有作为，也不太想求进步，不太敏感，不太讲良心，还有后台撑腰，大概才能确保官运亨通。

现在经亚是正常的聪明，受正常的教养，也是正常的驯顺，也是正常的保守，沉静而谨慎，有羞涩怯懦的美德，自然不容易招事闯祸。荪亚过分坦诚，轻浮急躁。经亚天性谦退，他那严厉的父亲已经把他那勇敢之气完全折磨罄尽。荪亚是家中幼子，任其自然，没有驯服，没经过改造。牛太太最后的判断是，以她官场的背景来支持，经亚会平步青云。荪亚的情形则渺不可测，也许会有正统派官绅所忌讳的那种新奇不经的思想。所以牛太太的心里就看中了经亚。

牛太太并不是好讥笑别人的女人，只是一个野心勃勃，实际而又能干的女人。凭对现实环境的真正了解而获取利益。她不仅是已经训练了丈夫，而且推动他去获取了权力地位，官上加官，步步高升了。她丈夫不是个无害于人老老实实的人吗？她不是已经给他弄到巨额的财产吗？她不是因此已经闹得北京满城风雨了吗？她丈夫在她面前，敢说他之得做度支部大臣不是完全由于她表姐嫁了大学士的关系吗？她丈夫姓牛，她娘家姓马。在北京茶馆儿酒肆里，就流行了用牛马来讽刺这位度支部

大臣的歌谣。那歌谣是：

黄牛扁蹄
白马得得
牛马齐瓴
百姓别活

牛太太有个外号儿叫“马祖婆”。马祖婆是佛教禅宗里的女菩萨，神通广大，佛法无边。因为这个名字多少带有恭维之意，有时人当面叫她“马祖婆”，她居然心中窃喜。牛先生则被朋友们称之为“牛财神”。因此又有一个歌谣，不过不太恭维他，说牛吃死摇钱树，填满大肚子。歌谣是：

好牛不踏后园地
好马不吃门前草
摇钱树下
吃个肚皮饱

摇钱树是人想像中的一种树，树枝子上长着一串串的铜钱，果子像圆圆的金丸儿，垂下来就像榆树上的榆钱一样。人只要过去把摇钱树一摇，金子如雨般自树上落下，人只要弯弯腰拾起来就成了。

※　※　※

这个时候儿，太太们听说牛大人已经驾临，是参加喜宴来的。像平常一样的气派，四人大轿，八个跟班儿的，这些人都

得供给酒饭，须要赏给酒钱。曾先生在前厅迎接，前厅那时有木兰的父亲，蒋太医，他们行官礼，一声声的大人长，大人短的，木兰的父亲勉强忍耐那套官场俗气。

牛大人原不知道自己飞黄腾达的原因，因为都是由他太太一手造成的。他的脸是一团肉，生得并不好看。自从官运亨通，北京城的相命的都说他生得是标准的福相。不错，照相书上说，胖就表示好脾气，按一般道理说，自然就有福气。但是他的脸并不是真正一团和气的脸，也不是聪明愉快的脸，而是庸俗贪婪的脸。

他家世代开钱庄，在北京天津都有生意。在清朝末叶，科第与官员的任用制度逐渐腐败，科第与官爵都按定价出卖，尤其以遇有旱涝之灾，朝廷需款孔急之时为甚。这位大人最初就是买了个捐班儿的举人，后来向有权势的太监捐献，奉派为兵部军需监，主管购买军粮等物资。果然本钱不白下，利润甚厚，又由于他太太与大学士的太太为表亲的关系，于是在宦海之中，一帆风顺。

牛大人于是有了自信心，除去在自己太太面前，在别人面前开始装腔作势。牛太太比他大一岁。他也相信自己并不愚蠢，也不平庸。为表示自己不愚蠢不平庸，他便常常教训别人，尤其是对低级员司。不过人家不是付诸一笑，就是背后挖苦他，但是在他面前，则毕恭毕敬，甚至于对他谄媚奉承，因为知道他喜爱吃这一套。这么一来，他的自信心便越发加强了。在他家里，禁止人说“牛”字。仆人们就永远不说“牛”字，在他背后则故意不断地说。北京有好多巷子，叫很怪的名字。有“牛尾巴胡同”，“牛毛大院”。他府上一位谄媚逢迎的秘书，开始把

"牛毛大院"改叫"官人大院",而牛大官人竟表示赞许。但是这个前例却很危险,因为牛府一个仆人居然把"牛尾巴胡同"改称为"官人尾巴胡同",这当然可笑。而牛奶也成为"官人奶",这就更糟。

此外,就外表而论,牛大人是受一般人尊敬的国之大臣。若不苛求,牛大人也可以说不是个坏人,可是偏有人要追他的底细。他主管度支部公务,他太太则经营他们的钱庄,于是生意兴隆,接受存款,便是合法的纳贿的途径。当时攻击官僚腐败的,再没有比牛大人攻击得更激烈,而也更理直气壮的。牛大人也学会了几句诗文雅语,因为在官场应酬上是用得着的。可是有时候儿会弄错。有一句成语是"鹤立鸡群",表示才能美貌超群出众之意,这句话令人听起来满舒服。有一次,牛大人当众讲演,要表示自己谦恭,却误说成鹤立鸡群。他说:"本人有幸与诸位共事,可以说是鹤立鸡群"。有几个人一听他用错了成语,勉强抑制住笑声,而牛大人根本没有觉得什么不对。讲演之后,大家就私下传开,成了北京城官场里的笑柄。

牛大人和曾先生一样,也是原籍山东,认得袁世凯。他把不少同乡引荐给袁世凯。那时袁世凯高官窜升,可以说是清廷最重要的人物,一手掌握训练出来的"新军"大权。由于这种关系,曾文璞方得以做电报局的副总监,所以这两家的深厚关系,可以说是恩高义重。

※　　※　　※

那天晚上,大家就座,喜宴开始。

在第三个院子里的大厅,摆了三张八仙桌儿,院子里悬挂着姚家、牛家、蒋太医送来的红绸子喜幛。宴席即将开始之前,

木兰的舅父也来加入。除去成年人之外，三家的小姐少爷也一同坐席，那种情形之下，男女是可以同席的。经亚和牛家的大少爷与男人同桌，荪亚和牛家的小男孩子则和四个女孩子一同坐。另一桌坐的是妇人和小孩子。新娘和母亲孙太太和一个近亲坐上座。木兰的干姐珊瑚没有来，姚太太也没有来，说她身体不舒服，并且家里也得有人看家，因为不能把全家交给佣人。

因为是宴席，虽然是不拘形式，也有酒。男人桌上边谈边饮，曾太太因为新郎不能来，也不能向客人敬酒，再三向客人敬致歉意，不过她说饭后请大家去看新娘。蒋太医的太太和牛太太因为没见过新娘，急于饭后去看她。牛太太提请大家举杯祝新郎新娘健康，她向曾太太道贺，评论新娘的美貌和风度。曾太太也夸奖道："我这个儿媳妇，无论长辈晚辈，大家都喜欢她。她从小就是聪明规矩的姑娘。牛太太，咱们是自己人，虽然她是我的亲侄女儿，也是要这么实话实说。今天您一看见她打扮成新娘的样子，盛装之下，您一定会想她是天仙下凡呢。可是过一会儿，您又会发现女人的四德具备。她父母把她教养得这么好，我真该千恩万谢才是。"

大家静默了一会儿，因为大喜之日谁也不愿提起新郎的病况。

曼娘的母亲看见自己女儿出嫁荣华富贵的情形，心里想起了死去的丈夫，心想丈夫若能活着看见女儿嫁到这么好的人家，一定也很高兴，因此自然心里又难过。婚礼之后，她就没看见女儿，还要等到明天。一则因为她是新娘的母亲，二则因为她是个寡妇，寡妇是不能进新房的。现在听见平亚的母亲提到她和死去的丈夫怎样教导曼娘，一阵心酸，泪从眼角儿流出来。

曾太太和别的女人自然知道她为什么落泪，桂姐赶紧提别的事，好岔过这个话题。她说："我敬您一杯酒，保证明年您抱外孙子。将来外孙子长大之后做大官，您还可以受皇家的封诰呢。"每个人都说是，都大笑了。

曼娘的母亲说："我是个不中用的人，又不懂北京城的礼节。在这大喜的日子，我也不会做什么。什么事都是亲家公亲家母给我们母女准备的，他们两位太好了。我只希望这个孩子做个孝顺的儿媳妇，不要辜负长辈的疼爱。"说着用手指头擦了擦眼泪。

饭后，曼娘的母亲回到自己的院子里去，别人去看新娘。男人里，只有冯舅爷与蒋太医过去。新娘已经有准备。由伴娘和雪花帮助，她已经换了衣裳，不过仍然还戴着凤冠，因为耽心打扰新郎，曼娘预备在后屋里和来人相见。因为后屋子不大，人多拥挤，来的都是至亲近友，没人照通常那样说令人发窘的话逗引新娘发笑。

新娘在床前站着不动，任由大家看，凤冠上的珠串坠子由头发上垂下来，她看来真是美。木兰和莫愁到她身边去，预备随时保护她，其实用不着。

太医到前屋去看平亚，他出来之后，大家让他坐下，但是他说："不必，我也就要走了。"他这个老人说话声音温和，胡子飘飘然，现在嘴里抽着旱烟袋有二尺长。

木兰对曼娘说："这是蒋太医。"然后又对大家说："他们两位都是大夫。一个治身上的病，一个治心里的病。"

曼娘听到那太医的名字，想起前两天那次焦急的会见，不由得脸上绯红，不过蒋太医没有留意。

过了一会儿，大家走了，屋里只剩下伴娘和两个丫环，她们帮着新娘卸装。一切料理完毕，伴娘向新娘说了几句吉祥话儿，催请新娘到新郎屋里去，自己出来，随手关上了屋门。

现在屋里只有曼娘和平亚两人。平亚睡着了，曼娘没惊动他，因为睡眠对他很是需要。她看见一切都给新郎准备妥当，便一人静坐。后来她把平亚的帐子拉拢，就回到自己屋里去。

在自己的屋里，在烛影摇红之下坐着，坐了好久，好久，想一切过去的事，又想到将来。

第十一章

训纨绔姚思安教子
食粘粽曾平亚丧生

木兰和家里人大约十点钟回到家，父亲正发脾气。开喜宴坐席的时候儿，他才发现儿子体仁越礼逃席，竟然不顾如此重要的家庭应酬。他们回家的路上，姚太太一时不当心，说出银屏也回家的事，然后又赶紧提别的事岔开。到家，木兰的父亲第一句话就问珊瑚："我那个孽种在哪儿？"

珊瑚很简慢地回答说："不要问我。"这话出之于珊瑚的口中就怪了，她很少闹脾气，也从来不粗鲁无礼。

姚思安又问："你的话是什么意思？"

珊瑚说："我姓我的谢，不能够过问您姚家的事。"

这话真是破天荒，前未曾有。珊瑚是在姚家长大，就像姚家的孩子一样养大的，姚家人从来没把她看做外人，就跟自己的亲骨肉一样，一向称之为"大小姐"。并且她为人没有什么心机，对什么事情也都看得开，这种话真不像她嘴里说出来的。

木兰问："怎么回事呀？谁把你得罪了？"

姚太太说："你不是自己说身子不太舒服，要在家看家吗？"

珊瑚说："没人得罪我。"勉强想微笑一下儿，后悔刚才说出那种话来，尤其是在姚大爷面前。

莫愁用胳膊肘儿顶木兰，说珊瑚的眼睛还红呢。莫愁说："总是有人得罪你了。一定是大哥。"

莫愁深信一定出了什么事。体仁一定犯了错儿。

木兰的父亲又追问："我那个孽种在哪儿呢？"

珊瑚说："他在自己屋里睡觉呢。"

姚大爷龙行虎步般走开。每个人手里都捏着一把汗儿。在鸦雀无声中，锦儿发出了仅仅可以听到的吃吃笑声。所有的丫环，青霞、乳香，那时都正要伺候小姐太太睡觉，太太叫她们也都回屋去睡。她们都散了，可是心里静不下来，都盼着等一下儿看这家里的一出好戏。

丫环都走了之后，珊瑚说出来出了什么事。她说她正一个人吃晚饭，一个丫环说少爷身体不舒服回来了，正在自己屋里吃东西。丫环又说银屏也已经回来，从西边旁门儿到少爷屋里去了。

珊瑚说："我告诉她别告诉爸爸。我想一定出了岔错儿。而且，他若是身体不舒服，我也应当去看看他。所以我到东院儿去看他。他很好，什么病也没有，正在那儿吃饭，银屏伺候他。我进去的时候儿，银屏正在拧他的耳朵，俩人正在大笑。他以为我不知道他们已经回来，于是觉得很不好意思。体仁结结巴巴地说：'我不喜欢婚礼席上那么多人，乱哄哄的，我就先回来了。银屏有点儿头疼。'我没说别的，只是问他婚礼怎么样。我当时没离开，坐下去跟他说话，后来他越来越不高兴。他问我为什么不回屋去睡觉。我说我要等太太回来，听太太说说婚礼

的情形，我又说我不想睡。于是他在屋里走来走去。忽然一块绣花的红东西从他身上掉下来。我不知道是什么。他显得很难为情，弯下身子拾起来。在这个时候儿，银屏不见了。他忽然教训起我来。他说：

'我明白你的好意。不过，我愿怎么样就怎么样，你别管我的事。'我说我并没管什么人的事。他说：'我叫你姐姐，是礼貌。我姓姚，你姓谢，这是姚家。用不着你管我的事。'真是事出意外，我气得话都说不出来。只好走开。"

木兰的母亲说："我告诉他向你赔罪。"

珊瑚说："不要把小事闹大了。您对我是天高地厚，我是要服侍您一辈子的。可是您一旦作古，木兰跟莫愁都出了嫁，这就不是我的家了，我得自己照顾我自己呀。"

木兰说："妈，您不能让哥哥这么欺负她，惯着他，早晚要害了他。虽然我们是女孩子，早晚要离开这个家，可是现在这还是我们的家呀。不能任凭他这么横行霸道窝儿里横。若是一直这个样子，姚家将来怎么办？我不相信女孩子要规矩，男孩子就应当坏。男女是平等的。"

她母亲制止她说："木兰！"因为她母亲认为男女平等是邪说异端，是从维新派的文章里学来的。

珊瑚说："我所知道的是，银屏今年是二十岁，体仁是十七岁。不能老是这个样子下去。万一出了点儿什么事，对家里的名声不好听。"

木兰的母亲说："但愿他慢慢儿地改。"这话木兰听说一千次了。

※　　※　　※

银屏是十一岁来到姚家的，是木兰的舅舅从杭州买来的。因为比体仁大三岁，就派她照顾体仁，一直到现在。她长得聪明，能干，漂亮，可是有一点儿宁波的粗野劲儿。她跟别的丫环吵架的时候，她还有宁波的老习惯，就是每逢说“我”时，总是用手指头指着自己的鼻子尖儿。

青霞是北京的女孩子，京话好，风度好，银屏来到之后才卖到姚家来的，期间是八年。锦儿跟乳香都是北方人。银屏是姚家丫环中唯一的南方人，几个北方女孩子往往大家联合在一起对付她。另外几个丫环已经听懂南方话，因为姚太太说话还带很重的余姚口音。银屏用南方话向太太说话时，别的丫环都不高兴。不过，一般而论，银屏在态度方面总还算规矩，分内的事情也做得不错，她一个人对付几个北方女孩子的联合攻击，也算够能干的。姚家的孩子都说北京话，但是体仁因为跟银屏常在一块儿，学会了点儿宁波话，像用“阿拉”代替“我”，跟人争论的时候要加强语气，也会用手指头指自己的鼻子尖儿。

珊瑚离开了体仁的屋子之后，体仁还希望银屏会自己再回到他屋子里去。他怕去叫银屏会招人注意。可是银屏吓跑了，她聪明懂事，知道回去是不妙的。空空等了十几分钟之后，体仁失去了耐性。他一向任性惯了。不敢去叫银屏，他就把一个茶杯摔在地上。一个老女用人，知道当时的情形，听见了声音，就进去问他要什么。他一看不是银屏，大声喊叫老佣人滚出去，自己越来越气，躺在沙发上，气喘吁吁的。

没经人预先通报体仁，他父亲已来到他屋门口儿。体仁好像见了鬼，他父亲的目光锐利，一直盯着他。脸上没有笑容。体仁虽然没有做恶事当场被逮住，在父亲怒火如焚的注视之下，他

对自己的为非做歹，心里全都明白。他当时没念书，也没睡觉。姚大爷看见他的头发乱蓬蓬的，脸色憔悴得像个鬼，狂暴而粗野，于是一步一步向他走近，追问他为什么逃席而归。还没等儿子开口回答，重重的一巴掌已经打在他脸上。那是有武功夫的人的一巴掌，打得体仁摇摇晃晃，瘫软在沙发上。再没说第二句话，姚大爷转身走出。

体仁的脖子扭伤了，难过了好几天，也不清楚是为了什么受处罚，也不知道是不是珊瑚把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说了出来。两个妹妹不理他，母亲对他严肃而冷淡，甚至于银屏因为害怕，也躲着他。

三天之后，木兰才去看曼娘，正好是曾家祖母老太太同李姨妈那一天自山东来到北京。因为老太太给木兰带来了礼品，由仆人送来，并且说老太太要见木兰。于是木兰和她妹妹就去给老太太请安。出乎她俩意料，曼娘已经完全不拘新娘的俗礼规矩，已经像个妻子一样伺候平亚了，当然，还是由小喜儿和雪花帮忙。平亚似乎病已见轻，曼娘容光焕发，十分娇媚。她这么快活了一个礼拜，这也是曼娘一生最快活的一个礼拜。

祖母从家里带来了些山东式的粽子。里面的馅是火腿、猪肉、黑糖、豆沙。虽然五月节早已过了，她知道孙子们及全家都爱吃，她是特别做的。平亚由小就爱吃粽子。结婚后第七天晚饭的时候儿，他那么想吃，曼娘实在不能不给他。她派雪花去问婆婆应该不应该给他吃，婆婆说只给他一点儿吃。曼娘给他吃了半个甜粽子，一个大概有一个人的拳头大小，留下那一半儿自己吃。可是他吃完之后，又向曼娘抢那半个。两个人稍微抢了一下儿，曼娘就让他吃了。曼娘很高兴平亚有力气跟她

抢东西吃了。她央求平亚说："平哥，少吃一点儿。"但是平亚不听。

半夜，平亚开始喊肚子疼，越来越疼，曼娘在他身旁坐了一夜，简直吓慌了。天黎明，病得很厉害。曼娘一看见黎明的灰色的光亮由窗外射进来，她就叫雪花去告诉平亚的母亲。在他母亲来到之后半点钟之内，平亚一直清醒，然后忽然瘫软。太医来到，发现他的脉很微弱。曼娘一直保持着勇气。她把嘴放在平亚的鼻子上，向里头吹气。等她看见平亚想咳嗽，想吐出什么东西，但是堵在嗓子眼儿里头，曼娘低下头，真把平亚的那一块粘液吸了出来。神的心若也是肉长的，看见人间这种至情，不会忍心不救他一条命。但是神是又瞎又聋，也许到九霄云外遨游去了。

正巧在中午，平亚死了。

曼娘抱住平亚的身体，哭叫道："平哥，回来！"把她的嘴唇对着平亚的鼻子眼儿向里再三吹气。甚至平亚的父母在极端悲痛之下，看见新娘无可奈何的挣扎挽救，比对新郎的死都更为伤心惨目。

过了半晌，老祖母来了，跟新郎的母亲一同用力把新娘从死人床上拉起来，把她弄到西间屋的床上去，祖母在她身旁坐下，木兰、莫愁和她们母亲一齐进来。看见曼娘还那么年轻，那么小。可是谁也毫无办法，对她没有什么帮助。

木兰心里想："善一定有善报吗？"

※　　※　　※

在泰安临来时，李姨妈曾经帮着包粽子。那天晚上，李姨妈又说坏话中伤别人。桂姐听见她说曼娘命中克夫，平亚的恶

运是她带来的，她把孙家的恶运带来，才使曾家死人，做了孙家的女婿，是命中注定要死的。桂姐毫不留情面，责备李姨妈不该咒曾家死人。老祖母知道了，大怒，从此李姨妈在老祖母面前失去了保护，在曾家失去了地位。

木兰一直没到曾家去，直到入殓之后，她听说曼娘不吃不喝，躺在床上伤心难过得要死。第三天，桂姐去看姚太太，求她答应木兰去劝劝曼娘，因为别人谁劝也没有用。

桂姐说："那天晚上，她妈和我陪了她一夜。她一句话也不说，我们问她话，她也不答理。她妈跟我商量了半天，结果是求木兰过去陪她几天。别的事情我们都可以办，这件事非木兰去不可。"

姚太太答应了，木兰和桂姐一同坐马车回曾家去。桂姐低声和她说，另外还有一个原因要她去，就是大家得特别留神看着曼娘，怕她一时想不开会寻短见。若是这样殉夫真是值得作诗赞扬，也值得立贞节牌坊了，在地方志上也值得立传，传起来也是美谈，但是曾家很喜欢曼娘，绝不愿曼娘有个三长两短儿的。

这是木兰生平第一次介入人家的丧事，她好怕接近棺材。等发现曼娘是在另一个院子里，她才觉得可以跟曼娘住几天，即便是在夜里也不在乎。

曼娘现在住的是她刚到曾家那一天所住的院子，木兰也是在那次在曾家见到她。这十几天发生了多大变化呀！木兰觉得曼娘是冥冥中一个巨大力量之下的牺牲品，是受了欺骗玩弄。那个冥冥中的力量是什么，她不知道。难道造物主真是以人为"刍狗"吗？存心捉弄人吗？她自己在心里纳闷儿。

她一进屋，发现曼娘正在睡觉，她母亲在一旁看着她，她母亲也是疲累不堪。木兰叫孙太太去歇息。她坐下看守青春丧夫的新娘，自己心里就思潮起伏。觉得曼娘第一天下午来到这个屋子里所做的梦，简直跟现在青天白日下的事情一个样子。白瓷的观音像还站在那儿，流露着仁慈和蔼而又奥秘不可言喻的微笑。观音之可爱，因为她是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菩萨。木兰觉得曼娘梦中的两边停着棺材黑洞洞的走廊，还有曼娘在梦中必须走过的那水沟上的棺材盖样子的独木桥，就表示平亚的丧礼和给平亚的穿孝志哀。可是桥对面有永明宫，曼娘可以在里面安度岁月。因为有死亡，所以还有来世。她能不能指点曼娘认识这种道理呢？

木兰拿出那个观音像，两手捧着拿到床前的桌子上，这样，曼娘一睁眼就可以看见了。曼娘梦见给她雪中送炭的小姐，她始终相信就是木兰。

木兰叫小喜儿过来，轻轻地告诉她到雪花或是凤凰那儿去找一件黑衣裳来。黑衣裳拿来之后，她穿上就在曼娘身边儿坐着。

曼娘一动，木兰就说："姐姐，我给你送炭来了。"

曼娘一睁眼，看见了观音像和梦中见过的那个黑衣女子。

她有气无力的问："是你呀，妹妹。"

木兰说："是我，我是雪中送炭来的。"

曼娘问："我在哪儿呢？有雪吗？"她向四周围一打量。又说："我为什么在这儿？"

木兰说："你是在曾家的宗祠里呢。外面正在下雪。你做梦出了嫁，做了新娘。你的丈夫平亚死了，他死的时候儿，你很

难过。可是这个家庙之后有一个走廊，走廊后头有一个桥，棺材板做的小桥之后又有一座宫殿。平亚就在那座宫殿里等你呢。”

曼娘说：“妹妹，你哄我呢，外面没下雪。”

这时候儿，外面忽然一阵夏日的暴雨，雨点打在院子里的砖地上，劈啪乱响。房顶子上的雨水在铅铁皮的水管里流下来，发出高高低低音乐的调子。

小喜儿叫把洗的东西收进来，这声音把曼娘的幻想惊破，她又回到现实世界来。

曼娘无精打采地说：“不是啊，平哥已经不在了。”

木兰说：“也可以说我哄你，也可以说我没有哄你。是没有下雪，可是这一阵暴雨多么的美呀。”

可是在那雨声之外，曼娘听见了远处的钟鼓之声。

她问：“那是什么？就像刚才我听见空中的声音。”

木兰说：“和尚在那边院子里念经呢。”

曼娘又说：“平哥死了。我知道。”

在曼娘刚睡醒的时候儿，把梦境和现实那么古怪地掺混在一起，就使死亡给人的痛楚变得不那么尖锐，使人感觉好像梦一般的迷离惝恍。

曼娘，由于她的幻像，不再怨恨命运的悲惨，她了解了神给她安排的日子，她是命定要那么生活的，而听天由命才可以得救而活得下去。她相信命运，相信一切都是天意，相信观世音菩萨。对她自己以前是观世音宫殿里的仙女，她这一生的遭受处罚，一定是她和平亚以前犯了过错。对这个，她是半信半疑的。

大家都对曼娘很好，她决定要一直在曾家做个守寡的儿媳妇。这可以说是生死均感。不管在今生，在死后，曾家就是曼娘的安身之地。

第三天下午，她听见灵前有哭声，因为第三天开吊。等桂姐和雪花一听见曼娘的哭声，她们去告诉曾太太，说可怕的事已经过去了。她们都归功于木兰，木兰运用巧思妙计收效之大，她自己原先也没想到。

曼娘又第二次穿一身白孝，上自头顶的白结下到两只白鞋。自从她父亲去世她穿孝起，她就喜欢孝服的雪白颜色，再没有别的颜色更适合她的了。穿着一身雪白的孝服，她也可以显出有幽灵的美。穿孝有时候儿只算是社会上的习俗，因为在丧事上大事铺张，也可以算做对神灵的反抗。有时也可以看做对死者爱的自然流露，设若如此，当然单纯而真诚，居丧者之爱丧礼就犹如虔诚的僧人在佛事上之爱诵念经文一样。曼娘第一次居丧，是悼念她父亲和弟弟，这次为平亚居丧则当然不同。她每天在丈夫的灵前哭，在供桌儿上点蜡烛，在木兰和曾家看来，她这种真诚规律的行动之庄严圣美，是无可以言喻的。

曾大官人想在南城买一块地做坟地，因为他觉得曾家在北京落户是必然无疑的。但是老太太反对，因为他们家老太爷是埋在山东泰安的祖坟里，而且老太太她自己将来也要埋在那儿。把平亚的灵柩运回山东下葬，现在是办不到，因为曼娘的身体还受不了坐很多日子的船。所以平亚的灵柩就先移到平亚的院子前面的宗祠里，停到春天再说。

于是决定让曼娘和她母亲就永远住在平亚死时住的那个院子里，让雪花跟小喜儿伺候。她母亲和她睡一间屋子，因为她

天黑以后就胆儿小，白磁观音像还是放在她卧室的桌子上。曼娘越来越相信佛教。虽然她在生活上要什么有什么，自己的屋子里却仍然保持简单朴素。她再没去动过自己的首饰珠宝。桌子上只留着银的蜡烛台，和照过她新婚之夜的洋油灯。

不久之后，为了亡夫的灵，她开始吃长斋，绣佛像。她虽然住在富贵人家的宅第之中，仿佛她已经立誓做尼姑。院子里一片清静，远离红尘中的烦嚣。石榴花依然红似火，仍然有鱼池，有石头凳子，有种在花盆里的花。

那年冬天打破庭院中寺院般的平静气氛，是新添了一个婴儿。

曾老爷极其关心如何保持长子一房的后代香烟。他太太暗中问曼娘的母亲曼娘怀了孩子没有。第一个月曼娘的月信没来。她告诉了母亲，她母亲就告诉了曾太太，曾太太就相信媳妇有了喜。但是曼娘向她妈说不可能，向木兰起誓说她还是处女。木兰告诉了她母亲，她母亲又告诉了曾太太。于是家里知道他们的盼望落了空。

曾太太心想除去平亚的嗣续之外，年轻寡妇的迢迢长夜，尤其是这第一个冬季的长夜，真是长夜漫漫何时旦？于是想到收养个义子好能占住曼娘的心，使她不致一味的沉思默想。曾老爷于是给山东老家的同宗写信，找到一个一岁大的小男孩儿，小男孩儿的母亲愿意把儿子叫曼娘收养。就把小孩子送到北京，曼娘也很喜欢，觉得自己也是母亲了，也算使平亚有了后。

这个收养的儿子起名字叫阿瑄。

第十二章

北京城人间福地
富贵家神仙生活

自从曼娘进了曾家门，木兰到曾家的次数越来越多，也就不把自己当做客人了。她常常待到吃晚饭，得到母亲允许之后，也往往夜里就住在曾家。关于她将来与曾家哪个儿子订婚，若是正式订了婚，就不能不拘俗礼，那就不能再到曾家去，何况她年岁还小。曾家心想木兰的父母不会不先告诉他们，就把她许配给别家的儿子。所以曼娘已经两只脚迈进了曾家，木兰是算迈进了一只脚。她只要想逃走，曾家总会揪住她的后腿的。

木兰的父母亲还不知道究竟怎样安排她的将来，她父亲则更无定见。道家总是比儒家胸襟开阔。儒家总认为自己对，道家则认为别家对，而自己也许会错。所以非正统派的曾文璞对西洋思想没有偏见，甚至于对自己女儿的婚事也提到自由结婚，就是由当事人男女自己决定，这正合乎道家的“道法自然”的道理。他认为把青年男女的婚姻付之于不加熟思深虑的青年的盲目冲动，这种西洋的想法极微妙而深奥，正像道家的道理一样。他认为婚事是天意决定，而且儿子是自己的大孩子，尚且

还没有订婚。

同时，木兰向曾大官人曾太太也是叫“爸爸”、“妈妈”，叫曾家的儿子“大哥”，荪亚比她大一岁，算她的“三哥”。

现在是穷冬苦寒，北京的冬季真是无与伦比，也许这个福地的其他月分，可以与之比肩。因为在北京，四季非常分明，每一季皆有其极美之处，其极美之处又互有差异之特色。在北京，人生活在文化之中，却同时又生活在大自然之内，城市生活极高度之舒适与园林生活之美，融合为一体，保存而未失，犹如在有理想的城市，头脑思想得到刺激，心灵情绪得到宁静。到底是什么神灵之手构成这种方式的生活，使人间最理想的生活得以在此实现了呢？千真万确，北京的自然就美，城内点缀着湖泊公园，城外环绕着清澈的玉泉河，远处有紫色的西山耸立于云端。天空的颜色也功劳不小。天空若不是那么晶莹深蓝，玉泉河的水就不会那么清澈翠绿，西山的山腰就不会有那么浓艳得淡紫。设计这个城市的是个巧夺天工的巨匠，造出的这个城市，普天之下，地球之上，没有别的城市可与比拟。既富有人文的精神，又富有崇高华严的气质与家居生活的舒适。人间地上，岂有他处可以与之分庭抗礼？北京城之为人类的创造，并非一人之功，是集数代生来就深知生活之美的人所共同创造的。天气、地理、历史、民风、建筑、艺术，众美具备，集合而使之成为今日之美。在北京城的生活上，人的因素最为重要。北京的男女老幼说话的腔调儿上，都显而易见地平静安闲，就足以证明此种人文与生活的舒适愉快。因为说话的腔调儿就是全民精神上的声音。

平亚死后，曼娘始终深居守丧，半年之内，没出过院子一

步。北京城的气氛，可以说只是用感觉去体会，而不是真正用眼睛去观看。她也感觉到北京冬季的魔力，干爽而寒冷的空气，璀璨晶蓝的天空，屋内御寒的舒服设备，和泰安凄凉惨淡的冬天，真是大不相同。大雪纷纷扬扬自天空飘落之时，她还能使秋海棠在屋里开放，因为厚厚的棉门帘，糊纸的窗子，厚厚的地毡，火势熊熊的煤炉子，使屋里温暖而舒适，人感到精神愉快，做事宁愿到深夜。平亚留下的黑貂皮长袍，曾太太教她改成貂皮旗袍自己穿，其实她用不着这样御寒的冬衣。她顶多是绣八双鞋，那是她应当在新婚的次晨，正式拜见婆婆之时献给婆婆的。但是因为平亚生病，没有来得及。献给婆婆的这种礼物是要由新娘亲手做的，藉此炫耀一下新娘手工的精巧和孝顺，所以手工不能潦草。女人穿上这种鞋，非常欢喜，因为这足以表示儿媳妇对自己地位的尊重，又表示自己有个贤德俭省的儿媳妇。

但是木兰是在北京长大的，陶醉在北京城内丰富的生活里，那种丰富的生活，对当地的居民就犹如伟大的慈母，对儿女的请求，温和而仁厚，对儿女的愿望，无不有求必应，对儿女的任性，无不宽容包涵。又像一棵千年老树，虫子在各枝丫上做巢居住，各自安居，对于其他各枝丫上居民的生活情况，茫然无所知。从北京，木兰学到了容忍宽大，学到了亲切和蔼，学到了温文尔雅，就像我们童年时在故乡生活里学到的东西一样。她是在黄琉璃瓦宫殿与紫绿琉璃瓦寺院的光彩气氛中长大的；她是在宽广的林荫路，长曲的胡同，繁华的街道，宁静如田园的地方长大的。在那个地方儿，常人家里也有石榴树、金鱼缸，也不次于富人的宅第庭园。在那个地方儿，夏天在露天茶座儿

上，人舒舒服服地坐着松柏树下的藤椅子品茶，花上两毛钱就耗过一个漫长的下午。在那个地方，在茶馆儿里，吃热腾腾的葱爆羊肉，喝白干儿酒，达官贵人，富商巨贾，与市井小民引车卖浆者，摩肩接踵，有令人惊叹不置的戏院，精美的饭馆子、市场、灯笼街、古玩街。有每月按期的庙会，有穷人每月交会钱到年节取月饼蜜供的饽饽铺，穷人有穷人的快乐，有露天的变戏法儿的，有什刹海的马戏团，有天桥儿的戏棚子，有街巷小贩各式各样唱歌般动听的叫卖声，串街串巷的剃头理发匠的钢叉震动悦耳的响声，还有串街串巷到各家收买旧货的清脆的打鼓声，卖冰镇酸梅汤的一双小铜盘子的敲振声，每一种声音都节奏美妙。可以看见婚丧大典半里长的行列，以及官轿及官人跟班的随从，可以看见旗装的满洲女人和来自塞外沙漠的骆驼队，以及雍和宫的喇嘛，佛教的和尚，变戏法儿中的吞剑的，叫街的，与数来宝的唱莲花落的乞丐，各安其业，各自遵守数百年不成文的传统规矩。叫花子与花子头儿的仁厚，窃贼与窃贼的保护者，清朝的官员，退隐的学者，修道之士与娼妓，讲义气豪侠的青楼艳妓，放荡的寡妇，和尚的外家，太监的儿子，玩儿票唱戏的和京戏迷，还有诚实恳切风趣诙谐的老百姓。

木兰的想象就深受幼年在北京生活的影响。她学会了北京的摇篮曲，摇篮曲中对人生聪敏微妙的看法也影响了她。她年幼时，身后拉着美丽的兔儿爷灯笼车，全神贯注地看放烟火，看走马灯，看傀儡戏。她听过瞎子唱曲子，说古代的英雄好汉，古代的才子佳人的风流韵事，听把北京话的声韵节奏提高到美妙极点的大鼓书。从那些说白的朗诵歌唱，她体会出语言之美，从每天的说话，她不知不觉学会了北京话平静自然舒服悦耳的腔

调儿。由一年的节日，她知道了春夏秋冬的特性，这一年的节日就像日历一样由始至终调节人的生活一样，并且使人的生活上能贴近大自然的运行节奏。北京的紫禁城，古代的学府、佛教、道教、西藏喇嘛、回教的寺院及其典礼，孔庙、天坛。社会上及富有之家的宴会酬酢，礼品的馈赠。古代宝塔、桥梁、楼阁、牌坊、皇后的陵寝，诗人的庭园，这些地方的每块砖，每片瓦，都充满了传闻、历史、神秘。这些地方的光怪陆离之气，雄壮典丽之美，都已沁入她的心肺。

她很早就懂了北京的民俗、传说、迷信及其美好可爱之处。有两个她喜爱而深信不疑的故事，后来她告诉了曼娘。一个是皇宫以北地安门大街北端钟楼内大铜钟的传说。故事是说当年皇帝要一个铜匠铸造一个大铜钟，但是屡铸不成，皇帝大怒，即将降罪。为了救父亲的性命，钟匠的女儿在无人看见的时候儿跳进了铜锅。果然大钟铸成，没有丝毫裂纹。此后每在风雨之夜，人人都听得见大钟响时，那凄怨的调子，那就是钟匠女儿灵魂的哀歌。现在那钟楼附近有钟女庙，女神叫"鸣钟圣母"，受人烧香跪拜。另一个故事是关于西直门外的高亮桥的，高亮是个太监的名字。从前永乐皇帝重新建造了北京城，永乐七年大旱，北京城里也缺了水。一天晚上，皇上梦见在西直门外遇见一对白发苍苍的夫妇，丈夫推着一辆独轮儿车，妻子向前拉，车上有一个大油篓。皇帝问篓里头有什么东西，老头儿说篓里头有水，是运往北京城的。第二天，皇帝叫大臣圆梦之后，派太监高亮到西直门外，吩咐他说，若遇见样子像皇帝梦中所见的一对老夫妇，就把那油篓戳破，赶紧拨转马头奔进城来，但是千万别回头看。高亮遵照吩咐，出城办事。果然遇见一对老

夫妇推着独轮儿车，高亮就把车上的油篓戳破，匆匆忙忙拨转马头。听见后头汹涌澎湃，似有洪水跟踪而至。等他跑到西直门，不由得向后望一望，立刻被洪水赶上，淹死在水里。皇帝便在西直门外修造了一座许多拱洞的桥纪念他。至今在玉泉河上还有那座高亮桥，慈禧太后就在高亮桥上船驶往颐和园去。玉泉河两岸，杨柳依依，浓荫蔽日，沿河良田片片，村女跪于水畔涤洗衣衫。平民徘徊来往，有坐在岸上执竿垂钓的，有在水上划船的，北京西郊外田园之美，大有江南风味。夏季到来，木兰特别喜爱此地，常来游赏。

前面说过，曼娘在寡居的前半年，没有出门游玩。可是她也有女人长居深闺中发展出来的听闻的敏感。听到的声音也是新奇而美妙的。清晨，她在院子里听得见北京城巷子里小贩的叫卖声。听得见鼓楼的暮鼓，听得见钟楼的晨钟。虽然钟鼓二楼离曾家有一里之遥，但是震荡之声半城都能听见。鼓声就是夜里的打更的声音，雪花告诉她钟声的意义，所以她夜里静卧不眠之时，一听见打四更，她就知道朝臣已经齐集到紫禁城的东华门，一打五更，黎明之时，他们就入宫上朝了。

曼娘经过的事情之中，有许多她并非完全生疏，而是比在家乡泰安时所经验的更好更美。在她开始吃素以前，她就知道北京的香肠鸭子比山东的香肠鸭子好。冬至那天北京的元宵就比山东的汤圆儿味美，而且北京的包子馒头甜食也比山东的花样儿多。因此，北京的各种小吃儿，她都要尝尝，免得因各地名字相同而实际上东西不同而弄错。她本以为山东的白菜再好无比，可是后来发现北京也有那么好的白菜，而且天越冷越好吃。现在她还吃元宵，喝腊八儿粥。腊月初八那天都喝腊八儿

粥，用黄粘米、白江米、红小枣儿、小红豆、栗子、杏仁儿、花生、榛子仁儿、松子儿、瓜子儿，跟红糖或白糖一起熬。这种腊八儿粥可就大为不同，她再不提山东的腊八儿粥了。

木兰和荪亚之间有一个故事，与腊八儿粥有关系。

※　　※　　※

在腊月二十，蒋太医邀请曾家前去赴席，姚家以及各位小姐也被邀请。那天是"封印"的日子，朝廷官员都封起印来，停止办公，准备过年。在饭桌儿上，桂姐当众赞美木兰和莫愁的绣花儿精美，说她从来没看见画样子，配颜色，针线那么细致讲究的活计。平常女人鞋上的绣花儿样子都是照着以前的样子描，可是木兰把绘画上花卉虫鸟的姿态描到鞋上，两姊妹绣鞋给母亲做新年的礼物。莫愁绣了一个彩色的鸭子，在缎子鞋面儿上真有呼之欲出的样子。

桂姐对曾太太说："您不见，您不会相信。咱们回家的时候，一定顺便到她们家去看看那几双鞋。

莫愁谦逊说："别听她的。不过曾伯母您好久没到我们家了，吃完饭到我们家坐坐儿吧。"

曾太太要去看鞋，因为她好爱慕姚家这两个女儿。所以她们就到姚家看看两位小姐做的鞋，在黑缎子鞋面儿上，由于颜色深浅配得好，那只鸭子果然有跃然欲出的样子。

曾太太说："这么好的鞋穿在脚上，真是糟塌了。这应当献进宫里去。"她又跟姚太太说："您是什么肚皮呀？怎么会生出这样的女儿来呢？这叫我想起木兰做的腊八粥，那天她送给我们吃，真是与众不同。老太太爱吃，一连吃了两碗。果仁儿好像一进嘴就化了一样。老年人没有牙，爱吃软的。"

木兰很高兴，她说："她老人家若爱吃，我去给她做。"

曾太太心里想："娶个会做饭的儿媳妇真是福气。"

他们回家的时候，木兰跟他们一齐去的。她看见曼娘正逗着一岁大的小孩子玩儿。那天下午天气晴朗，几盆菊花儿，快要凋谢了，挺立在屋子里冬天光亮的日光之中，使那间屋子有一种幽静出尘冷若冰霜的华美。孩子躺在曼娘母亲屋里的床上，床上放着几双缎子鞋头儿，她们来以前，曼娘正绣那些鞋帮子。

木兰问："你做完没有？"

曼娘说："我才做了六双，还得要做两双，这一年却快完了。我得夜里做，可是又得照顾孩子，做不了几针就要停。"

木兰看见墙上有一张九九消寒图，上面有九行，每行有九个圆圈儿，那是由冬至算到春初，等到八十一个圈儿涂完，严冬才已经过完，春季即将来临。木兰走到墙边，在新年前剩下的那十天上画了两只鞋。

她屈指计算道："你还剩下十天，怎么办？"

曼娘说："若是没有孩子，这件事也容易得很。"

木兰小声说："我把这一双拿回去替你做。"

曼娘对自己的针线活非常自负，从来没想到让别人替自己做，以前也没有机会看到木兰姊妹到底多么精巧。

曼娘说："俩人的针脚若不一样，会看得出来。"在绣花时，针脚必须极其匀称平滑，越密越好。花瓣儿边上稍微不齐，那件活就算疏忽大意了。每一针与另一针的差距不能超过一寸的百分之一，所以少女做起来也是很费眼力的。

木兰拿起放在床上绣的花儿，仔细一打量，她说："我想我也做得了。"说着微微一笑，颇觉自得。又说："不敢说能跟你

比美，也不会让你丢脸。”

丫环凤凰现在来到门口儿说，太太说并不是认真让木兰小姐来做腊八儿粥，不过老太太倒喜欢喝点儿木兰上次做的花生汤。

曼娘说：“我们都爱喝你做的腊八儿粥。你怎么做的？”

木兰说：“也没有什么仙方儿。我只是从药书上学的，里头放了一点儿药，让果仁儿烂得快。奶奶若答应，我现在就可以做。”

凤凰去回禀曾太太，一会儿回来，说太太要她去帮忙。

木兰问：“雪花呢？”

曼娘说：“她着凉了，有点儿不舒服，在那间屋里呢。”

凤凰说：“这个炉子不够大，咱们从厨房再抬一个来。”

她叫人搬来一个大炉子，开始帮着木兰准备东西。雪花听见她们正在做事，就起来帮忙，但是曼娘跟她母亲都不让她做。

雪花说：“这是我分内的事，不能麻烦凤凰姐姐。”

曼娘说：“她也是太太派来的。”

现在凤凰比以前傲慢了，想伺候谁才伺候谁。冷静不动情感，直爽坦白，不像雪花那样会额外去讨人欢心。雪花为人圆通，凤凰则为人方正，她对曼娘和曼娘她母亲并不特别客气，这让曼娘母女心中感到不舒服。

所以雪花才勉强起来帮忙，凤凰走开之后，她说：“我只是一点儿小感冒，昨天躺了一整天，现在觉得很好了。我不愿让人想我偷懒，躲着分内的事情不做。”

曼娘问：“谁会这么想啊？”

雪花回答说：“我知道您不会，别人会。”

木兰说："你还不要做。你若一定要做，我们把花生端到你屋里去，你剥花生，等火着好了再做。"

一个火炉子，抬来摆在屋子中间，小喜儿看着火。厨房里的人听说姚家小姐要给老太太做东西吃，大家都很兴奋。

凤凰似乎很乐意做这件事，曼娘私下向木兰说："你能指派动她做事情，真有点儿怪。我妈跟我都怕找她做事呢。"

木兰说："人不一样，在于怎么用。我想凤凰早晚在这儿是个大帮手。"

说来也稀奇，半个钟头以后，汤做好了。花生一放在嘴里几乎就化了。汤成了粘的半流体，喝下去嗓子觉得很舒服，花生汤和杏仁儿汤不但营养，而且对咳嗽嗓子哑也有益处。凤凰和小喜儿忙着一碗一碗的往各院里送。老太太高兴得不得了，开玩笑说要雇木兰做丫环，专给她每天做花生汤。

男孩子们这一天到庙会去办年货。木兰叫荪亚为她小弟弟阿非买一个万花筒。那时候万花筒算一种新鲜玩艺儿，她曾在蒋太医家看见过，非常喜爱。彩色对称变化的图案，她看来真着迷。男孩子们回来之后，荪亚一直来到曼娘的院子里。他买了两个，木兰好喜欢。但是问他价钱，他却不说。

曼娘说："你不必给他钱，他不会要的。你最好给他一碗花生汤吧。"

花生汤还只剩一碗，本来木兰和曼娘要二人分喝的，但是木兰把那一碗端给了荪亚。

他刚从外面冷天回来，觉得那碗花生汤更加倍地好吃。

荪亚问："这是哪儿来的，我在家从来没尝过。是不是哪家送来的？"

木兰笑而不答。

曼娘问："我若想办法让你天天儿有这种东西喝，你给我什么？"

荪亚说："我给你磕头。"

曼娘指着木兰说："好！这不难。做这花生汤的人就站在你眼前呢。你问她是不是愿改姓曾，她若愿意，你享的福气就比喝花生汤大多了。"

但是木兰忽然不见了。却从那边儿屋子里传来了她的声音："人有了什么东西，不见得就满意。这是现款交易，概不赊欠。一个万花筒换一碗花生汤。你享你的口福，我饱我的眼福。你若想要另一碗花生汤，那要看我要不要另一个万花筒了。"

荪亚到了他母亲屋里，发现经亚已经喝完了他那碗花生汤，他母亲把留给荪亚的那一碗叫人端给他。荪亚没敢提已经喝过，端起来就喝了。母亲问他是不是好喝，他说"不坏"，似乎淡然无动于衷。

凤凰正在那儿，无意中听见，就说："不坏！在那边儿院子里他说他要天天喝呢！"

他母亲听了诧异道："那么你已经喝过了！"荪亚给说得怪难为情。他也不知道为什么觉得难为情，不过倒是真觉得怪不好意思。

※　　　※　　　※

木兰向祖母辞行的时候，曼娘跟她一块儿过去的，看见曾太太跟桂姐正陪着老太太说话。

老太太说："孩子，你怎么那么聪明！我活了这么大岁数儿，都没尝过这么好的花生汤。"

木兰回答说："这算不了什么，这是我孝敬您老人家的。您老人家若是愿喝，我告诉石竹怎么做，您每天都可以喝。"石竹是伺候老太太的丫环。

老太太说："像我们这样人家，什么都有。不应当过分地讲究。若是知道珍惜杂粮萝卜青菜，不糟蹋这些东西，也就少遭点儿罪。我怕咱们女佣人扔了的东西也够穷人家一顿好饭了。这花生汤也是穷人吃的，也是土里长出来的。我这么大年纪就爱吃，因为用不着嚼，你怎么做的呢？"

木兰回答说："这也不是什么仙方儿。放一点儿碱就行了。我从书上学的。"

曾太太说："真有本领。谁眼前都可以翻开书。可是咱们的孩子就没在书上学到哇。咱们荪亚，论书本儿，不能跟木兰比，论懂事有礼貌，也不能跟木兰比。老太太，您还没看见过她们姐妹绣的花儿呢。"

曾太太说那天下午她们看见的事情，木兰就走出去教给石竹怎么样熬花生汤。她从曼娘屋里带了那一双鞋去绣，包在绸子手绢儿里，怕别人看见。

曾太太于是又提到花生汤。说凤凰透漏出来木兰已经给了荪亚一碗，又说荪亚很难为情的事。这个让桂姐、曼娘、老太太都很高兴，又感到意外。木兰再回到屋里来时，大家正在笑。

她问："笑什么？"

曼娘说："荪亚先在我们屋里喝了一碗，到太太屋里又喝了一碗。"

木兰立刻听懂，羞红了脸，从来没那么害过羞。

祖母为免得木兰难为情，立刻说："他们年轻人大家处得好，

我很欢喜。”

木兰赶快说：“那不是送礼，是现钱交易。他给我弟弟阿非买了一个万花筒，那碗花生汤就算还帐。”

木兰把万花筒，绸子手绢儿里要绣的那双鞋拿回家去，觉得发生的小插曲很有趣，也不知道究竟是为了什么。

第十三章

乐郊游喜姚孔相遇
谈教育倡男女求学

两年之后，木兰十七岁，经过了感情上最不平静一段生活，真是前所未有。她上学了，由父母给订了婚，随后发现自己爱上了男人。

与这些事有关系的，并且在那一段时期对她大有影响的是一位四川姓傅的。他在革命以后做过教育总长，在他任内通过了国音字母，在学校学中文要用国音字母拼音。

傅先生，名叫增湘，瘦小，留着小胡子，抽大烟，可真是个想象高强才华出众的学者；他的两个癖好是游历名山大川，搜集并编辑古书。他娶了一个受过现代教育的太太，在北京居住时，几乎没有一年不离开北京去到名山游览古迹。他们夫妇也真正在山里度过一段隐士生活。在旅行途中，他只带一卷铺盖，里头有几双袜子，几件长袍，就是行李；另外是一箱古版书籍，穿脏的袜子也塞在书箱子里。后来，他在大学讲版本学——他是公认的版本学的权威——他坚持要躺在舒服的沙发上讲，学生们看着这位瘦小抽大烟的老头儿，都怀有无限的敬意。

这位学者把各方面的学问都能由过人的智慧予以融会贯通。他酷爱古代学问，也同样热心于民众教育，尤其是女子教育，他和他太太可以说是中国女子教育的先驱。甚至他才二十几岁，在四川一带便以才气出名，都认为来日成就，当可预卜。二十六岁便点了翰林，再考则荣任翰林院编修。拳徒之乱爆发时，他正携眷赴京。在光绪二十九年任总督袁世凯的幕宾。因为曾文璞也在袁世凯下任职，自然便结识了这位学者。傅增湘学问的渊博，见解之高超，颇使姚思安向往不止，于是二人便成了朋友，但癖好之相投，与友情之深挚，则非傅曾之间的关系可比。傅增湘曾被邀南下组训新军，北返之后，又奉命任直隶提学使。光绪三十二年，在天津创办女子师范学校，由他太太任校长。

由于傅姚两家的友情关系，木兰就进入政府办的第一个女子学校求学，也是第一批蒙受女子教育运动利益的一个新时代女子。又由于傅增湘的关系，姚家认识了一个叫孔立夫的四川青年，傅增湘一向对他甚为推许。傅氏夫妇常到姚家去，傅太太极力劝姚氏姐妹进她的学校去读书。

傅氏夫妇在北京度春假时，姚家要到西山的别墅去住几天，因为由四月初一到十五在西山碧云寺有十五天的庙会。由于傅氏夫妇喜爱游山玩水，木兰的父亲就邀请他们一起去盘桓几天。

木兰也求曾先生答应曼娘去。曾家不是那么雅人深致，所以并未设有别墅。曾太太说曾经去逛过碧云寺庙会，那是十二年以前，孩子们还小。现在曼娘虽然在北京住了一年半，出门儿也不过十几次，主要都是到南城买东西，逛过几个地方如孔庙，在孔庙她看见石碑上刻着前几代科举高中的人名。曾先生

叫女人看这些东西，主要是他的儒教思想的缘故，因为他以为女人若能重视这个，就容易教训孩子成儒生，去赶考中举。她在春天，没跟婆婆到法源寺去看丁香，这是因为花儿会引起女儿的春心荡漾；她也没跟婆婆去逛过喇嘛庙雍和宫，因为她可能付一点儿赏钱，喇嘛就会把帐幔后面淫秽的欢喜佛给她看。可是曾太太说，按道理应当去逛庙烧香，因为敬拜神是修福行善。

曼娘越来越像信佛的，也渐渐得到公婆的信心，可是公婆二人仍然是处处防备，使她不致于心中别有所思。

木兰说："她可以跟我睡在一个屋里，睡在一张床上，我对她一切负责。她连山都没有见过呢。"

曾太太用亲密的称呼叫木兰说："兰儿，你精神真好，我一辈子没见过山，也活了这么大岁数儿了。我想叫她跟你去闲散几天也不错，我得问问你干爹再说。"

在四月十五，木兰家、曼娘、傅家夫妇，都到了比玉泉山还往西的西山姚家别墅。姚大爷认为要享受真正田园生活，一定不要带丫环伺候。虽然也带了个厨子，小姐们还是要自己做饭。

曼娘本来就不惯于北京的富贵荣华，这次下乡真是一件乐事。所见的一切都使她心花怒放——比如高大的城门楼子，西直门厚大的城门，城门洞儿就像个隧道，有四五十尺长，赶驴的驴夫，城外的小店，在露天茶座慢慢喝茶的老百姓，又宽又平用石头铺的通往颐和园的官家大道，两边巨柳成行，正在发出嫩绿的叶子，美丽的乡野和在澄澈碧蓝的天空下遥远的西山上那紫色的山坡，由墙上望过去圆明园的残砖碎瓦，还在颐和园亭台殿阁的黄琉璃瓦屋顶。

曼娘最喜爱的是玉泉山邻近的田园景色，各处都是农家的房子，雪白的鸭子在小溪中游水，环抱北京城的西山就像抱着孩子的母亲的两臂。木兰家的别墅就在一带农村里。向前望，可以看见玉泉山附近白大理石的宝塔，与颐和园的万寿山，掩映在绿树之间，后面的山上则疏疏朗朗点缀着若干座寺院。

他们到达时，正好吃午饭，下午去逛碧云寺。他们爬上了四段的石头台阶儿，才到大理石的宝塔，当时游人甚为拥挤。时间还早，于是去游卧佛寺，看见一座铜佛，有二十多尺长，样子是斜卧的姿式，旁边是许多皇帝王公敬献的鞋，那鞋有的好几尺长，用绣花儿的黄缎子做的。姚大爷告诉他们不要玩得太累，因为明天还要去逛“八大处”，那里有八个大庙，各相距不远。

第二天，他们去游“秘魔崖”，悬崖峭壁，风景最美，但是看着令人怵目心惊。峭壁是在几个寺院之后的山顶下，那几个寺院安安稳稳的坐落在一个悬崖的角落里，为树木所荫蔽。上了点儿年纪的太太和曼娘，是骑驴去的，但是木兰和莫愁则愿和男人男孩子一起步行，在晴朗的春天，小姐清脆柔婉的声音和驴夫愉快的笑声，在山中起伏振荡。

到了庙门，太太小姐们都下了驴，等走到悬崖峭壁，已经喘不过气来。曼娘穿着一身白，看来还像个少女，只是头发梳了上去，木兰跟莫愁则把头发梳成辫子。木兰不管是走道儿或是站着，总是把辫子尖儿拿在手上，而且把辫子拿到前面，缠在食指上挥动着玩儿。

秘魔崖实际上是一个五十尺深的天然大山洞，上面一块巨大的石头由山上平伸过来，俨如一个屋顶。人站在下面，总觉得万一那块巨大的石屋顶一旦落下，人就会被压成肉酱。峭壁

前面据说原本是一个深水池，现在用大石头填平了，因为怕有人掉下去。木兰的父亲把水池底下藏有两条龙的传闻，向大家解说。原来在唐朝有两个道士，收了两个童子做徒弟。有一次，天大旱，两个徒弟跳到池塘里去，变成了两青龙，才使天上降下雨来。因此后来建了一座庙，供奉两个龙王爷。

他们那群人里，男人继续向前走。木兰走到了洞口，看见一个中年妇人，穿着平常的黑衣裳，和一个十岁左右的女孩子坐在那儿。他们听见一个男孩子的声音。看见一个很削瘦的男孩子，大概有十六七岁，从附近一个石头屋子里跑出来，立在那儿，指手画脚，对着母亲和女孩儿说话。那个男孩子生得眉清目秀，鼻子笔直，满脸聪明。穿着灰蓝布大褂儿，那灰蓝色和他那小白脸儿，敏捷的身子，正好相称。他说："妈，这就是卢师父和他那变龙的徒弟的庙。"他的声音面容颇吸引木兰姐妹的注意。木兰姐妹和曼娘站在远处，看他和他母亲、妹妹说话。

他母亲说："故事倒是很有趣，可是谁见过那两条龙呢？"

那个男孩子说："乾隆皇帝见过。"一边微笑，一边比划。他接着说："乾隆皇帝一天到这儿来，看见池子里面两个绿色的小东西，好像海里的动物。和尚指给皇帝说那就是龙。皇帝大笑说：'只是两个一尺长的小鱼罢了。'刚说完，两条龙就越变越大，由池子里飞腾而起，到了半天空，再往上到了山顶，然后消失在云雾里。"

母亲说："你乱说。"

那个男孩子说："不是。龙大得很，您看得见头，看不见尾巴。可是乾隆皇帝看见一个好大的龙爪像山一样，从云彩里伸下来，龙的鳞绿得闪亮。皇帝看见吓了一跳，觉得肚子疼，就

摆驾回宫了。”

男孩子的母亲听了大笑，谁都看得出来，她是一个幸福的母亲。儿子显然是能使生活本来孤独的母亲感到生活充实而快乐，会不断使母亲觉得，想不到会生这么个儿子。

姚家小姐觉得那个故事很有趣，那个男孩子说故事的活泼伶巧的样子也很好玩儿，于是用手绢儿掩着嘴微笑。莫愁说她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那个男孩子，木兰也觉得似乎见过，只是想不起在什么地方。木兰心里很喜欢他那表情生动的面容和说话的态度，不知道那到底是个传闻，还是他故意编出来讨母亲欢心的。

正在这个当儿，傅增湘散步回来，看见那个男孩子，便喊：“立夫，是你呀！”立即走过去问候。虽然他们似乎相交很深，那个孩子的母亲对傅先生显得特别恭敬。傅先生转过身子来说：“来，见见孔太太和她的孩子。”于是傅太太便引荐说：“这是孔太太。这是立夫和她妹妹。是我们四川同乡。”孔太太笑容满面。木兰走过去，看见那个男孩子的前额和眼睛，似乎与众不同，虽然穿着一身平常的衣裳，竟显得气宇不凡。

傅先生赞叹道：“了不得，你看，我们四川出人才，我敢说这都是由于我们峨眉山的灵秀之气。”木兰看着那个男孩子，越发神往，因为她知道，得到傅先生赞美的，绝非俗物。

立夫有点儿局促不安。他母亲说：“我们母子平平无奇，可是傅大人太台爱了。”

立夫向姚大爷深深一揖，完全遵照四川的古礼，转身向姚太太也深深一揖。自然他向几位小姐没有表示，按礼应当如此。

因为立夫姓孔，姚大爷问他：“你和孔夫子有什么关系没

有?”

立夫回答:“没有,不敢当。若是姓孔的都是孔夫子的后人,孔夫子就要贬低身价了。”

听到立夫答话如此得体,木兰不禁微笑。立夫的话说得很快,似乎是巧于应对,在大庭广众之间能够从容镇静。曾文璞也大笑起来。甚至于体仁至少也头一次看到跟他同样年龄的人,敢当众畅所欲言,不由觉得敬慕。

傅先生说:“至少孔太太是杨继盛之后,这也就不凡了。杨继盛是三百年前的人物,不算太古。我想立夫总与杨继盛有点儿关系。”

木兰听父亲说过杨继盛,因为北京城前门外有一所房子,据说是杨继盛曾经住过。杨继盛生值明朝末年,当时政治腐败,他是饱学之士,在朝为官,明知是冒生命之险,竟敢弹劾权倾一时的恶相严嵩,揭发他五奸十罪。因此被朝廷斩首,但是他的威名胆气则为后代所景仰。至今游人仍然前往他当年写万言书弹劾奸相的亭子,去瞻仰凭吊。

姚先生问:“你们住在哪儿?”

立夫回答说:“在南城,在四川会馆。”

傅先生问:“你们今天回去吗?”

“不,我们不回去,要在这儿过夜,住在卧佛寺。”

傅先生又问:“你们逛过香山没有?香山离卧佛寺步行只有一里之远,当年是乾隆皇帝狩猎之所。但自咸丰以后,停止狩猎,这个园里面便没有什么野兽了。”

清朝末年,虽然香山并不开放任人游览,当时由一个姓英的旗人主管,而英某人则和傅先生共同拟过方案,提倡妇女教

育，后来果然在香山创办了一个女子学校。

立夫回答："没有去过，我们进不去。"

傅先生又问："我们明天去逛，愿不愿跟我们去？"立夫欣然答应。

傅先生对刚刚介绍相识的普通人，就使之加入与姚家太太小姐共同郊游，真是有点儿异乎寻常；显然他是把孔家看做地位相等的至交；再者他本人也是贫苦出身的，一向乐于奖掖后进。

回去的路上，姚太太向丈夫说，若有那个年轻人和他们明天在一起，对几位小姐恐怕有点儿不便。姚大爷仅仅低声哼了一下："唔！"几位小姐则因为忽然情形有变，倒颇为兴奋。

他们在大殿上游逛了一会儿，经过义和团之乱，佛殿幸未遭联军所毁，又看几面古墙上画着十八罗汉游西山图，多已残旧。出了庙门，看见立夫在他们后面，从双线十字形的门里走出来，因为离得远，就没有交谈。莫愁看见立夫用石头投向一棵柏树，随后看见一个乌鸦从树里飞出来，干叫了一声。他那胳膊一摆动的样子立刻使莫愁想起来第一次遇见他的地方。

莫愁向木兰说："他不是在白云观投铜钱的那个人吗？"

莫愁觉得一点儿也没错。三个月前，在过年的时候儿。北京城外一里远，有个巨大的道士庙，叫白云观。由正月初一到十九，北京的男女老幼好多人去逛。最后一天是北派道教始祖的诞辰，成吉思汗很信仰这位始祖，他的遗体便埋在这个庙里。道祖诞辰那天，围着庙，男人举行徒步竞赛，女人有赛车，还有成群的人到那儿去"会神仙"。据说那一天神仙降临人间，乔装出现，谁若遇见能摸他一摸，就走好运。神仙也许装成大官，

也许扮做乞丐，也许像狗，也许像驴。所以使人紧张之处就在永远无法认定他。卧在道旁的狗，睡在破席子上的乞丐，谁也不敢说是不是神仙。所要注意的就是狗、或是乞丐、或是和尚、或是老太太，看他是否忽视神秘地失去踪影。比方说，倘若有个乞丐五分钟以前还在墙角儿躺着，可是忽然不见了，他就是神仙。游客或是给过他钱，或是看见过他，就觉得欢喜。这种风俗，使人对乞丐慷慨，对畜牲仁慈。这个风俗也使男女拥挤不堪，所以有无尽的欢笑热闹。

那一天，木兰和莫愁曾经去逛白云观。白云观门口儿有一座桥，叫“捕风桥”。因为这道士庙叫白云观，有一个和尚在附近也盖了一个庙，叫“西风寺”，暗示西风会把白云刮散。道士于是在白云观前面修了一座捕风桥，可以把和尚用法术刮来的西风捉捕起来。桥下有一个黑洞，里面有一个老道士盘膝打坐。洞里的顶上悬挂着一个大铜钱。游客若用钱向大铜钱上投而投中，会走好运。可是那个大铜钱悬挂的地方，正好在桥角与洞顶之间，是不容易打得到的。于是那个道士凭这个消遣或是迷信，就能收到不少的钱。

那一天，姚家姐妹正站在那儿看，看见一个男孩子居然投中了那个大铜钱。旁边看热闹的人便喝起彩来。那个男孩子要走时，木兰投了几个铜钱，试了几次，也投中了一次，也有人鼓掌。那个男孩子听见有人投中，也赢得了喝彩声，他就回头一看木兰，微微一笑，就不见了。当时莫愁向木兰说：“难道他就是神仙吗？”

事情实际是这样：她们在秘魔崖遇见不久之后，木兰就把他认出来，只是没说而已。现在莫愁说：“他就是白云观那天打

中铜钱的人，你记得吗？”木兰仅仅说：“我想也是。”

立夫和他母亲、妹妹，在后面大概距离五十码走来。两个小姐不由得回头看了他一两次，要再确认一下他是不是那个人。看他又用右胳膊指天画地的挥摆，另一个胳膊搀着他母亲。她俩觉得也很有趣。

在庙门口前，立夫一家追上了她们，又往前走去，因为木兰那一批人之中女客们需费点儿时间上驴。她们看一家三口儿在她们前面走，立夫在他母亲的驴一旁，拉着妹妹的手，这时傅太太把孔家的事情向木兰的母亲说，两个小姐竖起耳朵听。

立夫的父亲，当年在北京做一个小官儿。一个叔父把家里的财产都挥霍罄尽，立夫的父亲就越发贫困，但是他并不埋怨，只是想自己独立谋生。立夫九岁，父亲去世。因为他母亲就是北京人，北京又有好学校，孤儿寡母就继续住在北京的四川会馆。他叔父后来又再度结婚，这次的是个时新派的女子，住在上海。父亲死后，叔父一天忽然光临，打算掌管他哥哥的遗产，心想他哥哥以前在北京做官，一定积存了不少的钱。傅先生出面干涉，他叔父只得空手而归。从那时候儿起，立夫的母亲得到了傅先生的保护，就一直感激不忘。傅先生惊于立夫的才气焕发，对他很好，把自己丰富的藏书供他阅览。立夫就像一只小猴子放在树林子里一样，学爬树、打秋千，从这个枝子上跳到那个枝子上，根本不用教导。

他们那一批人进入了香山，太阳已经下山，颐和园和玉泉山的宝塔在夕照中闪动。香山和山谷里已是一片阴影，清爽芳香的空气，自松林里飘来，木兰觉这一天看来是十全十美无以复加了。立夫和他母亲走在前面两百码，在空气柔和的下午仍

然可以看得见。在转往卧佛寺的方向之前，他们看见立夫向他们挥手道别。

※　　※　　※

那天晚上，木兰的父母和傅氏夫妇，商量秋天让木兰姐妹到天津女子师范去读书。虽然北京也有女子学校，但是天津的办得最好。傅太太答应照顾木兰姐妹。此外，她姐妹俩周末也可以回家，大概一个月一次，木兰的父母似乎是被劝服了。

傅氏夫妇也提到送体仁到英国去念书。傅先生说他英文不好并没关系，到了英格兰再学。不但姚先生认为好，体仁自己也极高兴。

木兰的母亲迟疑不决，但是珊瑚全力支持，她只说："年轻人应当出去看看，开阔一下心胸。"

傅先生说："时代变了。学生留学回来，能够通过咱们的考试，等于进士翰林。你若不让他做官，你也得让他受现代最好的教育才对。"

他母亲说："我不放心的是他太年轻。飘洋过海，离家千万里远，谁照顾他呢？"

体仁说："我自己照顾自己。我已经大了。您若答应送我出去，我一定用功。"这是生平第一次体仁说他要用功。

珊瑚说："也许他会完全改变的。他现在十九岁。应当认真做点儿什么了。看看孔家的儿子。我看见他跟母亲妹妹一块儿走，就像二十四孝里的儿子。他还不是像别人一样的眼睛，一样的耳朵，一样的鼻子？"

姚先生引用一句谚语说："家贫出孝子，国乱识忠臣。"这颇似给体仁一个打击。

体仁的父母答应再想想这件事。父亲赞成，因为他思想自由，又有钱，正不知把这个骄惯坏的儿子怎么办。体仁愿意去，是因为去到一个新世界，而且出国留学也是最新派最幸福的青年的事。留学回国之后，穿着西服，拿着手杖，说英文，似乎很体面。说句公道话，他也想成器了。

母亲觉得不对，可是使她能顺从的原因，是借此解决家里一个急迫的问题。因为银屏现在二十二岁，还在他们家。她因为是南方人，不能在北平出嫁，必须回到南方的家乡去，但是没人接她回去。去年春天，银屏要随着冯舅爷南下时，出发的日子总是不合适，后来银屏又生病，于是只好作罢。后来就没再提那件事。这件事情很尴尬，因为一个二十二岁的宁波姑娘，已经很懂事了。也许。正像珊瑚向姚太太出的主意，叫体仁离开银屏，体仁也许会重新做人。

第二天，大家到香山围场的时候，人人都很有兴致。木兰和莫愁是因为秋天就去上学，体仁是因为就要去英国，姚氏夫妇因为家里的问题逐渐解决了。

因为香山并不远，大家徒步而行，傅先生和孔太太先商议好，早饭之后，在香山旁边的庙那儿见面。他们到了之后，发现立夫兄妹和母亲已经到了，正在石头拱道外面徘徊。立夫跑过去向他们微笑打招呼，但是对木兰姐妹、珊瑚和曼娘仅点了点头儿，这也是规矩。木兰和莫愁向他脸上仔细看了看，不由得微笑了一下儿。这是因为昨天晚上她们听说又看见他之后，对他越发有兴趣的缘故。

体仁和他说话，小姐们在一旁听着，却假装着彼此自己说话。自从听见孔立夫回答他是不是孔夫子的后人，体仁就觉得

喜欢立夫，因为体仁自己也是常常批评官场，自己说话也坦白直爽。实在说，体仁是个还够聪明伶俐的孩子，只是天生不喜欢传统老规矩，跟官宦家的儿子一起混也觉得无聊。立夫就显得和那些官宦之家的子弟不相同，并且像他自己一样，也有一种非正统派的思想。大概立夫生于清寒之家，看不起财富，看人，都是看人本身的价值。体仁一遇见他，就把自己的虚饰骄纵完全放弃，愿意以赤裸裸的自己和他相交。是不是那天早晨因为他要到英国去，并且打算要强学好，才和长辈认为优秀的青年交朋友？

在香山围场的山麓，方丈带着一群和尚出来迎接傅先生，嘴里说着最斯文漂亮的北京话，这是因为西山的和尚常常接待朝廷的大官和王爷。方丈手里拿着一串素珠儿，在前面引路。这个围场，现在叫香山，是一带树林茂密的陡峭山坡，一直延伸到后面的山冈。在一段乔木参天浓荫蔽日的小径之后，有几段长长的石头台阶，通到山顶的正殿，两旁有若干蜿蜒小径，通到寺院的各处厅堂。立夫和体仁走在傅先生他们后面，和几个僧人说话，女眷们则在最后跟着。木兰的母亲为了自己的一点儿私心打算，似乎尽力和立夫的母亲培养友情，所以她俩一块儿走，而傅太太则和姚家两位小姐、曼娘、珊瑚一块儿走。

他们才攀登了一小段石阶，立夫转身去搀扶他母亲。体仁只剩一个人，等他母亲过来，也搀扶着母亲。她母亲高兴得欢呼道："好儿子，你若天天这么样儿，我不知道该多么欢喜呀！"体仁觉得自己很光彩，向母亲说："在家您有丫环伺候，用不着我。至少我也有一番孝心哪。"

她母亲说："别说大话。你看见孔家的儿子去搀扶他母亲，

你觉得不来搀扶我难为情。你跟他交朋友，对你有好处，跟人家学着务正。立夫，你肯不肯跟我儿子交朋友？”

立夫回答说：“姚太太，您说笑话儿。您若不嫌我没出息，就是我的面子。”

珊瑚、木兰、莫愁，三个人看见体仁搀着母亲往上走，彼此用胳膊肘儿顶对方，彼此惊而相顾。两位母亲互相问对方儿子的岁数儿。木兰的母亲听说立夫是十六岁，比体仁小三岁。木兰听见立夫的母亲说，自从他丈夫死后，他们就指望收房租过日子，现在正打算把四川的房子卖一部分，好供给立夫上大学，她要把一切财力都投在立夫的教育上。木兰听见孔太太这样说，心灵的深处，颇有所感。木兰也知道人间有穷人，可是不知道自己的相识之中有人要把一部分产业卖了供给儿子上大学。她觉得这个想法不错。

现在有一个和尚告诉他们走旁边的小径，不致太累，于是女人都到左边去走。和尚把他们引入一面大墙，等一进院子，看见有一座大厅，对面悬崖耸立，上面乔松茂密，清流自悬崖流下，下面汇为池塘，水极清澈。大厅前面是石铺的地面，摆着石桌石凳。那么清雅的院落，木兰不由得倒吸一口气。忽听见立夫说：“有个书斋在这儿念书该多么好！”

体仁拿出照相机说：“我得在这儿照个相。”并且学会了冲洗，为这件事，他要钱怎么用，他父亲都给他，认为他在这上头用心，省得去为非做歹。

现在太太小姐们站在一处。木兰有个毛病，就是一看见极美的东西，两只眼睛里就会各流出一滴眼泪，只是一滴。所以现在珊瑚看见木兰擦眼睛，就打趣她说：“你干嘛哭？”曼娘说：

"妹妹，你的眼睛怎么了？"因此木兰成了大家注意的目标。她只是笑了笑说："没什么。"立夫和他母亲在稍远处看着，木兰的母亲请他们一家过来，大家一齐照相。

珊瑚说："请过来呀！咱们跟傅家都像一家人一样的。"

最后，傅太太只得硬把孔太太拉过来。赶巧木兰和莫愁都站在边儿上，立夫的位置正在一旁，但是他站得离木兰姐妹至少一尺远。

像片洗好了。木兰是照的相片儿中第一等的，因为她那么激动不安，头侧着，一双手半举起来，好像又要擦眼睛一样。看见美得令人怜爱。

和自己同年龄的女孩子在一起，立夫当然觉得好不自然，所以他站得离体仁很近。木兰、珊瑚、曼娘在一起，因为木兰邀请曼娘来，要让她很舒服才对。莫愁和她母亲要孔太太去漫步。因为她天性稳静，两位太太说话，她安静无言，孔太太因此很喜欢她。结果是，立夫和几位小姐在吃午饭以前，一大早就没说过一句话。

他们离开庙到各院子去漫步之前，和尚问他们吃素斋，还是吃荤菜。木兰的母亲说她和曼娘吃素，他们男人没有肉吃恐怕不满意。但是傅先生说，在这种地方儿，当然大家都应当吃素，因为不尝过他们和尚做的素菜，就谈不上吃素。西山庙里和尚做的素菜，王爷吃起来也会满意的。他们做的菜，也有"火腿"，也有"鸡"，也有"鱼卷儿"，不过都是用豆皮做的。样子和味道都像肉，青菜都是用大量的油做出来的，还有好多美味的蒸烙点心。

他们回到山顶上的庙里，看见大厅里已经摆上了两桌，有

银汤杓儿，有象牙筷子。傅氏夫妇自己认为那天非做主人不可，分坐在两席上，傅太太和女客同桌，傅先生和男客同桌。但是女客比男客多，姚先生愿跟两个女儿同坐，突然把他太太和孔太太拉去跟男孩子同座，这样就把男女分座的计划打破了，但是起了一阵混乱，因为小姐桌子上人太多，立夫的母亲坚持请莫愁到她那一桌去，而两个小孩子，就是立夫的妹妹和木兰的弟弟，最后还是跟几位年轻的女士坐在一起。结果是，一个桌子上，木兰和珊瑚照顾小孩子，另一桌上，莫愁和立夫伺候两位母亲。方丈坐在远处，看见都落坐就绪之后，过去说"请诸位多用"然后告退。

现在宴席上，话题转到乾隆皇帝在西山庙里碑匾上刻的字。在庙的正前面就有一通碑，上面是乾隆的字。

姚先生说："乾隆皇帝对自己的字一定很自负。"

木兰心里正想皇帝到处留下自己的字，未免有失尊严。这时听见立夫在那边桌子上说："物以稀为贵。皇帝各处留下字，不是不太值钱了吗？"所以两个人的看法一样。但是莫愁认为这话对皇帝不太公道，不过没说什么。

立夫问傅先生说："您喜欢乾隆皇帝的字吗？"

傅先生说："乾隆的字规矩有力气，但还不能说精美超俗。"

立夫说："我也没见过乾隆写的诗有一首好的。只是普通的馆阁体，总是歌颂太平，繁华，凤凰啊，紫气啊，他没说，人就想到了。"

忽然间，莫愁开了口，她说："难道他说的是你想得到的，就一定是坏诗吗？"虽然她心里想到就脱口而出，但是这分明是向立夫直接反驳。

立夫觉得出乎意料，向莫愁看了看，他必须正面作答，他说："人想到你要说什么，你果然就说出个什么来，当然是坏诗。"

莫愁觉得必须有以回报，于是说："不过也看情形而定，诗人和隐士不同于普通人，所以笔下所写就不是普通的事。但是乾隆是皇帝，他必须说适合他身分的话，就等于说他必须做适合他身分的事。一个隐士作出的坏诗，皇帝说出来就是好诗，因为皇帝必须统治全国，他统治下的匹夫匹妇所感想的，他也必须能感想到才行。所以一个为帝王者不得不和常人一样。"

莫愁说完，觉得话说得过多，未免失礼，其实，并不是想要开始什么口舌之争。

傅先生说："照你的道理说来，乾隆的字也算好字了。因为乾隆的字规矩匀称，不是以诡异见才华的。"

莫愁说："乾隆皇帝的字圆润丰满。"说完，又想到乾隆年间扬州八怪书画家，于是又说："为皇帝者，不可以古怪反常。倘若扬州八怪做了皇帝，天下百姓岂不要遭殃？"

莫愁的母亲不懂得他们谈论的是什么，但是知道一个十五岁的女孩子和一位名儒辩论，总是失礼，于是向莫愁说："莫愁，你怎么敢跟傅伯伯争论？"

傅先生说："让她畅所欲言。我高兴听。"那另一桌上的闲谈已经完全停止，准备听莫愁的话呢。

莫愁说："我只是要替乾隆说一句话而已。即使普通的游客，都把自己的名字和诗句乱写在亭子上，悬崖峭壁上，庙墙上，为什么一国之王就不许写呢？他在这西山修建了这么多庙，即使他不想写，他的大臣一定也请他写，留给后代作为纪念。他毕竟是太平盛世的君王，提倡文学艺术，他的诗正好是太平盛世

的点缀。宫廷体的诗就是那个样子。您不能说他的字怪，因为皇帝的字必须方正规矩。他的字圆润、丰满，结构方正，笔力含蓄在柔软圆润的轮廓之后，皇帝的个性理当如此。”

木兰的父亲满意地微笑道：“人生而不同。傅太太，我这三女儿的字就是这个样子，圆润丰满，一个个整整齐齐。木兰的字就像男人的字。”

傅太太说：“这些个事不能勉强。一个人的字就是个性的表现。心不正，字不正。”

这话，是傅太太的真心话，也足以反映出他丈夫的意见。他更进一步相信人的命运，由他的字可以看得出来。傅先生一方面有进步的现代观念，也像好多老一辈的学者一样，他们心中总有几分神秘想法。傅先生也相信星象占卜，他这种想法是无人可以动摇的。

傅先生说：“由一个人的字，可以看出他长寿，还是短寿。”

莫愁说：“那就是为什么我说乾隆活到八十九岁，他是中国历史上在位最久的皇帝。”

立夫说：“我不相信。”

傅先生说：“你还太年轻。”

立夫说：“我将来恐怕永远写不出一笔好字了。”

傅先生说：“你性情太孤僻。本身虽然不坏，可是须要改正。最高的性格是其中有一分孤僻，或者说精神自由，但是要使之归为常态。你现在需要的是有人稍微把你勒住一点儿。”

傅先生又进而讲解他的那包罗万象的两元论。一切生命都是两种力量的结果。那两种力量就是正与奇。没有奇，便没有进步；没有正，就没有稳定。人生就来自此两种相反力量的中

和，就如同阴阳产生了一年的四季。

忽然听见木兰和珊瑚哈哈大笑。每个人都回头一看，有人问："笑什么呀？"

木兰说："没什么。"但是笑声越大。

曼娘解释道："他们笑我呢。木兰说我写的字像小老鼠，所以我就胆小如鼠。"

木兰也解释说："我是开玩笑。照傅伯伯说，谁写的字像一只猫，就能把老鼠吃了。"

傅先生说："也不可一概而论。你听见说老鼠咬死过猫的吗？"于是傅先生说："在饥荒的年头儿，有一只老鼠长得又大又肥，能打败了猫，会逼得一只猫逃跑。"

傅太太问木兰："你的字像什么？"

木兰回答说："我的字什么都不像。唔，大概像蛇。"

莫愁从另一张桌子那边说："蛇也能吃老鼠啊。"

木兰问曼娘说："姐姐，你想我会吃了你吗？"

曼娘说："你很饿的时候也许会。"

珊瑚说："若是那样儿，那么谁也会把我吃了，因为我的字像栗子，又不圆，又不方，永远摆不直。"

傅太太问："你妹妹的字像什么？"

木兰想了一下儿，她说："她的字像春天的鹧鸪鸟儿，身子圆，羽毛光亮。

这时候，那个执事僧听见鹧鸪鸟儿，前来为宴席道歉说："真是对不起，我们不能做一道鹧鸪菜。"

大家哄然大笑，又向和尚解释刚才他们谈论的是书法。傅先生掏出一张十元的纸币递给和尚，并谢谢他们的美味宴席。

木兰始终没和立夫交谈。饭后，大家休息了片刻，因为曼娘已经嫌那天爬山走路太多。大概三点钟，傅氏夫妇又提议到远处那座山去，但是女士们谢绝不往，傅太太只好陪着她们不去，说她以前去过。莫愁，因为身体生得丰满，性情又好静，也说不去，要陪着母亲，因为母亲向来不喜爱爬山。体仁不去，是因为他父亲也去，立夫的妹妹太小，结果，只有五个人去。就是傅先生、姚先生、立夫、木兰、木兰的小弟阿非。木兰喜爱攀登高山，喜爱看壮观的景色。

到半路亭，还不足一里地，但是山路甚为陡峭。傅先生和一般瘦人一样，是爬山好手。木兰的父亲虽然那样年岁，步履轻快，如走平地。如果必要，他一天还能走百里之遥。立夫落入了木兰的一伙儿，长辈们走在前面，他不能对木兰再不理不睬。他觉得很紧张，两手捏得骨头节儿响，手指头伸伸又握起，握起又伸伸，因为他是在书堆里头长大，从没有接近过美丽的小姐，所以他只好和木兰的小弟说话。木兰心里想了个鬼主意，她借着向阿非说话，总算很滑稽的把谈话起了个头儿。她向阿非说："你问问孔先生，是不是去年他去逛过白云观。并且看见你姐姐投中捕风桥下那个大铜钱。"

这种说话的样子很古怪，双方都大笑，你看我，我看你，俩人之间的说话总算开始了。

在他们前面五十码，有一棵高大的白果松，单单一棵树，在一个小丘墩上立得笔直，银白的树皮衬着后面青翠的山坡，看来非常可爱。

木兰说："孔先生，你能投中那棵白果松吗？"

立夫说："你若要我投，我就试一试。"

他拾起一个鸡蛋大的圆石头投去。砰的一声，打中树干。

阿非喊道："好哇！"

木兰当时羞红了脸，做了一个最适合女人的姿式，也投出一个石头子儿，没有打中，离树有一尺远。立夫鼓励她。第二次又没投中。立夫告诉她把石头夹在她手指头之间的办法，还告诉她投石头的两个方法。一是往上，手从肩上走，一是往下，手从肩下走。

她又要投时，立夫说："你站得不对。"木兰知道，但是不肯把两条腿岔开。她两只脚并紧站着，试按着手往上投的方法投出去，果然投中，只是自己摇了摇，差点儿没栽倒。立夫喊了一声好，阿非也发出了赞美的声音，木兰自己也因成功感到得意洋洋，喊叫了一声。

她很高兴，不由得吹起口哨儿来。立夫深觉意外。

"怎么！你也会吹口哨儿？"

木兰满脸微笑，向他看了一眼，嘴里继续吹。她吹的是"十二月历史花名"，是很流行的民歌，继续往上走时，立夫也跟她一起吹起来。姚先生回头一看，见女儿很高兴。他向傅先生说了点儿什么，傅先生也回头看了看。

他们往上越走越高，一片新景色展现在眼前。往下望，是深谷和陡峭的碧绿山坡，往远望，是青翠的山峦。在那高山之上，云雾之间，木兰觉得真是适心怡性，如鸟归深林，如鱼返深渊。这时春风吹来，使人精神爽快，小鸟也像木兰一样，觉得突然精力充沛，在山谷中飞来飞去，鸣声充满了天地。

到了半路亭，大家坐下歇息。木兰问他们在远处看见锯齿墙状怪样子的建筑是什么。他父亲回答说那是乾隆皇帝仿照西

藏的房子和台子修的，好让士兵练习爬西藏的堡垒，有的是纪念他在西藏胜利所建纪念物的残基旧址，还有一个是乾隆皇帝看兵丁射箭的阅兵台。那些建筑物大都坍塌已久。木兰不由得想到唐诗上的句子，“一将功成万骨枯”，默然不发一语。北京离蒙古平原很近，有很多西藏喇嘛在京里，叫人觉得北京是个帝国的都城。碧云寺、卧佛寺，还有许多别的地方，比如有成吉思汗和其他蒙古帝王的遗迹。

姚先生问：“立夫，你念过《吊古战场文》吗？”

立夫说：“念过。不过终于是而今安在哉？”他几乎是自言自语道，“将来到西藏去看看。”

傅先生开始唱一段《李陵碑》。唱杨继业碰碑自尽前那一段，极尽苍凉悲怆之致。木兰则低声跟随。立夫听到，极感意外。木兰的声音之柔嫩，不可多得。碰碑那一段极不易唱。立夫向来没学过唱。那一段是凄凉哀怨的调子，木兰只觉得人生原属可悲，但也美丽。

若是木兰的投石头，吹口哨，唱京戏这些事使立夫感到意外，在他们走回庙去的路上，立夫说了一句话，也使木兰感到意外。木兰曾经说别人没有来，没看见他们所看见的景物，真是遗憾。立夫问她：“今天你看见的东西什么最美？”

木兰回答说：“在半路亭所见的景物最美。你今天看见的什么最美？”

立夫说：“那些残基废址最美。”

现在姚先生盼望立夫能成为体仁的朋友，那天晚上请孔家吃饭，所以大家一齐回去的。人人都饿，那顿饭吃得早。姚先生与傅先生喝起酒来，都是海量。正如俗话说：“酒逢知己千杯

少。”饭后，他们露天而坐，一边望着月亮从颐和园上升起来，一边谈论孩子们的计划。

傅先生说：“把体仁送到英国去吧。你有的是钱。现代新知识太重要了。在如今这个新世界，不能不知道海外的情形。再死背《四书》《五经》不中用了。”在他那瘦高的身体里，他的精神，在月光和酒力之下，扩张起来，他把对将来和世界的看法也高谈阔论一番。

姚太太对儿子的出国，还没有真正拿定主意。体仁的出国和女儿到天津去上学，是家里想不到的一个大变动，而她的本性就是厌恶变动。但是莫愁说：

“哥哥，你应当去。大丈夫当行万里路，到外国开开眼界，不要老死守在一个地方儿。”

傅先生说：“不错。叫他离开你这个富贵舒服的家庭，你看，他会长大成人。在外头，他会自己照顾自己，不会再要丫环给他预备洗澡水，再照顾他洗脸，再给他沏茶。他若想喝茶，他得自己去沏。这对他有好处。”听了这种话，姚先生就最后决定了。

他们打算第二天回去，但姚先生说：“明天是十五，月色更好。”但是姚太太说把家交给丫环手里不放心，而且曼娘明知婴儿是在她母亲手里照顾，仍然是放心不下。结果是女人们第二天先走，姚先生和傅氏夫妇再多住两天。

第十四章

为饯别曼娘设宴
苦离别银屏伤怀

木兰先送曼娘回去，然后才回自己家。公婆见了她很欢喜，可是曾先生看见她那么娇艳年轻，多少吃了一惊，以后是不是让那么一个年轻守寡的儿媳妇再到外头去抛头露面，心里有点儿疑惧。因为曼娘自从十八岁守寡以来，还继续成长，现在亭亭玉立，长得比以前更美。木兰也使他吃了一惊，因为她仿佛已经长大，自然的神秘力量，使青春少女变得太微妙了。木兰的脸和两颊比以前丰满，眼眉和眼毛比以前更黑，眼睛比以前更亮，而山水之间这次游历，使她更是容光焕发。是否自己会有福气娶那么美的儿媳妇？才色兼备的女人会命运如何？他纳闷儿不已。

曼娘说木兰姐妹要到天津上学念书。

木兰说："还没有一定。我妈和我爸爸只是说说而已。"

曾先生说："这么大了还去上学？离开家到外面去上学，没有好处。为什么要跑天津那么远呢？"

桂姐说："她们又不是我们家人，咱们有什么权力管人家的

事？”

曾先生只是微微一笑，曾太太说：“木兰还不是跟我自己的女儿一样。”

曼娘说：“事情最好还是仔细点儿好。鸽子放跑了，可就不知道还回来不回来。”

木兰说：“你说的是什么呀？我是去念书，每月还回来向您请安的。”

木兰回到家里，正在自己屋里换衣裳，锦儿进去告诉她：“你不在家的时候儿，家里好像又太空。乳香回家去看她的家人了，我和银屏觉得好闷得慌。前天，我们去看看青霞的小孩儿。”青霞已经嫁给罗东的儿子，他这个儿子是在一个姓王的人家当差。

木兰问：“青霞好不好？”

锦儿说：“她很好，她的小孩儿很好看。我们去是因为小孩的满月，太太没想到。我们就替您做主，送给小孩一双虎头鞋，另外还送了两块钱。我们几个人也凑了点儿钱，给小孩儿买了一个小镯子。青霞说先向您道谢。过几天她带着孩子来给您请安。”

木兰说：“幸亏你们想到了。银屏好吗？”

锦儿说：“她也够难的。别人都不在，我们俩说了好多话。我觉得事情也不能全怪她。我们做丫环的，不像您千金小姐。我们伺候主子，伺候太太，五年、十年。可是自己将来怎么样，谁也得想一想。至于我呢，我愿伺候您一辈子，若是我……”

“当然。锦儿，我们俩从小一块儿长大，简直就像姐妹一样，将来分手怎么受得了。”

锦儿又接下去说："至于银屏，那就不同了。她先来，她有福气伺候大少爷。她已经二十多，比少爷还大，她是高不成，低不就。她不能等到大少爷成家。可是她在姚家舒服日子过惯了，没法子再去嫁个庄稼汉，并且她也不愿离开北京。青霞已经出嫁。乳香的爸爸妈妈就在城里。我虽然父母双亡，我知道我若跟着您，我不会出什么错儿。可是她怎么办呢？"

木兰说："你说的很对。连竹笋在土里也是往上长。谁不愿出人头地？银屏若不愿回南方去，咱们给她找个男人嫁出去怎么样？"

锦儿说："那就看她是什么心思了。"木兰的眼睛不住看着锦儿，锦儿又接着往下说："天下什么事情都好办，只有人心不好办。她的心思若往别处想，一切都容易；若是往这边儿想，那就难了。少爷长得漂亮，对人又好。他高兴的时候话说得那么好听。若不高兴，当然，他有脾气，但是，男人嘛，当然都是那样儿。并且，即使银屏要走，大少爷还不一定肯放呢。银屏说……"

这时候儿，乳香进来说银屏肚子疼，体仁已经派她取药回来。去年，银屏就容易闹肚子疼，所以没人觉得有什么关系。但是到了下午，银屏显然病更重。体仁到他母亲的屋里，脸色苍白，说应当请医生来给银屏看看。珊瑚说："等等儿看。是老病儿，没有什么新鲜。给她点儿泻药，再给她点定心丹。告诉她不要吃东西，再给她点儿去年的荷叶汤。"

莫愁说："一定是你已经告诉她你要到英国去。"

体仁说："我告诉她了。她说她高兴我能出国到外洋看看。"

莫愁说："我也是这么说。"

体仁说："你冤枉她。她的嘴唇惨白。谁能装做疼成那个样子呢？"

"我并不是说她的肚子疼假装的。可是我说，你若告诉她你决定不出国；她的肚子疼就好了。"

珊瑚问："你当真决定去吗？"

体仁说："当然。你们谁也不真正了解我。你们怪我不用功，怪我说念书没用。但是我相信我没说错。据说念书为了富贵荣华。你们告诉我，我为什么要求富贵荣华？我又何必用功？你们替我设身处地来想。咱们家需要我挣钱？还是需要我做官？你们都夸赞立夫。但是他母亲指望他养活。当然我也像别人一样想做个人。我必须了解现在这个新世界，我到国外去念书，是另有道理的。"

他母亲听了他的话很欢喜。体仁脸皮儿生得特别细嫩，鼻子像木兰的鼻子一样笔直，浓黑的眉毛像父亲。上嘴唇边儿上露出来一点儿小胡子，看来很有男人气。现在他一阵子口才雄辩，似乎坚决而真诚。

他母亲说："你若真打定主意努力向上做个人，一切都好办。昨天你向我尽点儿孝道，在孔太太跟前，我好有面子。我并不要你赚钱，也不要你做官，我只要你像别人一样，做个正正当当的人。可是，你要改改脾气，不要一不高兴就摔东西。"

"那是因为咱们有东西摔，咱们买得起新的。若是有钱的人家摔得起东西，不摔东西，不买新的，人家工匠怎么卖钱谋生呢？孟子说过：'天之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可是我既没有劳动筋骨，也没有身体挨饿。所以

上天一定没看得起我。”

莫愁和珊瑚听了大笑，可是他母亲却听不懂他那一段文章。

莫愁说：“我向来没听见人这样讲孟子。你真懂孟子这段话吗？”

“当然我懂。”

“孟子又说圣贤和我们常人一样，人天生是没有不同的。人兽之间唯一的差别就在那么一滴点儿的是非之心。若是故意摔东西也算对，把米倒在水沟里也算对了。不说你误解了孟子，自己有过错还怪天。”

体仁算被驳倒，没有话说了。只好说：“你也像你二姐一样。你长大会教训人了。”

体仁现在除去对自己妹妹们之外，对别的女孩子都温柔。银屏正在他同一个院子里她自己的屋里。他回到院里，到她的屋里去，看见她正用被单儿蒙着头。他轻轻掀开被单儿，问她觉得怎么样，可是银屏把脸转过去。

银屏说：“你去了那么久。”体仁看见她擦眼睛。银屏又说：“刚才我又狠狠地疼了一阵子，现在刚好一点儿。”

体仁说：“你不要伤感。今天晚上你的肚子空一下儿，明天就好了。现在你只要喝荷叶汤。明天再请大夫来。”

体仁把银屏用来捂着脸的手拉开，向她说：“我刚才跟二妹辩论《孟子》上一段文章。她们好像都说我不对。只有你了解我。天地之间，只有你我互相了解。”

银屏微微一笑。她说：“将来你走了之后，会有些别的人更了解你。那时候你还会想到幼年时的丫环吗？”银屏说话，满像一个成熟的女人对一个天真无邪的男孩子说话一样。而说话的

声音之温柔，简直使男人心醉。她的话直截了当，没有一个斯文的女孩子那种柔顺谦退欲语还休的样子。她的声音和面貌充分显示出宁波人的独特的活力。据说一个宁波小姐若想追求一个上海的男孩子，这个男的就在劫难逃了。而体仁，虽然口才雄辩，体格健壮，内心则像个有女人气的上海男孩子。正如他刚才所说，他既未曾劳动筋骨，又未曾遭受饥寒，他只是一个软壳的蛤蜊，银屏的话使他有点烦恼，因为他对银屏很真诚。所以他对银屏说：

“你不相信我吗？我若有一天会忘了你，或是我若口是心非，愿一个毒脓包生在我嘴唇上，并且抽搐而死，而且死后下辈子变个驴让你骑！”

银屏笑道：“干什么青天白日的起这么重的誓？”

“是你逼着我起的！这次是我做人成功的机会，我一定要去。你给我照顾我的狗。我若对你变了心，我回来的时候儿连狗都不如。你可以随便踢我，随便咬我，让我睡在你的床下头。”

体仁喜爱一切洋东西——照相机、表、自来水笔，好勇斗狠的外国电影，他还养了一个洋猎狗，到哪儿带到哪儿，不过只是由银屏喂它。体仁不知道怎么样对待狗，发起脾气来，他会用脚踢狗，虐待狗，弄得狗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结果那个狗对银屏反倒比对真正的主人还忠。现在，他指着狗说：“人的忠诚还能不如狗吗？”

银屏回答说：“在聪明上，人比狗强；在忠诚上，人比狗差。并不是我不信任你。你既然有机会出去，你自然应当出去。我没有权力干涉你的前途。但是谁知道你什么时候儿回来，现在我已经成年了。即使我愿等着你，可是也许情形有变，也由不

得我。我若不嫁，变成个黄脸婆'人会笑我说：'你还等什么呀?'我拿什么话回答呢？我若任凭别人摆弄，你回来的时候我的身子不是别人的了吗？哼！为人莫作女儿身，一生苦乐由他人。”

银屏叹了口气，显得疼痛的样子，前额上竟冒出汗来，体仁给她擦。

她又说：“你对我这么好，我很感激。咱们过去只是乱说。你是天生的主子，我是奴才。人各有命，落生时注定的，一辈子也不能改，我并不是卖给你们家一辈子，总有一天我们家里人会来赎我，我就得嫁个庄稼汉，回乡下去，做个庄稼汉的老婆。在你们家，我穿得好，吃得好，这已经是我的福气了，所以将来怎么样，还是不说为妙。”

狗叫了一小声，闻到有吃的东西拿来了。一个仆人掀开门帘，盘子上端着一碗荷叶汤，说：

“饭已经摆好了，太太等着您呢。”

“告诉他们先吃吧。这时候我怎么吃得下?”现在他父亲不在家，体仁就放肆起来。

女仆走了之后，体仁说：“我喂你。”银屏就让他喂。汤不够甜，体仁起身往厨房去找糖。但是银屏说：“不要去！留神人家说闲话。”体仁又转身回来。

于是银屏又说：“你最好去吃晚饭。我已经好了。表面儿上不要叫人看出来呀。”体仁听银屏的话去吃饭，饭后，又回屋里来。

第二天早晨，体仁对母亲和两个妹妹说，他决定不到英国去了。这是因为银屏比英国的魔力大。

※　　※　　※

等父亲回来，体仁却没有勇气对父亲说不到英国去。

傅先生一天说："体仁，你最好把辫子剪了，做几身西服穿。"

在当时，剪掉辫子是表示极端维新派。当时多少有点儿危险，因为可能被看做阴谋推翻满清的革命党。革命党都剪去辫子，因为留辫子是表示臣服满清。但出国留学的学生剪辫子，则认为是当然之事。

这很投体仁的口味，他不再说不去英国了。在随后的几个月，他的姐妹对他头发剪成洋式，他的洋服、领带、袖扣儿、饰纽，觉得好有兴趣。体仁觉得好潇洒，好摩登，自己好自鸣得意，举止行动好像一个新人物。银屏经管他的衣裳洗换，但是常常弄乱，也许是由于心情不静，也许是因为生气。她觉得洋衬衫长得可笑，袖子剪成那种怪样子，会缠绕起来，袖口儿的里外面简直不容易认出来，她常常把袖扣儿扣反。那些衣裳怎么烫，怎么折在箱子里，她学得都不耐烦了。

一天，银屏说："为什么西服有那么多兜儿呢？那么多扣子呢？昨天，我算了算，里里外外，一共有五十三个扣儿。"

但是体仁很高兴，也学会了把两只手插进裤兜儿里走。也系颜色鲜艳的领带，背心上还有个表兜儿！里头放着怀表，有时候儿一只手插进衣襟里，一只手抡着一根手杖，就像他所看见的潇洒的归国留学生和洋人一样。

莫愁帮银屏的忙，因为穿西服在当时青年人算是一件很不寻常的事，所以莫愁看见哥哥穿得那么讲究！自己也得意，于是她学着给哥哥烫衣裳。

立夫现在常来看他们，在体仁一旁，相形之下，自然显得旧派，穿得也有点儿不体面。他不一定愿到姚家来，可是双方

的母亲交情越来越好，大家也都欢迎他来。在此富有之家，他虽然始终不觉得很自然，总觉得他和体仁之间有一道明显的障碍，可是他的不安的感觉却渐渐消失，他觉得体仁因为家里有钱，生活上那种安适，自己心里也羡慕。他力求谦虚有礼，力求随和，可是在小姐面前，即永远不肯开玩笑，而且总是敬而远之。有一次，在几位小姐万分勉强之下，他把千字文的第一页倒着背了一遍，因为大家听傅先生说过他会倒着背。他常常会沉默一会儿，可是他一说到自己所知，或自己所深信的事，则言词犀利，足以表示他精通有研究，使听者在此专题上，不做第二人想。有一次，他对木兰说："对一事一物若有真知，若有真了解，乃一大乐事。"

在那些年，男女青年之间的社交活动，也渐渐为人所允许了。但是木兰姊妹因为在旧传统里长大，在男客面前，总是缄默而矜持。但是在立夫背后，她们却不由得不谈论他。

立夫的喜爱议论，穷究道理，那副严肃认真的头脑，特别吸引木兰。她哥哥体仁的美仪容，有辩才，时而慷慨大方，时而和蔼亲切，有时也有聪明妙想，但从来不严肃认真，则恰和立夫成鲜明对照。这虽非体仁之过，但这个鲜明的对照，除在衣着一项之外，则完全对立夫有利。

体仁新近买了英格兰制的皮鞋一双，合中国银元三十五块。立夫也有西式皮鞋一双，但是中国制造的，是为了学校上体育课穿的。他始终没有在皮鞋上擦油打亮的习惯，所以他的鞋皮都已穿旧，呈干燥有磨擦伤痕的灰色。一天，他走后，莫愁说：

"你看见他的鞋了没有——好脏啊！我真想叫他脱下来，让银屏去给他擦擦打打亮。"

木兰说："亮不亮又有什么关系？"

莫愁说："仪表也重要。"

过了几天，立夫又穿着他那没打亮的皮鞋走进来，姊妹俩人不禁彼此相顾，吃吃而笑。木兰用眼紧盯着莫愁，好像向她挑战。莫愁鼓足了勇气说："立夫，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

立夫问："什么问题？"

木兰开始大笑，莫愁一句话都无法说完，立夫不由得纳闷儿到底为了什么事。木兰免得使情形尴尬，只得说："我们俩要试试你。傅伯伯说你背得过诗韵部的字。你告诉我们第九部'蟹'韵里的字。"

莫愁对木兰的急智颇感惊异，竟会立刻把"鞋"字改成"蟹"。

立夫果然立刻滔滔不绝地背出来：蟹、解、买、獬、奶、矮、拐、摆、罢、骇，让我看看，还有揩、楞、骇。"

木兰大喊道："好！无怪乎傅伯伯那么夸你。"

立夫说："这套学问是蠢不可及的。只是愚弄那些不会写诗的人而已。用限定的韵写诗毫无道理。若能自己定韵写诗，本来可以写出好诗，这样一限韵，好的诗句全限光了。还有，那些韵书，至少已经有七百年。现代人不用适合现代发音的韵，真是岂有此理。孔子时代还没有韵书，但是《诗经》里也有很多好诗句。"

这时候姐妹俩都忘记了他的鞋，虽然还是一双破旧的鞋。

木兰说："我也这样想。发音虽然已经有了改变。比方说以前鞋一定念过'奚挨'的音，不然怎么会在韵书上和'买'，'奶'同韵呢？"

立夫说："就是啊。现在说'螃蟹'，在方言里有时候说'螃孩'。说'鞋子'有时候儿在方言里说'孩子'。"

莫愁微笑说："很对，在北京我们说擦鞋，可是银屏是杭州人，她说擦'孩子'。那一天，她说她要擦'鞋'，我还以为她要擦'孩子'呢。"

木兰说："你若不信我的话，我可以叫她来。"

现在立夫开始低头看自己的鞋，莫愁吓呆了。

银屏正在这个节骨眼儿上进来了。莫愁说："银屏，你把孔大哥的'孩子'拿去擦擦吧。"

于是全大笑起来。银屏真去拿了一盒儿鞋油，把立夫的鞋擦得跟新的一样，立夫大惊，莫愁大喜。

这件事，立夫只知道一半儿。几年之后，莫愁才告诉他另一半儿。

※　　※　　※

六月里，有一天，曾太太和曼娘下棋，桂姐在一旁瞧着。曼娘刚过了丈夫的第二个周年忌日，看来精神有点儿萎靡。这时孩子阿瑄已经能跑，正在她周围玩儿。

曾太太说："这几天怎么没看见木兰？"

曼娘说："谁知道她这几天干嘛呢？自从上月底她来看方先生之后，就没再来。"方先生是山东的一位私塾老师。已经来到北京，住在曾家，以度晚年。只因她太太已经亡故，膝下没有儿女，只是他一个人，曾先生名义上是叫他管帐，年岁太老，实际上什么也不能做。对孩子们说，是一日为师，终身为师，依照老规矩，理当如此。所以曾府仍然以正当尊师之礼对待他。

曼娘说："也许她忙着给她哥哥准备出国呢。"

“他什么时候儿走?”

“我听说是这个月底。”

“一个人为什么要到外国念洋书?他妈怎么会许他去呢?我就不教荪亚走那么远。”

曼娘说:“那天锦儿把木兰的礼品送来给方先生,我把她带到我屋里去问她话,可是她什么也不肯说。第二天木兰自己来看方先生,她才告诉我事情和银屏有关系。姚太太认为体仁只要离开银屏出国,他总会出息成个人。”

桂姐问:“可是只为了让他离开银屏,干什么叫个孩子远到外洋去呢?”

曼娘说:“谁知道?”说着,眼睛又看棋盘上。刚才她说她的“炮”不会叫曾太太的过河“卒”子吃了的,她现在一心注意这个。曾太太棋下得比曼娘好得多,她可以让曼娘一个“马”。

桂姐说:“我看你算了吧。太太的卒子都过了河,可以像‘车’一样来将你的。”

曾太太说:“你把你的‘炮’让开吧。我看这几天,你显得不舒服,天太热。你去看看木兰,活动活动,对你还好。”

但是桂姐说:“我看最好咱们请木兰和她妈吃一顿饭,有几种用处。一则给体仁饯行,又算给方先生洗尘,又算为曼娘向木兰还席。吃了人家的饭怎么能不回请呢?这样可以一箭三雕。这次是年轻人的聚会,曼娘和少爷们做东。”

曼娘一听好兴奋,说道:“你说真的吗?”曼娘从来没出名义请过客。“我也想到过,只是没敢说出来。整个席由我一个人出钱。每个月我十块钱的月钱都用不完,留着干什么?”

桂姐说："你说得不错。花钱交往应酬，花钱联络情感，钱才算有用。我看这次请客用你们三个人的名义才好。你也让他们弟兄向方先生表示一点儿敬意，而且一次请了比分开三次请好，再者叫他们弟兄为体仁送行，也比你出名义好。"

曾太太问："那么爱莲呢？"

桂姐说："咱们这么做。分成三份儿，我出爱莲的那一份儿，太太出他们弟兄俩的那两份儿，曼娘呢，你出你自己的。"

曼娘说："干什么一定要这样儿？还是请客由大家出名儿，钱由我一个人出。我拿出二十四块钱足够了，不疼不痒的。席摆在我的院子里：那边儿也凉快。妈，您给我这个面子。"

曾太太说："她若一定要这样儿，就这么样儿吧。"

曼娘说："咱们请谁呢？"

曾太太说："你随意。姚家姐儿俩，她们大哥，阿非，你若愿意，再添上他。咱们这边儿，就是你和孩子们。下礼拜他们放学。"

"要不要找牛家？"

桂姐说："我看不要。我想咱们只请素云，她也不会来。因为素云就快跟经亚订婚了。过去半年是她父亲得意的日子，现在是度支部大臣。那半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商业繁荣，国库收入高，自然油水大，下由小吏，上至牛大人，岂止过手三分肥。牛大人对太太和儿子说：'若是天随人愿，下年一样丰收，国家再太平无事，今年冬天我要回家祭祖。这福气都仰赖天恩祖德。人要饮水思源。你们一定要记住。'牛大人这样万分欢喜，所以决定在五月节给长子和一位陈小姐完婚，借以庆祝自己的福气。又因受太太的撺掇，又进行女儿素云和曾家经亚订婚的

事。男女当事人的生辰八字已经换过，正式下聘礼，就要举行了。”

曼娘说：“这叫我想起木兰来。咱们得赶紧，不然她会叫别人家偷跑的。那么个仙女一样的小姐，必然是订婚订得早，谁腿快谁就得到手。那天我听说福州林太傅家要到姚家提亲。咱们不要一年一年地拖了。”

桂姐说：“她说的话很对。”

曾太太说：“我近来也一直想这件事。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把这件事拖下来。我总是觉得木兰就是咱们的人一样。”

曼娘说：“但是咱们得赶紧办。她就要上学去了。”

桂姐说：“你为什么那么担心？还是荪亚娶她呢？还是你娶她呢？”

曼娘回答说：“我是真担心。因为经亚已经订婚，为什么不想到荪亚呢？娶了木兰，您添个聪明听话的儿媳妇，我添个闺中知己。再说，这件婚事也是命中注定的。当年她若不失踪，咱们永远不会认识她。你还到哪儿去找一个像她这样儿的呢？”

曾太太说：“我不怪你着急。谁看见她谁也馋。可是得先问问小三儿他自己。”

桂姐说：“用不着问。这个婚事若是成得了，咱们扁鼻子小三儿也得自认有福气呢。”

曼娘说：“不用愁。我看见咱们每逢提到木兰的名字，荪亚的脸就发红，就害羞。那一天，木兰在这儿跟经亚、我和老师说话，荪亚听说她来了，就跑进屋来向木兰的脸上看，木兰当时显得怪难为情。后来荪亚慢条斯理儿地说：‘兰妹，你要不要到英国去念书呢？干什么听傅先生的话？’荪亚说这话好像挺害

怕的样子。木兰随即很镇静的说：'你弄错了，那是我哥哥要去。'荪亚一听，才放了心，高兴得跳起来说：'真的吗？你真不去吗？'木兰说：'当然是真的。我为什么到外洋变成个洋女人呢？'荪亚说：'这是我要问你的话呀。我害怕。你没唬弄我吧？'木兰微笑回答说：'我唬弄你干什么，你好笨，比方我真到英国，变成了个洋女人，那你怎么办？'荪亚说：'你若去，我跟你一块儿去。'说这话的时候，荪亚的脸一阵红一阵白的。他又转过脸儿来问我：'不是你告诉我们她要到英国去，还说那是傅先生的主意？'我告诉他他听错了。方先生那位老夫子听了之后，大感意外，竟说不出一句话来。"

桂姐说："木兰脸上什么样子呢？有什么表示没有？"

"她害羞脸红，显得很不好意思。我想就是为了这个她现在才不到咱们这儿来。"

这次宴会在两天以后举行，木兰姊妹、哥哥、弟弟都一起来的。席上她们谈论体仁坐海船到英国，谈论英国这个国家，又谈论外国的军舰。体仁和方老师坐主座。他兴致甚佳，谈笑风生，愉快可喜，大家好奇，都对他的洋装很注意。方老先生也很高兴，饭还没吃完就喝醉了。曼娘看出来木兰对荪亚有点儿不自然，荪亚则兴高采烈，十分快乐。

※　　※　　※

一切事情都进行得很顺利，人人也都很顺心，只有银屏默默无言，灰心丧气。傅先生在六月底自济南返抵北京，他对体仁出国的事出主意，帮着料理。他答应陪着体仁到天津，送他上船。父亲现在对体仁很温和，有几次带他出去，开始对他说话，对他低声劝告。母亲总是哭，每天给他做别致的东西吃，家

里忙忙乱乱的。母亲老是觉得有什么灾难要来临，不过她已经打定主意，银屏的事必须一下子根本解决。心里也纳闷儿，不知道儿子在这个宁波姑娘身上看出了什么，会那么迷人。又恨这个宁波姑娘引起家里这种纷乱，使她为母亲的不得不违背自己心愿，放儿子出国去。

启程的前几天，他母亲想起他剪下的辫子，于是向他要，说是自己要用来填在她自己的发髻里。儿子说那头发已经送给银屏了。母亲听了心里很烦。

母亲说："儿子，你现在要走了，我不知道你什么时候儿回来。你已经长大，应当用心想些正事。银屏伺候了你这么些年，你对得起她，我不介意。只是她是个丫环，不久也得嫁出去。"

体仁怒冲冲地说："她是个丫环，难道丫环就不是人吗？我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可是我告诉过她，要她等着我。我若三年不回来，您可以把她嫁出去。我的狗也给她了。我不在家的时候，狗算是她的。"

母亲一惊非小。

"儿子，你现在是去念书。怎么你的心还都放在姑娘小姐身上呢？"

体仁说："您得答应我，我不在家的时候，您得养活她，不能赶她走。"

母亲答应只要她家不来人要她，就不会让她走。

体仁高高兴兴回到屋里，把这消息告诉银屏。

体仁对她说："你等着我。我是这一家的长子。你若跟着我，你不用发愁。我们姚家的财产会使你丰衣足食舒舒服服过一辈子。"

这真使银屏喜出望外。这些日子以来，她既不是身体不好，也不是真正生病。关于体仁的装箱子，打行李，她完全帮着做；家里别的事情她就完全不管，也很少出屋去。姚府上所有的丫环之中，她现在是年岁最大的，对自己的穿衣打扮，也最为注意。

她正试用钥匙开体仁的箱子，这时候听见体仁进屋来说这种话。她一转动钥匙，锁卡搭一响，就好像事情也有了个了断。她慢慢站起来，走到镜子前面，看了看自己，掠了掠头发。

她狡猾地笑了一下说："你是说正经话，还是拿我开玩笑？"她虽然是一个丫环，可学会了这一家的小姐的举止姿态和顾盼神情。少女用手指头掠顺自己的头发，手心转向下，成转向里时，那微微下垂的姿态，这时露出染色的指甲，显得最为漂亮。体仁看见这种动作，最为心醉。

银屏说："世界上最不可靠的就是男人的心。一切都在你了。你若真的心不变，你不在的时候我一切会自己留心的。"

体仁这时已经走进她身后，她转过身子去，把伸出的食指微微用了一点儿力量，点上他的脸，把上下牙咬紧，很热情地说："冤家！"

体仁又问："你答应不答应等着我回来？"

她说："这个容易。你若不变心，他们谁也赶不走我。万一有什么不幸发生，还有一死呢。"

体仁说："乱说。千万别说死。你要好好儿活着，等我回来跟我一同享福。"

银屏说："死也没有什么了不起。谁早晚也得死。将来的事谁敢说？不同的是死得值不值。人死了若有人在他坟上流一滴眼泪，我就认为死得值。一个人死了，连一个人心疼也没有，我

就认为死得不值。”

体仁觉得怪害怕，赶紧说：“别乱说这种话！我妈已经答应我，你就不用担心了。我最恨的就是一个漂亮的小姐嘴里说死啊死的！”

银屏引用俗语说：“有聚就有散，有生就有死。你不爱听青春少女说死，可是你不是女儿身。女人的命比男人的贱，死并不是什么难事。”

体仁忽然觉得很伤心，于是说：“若是真那样儿，就让咱俩一块儿死，不就没有什么聚散了吗？不就只有平安，没有烦恼，没有纷乱纠纷了吗？”

银屏现在嘴里说死，只因为这是丫环嘴里说惯了的缘故。其实，她生而结实，不但生活力强，她还有足够的坚强意志战胜生活上的不幸。她从眼角儿里瞥见体仁把她的话认起真来，弄得心里很难过。她走过去，坐在他一旁说：“你若对我不变心，我就不会死——不管发生什么事，我也不会死。不过不要离开太久。几年后情形会怎么样，那太难说。”

体仁身子往椅子背上一靠，似乎没听见她说什么。自己说：“也许你说得对。‘有聚就有散，有生就有死。’但是既然有散，有死，何必还有聚有生呢？这不是白忙一阵子吗？”

银屏说：“我不死——我不死。这就够了吧。”

体仁说：“谁知道你们女孩儿家？我曾经纳闷儿过，为什么世界上要有你们女孩子呢？”银屏向体仁看着，茫然不解，体仁显然是又说怪话了。他又接着说：“男女的差别，就在身上多一块肉，少一块肉，可是你看，因此招出了天大的麻烦！现在拿你，锦儿、乳香、青霞来说吧。你们都跟我一样聪明伶俐，比

我还长得更好看，性格也比我好。我现在是你们的主子，几年之后，你们都嫁了人，谁能管谁呢？我真不懂人活着是什么意思。有时候对我自己说：比方你们几个姑娘生下来就是主子，而我和阿非和我妹妹，都生而为佣人。生活也不会有多大的改变，也许我会认为自然应该如此，并且我真不能说谁占谁的便宜。你用心想想：我父亲有这么大产业，有这么多钱。铺子里会有六七十人——天天早晨打开门做生意，晚上关上门，对客人恭恭敬敬，卖货、记帐，出去要帐——还有好几百人，大部分是男人到全国各处去采药、采茶，把药把茶往船上装，装货、卸货，用肩膀扛。而我们自自在在地坐着，爱吃什么吃什么，要上哪儿上哪儿。他们都是给我们姚家干。但是你看看我们姚家，不管你怎么算，我们是女多男少。我妈，珊瑚、木兰、莫愁，还有你们大伙儿跟佣人们。你看，是不是几百个男人，由我舅爷领头儿，在那儿傻干、赚钱给你们女人用？还是我们男人劳累伺候女人呢？还是你们女人劳累伺候我们男人呢？大概就因为这个，我才不愿发愤苦干。现在我就要到英国去了。现在忙着买箱子，买衣裳，订船票，我以后还要住在旅馆里。我若不花钱，我去干什么？有时候我想跟你易地而处，凭自己的能力做点儿事，挣点儿粗茶淡饭吃，倒觉得还高尚。说实话，我若是你的丫环，你若是我的主子，我若为你装箱子，你若去旅行——你愿不愿和我易地而处呢？"

银屏迟疑了一下儿说："装箱子是女人的事，出外旅行是男人的事。男女怎么能易地而处呢？"她根本不明白体仁的意思，不过倒觉得他的想法满有趣儿。因为体仁很健谈，而她也喜欢听，平常也是这样。可是一天体仁出门儿之后，她自己心想，自

己是个贫家之女，无依无靠，远来自南方，居然有福气在这个富有之家长大，真是不可思议。倘若能照体仁所说，她若能嫁给体仁做这一家的少奶奶，至少，倘若他的话若能算数儿，她若能和他一生共享姚家的财产，能安居无忧，那真是更不可思议了。

现在行装一切都已准备好，到最后一天，姚太太才切实感觉到儿子是真要走了，大概还要一去好几年呢。父亲对儿子越来越好，不过并没说多少话。阿非一向缠着他哥哥。体仁近来也觉得自己是这一家有福气而且地位重要的孩子，所以对阿非，对木兰和莫愁，也满像个哥哥了。

那天晚上吃晚饭的时候，做母亲的不由得伤感落泪，父亲则安慰她说："出洋念书是件好事。"

母亲一边落泪一边说："只是心里很难过。我想从孩子时候儿起他就一直没离开过家。他还小呢。"

饭后，全家在母亲屋里坐，父亲抽着水烟袋。

父亲很温和地说："体仁，你这次出国，花十万、十几万块钱，我不在乎。钱挣来时就是为花的。只是我要你立志做个正正当当的人。你是姚家的长子，你若走正路，这一家就有好处；你若走错，这一家就受害了。你若想求个学位，就求个学位，但是最重要的还是做个人。

世事洞明皆学问，
人情练达即文章。

你若喜爱游历，你就游历，看看欧洲，开开眼界。但是你要改

正你的痴想，不要把聪明用于细琐的事情上。你要想一想，孔太太的儿子若有你的好机会，人家会多么发愤努力。”

母亲又说：“还有另外一件事。就是不要和外国女孩子们在一块儿混。我可不要一个洋儿媳妇。咱们是中国人，咱跟她们的风俗习惯不一样。还有，不管你到哪儿去，一定要写信回来。”

木兰看见母亲又要落泪，很快乐轻松地说：“在信里你要告诉我们是不是欧洲有一个国家叫‘葡萄牙’。我听说西太后就不相信会有国家叫这种可笑的名字。所以葡萄牙的大臣第一次来中国要晋谒西太后的时候儿，西太后说是人跟她开玩笑。西太后说：‘一个国家怎么会叫葡萄牙呢？若是真的话，一定也有国家叫豆牙国，还有国家叫竹牙国呀。’”

这话说完，连木兰的母亲也笑起来。体仁说：“我一定写信告诉这件事。我要从伦敦坐火车到葡萄牙，从葡萄牙国写信回来。”

那天晚上，在姚家的父母儿女之间，在兄妹之间，是极其和美的一个晚上。在姚家，以后再难得有那样的平静，那样的和美，那样纯真的希望了。

第十五章

沐书香寒门出才俊
别美婢纨绔痛出洋

第二天早晨，全家到前门火车站去送体仁，只有他母亲没去，她在家里哭，珊瑚陪着她。在姚家这是一件令人兴奋不寻常的大事，因为在姚家还从未有亲人离别过。立夫也到火车站送行，和大家在火车站相见。他和木兰姐妹到车上去，在最后几分钟和体仁再说几句话。火车快要开时，荪亚和经亚才冲进火车站，那时别人都已经从车上下来，所以他俩只有一点儿时间和体仁交谈几句，从窗口把一包礼物递进去。体仁站在窗口，雪白的脸，高高的鼻子，下面配上雪白的衬衫领子，大红的领带，看去真像个洋鬼子。姚先生站在月台上，默默无言，静看着火车慢慢驶出车站。火车失去踪影之后，曾家几位少爷一转身看见一个素不相识的青年，穿着天蓝色的竹布大褂儿，正靠近木兰站着。立夫站在那儿等着别人介绍他们相识。看见那几位富家少爷穿着湖色罗纱大褂儿，外套黑坎肩儿，上面是珊瑚扣子，辫子松松地编起，梳得油光光的，足穿双脸儿黑缎子鞋，白袜子。姚家姊妹也穿得很讲究，上身穿的是乳白色丝绸的褂

子，极细瘦的袖子，鸭蛋青色的厚锦缎裤子。那时候极瘦的袖子突然流行，已经把早年宽肥飘洒的大袖子取而代之了。她俩那乳白色的褂子上镶着翡翠扣子，在夏天的早晨显得特别清新爽快。木兰耳朵上戴着梨形的红宝石耳环，莫愁戴的是绿玉耳环，两人鬓角儿上都有一绺头发垂下来，大约有一寸长。立夫在那群盛装的少年美女之间，好不自在。两位小姐都因为流了离别之泪，正用力捏鼻子。木兰破涕为笑，向曾家兄弟说："劳驾劳驾，跑这么远来送。"荪亚说："我们来晚了，真抱歉。"说着眼睛转向立夫。木兰说："这位是孔先生，是傅伯伯的朋友。"大家作揖为礼，这时候莫愁看到立夫的皮鞋颜色虽然比以前黑得多，但是又快变灰了。

大家出了火车站，他们的马车就驶近马路边儿来。姚先生请立夫跟他坐一辆车回家，但是立夫说他家离火车站不远，他要走回去。姚先生说："虽然体仁不在家，你在假期有空儿还要常来呀。"立夫答应常去。于是他立在一旁，看着他们上了车，向他们行了礼，看着他们的车轮转动离开之后，自己才步行而归。

姚先生一言不发，拉过阿非的手握起来。他感觉对体仁也过于严厉了一点儿，平常恐怕对他太冷淡，中间的距离也许保持得太大了些。于是决定对阿非不要再犯那种毛病，对小儿子要像对女儿一样的亲爱亲切才好。

在车上，木兰说："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好像咱们家减去了一个沉重的包袱。"

父亲问道："你想他今后会改吗？"这时他父亲也许想到自己的青年时期，并且觉得儿子的野性还没有耗尽。

莫愁说："现在他有这么一个好机会，出洋多见识一下，再受好大学的名教授指点，也许会改的。"

但是她父亲说："你年轻，才说这种话。咱们家有钱，所以就应当花。其实，出洋不出洋，和一个人的学问没有什么关系。求学和做人，随时在哪儿都学得到。你看立夫跟他们分手时候的礼貌风度。在长辈面前，他知道何以自处，而且态度从容，能获得人对他的敬重。这些也要到外国去学吗？"父亲说完这些话之后，姐妹俩再没说什么。

对立夫而言，他步行回家之时，对今天的事则另有一种看法。看到别的年轻人出国求学，他也不知道是嫉妒呢，还是一时激动。他也听说过牛津和剑桥这两个大学的名字，就足点燃起他的求知欲。他不敢确信体仁会重视这个到牛津或剑桥求学的机会，甚至于他也不敢确信体仁一定会去。对立夫而言，到国外求学这个理想只有俟诸遥远的异日了。

立夫也觉得姚家曾家的生活等级，是高高在他之上，他是无能为力的，他和体仁的友谊并没有加深，因为体仁只是同情他批评富贵人家，或者在学校里写些对历史翻案性的文章。此外，他们之间，便再没有什么相同之处。体仁本人对什么也缺乏断然积极的态度，也缺乏严肃认真的精神，他认为曾家的少爷公子也属于此一类，他们那等家庭是自成一类。他们第一次在西山遇见之时，他觉得姚家姊妹能自己做饭，大感意外，因此才对她俩有了一点儿好印象。他一向很怕富家之女，中国一般人也是如此。姚家两姊妹态度好，教养也好，诚然不错，可是他对女性的阴柔之美并没有强烈的感应。一天，为了礼貌，他算勉强俯就，把皮鞋擦亮了一下，可是他认为把皮鞋擦亮，究

竟是多余的事，若让丫环跪在地下擦，那就是生活的腐败。不过他喜欢事情高尚，东西精美，就如同在木兰家所见的一样，因为他生性高雅，有贵族精美高尚的气质。

他、他母亲、他妹妹三个人，在四川会馆里住着三间房子，从他生下来就在那里住。门前有一片空地，有一条脏水沟，他从童年就在那棵大柿子树下玩儿。甚至他父亲在世做一个低级员司之时，他们也就住在那儿，因为不用付房租。虽然他父母已然积蓄了点儿钱，在南城买了一栋房子，但是把那栋房子租了出去，每月可增加一点儿收入。他父亲去世已经那么久，他们还能继续住在那儿，当然与傅先生的势力有关系。四川会馆的门房儿，说亲眼看着立夫长大的，立夫觉得自己也亲眼看着那个门房渐渐衰老，变成了祖父。四川会馆大门的门框、门道、门前的那一对石狮子，对他之熟悉，就犹如他桌子上抽屉里一直摆着没有动过的那个陀螺一样。他自己逐渐长大，眼看着大门变矮，门道变得又窄又短，门口儿那一对老石狮子越来越光滑，他也出了不少气力。石狮子的嘴里都有一个石头球，可以在狮子嘴里自由滚转，他曾经好多次试着把石球掏出来，后来渐渐长大，渐渐聪明，也就放弃了那个愿望。

那栋房子有一个绿门，正中有个红圆心，门里有一条通道，左转通到一个方砖墁地的庭院。他们那一套房，由院里经过一个小窄门儿进去，房子是传统式的两明一暗，就是两间不隔开，做客厅、书房、饭厅用，另外一间在一头儿，做寝室。他现在还跟母亲共住一间，小妹妹和母亲睡一个床，他睡靠近窗子对着院子放的一张竹床。院子里东边的两间房做厨房用，也做储藏室，一个佣人睡在里面。

院子里铺着古砖，有的已经破碎，院子中间摆着一个孩子做的日晷仪，架子是立夫找到的断石碑，有二尺高，找到之后，央求门房儿替他扛进来，就立在院子中间，立夫在上头放了一块灰色的砖，有一尺见方，砖上面有一个一毛钱买的日晷仪，是一个木匣子，上面标出钟点儿时刻，一根红绳子用以投射太阳的影子，中间有一个小的圆盘，那个小圆盘表面儿上有一个指南针。因为搬来的断石碑的项端并不平，他在下面垫上碎砖使石碑平正，那个三寸木造的日晷仪放在院子中心巨大的架子上，有点儿滑稽可笑。不过不能不说明的是，有时候他把日晷仪拿下来，在原来那个地方按放笼子逮家雀儿。

他还做了一个更大一点儿的东西。有一次，他把一根棍子放在日晷仪一旁，由棍子上直伸出一根绳子，向着院子的南端，和小日晷仪上的红绳子正好平行，照着小日晷仪的阴影儿，在地面上标出钟点儿时刻来。他母亲任凭他这样去玩儿，就犹如她宽纵他别的事情一样，尤其日晷仪含有勤勉的学生爱惜光阴之意。但是院子正中间横着一根绳子对人来往不方便，他母亲和佣人有几次被绳子绊倒，所以他必须取消这种实验。可是院子里砖地上表示二十四小时的记号，现在还可以看得出来。偶然有客人来，看见那些记号，颇感意外。而立夫自己则从那种实验获得了冬夏两季太阳移动的角度上一个明确的认识。

客厅是中等家庭的典型式样。他父亲的遗像挂在东墙的正中，左右是一副对联，是一位大学士的书法真迹，这也算他家寥寥可数的一件传家之宝。对联的上款儿落的是他父亲的名字，当年由一个朋友代求的。屋里地下铺着席子，顶棚和窗子糊着白纸，屋里因此显得相当整洁。一张普通的红木方桌靠墙摆着，

一家三口便用做饭桌儿。立夫的小书桌靠着东墙的窗子。几把木头椅子，一把藤子长靠椅，上面铺着垫子，一把用旧的藤椅子，棕红色而光滑。在东墙他父亲相片下面，靠墙摆着一张半圆的桌子。这就是屋子里所有的家具了。敞开的书架子上摆着书，大部分是立夫他父亲的遗物。其中，有一部珍本的《资治通鉴》，几种诗文集，除去一部《十三经》之外，再没有什么古典学术名著。这是因为他父亲像大多数朝廷的官员一样，只要能考中科举，在一般经典表面儿那些东西之外，不必再去钻研考证语文等学问，已经可以安然度日。还有几种参考书，立夫的教科书，再有就是梁启超的《饮冰室文集》，立夫已经完全读到肚子里。那套文集在中国那十年之内，代表了西方全部的新思想、新知识。

当然毫无疑问，立夫就是那所小庭院之内的圣人。他母亲不断对儿子的表现感到惊讶，感到茫然不解，正如好多宠爱儿子的母亲一样。

让他母亲茫然不解的是，立夫是先天不足，早产下来，但是却平安无事。他母亲只知道对儿子爱护备至，却不知道教育他。她听见傅先生对儿子大加赞美之时，她只是微微一笑，却不知如何作答。正像曾太太恭维木兰的母亲时，说："您怎么会有这么个好肚子！"木兰的母亲也同样用这句话恭维过立夫的母亲。可是她对自己越得意，自己就越谦虚。那年春天，他们家在院子里养了一窝小鸡。一到傍晚，大家在灯下非常快活，母亲向儿子女儿说："你们看这个有黑斑点的老母鸡。生了那么一窝漂亮的小鸡！那么小那么红的嘴！那么黑那么圆的眼睛！那么好那么软的一身毛！有时候我觉得我等于是那个老母鸡一

样。”立夫记得他母亲常常跟他说，他刚生下来的时候儿，他的上嘴唇中间有一片儿小小的干皮，很尖。所以小鸡的尖硬的嘴，又像立夫婴儿时的特点。

立夫由火车站回家之后，说他看见了那些人。他说：“三十五块钱买一双皮鞋！够我两年的学费了！”

他母亲说：“今年秋天你上大学，要花的钱更多。要七八十块钱一学期呢。这让我想起来，你应当去收房租了。这不已经到了月底了吗？”

立夫就跑去收房租。

※　　※　　※

七月底，木兰的舅舅冯舅爷夫妇，带着女儿红玉自杭州回到北京，冯舅爷在杭州住了一年。红玉是个很不凡的孩子。木兰和莫愁对她很好，过了好久，她才肯随便说话，才肯接受她俩送给她的吃食和礼物，并且她接受了之后，好像一个陌生人一样，说声：“谢谢。”过了好些日子，她才觉得轻松自然，才肯和阿非玩儿。珊瑚以为她一定是怕她的表兄表弟表姐，才那个样子，可是一个小孩子那么沉默寡言，确是不寻常。只费了很短很短的一段日子，她就学会了北京话的腔调儿，并且模仿表亲的话。她真是聪明过人，才五岁大，就已经学会认些字，木兰和莫愁不久又教了她不少的字。在姚家住了几个礼拜，她就很爱说话了，几个姐妹问她为什么刚来之后不肯说话，她说她怕说杭州腔调儿招人笑话。

冯舅爷此番由杭州回来，使姚太太心里想起了一件事。那就趁着体仁不在家，把银屏打发走。她也要对得起银屏。要把她正式嫁出去，要尽量给她找一个好丈夫。因为她不愿自己的

儿子受制于那么个泼辣的女人。天下没有一个女人知道另一个女人对男人到底有何等的魔力。她认为体仁对银屏的迷恋是年轻人难免的事，由于青春时期天天在一起的缘故，并且相信一旦她不在了，儿子也就会把她忘记的。她还没给儿子物色个媳妇儿，不愿在正式娶太太之前，先就有一个妾。她做母亲的是为让儿子摆脱开银屏，才被迫不得已让儿子出国，自己这样牺牲都是银屏的缘故，因此很恨银屏。她自己想到了一个主意，并没有说给女儿们听，可是等她哥哥冯舅爷一来，却告诉了她哥哥。冯舅爷向来是姚太太的同谋，也可以说是共犯。冯舅爷假说在杭州碰见银屏的伯母，她伯母告诉冯舅爷要把银屏嫁出去，因为银屏已经成年，教他在北京给她找个好丈夫。

所以有一天，姚太太把银屏叫到她屋里去，要跟她说话。银屏恐怕是出了事。原来因为体仁说他母亲答应一直教银屏在姚家等到儿子回来，所以她又特别打起精神，处处做人做事，讨别人个好儿，当然也包括姚太太在内，不过她知道姚太太不喜欢她，因为她很少跟姚太太说话。

银屏走进去，靠近门站住说："太太，您找我？"

体仁的母亲说："是啊，过来，我要跟你说话。"银屏就走到太太跟前。体仁的母亲说："你来到我们家已经十年左右，你现在也长大了。按规矩，我们应当为你的将来着想，这件事在我心里已经思忖了好久。去年，我们打算送你回南方去，赶上你生病，不能够走。到了如今。我想虽然你是个南方人，你也用不着坚持一定回南方去。你觉得怎么样？"姚太太话一停，要看银屏的神气。只见她两眼低垂，浑身颤抖。银屏说："太太，您有话就说吧。"

姚太太于是接下去说："我已经给你想了一条路。古语说得好，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你伺候体仁尽心尽力，我们应当给你找一个能养活你的男人，你那时候儿也就有自己的家了，不要再伺候人——像青霞，现在有丈夫有孩子了。"

银屏仍然一言不发。姚太太接着说："上礼拜，二舅由南方回来，说遇见了你伯母，她说，因为你不容易回南方去嫁人，你又已经成年，托我们在北京给你找个男人。我会送你一全套的嫁妆。"

银屏说："太太，我知道您的美意，很感激您。自从十年前来到您府上，蒙受您的恩德不小，但愿我没犯什么大过错。您若肯答应，我现在是并不急着要走。青霞去年才嫁出去，现在我还没有她那么大。虽然少爷出国之后，我的事情减少，可是家里总有好多事情需要人做。虽然我来时立的合同是十年，我还愿多伺候您几年。这也费不了您什么——也不过多吃您一碗饭，现在我不必添什么新衣裳。时候儿到了，您再打发我走，我一定走，您也不用赏我嫁妆。"

"不是我要你走，你伯母说你应该走了。"

"这若是她的意思，她为什么不写封信来？她可以找人给我写封信。这不是一件小事儿。"

"她跟二舅说的，那当然够了。你不信二舅的话，是不是？"

"并不是我不相信二舅。但是这是一辈子的一件大事，为了我自己，我一定要有家里写的一点儿东西。我们苦命的丫头，人家要把我们怎么样，我们就得听人家摆布。太太若是不要我，我也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得走，但是我一定要有一张字据。"

银屏现在哭了。姚太太觉得自己是失败了，但是又说："你

若一定要字据，那也可以。我已经打定了主意。我有了消息，再告诉你。”说完，十分不悦。

银屏擦了擦眼泪，走了出去。既恐惧，又混乱，又伤心。觉得自己受了骗，觉得自己没有错，觉得太太欺骗了自己的儿子，因她儿子要她等，而且有诺言。但是这些话她却无法说出来用以自卫，也不能用以挽救自己陷入的危局。到了自己屋里，躺在床上大哭起来。她哭道：“儿子一走，他妈就撵我走！”

银屏的哭声全家都听见了，引起了混乱激动。但是大家也听见太太高声说：“我们没有对不起她。女大当嫁。我们不能养活她一辈子。那么个小丫头，不要心比天高。”全家的男仆女仆，都知道太太的话是什么意思。

现在珊瑚、木兰、莫愁都听到了，可是母亲正在生气，谁也不敢说一句话。最初，姚先生以为他太太不过像往常一样，在那儿教训某一个丫环，等一听见情形严重，他就走到太太屋里来，问一问到底为了什么事。两个女儿也凑到妈妈屋里来，丫环则都跑了，没人敢来听。冯舅爷没在家，正在店里照顾生意。姚先生一问这件事，太太说是舅爷从杭州带来的话，说银屏的伯母要把银屏嫁出去，就嫁在北京。木兰的父亲问：“这话可靠吗？他怎么没告诉我？”

太太说：“你是个男人，这是家里的事，所以他没跟你说。”

木兰的父亲又问：“银屏怎么说？”

“她说她要一封她伯母寄来的信，才肯走。我告诉她应当嫁出去，她跟我要一封她伯母的信！我从来没听说这么霸道的！”

莫愁说：“这也不难。有一封她家寄来的信，让咱们也占得住理。他们不是直接把她卖给咱们的，咱们没有权随便处置她。

咱们若不能把那张合同拿回来，人家会向咱们家要人的。”

“丫环们若是生病，若是跑了呢？那该怎么办？她在北京若有家，有亲戚，我立刻就叫她卷铺盖给我走。”

事情只好暂时搁置。父亲走了之后，母亲低声叫木兰去叫罗大——告诉舅爷，说他一回来就来见太太。木兰觉得这件事情暗中有文章，但是没说什么。她觉得她母亲正在做一件迟早要做的事，不过不应当做得这么快。

半点钟之后，锦儿进来，木兰问银屏怎么样。

锦儿说：“她还哭呢。她说自幼父母双亡，伯父把她卖了，卖了两百五十块钱还了赌债。又说契约上说的是十年，去年就满了。那时候儿她愿回去，可是少爷不让她走。她说少爷要她等，并且少爷从太太那儿得到保证，一定会让她至少再待三年，可是这也不能跟人说。我告诉她：‘你别扭也没用。少爷不在家，没有人护着你。’她说：‘太太若一定要我走。我就走。可是一定要家里一张写的东西才行。’您等着看。她脾气固执，还有下一出戏看呢。”。

木兰说：“真的呀！她说的是绍兴官话。你可别把她的话告诉太太，一句也别说。这话传出去可不好听。这种事应当在我哥哥走以前解决才好。我哥哥倘若是真答应过她，这么做就有点儿对不起她。”

锦儿又说：“我可以斗胆再说句话吗？少爷对她很体贴，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您看，少爷从那天早晨走，狗的样子都不对。狗一定也感觉出来主人要出远门儿了。人还用说吗？承认这件事，固然不怎么体面，可是年轻男女在一块儿，那也是难免的。若是被迫非走不可，我也是一样难过。”

木兰说："可是你和我，情形又不同。"

锦儿坚持说："可是，您也得想想。自从小孩子时候儿起，她就照顾少爷。早晨给他梳头洗脸，梳辫子，找这个，找那个，直到少爷让她伺候惯了，别人谁也伺候不了他，谁也不记得他什么东西放在什么地方儿。少爷走后，她没有什么事情做，她忽然好像六神无主，对什么事都心不在焉。这是当然，谁也不应当怪她。而现在，忽然又叫她走。她伤心难过，还用说吗？"

冯舅爷回来之后，跟太太关在屋里秘密商量了约摸半个钟头。吃饭的时候儿，银屏照常出来伺候，和别的丫环一样，不过她看来并不快乐，大部分时间闲着。乳香现在接替青霞的事，所以她过去接太太的碗，说给添饭，太太说："不要。我要银屏来添。"银屏过去接过碗，添了碗饭来。她正把饭碗放在桌子上，一滴眼泪掉在米饭上，她赶紧又把那碗饭拿回去。

太太没看见眼泪掉在饭上，就大声叱骂道："贱脏货！你不愿伺候我，是不是？走开！"说着用力推了银屏一下子。紧接着又说："我养你养了这么大，一点儿感恩图报的意思也没有。你把这个家已经搅和得天翻地覆，家里一点儿安宁也没有。为了你，不得不把少爷送出国去。你就害得我们母子分散。你打得好算盘！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羞辱的话伤人太重，银屏号啕大哭起来，用一只胳膊挡着脸说："我也没有吃了大少爷？我把大少爷吃了吗？"

太太大怒，从椅子上立起来就冲向银屏，但是冯舅爷给拉住了，锦儿赶紧告诉银屏不要再说话。

冯舅爷说："小奴才，你这不是在太太面前无礼吗？"

姚先生只是坐着看，一句话没说。

银屏转过身来，脸上显得受了委屈，流露着反抗的神气。她立刻停止了哭，就像刚才立刻开始哭，同样的快。

银屏说："老爷，太太，二舅爷，请您原谅我。我在您府上这么多年。我若犯了什么过错，我愿立刻受处罚。大少爷是出洋念书去了。这跟我做丫环的有什么关系？为什么把罪全怪到我头上来呢？我伺候少爷，讨少爷高兴，这是我的本分。他若待下人好，那是您儿子的事。请您告诉我，我犯了什么罪搅得您府上人仰马翻？您愿怎么处罚我都可以。"

姚太太说："你们听听这张利害嘴！"

珊瑚这个和事老说："银屏，你若有话说，就好好儿说。不要失礼。"

银屏说："您若要我走，我就走。你若要我死，我就在您眼前死。"

寻短见的威胁是仆人惯来用做克服太太的。舅爷赶紧说："谁说要你死？你们家和我们订的合同是十年。去年我要带你回去，你不肯，也许不能走。这一次你伯母说让我给你安排一下儿，我们也是按着你伯母的意思办。你若要你伯母伯父写个字儿，那也可以办。我给她去封信。也就没有什么可争吵的了。你觉得怎么样？"

银屏回答说："老爷若不认为我无礼，我要这么说。我的合同已经期满。您找个人送我回去，要不然就在北京找个人家儿，我总得要我伯母写在纸上的一句话。我知道我死我活，我伯母也不关心，但是嫁人是人生大事。我不是阔家小姐，有父母照管，我必须自己照顾自己，嫁谁不嫁谁，要我自己认可才行。我不会嫁到蒙古云南去的。"

姚先生最后说话了。他说："那么事情就决定了。我们一定在北京给你找个好人家儿。我想你不会受人欺负的。"

所以事情就暂时到此为止。但是姚太太话越来越难听，所以银屏除去一走，是别无办法，只是早晚而已。姚太太一提到银屏，就说："不要脸的小婊子。"可是银屏总能设法把她的话向太太回过去。她的话是："养了十年的狗也不忍心把它赶出家门。人怎么会还不如狗呢？"

第十六章

遇风雨富商庇寒士
开蟹宴姚府庆中秋

那年夏天，一连十天，大雨倾盆，实在少见，因为在北京，夏天的雨总是来势汹汹，转眼就过。雨一停，全城清凉舒适。连日下大雨，过往应酬都不方便，姚氏姊妹便待在家里，跟红玉一起玩儿，要她说杭州的故事。姚家要给银屏找个婆家的消息，很快就传到青霞的耳朵里。一天，青霞来串门儿，来与银屏做个说和人，她答应帮着给银屏找个合适的丈夫。

大出家人的意外，体仁来了一封信，说他在香港没赶上船，现在正住在旅馆里。这让母亲很发愁，这分明是他还不能照顾自己，他父亲则大为震怒。信上写得也不清楚。显然是他的行李已经上了船，因为信上说他已经给新加坡的轮船公司打电报，叫公司把他的行李送回来。这就叫人难解了，因为他坐下一班船到新加坡再取行李，才合乎情理。

事情是，他在天津开出的船上结识了一个从英国留学回来的学生，那个学生告诉他英国私立学校怎样欺负新生，打架、受苦，还有新生要给高班学生端饭、擦皮鞋。说话的那个留英学

生为了动听，自然难免渲染几分，那种生活听来当然可怕。当时体仁已经完全忘记他从《孟子》上引证的那句古话，在“降大任于斯人”之前，一定要“劳其筋骨，饿其体肤”了。他拿不定主意。在把行李都送上了船之后，终于决定不去了。

在香港，他有足够的钱可以用，在前未曾有的自由之下，又有了花钱的机会。因为他天性好交友，又有足够的钱花，在饭店里就交了好多朋友，那些朋友就带着他去花天酒地乱混。他越看香港的生活越觉得香港的生活可爱。因为他自己心里打算怎么样，自己也不清楚，自然在信里也写不清楚。

三天以后，家里收到他的第二封信，告诉家里他喜爱香港，打算在香港把英文念好再出洋。他打算进个香港的书院先念英文。他父亲更是怒不可遏。

这一次，也有一封信寄给木兰，说他就要给木兰和莫愁各寄一套象牙扣子，给银屏寄一个银粉盒儿，他让木兰转交给银屏。没有什么东西寄给父母。姊妹二人想不跟银屏提这件事，而把那个银粉盒儿交给母亲，但是又怕体仁既然在香港，不久就得到风声。

体仁的母亲岂止是悔恨羞愧而已。因为在家里当时的情形之下，给银屏寄来礼物，分明是直接存心破坏母亲正在进行的计划。她深怕儿子回来，于是就想加速把银屏嫁出去。

但是银屏却大为欢喜，决定拖延。一天下午，她在倾盆大雨中请假出去看青霞，说是应当去回拜。可是木兰心想她是出去找人给体仁寄信。

大雨一直下到八月初才停。自从体仁走了之后，立夫始终没到姚家去，他母亲也没去。姚家为银屏的事忙得也想不到什

么别的事。体仁给曾家少爷们寄回香港的风景明信片，一个给立夫，由家里代为转交。这时姚太太想起立夫来。她说："孔太太和立夫怎么好久没到咱们家来？"所以大雨停了之后，她派了个仆人给孔太太送点儿礼物去，顺便邀请他们来坐坐。仆人回来回禀说，四川会馆一棵大树干折断，掉在孔家的屋顶上，砸了个大窟窿，现在他们在厨房里住，家具箱子等都堆在门道里。

第二天，立夫来道谢。他的前来也一部分是由于仆人透露了体仁放弃到英国的事。他认为那是不可相信的事。问到他们房子的情形。立夫说那件意外，是夜里风狂雨暴的时候儿发生的，房子已经不能住。院子里也淹了水，南城有些别人家房子也倒了。

姚先生问："你们为什么不搬到别的地方儿去住呢？"

"会馆里别的房子都住着人，雨下个不停，怎么搬动呢？"

"我们不知道，不然会请你和你妈妈妹妹搬到我们这儿来。你们现在来好不好？体仁的屋子是空的，你们三个人可以住。"

立夫说："多谢您。雨已经停了，我们就可以雇瓦匠把房子修理修理。"

姚太太说："可是修理也要费几天的工夫。修房子的时候儿，你和你妈也不能老住在厨房里。请你妈搬来住吧，修好之后，可以再搬回去。"

立夫不喜欢这个办法。他觉得住在富人家不舒服。他于是说他要在家看着工人修理。姚先生因为是真心关怀这个孩子，他说："你不能决定，我自己去和你母亲说。"

立夫说："姚伯伯，我告诉我母亲好了，您不要为我们的事操心。"

姚先生说："我也老没出去。我要出去坐车转转。"

所以他同立夫坐马车回去，劝立夫的母亲把东西整顿好之后，尽快搬去。立夫的母亲也是一样不愿意，可是姚先生是真正出于好心肠。因此姚先生说："您若一定不肯搬到舍下去，叫我没有脸再见傅先生。"这么一说，立夫母子才答应搬过去。他们把贵重的东西收拾在一块儿随身带着，把其余的东西交由老门房儿照顾。老门房儿前一天由姚家仆人嘴里已经听说姚家的情形，现在姚先生又赏了他一个厚礼。在老门房儿的眼里，还有四川会馆住的别人家的眼里，立夫家的地位忽然升高了。

第二天，立夫的母亲和佣人，趁着天不下雨，就忙着洗衣裳，那些衣裳已经堆了些日子，因为到人家做客，总要看来像个样子。因为天还阴着，孔太太必须费好多时间把洗的衣裳在火上烤干，儿子忙着把别的东西收拾起来，好让瓦匠修房子。一估价，吓了母子一跳，因为要换一根新梁，要一个大工，一个小工，用七八天才修得好，整个算起来，要用二十块钱之多，这笔钱就得动用立夫的学费才成。母亲说住在姚家总可以省点儿饭钱，再不得已，可以先向租户先借用半个月的房租，因为那家租户钱付得很痛快。

儿子出主意说："也许傅先生可以跟学校当局说，让咱们学费晚几天交。"

母亲说："我可不去说。傅先生听说之后，他一定要坚持借给咱们钱。他过去虽然对咱们那么好，我很高兴咱们没有跟他借过一文钱。你父亲跟我都下过决心，一生不借债，我们真就没跟人借过。你长大成人之后，怎么报答傅先生的恩情，那都在你了。"

立夫说："妈，我可以求您答应一件事吗？"

"什么事？儿子。"

"我要一毛钱买一盒儿鞋油。您知道我不在乎这种事。可是跟曾家姚家的孩子们在一块儿，我这双不擦亮的皮鞋太显眼了。"

母亲说："这就是为什么我老是说洋东西太费钱。若不是学堂上体操要穿洋鞋，我决不会答应买的。一毛钱够我两个月的针线钱了。"

但是母亲终于答应，立夫出去买他生平第一遭儿买的皮鞋油，回来之后，把皮鞋打得很亮。

第二天早晨，孔家到了姚家，姚家都到大厅接他们。立夫的妹妹以前从没到姚家来过。莫愁问她的名字，她母亲说："她的名字就是一个字儿，叫环，我们叫她环儿。"

莫愁说："她长得很像您。"孔太太回答说："不错，她很像我，立夫很像父亲。"

现在东边的屋子已经给他们准备好，姚太太带着他们过去。屋子里装饰得很雅气。有一个闪亮的钢丝床，当时算是很新式的东西。立夫在碎冰状格子玻璃的衣橱里，发现了体仁留下的东西，有很多丝绸袍子，好多中国鞋，外国鞋。屋里有点儿发暗，对着院子的后面，是姚家的客厅。立夫觉得那间房子舒服畅快。

客人刚一进了他们住的屋子，莫愁跟木兰就用胳膊儿触动对方，彼此都急于告诉对方一件大消息。莫愁兴高采烈地喊道："你看见他的鞋没有？擦得那么亮！"木兰说："我没看见？他一进来我第一眼就看见了。我也知道昨天晚上他一定铺着他的蓝

布大褂儿睡的。还可以看得见好多褶子呢。”

自从冯舅爷和家眷由南方回来之后，姚先生说全家要在一块儿吃饭，人多才热闹。立夫兄妹母亲也都跟大家一同在一个饭厅里吃午饭。大家都坐好之后，姚先生算了一算围着圆桌坐的有十二个人，说说笑笑很热闹，姚先生很高兴。孔太太非常客气，桌子中间的菜别人不给她，自己决不伸筷子去夹。立夫吃得极快，要自己去添饭，由乳香去添他觉得有点难为情，乳香是用有金线花纹的大漆盘子端饭的。木兰姊妹多少有点沉默，眼睛忙着看，感觉到非常有趣。甚至平常安详矜持的莫愁，每逢立夫说点儿什么，也往往微微一笑。

他们正在谈论曾家的经亚和牛家素云订婚的事。立夫觉得很有趣，他问："就是牛财神的女儿吗？"

姚太太问："你认得他们？"

"不认得。不过我认得他们家的二儿子东瑜。他跟我在一个学校念书，只是好久没看见他了。"

有人问："为什么？"

立夫说："妈，我可以说吗？"

他母亲说："最好别说。"

木兰的好奇心抑制不住了，她说："说说也没关系。好在在家里，我们也不会出去说。"

立夫说："他拿了一个手枪到学校威胁老师，被学校开除了。"

木兰问："用手枪威胁老师！怎么回事？"

"他在每一班都留级好几年。人很聪明，就是不用功。上次，他知道不能及格，又要留一年，所以他拿手枪到老师屋里，硬

要求老师给他及格。老师当时只好屈服，但是后来提出要辞职。再以后怎么样，我就不知道了。他从那时候儿就没再到学校。"

姚太太问："那么年轻轻的，怎么会有手枪呢？"

"他总是带着两个仆人到学校。一个人替他拿书，那一个带着手枪，是保镖的。最初原本只有一个仆人。他说只要他父亲说句话。校长的饭碗就得掉，所以他欺负每一个老师，每一个学生。有一次，他欺负平贵的姐姐，平贵是我们班上的一个同学。平贵约了几个岁数大的同学，找机会在暗处埋伏等着他，搂了他一顿。所以后来多了一个保镖的陪着他。"

"校长被革职了没有？"

"没有，那是在校外搂他的。在黑暗里也不知道是谁。"

姚太太说："这话简直不可信！上次我看见牛太太。她说她的二儿子现在在他父亲的衙门里头做事。说着他这个二儿子，还得意洋洋的呢。"

木兰说："不错。您还记得她说什么来着？'您看他，那么年轻，还不到二十岁，就在北京做起官来了。谁对他都很恭敬。兵向他敬礼立正，一直到他过去了很远才稍息。甚至有些老前辈还跟他交往，对他很亲切。'牛太太那么得意，那么自满，也没有谁顶撞她呢。"

立夫说："这就是中国败给日本的原因。"

立夫的母亲连忙道歉说："在长辈面前这么乱说话，请您原谅他。"

姚先生说："干什么这么客气？这样儿才好，就像一家人。在我们家，我不坚持什么规矩。"

午饭之后，阿非央求他父亲带他去看水。他听说北城给水

淹了，因为什刹海的水已经涨出来。父亲问两个女儿，还有立夫是不是也愿去。立夫说再没有比看水他更喜欢的，并且要带他妹妹去。莫愁说大水依然是水，没看头，她要在家烫衣裳。结果由姚先生带着木兰、立夫、三个小孩子，红玉也在内。坐马车太挤，他们坐四辆人力车。红玉和阿非坐一辆，立夫和他妹妹坐一辆。

他们这一批人走后，姚太太和莫愁坐着说话。过了一会儿，剩下莫愁和立夫的母亲，莫愁说到她要烫衣裳。

孔太太问："有那么多用人丫环，你干什么要自己烫衣裳？"

莫愁解释说："我们姊妹一向自己烫衣裳，只要自己能就不找别人。有时候儿，我爸爸妈妈特别一点儿的东西，也是我们俩烫。这是姑娘家当做的事。"

"我越看你们姐妹，我越觉得稀奇。你们能作菜、做衣裳，能洗、能烫，同时还能跟男孩子书念得一样的好。"

莫愁说："女孩能念书的时候儿，就念书，不过做菜做衣裳则是女人分内的事。不然，怎么能管家呢？"

"这都是你母亲教导有方。在别的像你们一样富的人家，小姐们就不做这些事。"

莫愁说："孔伯母，您有没有东西要烫，您给我，我给您烫。"

"多谢你，姑娘，我的东西不烫。只有为特别典礼穿的丝绸衣裳才烫呢。"

但是莫愁那么讨人喜爱，一定要帮着孔太太烫东西，孔太太只好去找了一件黑绸子衣裳，那是她带来的最讲究的衣裳，另一件是立夫最好的绸子大褂儿。立夫最好的衣裳和曾家姚家男孩子最好的衣裳的差别，就是立夫从来不烫，只是叠起来的时

候儿压平而已。烫衣裳在用得起男女仆人的家庭是件奢侈的事。莫愁不久就发现她烫的那件衣裳是个男孩子的大褂儿，因为袖子很瘦。她用力烫平烫光滑，又拿针线来修了一下微微发松的扣眼儿，然后送给立夫的母亲。木兰回来之后，莫愁没把这件事告诉她。

姚先生带着几个年轻人去看的大水，是在紫禁城北边儿。由家去只走了十几分钟。由他们家往北走，到铁狮子胡同往左转，然后顺着紫禁城的北墙走，不久右边就看见那一片水，那一带水叫什刹海，是个小湖，实际上和中南海、北海相连，堤岸上的杨柳和水池中的荷花吸引不少游人，那片地方便形成了民众消夏的处所。夏天下午，有说书的，练把式的，唱歌唱戏的，卖酸梅汤的。不过在早晨游人很少，颇富有山林自然风光之美。

那天下午，因为洪水泛滥，完全冷落无人。混浊的池水几乎涨到高与岸齐，往北和饭庄子，寺庙，连成一片。有几个女人坐在木桶里在水面漂浮，想采下没被洪水毁坏或没有飘走的莲蓬。从北边儿的路上，木兰看得见远方蔚蓝的西山，而会贤堂饭庄则隐藏在雨后青翠的杨柳之后。一个小船拴在岸上，显出特别的幽静之美。为要到对面去，必须顺着堤岸走，所以拉洋车的车夫便从泥水里溅着水拉过去。

到了北岸，他们下了洋车，步行走到会贤堂饭庄。跑堂的认得姚先生，前来欢迎。姚先生说："我们要楼上走廊的房子，外面对着什刹海，孩子们要看大水。"

跑堂的说："老爷，您精神真好。这几天一个客人也没有。您几位是我们第一批客人。"

跑堂的把他们几个人带到楼上，在走廊上坐下。姚先生要

了一壶龙井茶，还有瓜子儿，新鲜的莲蓬。天气晴朗，由水面望过去，看得见就在附近的那高大正方的鼓楼，还看得见那形状奇特的北海小白塔，高高耸立的天空。

木兰坐在一把低椅子上剥莲蓬，从朱红的栏杆中望着什刹海的水面。红玉是在杭州长大的，对杨柳湖水看惯了，所以一直用灵巧的手指头只顾剥莲蓬，她是和阿非、环儿坐在一张高桌子上。姚先生躺在一张大藤躺椅上。立夫在走廊上靠近木兰坐着，看她剥莲蓬。他吃过冰糖莲子，可是从来还没吃过刚从莲蓬里剥出来的莲子，所以聚精会神地看。

他傻里傻气地问："莲子能这么生着吃吗？"

木兰说："当然了。"说着把刚刚剥出的一个莲子递给立夫。立夫尝了之后说："好吃，不过和用糖腌过的不一样。非常之嫩，简直不觉得像尝到什么东西。"

木兰："就是这种感觉，吃莲子就是为了莲子的鲜嫩，外带一点儿香，所以粗心大意的人尝不出莲子的味道。你吃莲子的时候儿，心里千万什么也别想。"

木兰叫他看怎么剥莲子。立夫吃了一个之后，喜而欢呼。

木兰说："若是喊叫，你就尝不出莲子的味道了。必得慢嚼，一个一个地吃，过了一小会儿，再喝一点点儿好茶，会觉得两颊留香，舌腭芬芳，久之不散。"

这样，品茗，吃莲子，看采莲的女人坐在木桶里飘泛而过，他们上下古今无所不谈，谈到各自求学的计划。最后，话题转到体仁身上。

立夫说："他有机会到英国去念书，竟会不去，简直无法相信。"

姚先生说："木兰、立夫，你们年轻人给他写信去劝劝他。我不愿再跟他说什么话。"

木兰说："我们劝过他。在他去的前两夜，妹妹跟我和他说过，妹妹说到最后自己都快哭了。"

父亲问："他说什么？"

"他说，他跟别人一样，也有心有志气。告诉我们不用耽心，发誓到了英国，一天十二个钟头要埋头念书，取得高分数给我们看看。您知道他。他若对您有所求，他会什么都答应，会说得您眼花缭乱。爸，您必须也跟他说。他回来之后，您必须跟他说——可是，他是不是在香港待下去呢？"

父亲说："我写过信给一个朋友，看看现在他到底正在干什么。除去伦敦的支票之外，他身上有一千二百块钱。等他的钱用完，我想也不会很久，等他再写信跟我要钱，我再决定怎么办。可是，我怎么跟他说呢？每次我看见他，我就生气。比方他真回来了，你还愿跟他说话吗？他还能叫个人吗？"想到体仁，父亲又是一肚子气。木兰看见父亲的大眼睛，灰头发，高高前额上的粗筋，觉得父亲确是很伤心……父亲又接着说："也许没有什么关系。他没到英国去也未尝不好。会给我省下不少钱。他到了英国之后，也许只能学会怎么玩照像机。真是孽种！可是，若是有钱人家的儿子都好，富人不就永远富，穷人不就永远穷了吗？天理循环。"

一阵恼怒过去之后，他转过身来和阿非玩儿，仿佛根本没事一样。他一定正在想二儿子的将来，还有女儿的将来。立夫一直沉静着没说话。立夫之在此，无形中更衬托出体仁的不在。木兰心里想倘若她哥哥能像立夫那么好，这一家该多么快乐，而

她自己又该多么得意。

木兰心里觉得百思莫解的是，一个男孩子幼年丧父，家境贫寒，却和富有人家的儿子一样有教养。立夫的一身衣裳虽然观之不雅，却叫人觉得天性高雅，气派堂堂。她心想正月在白云观她和立夫俩人初次相逢，都投钱中的，是否透露一线天机，心中狐疑不定。立夫对山中一片废基残垒所赞美的话，她一直不能忘记。

木兰问："立夫，你喜爱废基残垒，古堡遗迹？"

立夫想起他在西山那天说的话。他回答说："是啊。但并不是说那些石头那些砖头本身可爱；是因为那些是古代的遗物。"

木兰说："找一天咱们到圆明园的旧址去看看，好不好？"

立夫说："好哇，若是能进得去，我愿意去。"

正在这时候儿，听见下面一阵喊叫纷乱。他们冲下楼去，听说一个女孩子采莲蓬的时候儿，掉下水去淹死了。她的木桶翻了，人听见她尖声喊救命，她浮上来一两次，就沉下去不见了。家里人去抢救，已经来不及。那个女孩子的母亲哭哭啼啼，周围的人说什刹海有好多水鬼，因为水里淹死过不少的女人。红玉原是个神经过敏的孩子，一听，脸就变得惨白。这件不幸给她的印象极深，好几天之后，她还不断地问那个女孩子淹死之后，家里怎么样，后来她母亲不许她再提这件事才算完。

他们那一批高楼看水的人也就乘车回家，因为遇见了不幸的事情，心情难过，心里不安。

※　　※　　※

立夫回去，告诉母亲他看见的事情。他母亲告诉他说："你也要改改。这是你的新大褂儿，都给你烫好了。在别人家，穿

得也要像人家一样才好。”

立夫说：“您什么时候儿烫的？我穿上不像个纨绔子弟了吗？”

他母亲说：“穿上！穿上！这是他们三小姐给你烫的。”

立夫穿上那件新绸子大褂儿和光亮的皮鞋，却使他仪表变了样子。吃饭的时候儿，莫愁看见立夫穿上了她亲手烫平的绸子大褂儿，心中很觉得满意，不过只把这种满足之感深藏在自己的芳心之内。

他们买了一条大鳗鱼，是随着洪水由山上池塘流出来的，大家都享受这珍奇的异味。饭后，大家坐在客厅里。平常，大家都是一同到姚太太屋里去闲谈，可是现在人那么多，姚太太就叫把平常接待客人的大厅打开，大家在那儿喝茶。那个客厅很高大，有普通两间屋子大，格调儿是淳朴、古雅、大方。三尺高的宫灯由顶棚上垂下来，光亮照在深蓝色云龙花样的地毯上，照在鲜绿的窗帘儿上。靠西头儿有一把巨大的黑香柏木长椅子，上面铺着蓝缎子的硬垫子，前面摆着一张黑香柏木茶几，旁边儿有两个脚凳。一切都是巨大、淳朴、严肃。一张高的红木桌子，用直条纹的木头做的，立在北墙之下，上面只摆了三件古玩。一件摆在中间，是镶有金线的古景泰蓝鼎。另外有一块大理石板，两尺见方，自然的花纹是烟雨迷濛的风景，其中，有山顶、林木，半隐于云雾里。令人几乎不能相信的是，竟会有两只渔船，形状逼真。另一块大理石板，上面的花纹完全像一只大鸭子，鸭子的头、嘴、颈，几乎到完美如真的程度，另有微微淡一点儿的线条，满像身子的轮廓，一片棕黄色正好像鸭子的脚。长椅子上面的墙上，挂的是山水画立幅，出自宋朝米

襄阳的手笔，有十五尺，由于年代古远，绫子面儿和墨迹相混，呈现大理石的条纹，但是仍富有米氏浓墨的光彩，墨黑如漆，笔画遒健。屋子的四周，还有若干硬木的直椅子，几个广东制造的硬木安乐椅。在大理石和红木上，表现出来整个的气氛，是堂皇崇高，淳朴淡雅。

那天晚上，事情有点不寻常。莫愁精神愉快，木兰沉静无言，似有心事沉思。太太们一起闲谈，父亲坐在硬木安乐椅上一边抽纸烟，一边和舅爷说话。木兰独自坐着，在一个矮椅子上，弯着身子，低着头，似乎没有听别人说话。

珊瑚问她："你怎么了？"

"今天晚上不想说话。也许是吃了鳗鱼，太油腻。"

实际上，木兰是心绪烦乱。她不断想采莲蓬时落水淹死的女孩子，又想剥莲蓬吃时的情形。自己剥的那莲蓬，说不定就是那个女孩子亲手采的呢。心里又想到立夫和体仁，这两个人在她心里不住地转换地位，她甚至把立夫和银屏会弄混乱了。她心想："我简直要疯了，一定是吃鳗鱼吃的。"她心里也有所忧虑。她母亲告诉她青霞来过，青霞给银屏提亲。说对方是个经营麦子的商人，她知道她母亲要赶快把银屏嫁出去。而且，她母亲禁止她向体仁泄露一个字，千万不能叫体仁知道。另一方面，那天下午，她从父亲口中听说体仁也许不久就回来。万一他回来，而银屏在他不在时那么快就嫁了出去，家里一定有一场大风波。

※　　　※　　　※

立夫常在早晨或是下午回家去，看看房子修理的情形。在晚上，他家和姚家，经常是凑在客厅里，说话说到很晚，阿非

和红玉有时候儿是大家注意的中心，常使大家觉得热闹有趣。红玉新学的北京话，常使人觉得十分意外，她有时候儿说出很特别的话来。她说的最让人人惊异的，是关于眼泪的话。

她说："泪从鼻子里流出来，所以眼睛和鼻子是通着的。可是人抽烟的时候儿为什么烟不从眼里出来呢？"

莫愁觉得怪有趣儿，就问她："你怎么知道泪从鼻子里出来？"

七岁大的那么个孩子只是回答说："因为我知道。"

那些天的晚上，大家都是闲谈、吃饭，立夫对全家人都熟悉之后，渐渐觉得自然跟在家一样了。大家散了之后，他就和母亲、妹妹，一同回到他们自已的屋里去，在床上看书，一直看到很晚。有时从后窗子里往外望，看见小姐房里的灯还亮着，也看得见她们的影子投照在窗纱上。一天早晨，木兰问他夜里看什么书看到那么晚，他知道小姐也在看他，于是就不敢再向窗外偷窥。

有几天早晨，他漫步到姚先生的书斋，细看姚先生的藏书和古玩。立夫不懂古玩，不过姚先生搜集的古印却使他赞叹不已。一天下午，木兰带着他去看她父亲搜集的甲骨，他一看就着了迷。先是吃饭的时候立夫偶尔提到许慎的《说文》，这部研究中国文字进化的书，已经是一种专门的学问。立夫只是读了《说文》上的五百四十个部首，可是这却把他对中国文字的结构和变化的兴趣唤起来，而且对普通字也有了较深一点儿的了解。甲骨文的研究当时刚开始，那门学问还没有专著出版。这些早期的中国文字的形式更让他爱好。他资禀很高，心想彻底研究这些脏骨头上的文字之后，对中国文字的了解一定会超过汉朝

的《说文》作者许慎。

木兰说："你想想，这些骨头有四千年了。不懂这种东西的人，一百个铜钱一斤还不肯买呢。"

他们继续观赏珍奇的古墨，有的上面刻着以前出名的主人的名字，又观赏书家真迹，看了好久，比较字体风格的不同，并且看名碑的拓片儿。立夫喜爱秀丽圆润的赵字，木兰则喜爱魏碑，那么遒健坚硬，棱角儿分明。立夫很坦白地解释说，男人喜爱秀丽的，女人喜爱坚强的！就像"男孩子喜爱女孩子，女孩子喜爱男孩子"一样。木兰听了，满脸羞红。

立夫从来没有想过男女之爱，甚至于对于女人的美也是无动于衷的。可是他喜爱木兰，只因为木兰懂得这些东西，并且智慧高，精神好。他觉得跟木兰可以长谈忘倦，木兰的秀雅之美正和赵松雪的字一样，只是为这个而已。在感情方面，木兰虽然和立夫同岁，可是比立夫早熟两年，女孩子当然如此。

一天早晨，立夫想起来姚先生叫他们给体仁写信，劝他改过向上。立夫在客厅刚刚开始写，因为客厅这些日子经常开着。木兰看见他，问他正在写什么，他告诉了木兰。这正是自己文章书法的一项考验。木兰说她和她妹妹也正在写。木兰让锦儿去叫莫愁。莫愁来的时候穿着白褂子，头梳得很光亮，她微笑一下说："你们俩在这儿干什么哪？"木兰手里一边儿玩弄自己的辫子一边儿说："立夫哥要给哥哥写信，我想咱们俩也该给他写了。"

莫愁说："对呀，咱们早就应当写了。妈说咱们给哥哥写信的时候不要提起银屏的事。告诉他不要很快就回来。"

莫愁向立夫瞥了一下儿。木兰说："没关系，立夫哥也知道

银屏就快要嫁出去了。只是银屏自己还不知道。”

立夫说：“写信劝导人是很难的，尤其是我所处的地位。我说什么呢？”

木兰说：“我有个主意。我最恨的就是按照《秋水轩尺牍》的格调儿写。咱们按照明人的小品书牍，或是清人小简的风格写吧！摆脱客套，单刀直入，要一针见血。谁写的也不要超过一百个字。这样才简短有力，照着旧的老套儿写，怎么也写不好的。”

莫愁说：“好主意。有没有时间限制？”

立夫说：“点一炷香，作为时间的限制如何？”

三个人都同意。于是笔墨纸砚都拿进客厅，一炷香也点上。信纸是花纹笺。立夫和莫愁在一张桌子上坐下，木兰则在屋中徘徊，摇动一下儿头发，有时向挂有窗帘儿的窗子外面窥看。

莫愁说：“你坐下好不好？你弄得别人也紧张。”但是木兰只是微微一笑，手指尖儿穿过辫子梢儿的头发。

立夫先写完。莫愁快写完的时候香已经着得不长了。莫愁向木兰警告，木兰走近桌子说：“天哪！我还没研墨呢。”

莫愁说：“用我的。”于是木兰开始振笔如飞，片刻之后，信已写完。她俩先念立夫的信：

立夫顿首：吾

兄乘长风破万里浪。快何如之！令人羡煞！弟局促如辕下之驹。夏雨破屋，弟与家慈舍妹现暂居贵府。付修缮费用之后，如能凑足大学学费，即云幸矣。谨祝吾兄鹏程万里。弟愚钝，恐长将如涸辙之鱼，摇尾

濡沫已矣。

莫愁说："好！你是从侧面进言。文中无一废字。"

其次，看莫愁的信：

妹莫愁鞠躬。诵来信，知滞留香江。孟子云"拂乱其所为"，此之谓乎？天意料已改变，将降大任于我兄。但拂乱虽自天来，自强仍在人心。

高堂忧心，日形消瘦。南方苦热，善自珍摄。

立夫说："措词极好！文章高贵。"再后，看木兰的：

妹木兰鞠躬。承允自葡萄牙国寄下书信，今事如何？是否葡萄牙将易为香江牙？但不论葡萄牙，香江牙，甚至黑豆牙，但幸勿易牙过于频数。收到象牙纽扣，敬致谢意。但为何独无一物孝敬慈亲，何故？连雨多日，天气转凉。如能共此笔墨，乐何如之！

立夫道："真美！"三人都大笑起来。

这时，乳香进来，拿着一大把桂花，说是曼娘来了。因为是熟客，曼娘已在后面跟进来，在门口儿站住。

曼娘喊道："木兰！干什么哪？那么开心！"

木兰大喜，向她跑过去说："你老没来了。"

曼娘说："你又不肯去看我。我从花园子里折了几枝桂花来。大部分桂花都叫雨泡坏。这些也没有什么香味了。"

木兰向曼娘说："你已经见过孔少爷吧。因为他们的房子叫雨毁坏了，现在住在这儿。"

曼娘说："当然。我都知道你们一同去看过大水。"

木兰问："你怎么知道？"

"有人告诉我。"

立夫站在那儿，鞠了个躬。

木兰这时想起来，他们在什刹海会贤堂前看那被水淹死的女孩子的母亲时，曾家的门房儿也在那儿，并且还站住向他们说过话。他回去说他曾经看见姚家大小姐，还有一个男孩子陪着她，曼娘就决定来看立夫。她知道一定是立夫，因为她小叔子曾经告诉她在火车站送体仁时遇见立夫的事。

他们谈到体仁和家里别的事情。曼娘回家时对立夫留下了极好的印象，决定急速进行。

曼娘走了之后，莫愁向木兰微笑道："你的好姐姐来侦察你来了。她当然不是来送桂花的。"

木兰回答说："有什么可侦察的？"

立夫显得茫然不解的样子。

※ ※ ※

一天，立夫从四川会馆回到姚家，报告一件好消息。他向母亲说："您信不信？四川会馆要付修理费呢。是真的！门房儿老王亲口告诉我的。他对我好客气，把四川会馆董事寄来的信给我看。"

母子二人百思莫解，心想必然又是傅先生的关系。可是他怎么会知道呢？他们没往天津给他寄过信。几天之后，傅先生来了，因为他常常往返京津两地。这一次也是像往常一样，来

看看姚先生。他看见立夫和他母亲，姚家这样关心照顾，他心里非常欢喜。孔太太说起四川会馆的事，又说："我想又是您帮助我们母子。真不知道怎么向您道谢才是。"

傅先生说："你们要道谢，那就谢谢姚先生。"于是他透露出来，他们在姚家住，他也全知道。因为姚先生当时就写信告诉了他。他又说姚先生告诉他，姚先生要暗中向四川会馆捐助两百块钱，用那笔钱付孔家房屋的修理费，但是不许透露他的姓名。

立夫的母亲问："受姚先生恩惠太多，我们怎么办呢？"

傅先生说："你要谢就谢他。我想我走漏这个消息，他也不会怪我。"

立夫母子去向姚先生道谢时，姚先生说："那不是为你们。我早就要向四川会馆捐一笔钱。你们知道我亏欠四川多大一笔债吗？我药铺里的药材大部分来自贵省啊。"

这样就让立夫母子大大的放了心。这件事慢慢的人都知道了，在四川会馆门房儿和会馆里的住户的心目中，孔太太和他儿子的地位高起来，受到了尊敬，因为他们和会馆两位有势力的赞助人有很密切的关系。

中秋节是一年的大节，傅先生应邀来姚家吃饭，也是立夫母子在姚家住的最后一个晚上。姚先生买了两大篓子最好的螃蟹。持蟹赏菊度中秋是中国的老风俗。

姚先生出主意把饭桌摆在石板铺地的院子里，更适于赏月，可是珊瑚说天气已经转凉，并且有点儿潮湿，何况螃蟹又是寒性儿，最好在屋里吃，要看月亮的话，可以拉开窗帘儿。结果桌子上摆的是温过的酒，每人面前一小盘儿姜醋酱油调好的佐

料，这种热性的佐料正好和螃蟹的寒性儿互相抵消。

全家人人都喜爱的一餐，没有胜过一桌螃蟹席的了，每逢吃螃蟹，总是热热闹闹的。一点儿不错，螃蟹是讲究美食的人最贪最迷的东西，香味，形状，颜色，都异乎寻常。在中秋，螃蟹正肥，这一年，夏季虽然多雨，对螃蟹这一道美味并没有害处。但是另有一种令人兴奋的理由就是吃螃蟹不同于吃别的饭那样由仆人伺候，由仆人端送，而是每个人都得自己忙，自己动。吃螃蟹本身倒还不如准备吃时，那份儿忙乱热闹有趣，经过自己一阵子忙乱，就使每一口螃蟹吃到嘴里越发觉得味美。有人吃得快，有人吃得慢。有人爱吃蟹黄，有人爱吃蟹肉，有人不嫌费事爱慢慢吃螃蟹腿。就和打牌一样——各人的脾气都受到试验。有人把肉吃得很干净，有人狼吞虎咽，不细分别。这种饭吃完，总是狼藉不堪，蟹壳儿蟹腿在桌子中间堆得高高的。

大家都落座之后，一个直径一尺大的绿盘子，上面放满漂亮的螃蟹，端到桌子上来。全桌的人都惊呼了一声“啊!”傅先生和姚先生都卷起袖子。傅先生叫立夫卷起两只袖子来，立夫说：“咱们比孔夫子的办法还好，因为他老人家只有右边的袖子是短的呀。”

莫愁说：“那是因为孔夫子只是写作的缘故。他若吃螃蟹，他也会把两个袖子弄短的。”

人人都大笑。傅先生说：“这就证明孔夫子从来不吃螃蟹。”

木兰说：“我可以证明他也吃螃蟹。”

“你怎么证明?”

“您记得孔子总是爱吃姜。那他就有爱吃螃蟹的嫌疑。”

立夫说：“你虽信口胡诌，倒也满有趣味。”

木兰又接着说："等一等。我还没说完。千字文第一句"天地元黄",元黄就指说的是蟹黄的颜色。这就证明自有天地以来，就有蟹黄。像孔子那么聪明的人，怎么会不知道怎么吃螃蟹？"

于是大家笑得越发响亮。珊瑚笑得很厉害，竟把蟹黄抹到脸上。

莫愁问："要照你这么说，为什么《论语》上没有记下来？"

木兰说："孔子的弟子也不能把件件事情都记下来。也许记下来的被秦始皇焚书给烧毁了。在读古书之时，应当运用想象力。"说完挑了一只螃蟹腿，又接着说："我想孔夫子的太太必须给她丈夫做一件专穿来吃螃蟹的衣裳，因为他在家有一件家里穿的袍子，这件袍子一只袖子长，一只袖子短。这种丈夫多么难伺候！做圣人的妻子好难哪！"

傅先生说："说正经的，我想考考你。你说《元黄》就是蟹黄的典故，出自何书？"

木兰立刻回答说："《红楼梦》上薛宝钗的咏螃蟹诗，有这样的句子：

眼前道路无经纬
皮里春秋空黑黄。"

木兰的母亲说："木兰，你别忘记吃，你的话说得太多了。"

谁都看得出来，木兰的脸有一点儿发红，比平常话说得多。

木兰又说："还早呢。我妹妹吃一个螃蟹的工夫儿，我可以吃下三个呢。"

莫愁说："你不算是吃螃蟹。你吃螃蟹像吃白菜豆腐那样乱

吞。”

莫愁这时还没吃完一个螃蟹，倒真是吃螃蟹的内行。她把螃蟹的每一部分都吃得干干净净，所以她那盘子里都是一块块薄薄的，白白的，像玻璃，又像透明的贝壳儿一样。

现在一个丫环端来一个热气腾腾的新菜，把螃蟹壳儿收拾下去。莫愁说："等一等，剩下的腿还够我嚼十几分钟呢。"

姚先生说："不要舍不得那些腿。让丫环和用人拿去吃吧。"

珊瑚说："我给他们每个人都留了两个呢。"

现在木兰才开始真正大吃起来。

她先喝了一杯酒，随后喝了第二杯，话又多起来。她再要喝第三杯时，姚先生说："你今天晚上兴致这么好！别喝了。"

木兰说："我很好哇。"她喝完第三杯。她酒量不坏，不过她闹闹嚷嚷，已经有点儿醉，嘴里随便说话，说傻话，也会说出有才气的妙语警句。她说："若夫螃蟹之为物也，非常物可比。若夫螃蟹之为物也，非常物可比。"

立夫和木兰互相举杯敬酒。幸福与忧愁，快乐与痛苦竟如此之相似，那天晚上，谁也不敢说木兰是快乐，还是伤心。

不久之后，大家离席洗手，用的是野菊叶子泡的水，全桌子都收拾得干干净净，摆上了素淡的白米稀粥，咸蛋，腌咸菜。

席将散时，傅先生说："现在学校不教学生作诗，非常遗憾。不然，这种时光，一边儿吃螃蟹一边儿作诗，才真是一大快事。"

珊瑚说："我有一个主意。咱们来玩儿'折桂传杯'吧。前天曼娘送来了桂花。这个游戏是把一枝子桂花围着桌子传，同时一个人打小鼓儿。到鼓声一停，桂花在谁手里，谁就得喝一口酒，说一个笑话儿。"

于是开始玩这个游戏，由阿非打鼓。第一次鼓声停时，桂花在傅先生手里，他得说个故事。他开口道："从前有一个教书的，没有学生找他去念书，他决定做医生。因为他念过点儿医书，就开始为人看病。不幸第一个病人吃了他的药，就一命呜呼。病人的家属要去告他庸医杀人，后来医生愿出丧葬费，事情就算了结。因为他穷，出不起钱雇承办理埋葬的，只好由他太太，他儿子，把死尸送往坟地。死人有两百斤重，他太太要在路上停下来歇息一下儿。在她太太立起身来再抬死尸之前，叹了一口气，向丈夫说道：'老头子，下次你出诊的时候找个身子瘦点儿的病人吧。'"

大家哄然大笑，于是游戏又接下去。第二次鼓声停时，桂枝正好在木兰手里。她吃了好多橙子，仍然觉得酒后的精神焕发。她开始说："从前有一大队螃蟹兵，龙王爷要他们把守海口。螃蟹将军天天在海边沙滩上把这群螃蟹兵勤加操练，人都可以看得见那些小螃蟹演习列阵交战。一个大蛇精在海里造了反，这时正好赶上螃蟹将军生了病，龙王爷派珍珠仙母去领兵。她就浮出水面儿，站在海里一大块石头上，脸向沙滩下命令，叫螃蟹兵站立成排。螃蟹兵都从窟窿里钻出来，站好了排。举目右看，站得齐齐整整，珍珠仙母大为吃惊。她喊口令：'向前走！'螃蟹兵不能向前往海里走，却向沙滩右边儿走去。珍珠仙母弄得毫无办法，就是不能让他们往前走下海去。于是她问一个螃蟹军官如何是好。军官请准代为发号施令，他说：'向左转，向前走！'看哪！螃蟹兵一直往前，走向海水里。珍珠仙母大惑不解，求螃蟹军官说明缘故。螃蟹军官回答道：'他们都是从英国留学回来的呀。'"

每个人立刻明白，大笑起来，因为英文叫蟹行文字，是横着写的。

下一次鼓停止时，桂枝是在珊瑚手里，珊瑚说："我没有笑话说。"

大家乱喊道："谁也不能不说。只要说得惹人笑就可以。"

珊瑚说："说个绕口令儿可以吗？"大家答应了。于是珊瑚说：

山前有个崔粗腿，
山后有个粗腿崔。
二人山前来比腿。
也不知崔粗腿的腿比粗腿崔的腿粗，
还是粗腿崔的腿比崔粗腿的腿粗。

所有他们，自红玉，环儿到姚太太，甚至冯舅爷都想把这个绕口令说熟说快。只有小阿非和红玉说得好，姚太太把崔粗腿和粗腿崔说乱了。

珊瑚说："你看，还是两个孩子说得好。"

姚先生正在来回溜达，停在窗前说道："你们看，月亮有两圈儿晕。"

珊瑚说："咱们都忘记看月亮了。"于是大家都往外看，只见月亮周围有一堆白的云彩，靠近中间有两圈月晕。

傅先生说："这是国家不幸的预兆。一个朝代的末期，总有异象出现。这不是个太平时代，只是不知道有什么事发生罢了。"

姚先生说："天下纷纷，来自人心。"于是引证了山上关口

旁亭子墙上的一首诗：

天平地平
人心不平
人心能平
天下太平

大家又说了一会子话儿，然后就回房睡觉了。

第十七章

听命运木兰订婚
逃圈套银屏出走

说也奇怪，那天晚上木兰陶然半醉，微微有点儿蔑弃礼法，使木兰真正感觉到自我个人的独立存在，为生平所未有。她谈笑风生，才华外露，心中愉快。上床就寝之时，觉得自己完全摆脱了平素的约束限制，毫无疑问，是由于酒的力量。躺在床上时，生平第一次体味到她是在自己的一片天地里生活，而确实是有完全属于她自己的那么一个世界。若想把那种感觉说明出来，就真是可意会而不可言传了。可是在那个新天地之后，或在那个新天地之内，她朦朦胧胧觉得也似乎有个立夫。

立夫一家搬回四川会馆去之后不久，一天早晨，曾先生和曼娘出现在姚家，赶巧莫愁一个人儿在客厅里，正在往花瓶子里插花儿，她就坐下和他们闲话家常。小喜儿也跟着一齐来的。莫愁说自从小喜儿几年前来到北京，这些年来变了不少，比以前长得细嫩，也变得斯文多了，其实她的内心还是像村姑一样的单纯质朴。

莫愁觉得曾先生那么大早晨来，一定有事。木兰手里拿着

一捆花儿从花园里走进屋来，姿容秀雅，举止潇洒。

一看见曾先生和曼娘在，她极为高兴，问说："哪阵风把您两位吹来——这么大早晨？

乳香来说姚太太已经起来，就要来了。曼娘向木兰微笑说："妹妹，你到别处去吧。今天我们不是来看你，是来看伯母的。"

木兰大感意外。一看，不但曼娘微笑，连曾先生的嘴唇上也浮着微笑。她问说："什么事？你们把我赶走。那么她呢？"她说时指着莫愁。

曼娘回答说："对，你们俩最好都走。这事跟你们没关系。"

莫愁说："好吧，我们进里面去。"她向客人告辞，拉着木兰走了。

她们俩刚离开屋子，木兰就小声说："他们要玩儿什么花样儿啊？"

莫愁说："我敢跟你打赌，是关于你的喜事。你婆婆来讨你来了。"

一提到订婚，木兰立刻觉得一阵特别的得意，虽然心中一时也不知道真正如何想法。莫愁大笑，颇为高兴，为往常所罕见。

木兰说："有什么滑稽的事，招得你这么大笑？"

莫愁回答说："你现在若不笑，那你什么时候才笑哇？"

但是木兰茫然不解。她觉得自己的命运，不管怎么样，恐怕就要决定，在自己还没有清清楚楚打定主意之前，恐怕就要一步踏上命运之船，终生难再有所改变了。她又向莫愁说："也许是关于你的喜事噢。"

莫愁欣然道："不是，不是，他们不要我。你看吧，我要有个新姐夫了。这个婚事——决无问题。一切都算成了定局了。"

木兰说："是吗？"她似乎深有所思。这时莫愁一看见姐姐那个神气，突然显出很严肃的样子。

她问木兰："这个婚事还不好吗？嫁到一个有钱有势的官宦之家，还不好吗？荪亚长得仪表好，脾气又好。你还有何所求呢？"

木兰一副嘲弄的态度说："妹妹，不要说这种话。你若觉得他仪表好，脾气好，你去嫁他。"

嫁到曾家算不算如意呢？以社会上的标准而论，木兰嫁到曾家，应当算是如意。可是这来提亲的时候儿，正赶上木兰刚感觉到精神上的自由，刚感觉到她以前未曾经过的甜蜜的，陶醉的，幸福的味道，这种幸福的味道里，是有立夫这个异性青年的。这种幸福的味道使她的思想专注于此，别无所顾。所以自从前几天立夫全家搬走之后，她始终还浸沉在自己的那个幸福的天地里，连银屏的事也都忘记了。她也忘记她和曾家有些个旧关系，至少两家口虽不明言，心里总是认为她和荪亚会订婚，会成亲的。不错，荪亚，毫无疑问，的确是个好配偶，但是她心旌摇摇，方寸难安。

生平第一次，她觉得很嫉妒她妹妹。过去还没有向立夫提过什么婚事。可是木兰有一种预感，就是，早晚莫愁会嫁给立夫的。但愿她和她妹妹易地而处就好了！她向妹妹瞥了一眼，说："我不是过去常跟你说，你将来会比我有福么？"

"怎么会比你有福呢？姐姐。"

木兰说："没有什么。"

莫愁看得出来，她姐姐的举止有点儿异乎寻常，不过她没有再往深里追问。

木兰相信个人的婚姻大事，是命里注定的。所以她母亲和她父亲商量了一番，得到她父亲的同意之后，就在傍晚吃晚饭前，来看木兰，和木兰单独在屋里说话。木兰只是微笑，她母亲便以为她是答应了。

那天夜里，她无法入睡。事已决定，无可反悔，只好如此。她开始在心里思索荪亚，记得她在运粮河的船上第一次看见他时，那么个男孩子，向她裂着大嘴微笑。命运真是把他们俩撮合在一块儿了！好多不由人作主的事情发生，演变，终于使人无法逃避这命定的婚姻！她心里想荪亚向她注视的神气，想到和荪亚一块儿混，可是真容易。因为她根本就没怕过荪亚。又想到荪亚的母亲多么好心肠，又想到曼娘。有一会儿，她觉得好恨曼娘来干涉自己的这件终身大事。她心里老是又想到立夫，想到立夫的学问，和立夫说过的"残基废垒"。在四五夜以前，她和立夫互相敬酒的时候儿，当时多么快乐！若是立夫听到木兰许配给荪亚，会怎么样呢？立夫是不是想到她曾经以芳心相许呢？她一想到这个，便觉得两颊发烧，仿佛酒力依然未减。

姐妹二人退入私房之时，莫愁原想向她再度道喜，并跟她说一说订婚的事，但是木兰只是微笑说："事情要是定了，就算定了吧。"莫愁自然感到失望，也就没再说什么。现在夜里半明半暗的光亮之中，木兰看见莫愁在那边床上安然沉睡，觉得她真是个有福气的女孩子。

在随后几天里，她极力抑制自己，不要想立夫，勉强只想现在新的情势，只想曾家。在曾家，除去曾先生之外，她谁也不必怕。因为是最小一房的儿媳妇，她的担子也轻。并且还有素云，是将来的妯娌，不知将来和这位妯娌之间处成什么情形，

妯娌相处总是麻烦的。

正式订婚之前，木兰和荪亚的生辰八字儿总要交换。傅先生又来到北京。木兰的母亲请教他这位业余的星相家的意见，他说木兰是金命，荪亚是水命，金入于水则金光闪灼。这一门子亲事主吉。他又引用两句诗说：

石蕴玉而山明
水藏珠而川美

他说这话的时候儿，谁都听见了，连木兰也在座，于是大家向木兰致贺。

人有五种命型，就用金、木、水、火、土来代表。男女婚配，就是这种命型配合的学问。命型若配得好，可以彼此相辅，彼此相成。有的两种命型，即使不是两者相克，渐渐也趋于两者相伤。男女近亲，再加同样命型结婚，是应当禁止的。因为如此结婚，男女双方原有的特点只能加强，也可以说，只能增大。这是显而易见的。比方说，使一个懒惰的（水命的）女子和一个也是水命的男子结婚，只是有损无益。使一个暴躁脾气的（火）丈夫娶一个也是火命的妻子，两个人都得活活烧死。一个人皮肤细，五官清秀，聪明伶俐，就是金命。骨格骨节突出而削瘦的人，是木命。多肉，懒惰，多黏液而迟钝的人，是水命。性急暴躁，眼睛乱转，轻浮不稳，前额上斜的人，是火命。沉稳安静，皮肉上线条圆厚丰满的，是土命。每一种里又再分几种，有好的，有坏的，就犹如木头，也有条纹细密的，也有条纹疏松的，有光滑的，也有多节的。比如，金克木。可是一

个骨节外露，肌肉条纹横生，脸盘子宽，手指关节挺硬巨大的木命，就会把软嫩的金命弄得迟钝，失去锐利，变得单纯。所以一个蛮横粗野的丈夫，就会使性格敏感，五官秀嫩的妻子吃尽了苦头儿。

姚太太把傅先生的话想了想，后来她看见傅先生旁边儿没有别人，她又问傅先生："莫愁是什么命呢？"

傅先生说："莫愁是土命。沉稳、安静、圆通、富足。这些特点都很可贵，有福气。她的像是福相。娶了她的男人有福气。但是对荪亚就不相配。土若与水混和起来，结果只是软稀泥，这种婚配没有什么大好处。"

姚太太说："我意思不是这个。"

傅先生问："那么您是什么意思呢？"

姚太太在他耳朵旁边儿小声说了几句话。傅先生笑起来，眼睛闪亮。姚太太等他说话，等了半分钟。

傅先生说："好极了！好极了！"

姚太太说："告诉我呀。不要老说：'好极了！'"

傅先生低声说："立夫是木命，是木里的上品，土养木，木就滋长繁荣。他简直是红硬木，您是把他破不开的。但是他需要以柔来克。他跟莫愁的土相配，比和木兰的金相配还要好。但是他若配一个轻浮急躁的妻子，那就把他烧掉了。"

木兰姐妹谁也不知道傅先生和她们母亲之间的这段话，可是姚太太在晚上把傅先生说的话告诉了她丈夫。姚先生说："当然一个立夫是值得三个荪亚，十个体仁。"

她太太说："你说咱们体仁怎么样？"

"他是像木质既松软，树干又朽烂的一棵树。树的中心已经

烂了。你还能把他怎么样。做柴烧也不是好柴。”

姚太太说：“我不相信咱们的儿子比别人坏。你听他说话，他好明白，而且心地也善。”

他父亲说：“那当然。你要用力敲一个空树干，发出的声音也好听。”

于是母亲心里有一幅火的图，那火就是银屏，那火正在焚烧那干燥而且燃烧得很快的柴，那柴就是体仁。她告诉丈夫他哥哥已经给杭州银屏的伯母去了封信，信上说她若写一封像银屏所坚持要的那封信，就付给她五十两银子。只是没有告诉丈夫，那封真信来到之前，她叫舅爷伪造了一封信，以便趁着体仁没由香港回到北京的时候赶紧把银屏嫁出去。

※　　※　　※

在木兰和莫愁到天津去上学的前几天，银屏突然失踪了。在前天的早晨，冯舅爷把他们所需要的那样一封信给银屏看，说是她伯母寄来的，信上说她伯母托姚先生在北京给银屏找个好婆家嫁出去。现在银屏知道太太要赶快把她嫁出去的原因，她必须要拖延时间才行。她已经找人替他给体仁写去了一封信，但是没办法接到回信。她的信可能在家里给没收了，她没有心腹知己可以拜托。

舅爷一给她看那封信，说是她伯母寄来的，她哑口无言。她心中一盘算信来往的日子，不相信一封信从杭州会来得那么快。可是那封信既然在，上面写信人的签字又不能说是假的，因为她伯母不会写字，不会签自己的名字，她说要一封伯母的信，现在人家有信给她看了。

所以在晚上，大家都上床安歇之后，她趁着黑夜，溜进菜

园子里，由后门儿走了。她带着体仁的狗，自己的一包袱衣裳，两个体仁以前送给她的玉镯子。体仁曾经告诉过她，那两只玉镯子有一只值三四百大洋。到吃早饭的时候锦儿禀报银屏没在她的屋里，床上也不像睡过觉的。到了十点钟，才发现狗的脚印儿是由菜园子走到后门儿的，后门敞着没关。

银屏在北京已经住了几年，大概认识方向，也知道北京几个地区。她雇了一辆洋车，往西南奔顺治门走去，因为那儿离姚家远，大概安全可靠。又因为那个地方儿人多，她住在那儿不太显眼。她在南城附近找了一个小店过夜。那条狗很麻烦，她担心会因为狗而使她露了踪迹。早晨，她喂了狗一点儿肉，把狗拴在她屋里的铁床柱子上，到珠宝店去卖一只玉镯子。她穿得很讲究，那家珠宝店给她一百块钱，这很出乎她的预料。因为知道那只镯子的真价钱，又走了一家，她开口要两百块钱，卖了出去。有那一笔钱在手里，足够半年的过活。她知道要小心财物，同时她还有另一只镯子呢。所以她不做事等体仁一年，是可以的。她心里立誓要报仇。她起誓在体仁回来之后，要用尽一切方法，让体仁不去他母亲那里。她是个女人，知道体仁的弱点。

她假装是从上海来的，开始出去租房子。大杂院儿里的房子，都是分间出租的。也有时候儿几家人共同住一个院子，但是银屏避免住那种院子，因为那样儿，生人太容易看见。最后在个偏僻的胡同里找到了一个院子，一对夫妇住，没有孩子。房东是个江苏的生意人，运气不佳，盛时已过，妻子以前是个妓女。他们有一间东房，很大，愿意出租。家具破旧，只是一个木床，一个洗脸盆架子，一个普通桌子，原来是打麻将用的，桌

子上有一个脸盆，一把茶壶，几个茶碗。房租每月是四块钱，银屏还价之后落到三块一毛五。那个女人发现银屏说上海话，对她很热情，很欢迎她，房东姓华，华太太还年轻，当年一定是个大美人，现在则是一嘴的黑牙，银屏看见她们床上摆着大烟枪。她后来才知道那个男人花了六百块钱从老鸨子手里买了她，带着一千块钱从南方和这个青楼艳妓私奔，逃到北方来的。那个男人和父母断绝了关系，在北京的西四牌楼开了一个水果店。过去那几年，这个做妻子的有时到讲究点儿的茶馆去卖唱，赚点儿钱贴补家用。但因为有抽大烟的嗜好，就觉得寅吃卯粮，度日维艰了。现在那个女人已经不再卖唱。房子并不整齐，不过他们还勉强雇着一个老妈子，给他们做饭洗衣裳。

这间房子租定之后，银屏回到客栈，付了店钱，领着狗来到这新租的房子里。她向华太太说，她丈夫往南方去了，最近不会回来。那个女人没再多问。

不久之后，银屏发现白天房东丈夫出去之后，有男客人来访那位房东太太。到底是来抽烟，还是做别的，她也不敢问。有一次，日头落的时候丈夫自外面回来，老妈子说家里有“客人”，丈夫没进屋，又走出去了。

过了几天，华太太问为什么狗老是拴在屋里。这时候银屏已经知道女房东的身世，就把自己的情形告诉了她。由于她们同病相怜，那个女人很同情她。因为银屏觉得把自己的情形告诉了那个女人之后，有许多方便，那个女人也把她自己现在度何生涯叫银屏猜一猜，这样对她自己也有方便。她叫银屏和她躺在她的床上抽一口大烟，但是银屏谢绝了。有一次两个人正在床上躺着，一个男人走进屋来。银屏起身要走，那个女人叫

她停一会儿。

银屏渐渐学会了女人的媚术，更重要的是女人的人生哲学。那个女人一天向银屏说："人生没有公理。你看我，童年就被父亲卖了。在生活里能争取到什么，就拼命争取。一旦得到了男人，就不要把他放松。你们太太没良心。养活你也不过费她一碗饭。就正像你说的，一条狗养了十年，也不忍心把它打走的。你听我的，你们少爷回来之后，抓住他。我懂得男人，我也知道怎么抓得住男人。"

银屏说："你若能替我保秘密，他回来后会酬谢你的。"

一天，银屏被那个女人说服，决定学抽大烟。那个女人跟她说，那个小灯光是多么迷人，那柔软的灯光和烟立刻使一个屋子看来那么亲切，使人觉得那么舒服轻松。她又解释女人斜倚在烟榻上跟一个男人说话，或是给男人烧烟的时候儿，这时小灯的光照在女人的脸上，那女人是多么妩媚迷人。但是银屏抽大烟只是学一学风雅，但非常慎重，决不养成烟瘾。

实际上，银屏后来知道，华太太颇有才艺，人生得俏丽动人，长于辞令。在华太太帮助之下，银屏给体仁寄了一封长信，详叙事情发生的经过，告诉了她现在的下落，以及姚太太怎么食言背信，姚太太怎么骂她，又说自己现在言而有信，守身如玉，静等他平安归来。

※　　　※　　　※

银屏从姚家失踪之后，别的丫环都说毫不知情。罗东奉命去看她儿媳妇青霞是否知道此事，青霞立刻来到姚家，说她也觉得意外。姚太太跟她哥哥商量，冯舅爷觉得事情发生得古怪。不过就银屏她伯母那方面说，并没有什么重要。姚太太那注重

实际情形的头脑看来，不管怎么样，只要能把银屏打发走，也就高兴了。因为银屏是自己逃走的，所以姚府就没有多大责任。姚太太只是说傻丫头不知道感激主人的好意，还不是自己找苦吃？她说："奴才毕竟是奴才"。姚先生则不认为事情就此了事。大家心里都纳闷儿，银屏怎么过活呢？大家另外感到意外的是银屏并没有偷走姚府上的古玩，其实偷是很容易的。因此大家倒都很看得起她。她们想她带着那条狗，早晚非因为那条狗被人找到不可。但是姚府并不认真费事去找她。木兰则认为银屏把体仁的狗带着走，这倒是真性情人的不俗之处。这里似乎有一种忠贞之至情在。

在这一切混乱之外，又加上了木兰和荪亚的订婚礼，又把定婚礼品分送亲友，这就算是订婚的通知。立夫的母亲当然也收到一份。母子二人一齐来向姚太太道谢，并来探访，依礼应当如此。同时在木兰姐妹俩出去上学以前，也来看看她们俩。

等下人禀报立夫母子来探望，木兰这时才又想到自己是多么喜爱立夫。立夫母子和姚太太说了一会儿话，就去向木兰道喜。

立夫在母亲道喜之后，也向木兰说："兰妹，大喜。"说着微微一笑。

木兰也微笑说："谢谢，立夫哥。"不过她的微笑好勉强，几乎憋得她喘不过气来。

木兰的眼睛向立夫可以说是正目而视，她说"立夫哥"的时候声音有点儿颤抖。木兰这很大胆的注视，立夫觉得是一支飞来的无形的箭，分明有言外之意，是温柔诚挚的情意。从来没有一个美女向他微笑得那么真情流露。

在立夫的面前，木兰变得那么活泼，那么不可以言喻的快乐。

爱情的酒又再度使她摆脱了礼俗传统的约束。她显得愉快，殷勤，比起平常来，真是谈笑风生。

那个时代受过传统的良好教养的小姐，决不承认自己对男人有情爱之私，也不允许别人这样说自己，因为说爱男人就算是人品上的污点。可是立夫走了之后，木兰特别觉得另一个快乐的半天又已过去，心里又渴望这样的时光，再能跟踪而至才好。

她到天津去上学了，但是心情却摆晃不定。在阴雨多云的日子，心里便似乎像犯罪似的想到立夫，在天清气朗阳光普照的日子，就又很正常地想到荪亚。她想把在香山体仁给他们照的相片带到学校去，因为里面有立夫，也有她，她的手半举，脸上浮着一阵苦笑。她想带去，又不敢带去。

※　　※　　※

体仁在香港接到了银屏的信。对他母亲要拆散他和银屏的事，怒不可遏，立刻给银屏寄了一百块钱，这使银屏的房东太太对银屏的情形，越发深信不疑，对银屏也越发敬礼有加。在信里体仁教银屏等着他回去，告诉银屏千万把住的地方保密，切莫让家里知道。他心里第一个冲动是乘最早的一班船回去，跟他母亲算帐。可是再一想，自己的所做所为，又害怕起来。至少，他父亲会大兴问罪之师对他大发脾气，就犹如他可以大兴问罪之师向他母亲发脾气一样。所以还是在香港停下来，在个英文书院注了册。虽然他在家那么坏，他还没有嫖娼宿妓，但是现在在香港，只要手上钱没有花光，便花天酒地，浪荡逍遥。

不过他虽然偎红倚翠，却绝无放弃银屏之意，他知道，不久总是须要回北京的。

同时，他父亲接到了体仁生活情形的报告，于是等待时机，知道体仁的钱也快用完了。他直接写信给轮船公司，声请把船费退还，以免落入儿子手中。

冯舅爷接到杭州寄来的一封信，信不是银屏的伯母写的，是银屏的伯父写的，末了有她伯父的图章。信上的话，一如姚家的要求，但是杭州茶行的掌柜的另外写来了一封信，说银屏的伯父索取一百块钱，不是五十块，钱已经付了。因为银屏已经走了，冯舅爷也就不再发愁，只是把那封信保存着就够了。他也不让银屏的家里知道银屏已经逃走。体仁写信回家来，信里假装做不知道银屏已然逃离家中，要等他母亲挑选适当的时机告诉他。

第十八章

离香港体仁回北京
隐陋巷银屏迎故主

体仁的钱不知不觉就用完了，到底怎么用的，自己也不清楚，虽然记得把几百块钱借给了朋友，那两个朋友后来也失去了踪影。

十一月底，父亲接到他的信，要父亲寄钱。父亲的回信上毅然决然地说，他要赶紧回北京，否则与他断绝关系。

所以，一天，在冬至假中，木兰和莫愁放假在家的时候，体仁到了家。他的样子大大改变了。面容削瘦而苍白，两眼深陷，颧骨突出，头发好长，上嘴唇留着一点儿小胡子，鼻子上架着一副墨镜。而且，到家时身上只剩下一毛三分钱。

母亲是又惊又喜说："可怜的孩子，你一定受了好大的罪！在外头没有人照顾你。我根本就不赞成这么大就送你出去。"立刻叫把炖鸡汤煮的面端来。鸡汤放在桌子上之后，珊瑚向体仁说："现在你吃下去补一补吧。这锅汤里大概炖了三四只鸡呢。三天以前，太太就叫人去宰鸡，可是你没有回来。于是一天就多宰一只鸡，最后只炖成这么一点儿。你吃下去之后，眼睛若

不精神起来，这几只鸡也就白送命了。”

体仁正在喝鸡汤，四周围绕着家里的太太、小姐、丫环、仆人，他父亲这时冲进屋子来。体仁立刻站起来。木兰看见她父亲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她想父亲一定会立刻打体仁的头，可是父亲发了嗯嗯的两声恨声，又走出去。一天不见体仁，不理他。连吃午饭都没有来，这样倒给了母女儿子一段安静。午饭之后，锦儿递给体仁一条热毛巾。体仁偶尔问说："银屏呢？她怎么没露面儿？"

锦儿说："少爷，我们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儿。一天晚上，她忽然不见了，不知为什么她就不见了。"锦儿说话的声音清亮。牙咬着嘴唇，以无可奈何的神气望着他，又望着太太。

阿非也说："你的狗也跟她一块儿不见了。"

体仁忽然情不自禁冲动起来，他破口而出道："这么说，狗还比人有情有义呀。"

莫愁问他："你还是赞美那狗呢，还是骂人？"

体仁说："妹妹，你还是那个样子。我只是问一问。既然有那条狗跟着她，还不容易找她吗？你们想法子去找她了没有？即便你们不挂念银屏，你们也应当惦记着我的狗哇。我刚一转身儿，你们就把她们赶出去。"

他母亲说："儿子，你想错了。没有人赶银屏走，她自己跑的。"

体仁追问："她逃跑也一定有原因。"

他母亲说："你走后不久，七月底你舅舅由杭州回到北京，由银屏的伯母那儿带来了话，要她就在北京嫁出去……"

儿子问："您有话答应过我啊。"

"这是人家银屏家里的意思。你不知道。你一去好几年。人家的姑娘已经成年，自然该嫁出去，她在咱们家的合同也期满了。咱们怎么能拦着人家把女儿嫁出去呢？有她伯母寄来的信哪。"

冯舅妈赶紧改正姚太太的话说："她伯父的信。"冯舅妈一向很少说话，什么事都听姑奶奶，因为自己丈夫的地位都由姑奶奶的关系而来的。现在姚太太看着她说："舅妈说得对。你舅离开杭州之前，她伯母告诉你舅舅的，但是银屏要一张写的字据，她伯父才写来的。"

阿非说："妈，不对，那是她伯母寄来的信，不是她伯父写来的。"阿非曾经听说过那封伪造的信，但是没听说后来她伯父寄来的那封信。锦儿赶紧把嘴边儿上的微笑压了下去，而木兰姐妹并不知道有银屏伯父寄来的信，彼此相顾，颇显惊讶。体仁看破了其间的矛盾混乱。

他母亲说："小孩子，你知道什么？"母亲这样责骂阿非。又说："你若不信，她伯父的信还在这儿。"又问舅母："不是你收着吗？"

舅母回答说："他放在铺子里呢。"

他母亲说："我让他拿给你看。事情过去就算了。咱们现在也不知道她的下落。这种事你也就不用再费心想了。"

体仁比刚才更加恼怒，他说："我知道她死活你也不放在心上的。"

母亲说："儿子，你简直疯了。她自己跑的，她饿死，也是自找的。我们费心给安排个好婆家。青霞给她找了一个挺好的生意人。你这个做妈妈的也没错。"

体仁勃然大怒，他说："你把她赶跑的，我知道。你想把她嫁出去。你亲口答应过我不叫她走。你说了话不算话。你说了没有？你说了没有？"

他母亲开始哭起来，一边儿哭一边儿说："做妈的好难哪！"体仁觉得自己并没有什么可耻之处，他的姐妹却觉得他甚为可耻，太不应当。于是都倒向母亲那面，想法子劝她。乳香拿进一条热毛巾来给太太。木兰说：

"哥哥，我想这也够了。你本来是上英国，结果没去，本来你一去要去几年，那你怎么耽误人家的事呢？她的合同已经满了，妈要把她嫁出去，妈并没做错。现在你刚一回来，就惹妈哭，咱们家还有没有一天平安哪？"

体仁大吼说："好！你们都好！只有我是一家的逆子。你们若不许我问什么，我就出去，让你们大家平平安安地过日子。"

母亲一边儿哭一边儿说"只是为她一个丫头，就闹得家里鸡犬不宁这么久。我不知道你在她身上看出什么来了。儿子，你长大之后，像咱们这样儿人家，你若要，给你找十个比她好的。现在你也累了，去歇一会儿吧。"

母亲对儿子那么软，木兰十分生气。

吃晚饭的时候父亲坐在桌子那儿，脸上的神气，谁见了都怕，最怕的是冯太太和她女儿红玉，红玉向来没看见姚先生脸上那种表情。老人家虽然身材不高，头生得大而威严，目光炯炯有神，两鬓角儿上头发灰白而漂亮，他一生气，样子更为可怕。体仁静静地吃饭，知道快要算这笔帐了。在中国式的家里，他穿着洋服，留着小胡子儿，带着黑眼镜，好像是自从外洋输入的鬼怪，不像中国人的儿子，不像个中国人。姐妹们静悄悄

坐着吃饭。有一会儿的工夫，紧张而沉静。珊瑚想打破这个僵局，就问体仁为什么回来比预定的晚了两天，他以不正常的粗哑的男人声音回答说因为海上风浪大。父亲听到体仁的声音，向他怒目而视。

父亲问他："你回来干什么？"

儿子回答说："您让我回来的。"

"放你的屁！你以为我要拿钱供给你在南方嫖哇？孽障！"

母亲插嘴说："他刚回来，至少在佣人跟前要给他留点儿面子。"

父亲大声吼道："什么？面子？他还要面子？他还叫人吗？你出去到外国学什么，就学这种鬼样子吗？摘下你的眼镜……给我！"

父亲用强有力的右手把眼镜用力一攥，就成了一堆弯金丝烂玻璃，他的手也被碎玻璃扎破流了血，可是不让别人管。用流血的手，他把饭碗和盘子推开，推开椅子，站起来，在地上走，没有人敢动一下儿菜饭。他的脸和胡子都沾上了血，他看来越发狰狞可怕。阿非开始哭道："哥哥！"姚先生说："他不是你哥哥，他是孽障！让他给你做个榜样！你长大后若也像他，姚家就完蛋了！"木兰坐在阿非一旁，叫阿非不要再哭，冯太太攥着红玉的手，怕得厉害，使眼神儿叫红玉别动。

老人突然转过身子来，向他这大儿子说："我不打你，我也不叫你报帐，我不问你三个月花了一千两百块钱。只是从此以后，和你一刀两断。你以后自己要干什么，自己打定主意吧。"

现在体仁规规矩矩地站起来，冯舅爷也离开了自己的座位。体仁用一种悔罪的声音说："爸爸，我以前是做错了。现在我要

好好儿念书了。”

老人冷笑道：“念书。给你机会念，你不肯，现在没有了。你知道你需要什么吗？对你最好的就是挨饿。你若知道饿是什么味道，现在你就满足了。”莫愁不由得想起《孟子》上说“饿其体肤”，眼睛就看了看她哥哥。看他那削瘦的脸，的确是像个挨饿的。

父亲说：“把他关在我的书房里，饿他一天，谁也不许给他送东西吃。”

体仁又想反抗，又害怕。冯舅爷这时提高声音，用谈生意那种郑重其事的态度说：“大哥呀，您让我说几句话。我这个外甥当然是错了，您说是不是？但是生米已煮成了饭，再算那老帐也没有用。您说是不是？当然，到英国去，自然不用提了，也应该学学做生意，您说是不是？您若是认为可以，那就叫他到铺子里去，去学做生意，再帮着写帐。”

珊瑚也站起来说：“爸爸，饭都放凉了。您应该吃点儿什么。这件事慢慢再商量吧。”

姚先生说：“我不饿，我吃东西干什么？明天把他关起来。”说完，走了出去。

孩子们现在开始吃饭，几位太太则匆匆忙忙把自己碗里的饭吃光就算了。这顿饭吃得沉闷得可怕。

莫愁说：“哥哥，现在你应当改过自新。你胡闹得也太厉害。至少，表面儿上你总要像个样子，应当讨父母个欢心。父母上了岁数儿，不应当再叫他们操心。毕竟你是儿子，这个家是你的。一个人活在世界上，一定要有脸面见人。你若听舅爷的话，安定下来学做生意，我们姐妹也脸上有光彩。不然，怎么是个

了局呀？”

体仁嘟嘟囔囔地说了一句：“你老是这一套。”

木兰说：“你若老是这个样子，我们当然也老说这一套话。”

现在珊瑚教锦儿去把米饭、汤，和几个菜热一热，给父亲端去吃。热好之后，珊瑚出主意，一则表示自己改过向善，二则也表示一点儿尽孝之道，叫体仁把饭菜给父亲送去。但是体仁怒容满面。最后，由木兰和阿非送去，大人知道孩子会给父亲消消气的。莫愁和她哥哥去从后窗子往里面偷看。看见父亲正在抽着香烟看报，木兰叫阿非端着大调盘，自己在后头跟着。

老人家抬头一看，深感到意外，看见是女儿和小儿子，心里有点儿感动。

父亲问：“你要不要做个孝顺儿子？”

小阿非说：“我要。”

“那么，不要像你哥哥那个样子。他不做的，你要做。他做的，你别做。”

木兰说：“我会照顾他的。”

木兰看见父亲的胡子上有一块血，她叫阿非去拿一条热毛巾来擦下去。

木兰说：“明天您真要把哥哥关起来吗？”

“不错。对他没有害处，也给他一个教训。他应当知道饿是什么滋味儿才好。”

第二天，体仁锁在父亲的书房里，钥匙由父亲自己带在身上。可是下午父亲不在的时候儿，母亲去隔着隔扇跟儿子说话，设法抽下一块板子，从缝儿里递进几个热包子，就赶紧走开，告诉他不要留下什么渣滓痕迹，免得父亲看出来。

※　　　※　　　※

冯舅爷是个道地的生意人，他在姚府上的地位是独一无二，无人可比，而且地位稳固，永不动摇，因为他是姚太太的哥哥，而且是姚家那个大生意实际上的负责人。他长的骨头外露，方脸盘儿，像他妹妹，总是戴着红纥 縇儿的帽盔儿，拿着一尺长的旱烟袋，烟嘴是玉石做的。他说话完全是一般商人的样子，语句中间点缀着许多“啊”“好”，声调由低至高有好多变化，完全看需要而定。在买进货物商议价钱的时候他把声音提高若干不同的强度，以表示自己坚决或是拒绝对方；在结束生意的时候会把声音降低而温和，令人衷心感觉到他的热诚亲切；在他准备让步，在最后一刹那，会突然用一个表示朋友义气的姿势，好像是他慷慨大方，示人以恩惠，在这样让步之前，他会做出坚持主张，无法通融的样子。他知道怎么样褒贬存心要买的货，也知道怎么样赞美自己要卖的货。所有脸红脖子粗大声喊叫的争论，其实都是造作毫无用处，只是一件，就是他嫌你的卖价太高。他若向你让一步，永远是在你耳畔低语，好像说的是重大的外交秘密，而把你看做他的心腹知己，才肯这样吐露给你。

姚府这么大的生意，他可以说是经营得法，很得妹妹和妹夫的信任，认为是外姓人里再找不到这么能干这么可靠的了。姚大爷人极聪明，生意帐目的报告要点，在心里有数儿，只有重要的事情需要和他商量，也只有最重要的事情他才作主，若干琐屑细节，他根本不愿意管，完全交给冯舅爷自己斟酌办理。冯舅爷每月的薪水说来少得可笑，是六十块钱，不过年底的红利则有好几千块，这是一般的规矩，别的伙计的待遇也是如此。现在他自己的财产已经高达数万元了。

他出主意叫体仁去学生意，倒是很实际，但并不是姚家生意上需要那么一个人，而是体仁需要一个事情占住身子。另一个理由是这位舅爷借此能和体仁说话，慢慢影响他，而他父亲则一向不和这个儿子说话，也就无法对他发生什么感化熏染。不过舅爷也知道体仁不会把生意看得很认真的。

第二天，舅爷到书房去，体仁那时还监禁在里头，告诉体仁他父亲已经答应由他带他到铺子学生意。这件事没有什么难处，他只要看着铺子的伙计怎么样照顾生意就成了，而且那天早晨更是用那个为借口好把他放出来。约定好，他一定在铺子里吃午饭，跟舅爷一样。到了铺子里，冯舅爷把银屏的伯父寄到的信拿给体仁看，上头有亲笔签名，还有图章，那是锁在铺子银柜里的。

午饭后，体仁借口去看同船归来的一个朋友，去看银屏。他有银屏的住址，到了附近，他找门牌号数儿，心里噗噗地跳。那是一个土坯盖的屋子，没有油漆过的木板门，一个老太太出来开门，这时他听见他的狗在里面叫得很厉害，知道找对了地方。

那个老太太问："您是姚少爷吧？"

他进去之后，觉得很奇怪，因为银屏没有跑出来迎接他。狗向他跳过来，在他身边儿乱跑，又向他跳，把前脚放在他的肩膀儿上，用后腿站在地上。体仁急于见情人，把狗的脚拿下来，狗居然像人一样懂事，领着他往银屏住的东屋去。但是门关着，狗蹲在门坎儿上吠叫。女用人引领着体仁到上房去坐，有一个年约三十岁瘦削的女人立在上房门口儿。体仁看见她，觉得她的两只眼睛生得美，眉毛修得很漂亮。

那个女人说："请进。"向他微微一笑，可惜笑容配上黑牙

齿，真是美中不足。体仁走进那陈设十分简陋的客厅，但是还是看不见银屏。

体仁说："我姓姚。"

"我知道。小姐等了您好几天了。"那个女房东告诉女用人去请小姐出来。女用人说小姐身体不好，门是从里头扣上的，她无法进去。体仁打算跑过去，但是女房东笑着说："她一定是生气呢。您不知道过去三四天，她等您等得多么焦躁不安，她连饭都吃不下去，她去站在门口儿看。她甚至把狗放出来，看狗是不是能找到您。"

体仁说："那就怪了。"他走到银屏门口儿去叫，他敲门。他说："银屏，怎么回事儿啊？我回来了。"

里头没有回答。房东华太太也叫："银屏，开门！少爷回来了。你怎么听不见呢？"

这时里头才传出银屏的声音："来看我干什么？你回到你的家就忘记我了。我死我活跟你有什么关系？"

体仁寄给银屏的信上说他四天以前会到。因为在天津又荒唐鬼混了最后一夜，花完了最后的一块钱，所以到北京就晚了。银屏一直擦胭脂抹粉随时等着他来。过了好几天，她等啊等啊，气得厉害，以为体仁对她冷淡了。华太太就教给她，说体仁来的时候叫银屏拒绝见他，这时华太太告诉体仁说银屏多么想念他，对他多么痴情，就这样打动体仁的心，而她从旁设法，叫体仁一定见到银屏才走。所以那天银屏听到狗叫，就在里头把门栓上，脱下褂子，跳上床去，然后又跳下来化妆。

体仁皱着眉看着，华太太微笑着说："这是你们小两口儿之间的别扭。您向她告个罪儿，因为她等您等了四整天，您都没

有来。”

体仁说：“这样可冤枉人哪。”他又叫：“银屏。你听我说。我前天才回来。我爸爸把我锁了起来，我没法子出来。我把经过的情形可以都告诉你。”银屏听见这话，心里软了。她起身把门栓抽下，开门让体仁进去。门将要开时，体仁听见银屏在里头吃吃地笑，看见门一开，体仁就冲进去把她抱在怀里，狗也随着跟进去。

华太太说：“这就好了，这就好了。”说着走回屋去。

体仁看过《红楼梦》，所以像贾宝玉一样，把银屏嘴唇上的口红舐着吃下去了。

银屏笑着把他推开说：“慢着，慢着。”她叫佣人来沏茶，把体仁领进里间儿去。

体仁看见银屏变了。他看见银屏穿着白小袄儿，红缎子坎肩儿，坎肩上有一行密密匝匝的丝扣子，绿绸子裤子，绣花儿缎子鞋。两只手又白又软，戴着一对玉耳环，眉毛是仔细修好的，就和房东华太太的眉毛一样。耳朵两旁各有一绺儿头发，大约一寸长，剪得很整齐。

她说：“关上门，天冷。”

体仁看见床上她的被子还没叠好，问她说：“你刚才睡觉了？”

“是啊，我病了。差点儿等你等死我。”

银屏拿起棉袄来穿上，但是体仁看见屋里炉子小，不够暖和，就说：“你还上床吧，不然会着凉。”

于是银屏上床去坐着，用被子围着，但是雪白的两条玉臂和扣子紧密的红坎肩儿还露在外头。体仁坐在床沿儿上，一边

儿欣赏银屏的美，一边儿告诉她这几天家里发生的事情。

老妈子端进茶来，银屏告诉她在炉子里再添点儿煤球儿。老妈子走后，银屏叫体仁去把门栓上。

体仁问："在这儿住没有什么问题吧？"

银屏说："毫无问题。谁也不会来把咱们怎么样。"体仁很高兴，很得意。他说："咱们在这儿很自由，不像在家那样麻烦。"

银屏说："你觉得我现在怎么样？"

体仁说："漂亮极了。"

银屏指着卧在床旁边儿的狗说："我一直照顾它，喂它，就跟你在家时候儿一样。你剪下来的辫子我还留着呢。我这回算露了两手儿给他们看看，我若不冒险逃出来，他们早把我嫁给别的男人了。"

体仁说："我也是说了话算话。我若不在往英国的路上中途折回来，咱俩就棒打鸳鸯两处飞了。"

银屏说："我真感激你。"说着把体仁拉近她，吻了他一下儿。体仁躺在她的怀里，银屏抚摸着他的脸说："为什么你这么好，而你妈那么心狠呢？在你们家我简直还不如一只狗。你走了之后，她每次开口都骂我'小婊子'。我一看，事情已经不可挽回，我又不能当面说她许下你的话说了又不算。我不知道有多少晚上哭着睡着的。我想等你回来已经太晚。青霞给我说媒，打算马马虎虎像一堆垃圾把我扔出去就算了，她们以为我不知道。全家都把这个秘密瞒着我。我为拖延时间，向他们要我伯母的一封信，因为我不相信他们。后来我伯母的信寄到了，我想我非逃走不可，不然一定掉进他们的圈套儿，就要蒙着眼睛嫁出去。我甚至不相信我伯母那封信是真的，因为按时间信来

不了那么快。”

体仁问：“什么？到底是你伯母的信，还是你伯父的信？”

“他们拿一封信给我看，说是我伯母寄来的。我也不认字，除去假装相信他的话还能怎么样？我还留着那封信。打开那个包袱我拿给你看。”

体仁把床另一头儿那个包袱拿过来，银屏把那封信拿了出来。

体仁给弄愣了，骂道：“王八蛋！我想不到我妈会做这种事！今天早晨我还亲眼看见你伯父的来信呢。”银屏一直不知道也有她伯父的来信这件事。事出意外，她又愣住了。

银屏说：“这都是你的好妈妈要害我暗中做的手脚。这都是他们在你背后干的好事。早就猜得出来，可是像我这么个奴才丫头，除去装聋做哑任人摆布之外，还能干什么呢？”

“我一定问问我舅舅。”

“不要，千万不要。那么一来，他们就会知道我在这儿了。事情现在已经过去，我也逍遥自在。只要我能有你，我还在乎什么别的？”

“只是我一想起来他们对你做的这些事，不由就生气。”

银屏继续抚摸并且吻体仁。

两人这样儿坐了一大半下午，直到短短的冬天即将日暮。银屏要体仁吃了晚饭再走，体仁说不行，因为这是他头一天到铺子里，必须先回铺子里，好和舅父一齐回家。

不过，华太太预先想得周到，早已预先做了白切鸡，上海式的糖腌熏鱼，冷切蒸鲍鱼，宁波的清拌肚丝儿，这都是银屏知道体仁爱吃的。她们劝体仁喝几杯再走。热酒斟上，三个人

坐下庆祝这次远路归来。体仁开始喜爱华太太，向她恭维了一番。掏出了二十五块钱交给银屏，告诉她买床新被子，床单子，还有屋里用的别的东西。他又想给女佣人五块钱，但是银屏说："你不要这么浪费。给她一块，她就会好高兴。现在咱们像新建国家一样，得节省就节省才是。"她把女佣人叫进来，手里拿着一块钱，得意洋洋地说："这是姚少爷赏你的一块钱。还不赶紧道谢。下次少爷来，好好儿伺候。"女用人接了钱，请了个安，满脸陪笑说："谢谢您费心。虽然我老眼昏花，还看得出富贵之家的大少爷，跟街上的穷骨头不一样。小姐说您来的时候我就猜想您的样子，现在看见您了，知道小姐说的一点儿也不错。我不知小姐前辈子修了什么福，这一辈子遇见您这么个贵人。"

体仁走的时候费了半天劲儿才把狗拦住。银屏送他到门口儿，凑到他耳根子底下，说下次来给房东太太带点儿礼物。体仁兴高采烈而去，觉得又找到一个新生活，有这么美妙一个秘密，好不乐煞人也。

第十九章

公子哥儿话时尚
莫愁妹子展辩才

短短的冬至假放过之后，木兰和妹妹莫愁又离家去上学，要到新年才回家。在学校把家里假期中发生的事，对同学谁也没提。不过很显然，对每个女同学而言，重要有趣的事都是发生在校外，而不是在校内的。

她俩回京过为期较长的年假之时，带着一个新朋友女同学钱素丹回家。因为素丹的家在上海。素丹面色苍白，多愁善感，虽然她母亲是基督徒，她生长在耶稣教的家庭气氛里，她的中文学科却很好。木兰听说她在家可以说是个叛徒，跟她母亲姐姐完全不一样。虽然母亲反对，她决定不进教会学校，一定要进中国公立学校念书。她写的墨笔字非常之美，中国旧小说也看得蛮多。她聪明又机智，跟木兰一样，也能唱京戏。她坐着的时候像男人一样，也会颤动她的腿。在学校没有胡琴儿，可是每逢在寝室哼哼儿段儿京戏，她就用手指头在膝盖上敲板眼，嘴里哼哼胡琴的调儿。在她的影响之下，木兰也看了些章回小说，由于好多旧小说字小，印刷不好，她的眼睛很吃亏。所以

后来，木兰有轻度的近视，不过她始终不肯戴眼镜。因为近视度数不深，她若不告诉别人，谁也不会想得到，但是，每逢她往远处望，眼睛就显得有一点儿朦胧的怪样子。素丹也把基督教和基督教的教规告诉了她一点儿，当然基督教也有优点，也有缺点，还有素丹受了基督教的影响，她相信男女结婚是要自己做主张。素丹对中国的文化制度等等都赞成，就是反对传统的有关妇女那套道德教条，和媒妁之言父母之命的结婚制度。这种赞成中国文化，而反对旧式婚姻制度妇女道德，似乎是互相矛盾。但是并不然，因为素丹不管是在中国古代，或是在中国现代，她就是会闹风流韵事的那一型。在西洋的思想之中，只要她喜爱的，或是相信有其道理的，她就赞成。

新年即将来临，木兰一看素丹不能回南方家里去，还得待在学校，就邀她到北京自己家过年假。

姐妹俩发现体仁已经安定下来，父亲也不再生气，心里很欢喜。体仁每天和舅舅一块儿到铺子里去。因为表面儿上有个正业，又有自由去看银屏，体仁心满意足，也就不再追问那封假信的事。他下午出去"看朋友"，舅舅并不拦阻他。若是回家晚，或是晚上不在家，那就是因为有人请吃饭，或有人约去听戏，他就这样告诉母亲，当然，这是成年人的自由，生活上难免的。甚至他舅舅也从来没想到他还和银屏有来往。他一要钱，就要几十块钱，他舅舅认为没有什么可怪的。

因为体仁很精明，自然知道何以自处。银屏现在开始跟体仁要钱。她提出的充分理由是，她若不积攒点儿钱留着用，万一体仁的父亲知道了，或是有别的岔儿，她就分文不名，怎么过日子呢？体仁知道过年是结帐的时候儿。他不愿意狮子大开

口吓他舅舅一跳，也不愿意自己的花费让父亲知道。他想最好等新年过完，有什么麻烦再说。这样至少在年假里，大家过个平平安安的快乐新年。

体仁的快乐真够得上完美无缺了。若是没有银屏，他自然会在北京前门外找到别的女人；银屏若还在他家姚府上，他也不会像现在这么任性自由。现在不但把一个完全自由的银屏金屋藏娇，而且他发现在他离京在香港的那一段日子里，银屏完全变了，变成了一个成熟的女人，会穿会打扮，还精于取悦男人的艺术呢。不久之后，华太太和银屏全看出来体仁在她们那儿那份儿逍遥自在，于是就尽其所能让他称心如意。他的二十五块钱立刻用在装饰房子的内部。体仁说墙上挂的一张画儿很坏，第二天就摘了下来，换上了一张西洋裸体美女的油画，配着红木的镜框儿。屋里现在有新镜子，新脸盆，新椅子。他一到，就好像一家之主到了一样。没人骂他，他说话，没有人打驳回。他常常意外发现，她们俩给他准备好他平素特别爱吃的东西。房东太太说要把正房让给银屏住，自己搬到木屋去。体仁答应把那个小地方儿装饰得精美悦目，不过告诉她们他得把计划延到新年以后。同时他把驾临香巢的日子次数儿，安排得很巧妙，就是每个礼拜不在家的时候，不超过一次，这样很容易找藉口，自然引不起谁怀疑。

木兰姐妹俩，各自心里都以冬至假期之中没有看见立夫为憾事。事情只是赶巧，并无特别原因。立夫和他妹妹时常到姚家来。两个女儿不在家，姚大爷总觉得寂寞无聊，所以立夫一来，就和立夫说话，并且要他下次再来。于是在这位老人和这位年轻人之间便产生了友情。立夫听惯了傅先生谈话，觉得和

姚大爷谈论此事，谈论文学，很容易，很自然。说来也怪，老年人的思想却比年轻人的思想还进步。姚大爷新近在澡房添制了一个喷水浴的莲蓬头儿，子夜练气功之后，早晨加上一次喷水浴，别的时间的养生修炼之后，也添上喷浴一次。有时候他到北京饭店去吃一次西餐。他有一度，那时很少有人想到，他居然会信中文可用英文字母拼音。他对文学的批评很严格。立夫刚刚爱上六朝的骈体文，但是姚大爷对那种文体则表示轻视，说那是徒供装饰而毫无实用的死文章，不过堆砌辞藻排列音韵而已。他向立夫说："要读桐城派的文章，读方苞、刘大櫆的文章，读诸子的文章。"姚大爷所喜爱的哲学家，是道家庄子。庄子的文章是才华绝世的。立夫的思想在读了庄子之后，才开拓发展，这应当归功于姚大爷的影响。后来立夫在思想上之反传统，破坏偶像的思想，也是读庄子的结果。立夫有时候觉得庄子和道家思想，对他那年轻的理解力未免太深奥。只是感觉到庄子文章的风格华丽，譬喻富有奇趣，其诙谐滑稽，几乎颠倒宇宙乾坤石破天惊的怀疑精神，令人魂魄震动。

不过姚大爷的影响也具有建设性的一面。他一谈到西方和西方深厚的学问，他的眼睛就神光闪烁。他不会一个英文字，但是他观察了许多西方的东西。对科学的热心是无量的。他谈论声、光、化、电等科学，警告立夫不必太重视人所记载的历史。他说："要直接格物，而非人对物所说的那一套。"

道教精义和科学，是姚大爷的两大爱好。在他的头脑里，这两种思想是十分协调融和的。这也许是很自然之理，因为道家思想注重自然，而儒家思想则最注重人事，注重文化，注重历史。道教中伟大的哲学家庄子，感觉到自然对人的魔力，自然

中四季无终止的运行，自然中生长衰微的法则，自然中万物之纷杂无穷的类别，以及自然中难以言喻的神秘。自然界这个宇宙，在矛盾冲突的多个力量之中，遵守着一个无关于个人的，无以名之的，默默无言的神祇所定的法则，而变迁，而变化，而相互作用，相互影响。这个默默无言的神祇，根本实在无以名之，而道家只好名之曰“道”，却又坚持这个道，本来无名，又不可以以任何名字相称。就是说，所谓“道”，用什么名字相称也是不适当的。姚先生的想法是，西方的科学现在正窥启自然的奥秘。立夫，正在青年，应当不要错过此一千载良机，要深入探测这些新的发现。

他告诉立夫说：“对于我们，声音就是声音而已。一道光线，也就是光而已。但是洋鬼子却把声光发展成一门学问，而制造出留声机、照像机、电话机。我还听说有电影，不过还没看见过，要学这个新世界的新东西，忘了我们的历史吧。”

他这种意见，在傅增湘那位老学者看来，实在不敢苟同，认为是走极端。立夫很敬佩姚先生的青年精神，这些话出诸姚先生之口，比英美留学生说出来更使他受感动。

但是立夫感到兴趣的却是文学。在这方面，姚先生对他的影响是引领他去看林琴南汉译的西洋小说。林琴南译英国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侦探案》，首先引起了立夫对西方真正热切的兴趣。林琴南是福州的一位老学者，不通英文，他翻译时，是由一个英国留学生，把原文口译给他听，他再写成文章。他最出色的本领是用文言文写长篇小说，这是前未曾有的。他的译文风格，前后一致，琅琅可读。原作内容虽各有不同，译文皆能符合原文之旨趣，这是他的汉译小说能风行一时的缘故。

在林译《撒克逊劫后英雄传》一书里，立夫发现了木兰的铅笔字的圈点评注。评语是写在书的页边儿上，是关于芮白卡和罗文纳，非常有趣。好像木兰是同情芮白卡，而在艾文侯对芮白卡的爱无动于衷处，木兰注上“糊涂”或写“糊涂！糊涂！”在芮白卡叙述城堡战役之时，艾文侯只注意那场战役，对芮白卡的关心他，却毫无感觉。在这一段文字一旁，木兰写的是：“天下之上智亦有糊涂时。”这种评语显然是以前写的。立夫很想知道究竟是何时所写。

※　　※　　※

在十二月二十八日，姚先生邀请立夫、他母亲、他妹妹，到他家吃饭。那一天，也是曾家祖母的生日，每年那天都有一次家庭寿宴，木兰都去拜寿。今年情形不同，因为木兰已与曾家荪亚订婚，就要嫁到曾家去，所以避免前去。那天早晨，木兰叫锦儿拿一筐子枣儿，一筐子福州桔子送去，算是他送给老太太的礼物。告诉锦儿说，曾家要问，就说她不去吃饭了。

锦儿正在准备东西，木兰听见体仁在他屋里叫赖妈，赖妈是个中年妇人，体仁回来之后，家里派去伺候他，并照管他的东西。体仁已习惯于银屏的照顾周到，而今在家真是觉得缺她，也嫌赖妈蠢笨，用着不称心。有一个熟练的丫环伺候，自然是一件乐事，这个中年妇人的伺候，真是毫无味道。他对这个声音粗哑的中年妇人说话，当然和对银屏说话不一样。他挑她好多不是。也许因为她真不知道体仁的东西放在什么地方，又不能察颜观色，预先揣度他的意思，这就跟银屏大不相同了，也许只是因为不喜欢她，并无别的缘故。自从木兰姐妹带着素丹由学校回来之后，家里的佣人，就感到不够，加之又快到腊月

底，每个仆人都忙得不得了。赖妈在厨房帮着蒸包子，她心想大少爷会自己照顾自己。所以那天早晨，体仁就没有人伺候。

木兰听见她哥哥叫，就让锦儿去看看。锦儿一进屋，看见体仁穿着衬衫、内裤、拖鞋，在屋里站着。她站在门口儿，说赖妈正在忙，问他是不是要找什么东西。

体仁这位大少爷说："我不知道她把我的领扣儿放在哪儿了。你能给我找找吗？"

锦儿，本是尽量躲着体仁，这时不知怎么样才对，因为她不愿进屋去，又不能转身就走。她说："我也不知道在哪儿。"

体二说："你在橱子里的抽屉里找一找，看是不是在里头放着。"

锦儿进屋去，在橱子里找，里头没有。她走出去，一会儿的工夫回来，说赖妈她没有动，也不知放在哪儿。体仁穿上了袜子，又对锦儿说"你找一找。一定在这屋里呢！"锦儿开始在各处儿找，正在找，忽然听见体仁嘟嘟囔囔说他的一只袜子上有几个窟窿，骂那个"笨用人"没有修补就收了起来。锦儿现在低着头在地下找，看是不是会掉在地下。这时体仁看见锦儿穿着一件鲜蓝色的棉袄，镶着有颜色的边儿，她那漆黑的头发，梳成一条很粗的辫子，身材儿比银屏还窈窕，他不住看着她弯腰低头找了半天，脸上色若桃花。体仁说："没关系。我今天穿长袍儿好了。"他觉得那肉感的姿态好不动人。

锦儿说："就因为您要穿洋服，才有这些扣子的麻烦。"

体仁说："银屏若是还在，就没有这些麻烦了。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会派这么个笨头笨脑的老婆子来伺候我？你若来伺候我，你会比银屏还好呢？"

锦儿抢白他说："别乱说，我可不是银屏。"

体仁说："为什么大伙儿都联合起来跟我做对呢？我妹妹她俩不在的时候儿，你们也不来伺候我。你不来，乳香也不来。"

锦儿回答说："干什么问我？"根本不愿谈这事。又说："还让我给你找扣子不找？你妹妹要派我出去，我忙得很呢。"

体仁说："我今天穿中国衣裳。你把那些东西都收在橱子里吧。"

锦儿给他拿出来一件长袍儿，一件绸子小棉袄儿，一条裤子。有聪明懂事漂亮可爱的丫环在自己屋里伺候，那种快乐他又再享受到了。锦儿把他要穿的衣裳放在床上，就要往外走，体仁伸出两只手说："好妹妹，你若肯来伺候我，我就向妈妈说要你来。""妹妹"一词在这儿用，当然有男人称女情人的意思。所以锦儿立刻把两只手往后缩，说："放尊重点儿。谁是你的妹妹？"

体仁一看锦儿恼了，就微笑说："我只是跟你开玩笑。有什么关系？"

锦儿含怒之中又夹带着鄙夷轻视的样子，回答说："我们是奴才丫头，没有资格跟您开玩笑。您少爷应当有少爷的身分。不要以为我们一个女孩子家的身子，卖给你们府上来伺候人，就可以由主子们随便作践。我没有银屏的大志气，也没有银屏的大本领。现在银屏落了个什么下场？"说着，走出屋子去。

体仁受了丫环的挖苦，勃然大怒，但又无可奈何。只好穿上长袍，准备赶紧到铺子里去，因为年底结帐，他父亲也会在。

木兰问锦儿为什么耽搁那么久，锦儿回答说："他找不到领扣儿，叫我替他找。他说了些着三不着两的话。难道他以前也是这么胡说八道？"

木兰问："他说什么？"

"他叫我去做第二个银屏，我告诉他趁早儿少妄想。"

木兰答："你说得好！"

锦儿去送礼。回来说，曾太太一定要木兰去吃饭。木兰说："那像什么呀？我可不好意思去。"下午快到五点了，雪花来催木兰，说祖母想她呢。木兰更觉得心烦意乱，因为她半年来没看见过荪亚，跟他坐在一张桌子上吃饭太难为情，并且，另一件事，是她也有好几个月没有见立夫。她跟母亲商量。她们认为她应当去，应当去给老祖母拜寿请安，但是不要留下吃饭。她于是穿上一件银狐的蓝闪缎子皮袄，就跟雪花去了。她看见荪亚也在祖母的屋子里，彼此相向微笑，问了几句礼貌上的话，荪亚和木兰一样羞惭。曼娘赶进屋子来，说着说："这次你该叫我嫂子了吧！你再给荪亚煮腊八粥的时候我们大家都有口福了。"木兰觉得忸怩不安，竟找个借口跑出屋子去。他们都知道木兰在曾家会局促不安的，就没坚持留她吃饭。

木兰心里明白她之想回家吃饭，因为是想见立夫，同时她不愿在曾家和荪亚同桌。她一到家，就听见立夫说话的声音，她知道荪亚的声音比立夫字正腔圆，更为悦耳，可是，立夫的声音给她一种快乐，这种快乐几乎是心痒难挠，无法抑制。两个人都叫她兰妹，荪亚的声音是标准京腔，立夫的声音里则可以听得出四川口音，都是受他父亲和四川同乡会住的那些人家的影响。她觉得也喜爱那种四川调儿。

那天下午很晚了，她父亲叫人送话回来，说太忙，不回来吃饭，要和冯舅爷在铺子里吃。体仁听说他父亲不回家吃晚饭，也打发一个拉洋车的回来，说晚上他也要晚点儿回来，就乘机

会去看银屏。所以那天晚上姚府上的晚饭，就全像一个年轻人的宴会，立夫和素丹是客人。

体仁回家很晚，大家已吃完晚饭，正准备打麻将。莫愁打得好，木兰太慌张，打得不行。好多人要打，于是分成两桌。这时才知道立夫不会。木兰说她对打麻将也无所谓，于是陪着立夫这位客人坐。最后，姚太太、冯舅妈、孔太太、还有锦儿占一桌，另外那一桌上是珊瑚、莫愁、体仁、素丹。太太们几次要丫环去和她们打，好能凑一桌。锦儿，最初是年轻人那一桌上要她去，她没说出什么理由，只说愿意在另外那一桌上打，让珊瑚和她调换了一下位子。体仁默默地看了她一眼。

别人打麻将，木兰也坐在屋里，和立夫说话，同时却假装着和弟弟阿非玩儿。她手里没东西闲得慌，叫阿非过来，拆开他的辫子，给他再梳一次。乳香拿进一把梳子来。珊瑚回身看着说：

"这么大晚上梳什么辫子?"

木兰开玩笑说："你先忙你自己的牌吧。"她把阿非的头发从中间分开，一边儿梳了一个辫子，就像红玉的一样。立夫看见她那样梳，但是木兰向他使眼神儿，让他别说什么。乳香也看见了，但是不言语。红玉正在站着看，想要叫她妈看，但是木兰不让她叫。最初看见他们的是莫愁，她说："大伙儿看哪！二姐把阿非打扮成姑娘了。"木兰有点儿恼，赶紧盘了个结，让阿非和红玉并肩而立，把他们俩送到姚太太跟前，一手拉一个，说："看！他们俩像王母娘娘驾前的两个仙女吧！"大家转身来看，都笑起来。

她母亲向立夫的母亲说："我这个木兰老是想这些事情。"

木兰回答说："我根本没想什么。你们打牌，我的手闲着没事儿。我就给他梳辫子，怎么知道梳出来成了两个？"

立夫的母亲说："这个主意很妙。两个人看着像一对儿，俩人手拉手！"

现在阿非拉起红玉的手来说："现在来装洋鬼子，扮做夫妻一对。他们都是手拉手的。"但是红玉是个敏感的小女孩儿，立刻把手缩回去，跑到母亲身边儿去，转过身子抱怨说："阿非占人家便宜。"

冯太太赶紧说："他只是跟你玩儿，没有占你什么便宜。你不要叫他阿非，叫他二哥。你现在慢慢长大了，该学点儿规矩。现在走开，别在这儿捣乱。"

素丹说："等他们长大之后，中国的夫妻也就手拉手走，完全和洋人一样了。那时候儿一定也是自由结婚了。"

红玉拒绝了阿非之后，阿非就过去找立夫的妹妹，那时他妹妹正立在母亲身旁看打牌。阿非拉她说："咱们俩假装洋鬼子。伸过胳膊来。"环儿天性就很害羞，但是在别人家做客，总要客气，不好意思转过去不理阿非。此外，她也想和阿非玩儿，这就是第一个好机会，所以她就让阿非拉着在屋里走过来，走过去，阿非拿着一个鸡毛掸子，甩来甩去，当作洋人的文明棍儿。母亲们一看都笑起来。她们忽然听见抽噎的声音，原来红玉站在母亲一旁呜咽着哭泣。

红玉的母亲说："人家叫你玩儿，你不去，现在哭什么呢？"

红玉才七岁大，不听母亲安慰。阿非的母亲一看，赶紧向阿非说："你也要跟你表妹玩儿。"阿非还没太明白整个儿事情的原因，环儿已经离开他，溜到母亲身旁去了。阿非到红玉身

边，求她也和他一块儿假扮洋人，但是红玉很生气说："你玩儿你的，我哭我的，与你有什么关系？"突然离开他，跺着脚，又趴在母亲膝盖上哭起来。

她母亲道歉说："你不知道我这个孩子，人个儿小，脾气蛮大。"

阿非站在那儿，不知如何是好。珊瑚说："阿非，你最好向表妹赔个罪儿吧。"阿非就过去，求红玉千原谅，万原谅，可是红玉仍旧说："躲开我。"最后阿非说："妹妹，以后我一辈子只跟你一个人玩儿，再不跟别人玩儿。这可以了吧？"

红玉这才满意，立在那儿破涕为笑。用食指在自己脸上一扫说："你才没羞！你是个男孩子，却把头发梳得像个小姑娘儿。"阿非开始把一个结子摘下来，把辫子分开，红玉看着笑了。

他们这么玩儿的时候儿，木兰问立夫新近看什么书，他说看《撒克逊劫后英雄传》。

他说："是老伯借我的，上面注的字是你写的吧？"

木兰想了一会儿，想起来了，觉得很不好意思，但是设法把话题转到论林琴南的翻译。因为她特别喜爱林琴南的翻译，而立夫也极感兴趣，于是谈得很起劲。

立夫问："你似乎是同情芮白卡，为什么？我倒更喜爱罗文纳。"

"那自然。读者总是同情婚姻上应当成功而却失败的那一个。就因为这个道理，很多人同情《红楼梦》上的林黛玉。"一听到婚姻两个字，珊瑚竖起耳朵来说："你们俩说什么呢？说得那么津津有味。大声点儿说，让我们也听听。"

莫愁说："二姐是说《红楼梦》呢，她同情的是林黛玉。"

体仁问："噢，我知道。二妹喜欢林黛玉，三妹喜欢薛宝钗。"

素丹说："你喜欢谁？"

体仁说："我喜欢贾宝玉。"

莫愁说："好没羞，喜欢那个女人气的男人！"她又问素丹："你喜欢谁？"

素丹说："我喜欢史湘云，她好像男孩子，而且洒脱之至。"

体仁说："妙哇！"

木兰用温柔而细小的声音问立夫："《红楼梦》上，你最喜欢谁？"立夫停了一下儿才说："我也不知道。黛玉太爱哭。宝钗太能干。也许我最爱探春。她是两者合而为一的。有黛玉的才能，有宝钗的性格。但她那样儿对她母亲，我不赞成。"

木兰静静地听，然后慢慢说："哎呀！天下没有十全十美的人哪。"

木兰向珊瑚喊道："大姐，我知道你喜欢谁。李纨！对不对？"

珊瑚说："在那本小说里头，每个人都喜欢和自己相似的人。别说了。这么说下去，我们就不能打牌了。"

他们打完一圈儿，素丹赢了。体仁说他忙了 一天，有点儿头疼。莫愁说不要再打，大家说话吧。年轻的这一桌就散了。但是珊瑚还想打，就到太太那一桌去，锦儿的座位让给了她。

体仁嫌屋里太热，要一条热毛巾，脱下了皮袄。里头穿的是棕色绸子小棉袄儿和棕色裤子。他母亲看见他穿着小棉袄儿，就说："你当然觉得热，你回来还没换衣裳。不过这样儿会着凉。乳香，去给少爷拿一件棉袍儿来。"

体仁在椅子上大岔开两条腿坐着。乳香拿来之后，他立起来穿上，但是领子上两个扣子没扣上，下头的扣子也没扣。他

向来不扣领扣儿，所以若穿三四件里头的小袄儿，外头再穿上长袍儿，就可以看见好几层领子，在脖子下敞着。这也许就是他的不愿受约束的缘故。莫愁看见杂乱无章就烦，这时对体仁说："哥哥，你穿长袍儿，就应当穿得像个上等人。领子也不扣，下摆也不扣。你看立夫哥。扣上扣儿，看起来不显得利落吗？"

体仁说："你说穿起来像个上等人，是什么意思呢？爸爸的领子也是不扣的。扣上扣子，头就不自由了。"

莫愁说："那么下摆的扣子呢？你还有什么大道理吗？"

体仁说："下头敞开，走道儿方便。银屏在的时候儿，我的扣子不是都扣得整整齐齐的吗？"母亲一听到提银屏的名字，立刻抬起头来，目光很锐利的看了他一眼。

莫愁说："你说这话，脸皮之厚，我真佩服。你的扣子也要一个丫环来扣！我想你若带着银屏到英国去给你扣扣子，大概就不会回来了。"

体仁说："那也不见得。"

莫愁对体仁的傲慢颇为恼怒，又接下去说："你穿西服，背心儿上最下一个扣子，也是一向不扣的，是不是那样儿起来也方便？"

体仁故意大笑起来，很惹人生气的样子。

他大模大样地说："妹妹，你不懂的事，就不要说。穿洋服，也有学问。穿洋服把背心上最下一个扣子敞开，是应当如此。那叫做剑桥式。你若把那个扣子扣上，会招人笑的。"

体仁很得意，莫愁一时无话可说，算暂时失败。可是转眼之间又开始反攻。她说："噢，是了，您尊驾没到剑桥，却把剑桥的学问学会了！您若不说，我还不知道剑桥的学问就在不扣

背心的最下一个扣子上啊。”

体仁深深感受到妹妹的话的刻薄。木兰打算给他解解围，于是说：“我不知道每个英国绅士是不是背心儿的最下一个扣子都不扣上。这也许和个人的肚子大小有关系吧。”

木兰是存心开玩笑说的，可是体仁却认真起来，他郑重其事地说：“妹妹，你说的也许对。也许吃完饭之后要敞开，但是饭前不敞开。我倒要查考查考。”

莫愁毫不留情面，又接着说：“你既然没到英国，你哪儿来的这套学问呢？”

体仁说：“噢，听东交民巷租界的西服裁缝说的。”

立夫正端着茶杯喝茶，无法自制，就大笑出来，把茶喝呛了，竟把茶喷到地毯上，木兰和莫愁也笑起来。体仁大怒，但是他知道自卫之道，于是开着玩笑说：“你们不记得我临走的前天晚上，爸爸跟我说的话吗？他说：

世事洞明皆学问
人情练达即文章

你们得把眼光放大一点儿，并不是只有书本儿上的学问才是学问。”

莫愁说：“哎呀！不得了！这比你解释《孟子》还精彩得多呀。”

立夫对莫愁辩才的锋利，至感惊奇，这使他想起三国时代的陈琳，他的一篇讨伐曹操的檄文，雄辩滔滔，竟使曹操阅读之后，当时头疼立即痊愈。因此他这时插嘴说：“体仁的头疼现

在应当好了吧。”

木兰问：“你的话是什么意思?”

立夫说：“你妹妹有点像写讨曹操檄文的陈琳。”

莫愁觉得很受恭维，又说：“不会，他的头疼会更厉害。”可是这些话的含义体仁完全不懂。

莫愁看见立夫的棉袄被茶喷湿，站起来拿一条干毛巾递给他。立夫接过去，向她道了声谢。莫愁很想替立夫去擦干，但是不敢。

这时候父亲和舅爷回来了。看见大家都很高兴，立夫正擦他的棉袄，父亲问他们刚才干什么了。

木兰说：“我们刚才谈论学问，立夫哥笑得喝茶喝呛了。”

父亲说：“学问会那么有兴趣?”心情颇为愉快。

接着素丹模仿一个基督教牧师的讲道，招得大家都发笑，笑了一阵子，大家就散了。

第二十章

终身有托莫愁订婚
亲子被夺银屏自缢

在新年，不论年长年少，都要拜年。这种习惯，今年对木兰当然很不方便，所以她和家里人在曾家都没停留多久，但是曾太太、曼娘和桂姐到姚家来，却和木兰以及她家里人说了很久的话。曾家的儿子们应当来姚家向姚先生夫妇拜年。木兰则藏起来，不和他们相见，招得姐妹向她取笑。

年假过完，木兰又去上学，心情沉重。她姐妹不在家，姚太太抱怨家里太寂寞，阿非除去和红玉玩耍之外，也不能找别人玩儿。姚先生不主张她们姐妹转学，坚持她俩一定要继续念下去，尤其是傅太太对她俩太好，一直亲自照顾。结果是，木兰和她妹妹继续在那个学校念，一直到光绪三十四年的夏天，莫愁生病，不得不住在家里，木兰也就在家陪着她。那时候曾家提到荪亚的婚事，木兰就因此辍学，准备婚礼。

在上学的时候儿，姐妹俩都是平常放假和寒暑假回家。因为离家去上学，木兰就尝到别离的滋味儿。立夫从来没有公开向她们姐妹表示爱慕之意，她们也没有像现代少女那样享受和

情人携手出外游玩之乐。她们从来没和立夫通信，木兰自然也没有给荪亚写过信，也没有接到过荪亚的信。旧社会的礼教尚未打破，木兰对于嫁给荪亚一事，一向也没有怀疑过，她是坦然接受命运的安排。但是春季来到，她思念立夫之情，忧伤之感，强烈到无法按捺，多么想和他说话，多么想听到他的声音。在晨间花前，在夜晚月下，或窗前读书，或傍晚漫步，立夫在伊芳心中的影子，则挥之不去。莫愁和素丹常常看见她在花枝下的岩石上，悄然独坐，虽然一卷在手，两眼则茫然出神。这种心事，不能告诉妹妹，又因为妹妹的缘故，也不敢告诉素丹。素丹因为离家在外，比较自由，有时会唱唱相思的诗词，有时也会唱唱妓女的情歌小曲儿。那些情歌小曲儿中的情意往往是真情流露，含意至深，虽然明显有力，感人肺腑，措词则浅而易解，有时也难免有几分风流浪漫。莫愁不赞成在卧室里唱这种情歌，甚至木兰也不赞成，因为会引人心猿意马，神不守舍。不过木兰开始喜爱宋词。因为年岁轻，还不能欣赏苏东坡的词，像对辛稼轩，姜白石的词那样迷恋。她常常精读李清照那小小的词集《漱玉词》。李清照那有名的《声声慢》，开头儿用七对相同的字，用入声，最后以“了得”结尾，就如梧桐滴雨，点点滴在她的芳心上：

寻寻，觅觅，
冷冷，清清，
凄凄，惨惨，戚戚！
乍暖还寒时候，
最难将息。

三杯两盏淡酒，

怎敌他晚来风急？

雁过也，

正伤心，

却是旧时相识。

满地黄花堆积。

憔悴损，

而今有谁堪摘？

守着窗儿，

独自怎生得黑？

梧桐更兼细雨，

到黄昏，

点点滴滴，

这次第，

怎一个愁字了得。

在夏天，她们姐妹看见家里至少有表面上的平静。有些晚上体仁回家很晚，母亲一直等，要等到儿子回来。体仁总是说朋友请他吃饭，不然就是请他看戏。他确是似乎有好多朋友，愿意帮他造成外面应酬多的印象。有时他深夜两点钟才回来，发现母亲坐在屋里点着灯等着他，他很烦恼。母亲等他，因为叫丫环等他，为母亲的不放心。所以她由自己屋里走出来，提着一个灯笼，在别人都已经熟睡后阴郁的清夜，独自穿过黑暗的走廊，黑暗的庭院，要等儿子平安到家才放心。她指望拿这种真诚能感动儿子的心，使他好走正路。体仁既受感动，心里又

烦恼，求母亲不要再等着他。

他说："您不要等着我。在黑沉沉的院子里，您若摔倒了怎么办？"

可是母亲不听。银屏听说他母亲天那么晚还等着他，心里暗自喜悦，觉得把他留得越晚越好。心里想这就是她用来报复以前老主母的办法。

他回家不太晚的时候儿，看见妹妹们也在等着他。莫愁后来成为她母亲守夜的固定的同伴。必要时，她可以熬夜不睡，木兰的眼睛容易累，就先去睡觉。第二天早晨，母亲睡到很晚才起来，莫愁还是照常起床。

母亲私心以为体仁是在外面打牌，但是没说出口来。父亲的态度就很难说。父亲显然是认为无足重视，也许是想自己年轻时也是如此，或者把一切都归诸命运。他以为儿子是沉溺于年轻人一般的鬼混玩乐。既然他不再上学而在学做生意，这种应酬生活也是生意人难免的。但是他不知道，而母亲知道，体仁在铺子里已经拿了几千块钱。清明节后不久，体仁向他舅舅要两千块钱还赌债。舅舅看他要钱的次数儿越来越多，就不敢负担这个重压。体仁告诉他不要让父亲知道，舅舅说只要我能告诉你母亲就可以。体仁拿了钱，舅舅和母亲设法替他遮掩，不使他父亲知道。自己不担什么重压，这位舅爷就不在乎，而且还想讨好这位将来姚府上下一代的继承人。至于他不常在铺子里，这更没有什么关系。但是这条财路一开，体仁需求越来越多，每次总得要数百元。

他拿去的几千块钱，银屏都用去买珠宝做衣裳，所以她穿着打扮之讲究，和任何富人的太太一样。现在她住的是正房，女

房东已经搬到东屋去住。体仁对女房东也很慷慨，她现在是银屏的结拜姐姐了。房东太太的丈夫看见家里境况好转，不愿再到糖果水果店去做生意。但是太太劝他还是照常做事好。说有一个店铺还可靠，有个职业总是好的。房东太太也不再接待男客人，只是把美貌魔力专献给年轻的姚体仁。体仁发现她天资聪明，多才多艺，唱得好，说的故事也动听。

银屏告诉华太太，体仁若发现有许多男客人来，他会反对，因此叫华太太放弃了吧。华太太开着玩笑问，若是那么样儿，她应当得到什么好处？并且问银屏，在这件事上她帮了银屏那么大忙，应当给她什么报酬。

银屏说："我叫他每月给你点儿什么，那很容易。"

华太太说："我无功不受禄。我做那种事，一则是为了钱，一则也是为了乐趣。白天在屋子里坐一整天，晚上才看见我的男人，这种日子不是人日子。我告诉你咱们俩怎么办。"她在银屏耳朵边儿低声说了几句话。她又说："我知道这会让他更高兴。我懂得男人。他若玩厌了你，再去找别的女人怎么办？你我二人是结拜姐妹，总比他被外人分一半儿去好哇。"

银屏的野心，就是控制住体仁，使他不被他母亲抓回去。那么一来，她手里似乎又多了一个武器。整个儿看起来，她认为让女房东不再接待客人，这也算个合理的代价。并且银屏也知道自己正青春年少，有恃无恐。所以有一天，体仁半玩笑半认真在银屏耳边儿低语，他又惊又喜，发现银屏居然愿意，他夸赞银屏大方，并且深信银屏是真愿事事讨他欢心。

这样，这两个女人就共同合作看紧他，总使他乐意来此香巢。他若有超过一周不来，俩人就说他移情别恋，他就起誓说

此情此心，惟天可表，决不负心，决不薄幸。

※　※　※

一天，出乎全家的意外，体仁的狗出现在姚家门口儿。狗来到大门口儿，这时体仁还在铺子没回来，罗大认得，他慌忙地跑进去告诉太太。

两夜之前，体仁离开银屏家的时候，一跳上洋车，狗就在后面跟着，体仁不知道。半路儿上，体仁看见了，下车把它送回去。他再一上洋车，看见那狗又在后面跟着，脖子上的带子在街上拖着地。那时天已很晚，体仁不能再把它送回去。最后，无可奈何，他下了车，跑进一个茶馆儿去，由后门走了。第二天早晨，他到银屏家问是不是狗已经自己找道儿跑回来，显然狗是迷失路途，跑丢了。现在回到姚家门口，好像很饥饿的样子。

狗，离开家差不多一整年，又重新回来，引起全家的猜疑。银屏的问题又旧事重提起来。银屏在什么地方儿呢？还在北京吗？她的遭遇如何？狗又回到原来的屋子，用鼻子四处闻。那屋里的味道气氛显然不对。它卧下，静静地躺在地上，只由眼角里向人望望，好像怀念往昔，纳闷儿发生了什么变化。全家都来看它，它立起来闻闻太太，闻闻木兰姐妹，闻闻阿非，又回去卧下，似乎很失望。赖妈奉命把厨房的剩菜剩饭拿来喂它，它闻了好久才肯吃，仿佛很疑忌，很不放心。

珊瑚说："也许银屏出了什么事，这狗才各处乱跑。"

姚太太默默的望着那条狗，好像那条狗是祸事的根苗。最后，她说："那个小婊子一定还在附近呢。"

木兰要减少母亲的恐惧，虽然自己也起了疑心，仍然对母亲说："这可难说。这条狗一定没有银屏照顾它了。也许银屏已

经离开北京，没法子带它走，才把它扔了。”

等体仁回来，大家想看看他对这件事怎么个反应。可是他在大门口儿就听见罗大告诉他。所以他进来一看见这条狗，装做显得吃惊的样子。狗跑过来，摇尾巴，在他左右前后乱跳，表示喜欢。

体仁说：“这可见银屏还在北京。你们为什么不想办法找她？她大概快饿死了。”

他母亲很严厉的说：“若是落到这个地步，那是她咎由自取。春天狗都是乱追乱跑。母狗毕竟是母狗。狗不通人话，这是你的幸运。若不然，我倒要问这狗几句话呢。”

但是这是这条狗堕落的开端。最初是由糊里糊涂的赖妈照管这条狗，后来谁也不管，它偷偷儿跑进厨房，偷到什么东西吃什么。体仁白天不在家，也无心照顾它，也没工夫儿照顾它，有时它到街上去乱跑半天，谁也没注意到它，它又自己回到家里。因为是一条猎狗，它会去追菜园子里养的鸡鸭，弄得菜园子乱七八糟，女仆会踢它，或是用根棍子打它。夏天到来，它怀了孕，生下来四个杂种小狗，长得倒像这条母狗，不太像那不知何许狗也的父亲。体仁拿走了一条小狗，说是要送给朋友，而是拿到银屏家去。

银屏问：“你怎么把这个‘孽种’拿回来？”

体仁回答：“你不知道外国女人喜欢玩小狗儿吗？都花很多钱买呢。你给我照顾它吧。”

一看体仁要，她就照顾它。没有那条母狗了，心里也愿意。

一夜，大概半夜的光景，体仁喝得醺醺大醉。这种糟糕的情形还是他生平第一次。他乒乓乱敲门，大声喊叫，罗东来给

他开门。罗东要扶着他，他把罗东推开，他顺着东边儿的走廊摇摇摆摆走进去，嘴里还不住嘟嘟囔囔的不知说些什么，罗东给他打着灯笼，那条母狗就跟三条小崽子睡在走廊下。

罗东说："小心，狗在这儿呢。"

体仁大笑："哈哈！我父亲叫我孽种，这才是真孽种。"他弯下身子拿一条小狗儿玩，但是身子没站稳，一下子摔倒，趴在地上。小狗崽子叫，大狗也尖声叫。但是体仁在地上躺得很舒服，不肯起来，抓起来一条小狗儿在手里玩儿，这时母狗又叫。体仁打那条小狗儿，嘴里说："孽种啊！孽种！"母狗用嘴叼体仁的袖子，让他放开那条小狗，体仁用力把那条小狗扔在墙上，转过身来要打退那只愤怒的母狗。体仁用力打那母狗好让它松嘴时，母狗咬了他的手，然后跑到那条受伤的小狗身边儿去。这件事发生得太快，罗东来不及帮助。体仁手很疼，转过身去责骂仆人，问他是吃得是谁家的饭。那另外两只小狗也东跳西跳，乱叫乱吠，弄得天下大乱，体仁的父母都自不同的方向跑到走廊上来。

他母亲喊："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怎么了？出了什么事？"她不知在黑暗里脚绊到了什么，在走廊拐角儿的地上摔倒了。罗大赶紧披上棉袄，跑到这个黑院子里来，这时院子里只有罗东，匆匆忙忙点着那个摇晃不定的灯，正忙着照顾躺在地上的大少爷。那个灯笼，却不早不晚，这个时候儿翻倒了。在黑暗之中，父亲听到呻吟的声音，才知道太太受了伤。说时迟，那时快，父亲以极迅速的目光动作，发现了姚太太四仰八岔躺在地上，嘴里不住说："苦命啊！苦命！"

姚先生喊："罗大，点灯来！"这时他在黑暗之中保护着太

太，恐怕那条怒气未息的狗过来咬她。罗大跑回屋去，提了个灯笼来。这时木兰、莫愁，都仅仅穿着薄薄的睡衣，头发乱蓬蓬地也来了。他们看见体仁坐在地上，脸上显得傻里傻气的，父亲正扶着她母亲站起来。

她们俩向母亲身边儿跑过去。

父亲喊一声："留神那只狗。"

姚先生把姚太太交给女儿照顾之后，向大狗走过去，大狗还怒冲冲的咆哮不已，看样子谁若过去动它的小崽子，它就跟谁拼命。这时候儿，丫环和仆人都一个一个跑出来，这样，全家都醒了。罗东找了一根棍子，大狗一看，吓跑了，两只小狗儿在后头跟着，那只受伤的在最后，也一瘸一瘸地跟着，还不住的叫。

母亲又说："儿子！儿子！我早就知道会这样儿。狗咬着哪儿了？"

体仁现在立了起来，知道父亲在那儿，虽然已经清醒，心想最好还是装醉。舌头嘀哩嘟噜地说："我没事儿，我没事儿。"身子靠着罗东，趔趔趄趄地走了。父亲搀着母亲进屋里去，向女儿说："你们赶紧跑进去吧。三更半夜在外头，会着凉。"

在黯淡不明的灯光之下，一大排人走进了屋子，一阵子纷乱之后，又一阵子紧张的沉默。父亲脸上狰狞可怕，一言不发。体仁躺在自己屋里床上，还继续装醉。体仁的手还流血，母亲的胳膊受了伤，脸上苍白。人把她扶到屋里去，躺在床上。父亲摸了摸她的手腕子，发现手腕子的骨头脱了臼。拳术家都会整骨，他用力气强大的手，把骨头压回了原位。这样当然疼痛难忍，一碰她就叫。这个手术完了之后，她精疲力尽，低声无

力地躺着哼哼。

丫环和女儿忙着找布来缠，端水盆来洗，准备热药酒来补气。冯舅爷夫妇听说太太受了伤，赶紧起身过来看。全家，除去小孩子之外，都坐着陪着姚太太，后来她似乎开始打盹儿。这时把灯光捻低，她们仍然坐在母亲屋里，低声细语，看看天已发灰白。等她真正睡着之后，在夏日的黎明时光中，大家才上床去睡。

第二天直到中午，体仁才起来，没到铺子里去。他醒来还感觉头疼，这时候珊瑚坐在他屋里呢。

体仁问珊瑚："昨天夜里怎么回事？"

"看看你的手吧。妈妈的手腕子也脱了臼。"

"厉害不厉害？"

"我不知道。医生来的时候儿，她还睡呢。我们也不愿叫醒她。我想现在医生还在她屋里吧。"

体仁没说话。心里真正觉得悔恨不安，又怕见他父亲。最后问："爸爸怎么样？他说我什么没有？"

"没有，不过你知道你应得之罪。妈的手若落个残疾，你的良心怎么安呢？"

体仁问："那么我该怎么办？"

"最好去赔罪，求老人家饶恕。"

珊瑚帮着他穿上衣裳。他有点儿迟疑，不敢进去见他父亲。珊瑚告诉他，自己闯的祸自己承担，必须如此，别无办法。几乎把他硬拉进他父亲的屋里。

姚先生正在思索怎样来对付这个步入歧途的儿子——这个棘手的问题。拿棍子打，他认为没有用。他好几年没打儿子，儿

子已经长大，也不宜再暴力去惩治他，他生活又太自由，劝勉也没有用，同时年岁还太小，还不肯相信自己愚蠢无知。所以看见珊瑚在后面推着他进来，一脸丢人害臊的样子，自己就按捺下心中的怒气。

体仁站在父亲面前说："爸爸，我昨天晚上喝醉了。这都是我的不是。"

老人怒冲冲的说："你还认我这个父亲吗？"体仁站得纹丝不动，静静地一言不发。

"在你妈面前跪下赔罪去。你差一点儿要了你妈的老命，你这个逆子！"

体仁跪在他母亲的床前，央求母亲原谅。他母亲流泪说："你若还认你这个妈，你就应当改过。站起来吧，儿子！"

体仁要站起来，但是父亲不许。

"你这个孽障！你这个败家之子！丢祖宗的脸！人和禽兽的分别就在知耻不知耻，就在要脸不要脸。你也是个人，可是死不要脸，我就没办法对付你。姚家现在是完蛋了。你妹妹她们嫁出去之后，我就把整个家当儿生意都卖光，捐给学校，捐给寺院，我到山上去出家当道士。等你出去拉洋车，你就知道如今在家是享福了。"

医生在一旁，想平平他的怒气，于是说："您是气头儿上说说吧。像您这么个大家当儿，可别说出家。年轻人总难免做错事。"这位医生的声音由于长胡子挡着，声音很温和，听来会叫人心情平和下来。

姚先生说："我可不是说说而已。我宁愿把这份儿财产捐出去，不愿看见叫这个孽种给糟塌了。叫他在这儿跪上两个钟头，

谁也别管。”

所以体仁就在母亲床前跪了两个钟头，真跪到膝盖又僵又麻，头又晕又疼，妹妹和丫环都来看他，可是谁也不敢管。

至少在家里，体仁是丢了脸。木兰向阿非说了好久，细说喝酒赌博的害处，把他哥哥当个教训。那天吃晚饭时，乳香正要给体仁添饭，父亲说：“教他自己去添。他不是人。”在大家面前受侮辱，体仁又羞又怒，只好站起来，自己去盛饭。在丫环面前让他丢脸，他心里对父亲很恨。

他母亲在床上躺了三四天才起来，过了几个礼拜才能自己端饭碗。手腕子上落了一个疙瘩。所以体仁又多了这么一个记号儿。这件不幸发生之后，体仁有一段日子没有回家太晚。有时晚了，母亲没再熬夜等。

※ ※ ※

第二年夏天，莫愁生病，姐妹二人不再去上学。其实也有别的理由。第一，当然是因为莫愁生病；第二，因为总督大人请傅增湘先生在北京开办一个女子学院，他到南方去筹经费招学生去了；第三，因为曾家正忙着筹备木兰和荪亚的婚礼。经亚是在春天结的婚，那时木兰姐妹还在学校。初夏，曼娘来看木兰，告诉她曾太太不满意她那个新儿媳妇。因为新媳妇是牛财神的千金，摆出一副富翁之女的神气，好像什么都不中她的意。

曼娘说：“在素云眼里，就根本没有我这个人。不错，她是把我叫大嫂，可是在她眼里，我是粪草不值的。新婚后刚刚一个月，虽然经亚对她好像对待公主一样，她就抱怨经亚。不管做一件什么事情，她就说这件事在牛府上是怎么做。婆婆极力

忍耐。可是前天，素云又把我们做的鱼跟她娘家做的鱼相比，婆婆就说：'记住，现在你可是改姓曾了。'听见这句话，她离开桌子，走出屋子去，回了娘家，住了三天，婆婆还得请她回来。在她面前，我不敢张嘴。她看见我妈的时候儿，眼皮儿抬也不抬。这种婚姻只能给两家招麻烦，惹是非。她从家里带来了两个丫环。别人谁也不许进她的屋子，谁也不许动她的东西。我虽然是贫寒之家出身，可是我也见过富家之女，就拿你和莫愁来说，还不是富家之女吗？就因为她父亲是度支部大臣，她们家金山银山，她就应当不懂礼貌规矩了吗？全家人坐在一块儿说闲话儿，她一句话不说，好像是烦得不得了。她脸上擦的粉至少有三寸厚，她一张嘴说话，好像两个嘴角儿都黏住了，只有嘴的中间一点儿动。"

曼娘想模仿素云的嘴唇，装出来一个小小的卖弄风情的嘴，伸出下嘴唇，好像做出什么都看不起的样子。但是曼娘的脸长得美。木兰大笑说："她若做出卑夷一切的样子，能像你这么好看，那倒满迷人的了。我不明白一个人要说话，怎么会说得不自然。"

曼娘说："我很笨。可是，妹妹你，在哪一方面也比得过她，还比她聪明得多。钱，你们家也是百万千万。我等着看你到了以后，会怎么样，会发生什么事。你比她能说，咱们俩若站在一块儿，咱们可不怕她。"

木兰说："我们有钱，当然不错。可是我们家的情形，你也不太清楚。有一件事，我们比起她家来就丢脸。那就是我哥哥。"

曼娘说："你跟我说过你哥哥的事。他就是做事顾前不顾后的，再加上脾气暴躁，其实人并不见得坏。"

木兰说："现在我不能一件一件的都跟你说。只是我要告诉你，我猜他一定养着个外家，那个女的就是银屏。我想他也抽大烟。这是一个极端的秘密，你可千万别跟人说。我连在我妈面前也不说这个。"

曼娘说："不过这个也不能叫什么特别。素云也不见得怎么好。她的两个哥哥，也是北京最坏的恶少，放荡无耻，玩弄女人。那样人家儿若能把财产保得久，老天爷就没长眼了。我要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看看他们怎么个下场。"

木兰说："我爸爸常常告诉我，他曾经亲眼看见多少贫穷之家兴起来，多少富贵之家衰下去。他告诉我说，最重要的事就是不要依赖着金钱。人应当享受财富，也要随时准备失去了财富时应当怎么过日子。"

曼娘说："有这样的父亲，无怪乎你们姐妹教养得这么好，没有一点儿富贵人家的习气。北京城谁不恨财神家的贪得无厌。"

在这一段期间，木兰的父亲老提要到外国走一走。心情好的时候他告诉儿女他想到南洋去看看。他说的南洋，就指的是马来群岛和荷属的东印度。心情不好的时候他就说他要把财产用光，省得他儿子给糟踏完。姚先生对这件事想来想去，有时颇类似老年人在这个红尘世界上最后的一个美梦，有时又好像要把家里的钱财散尽，自己要出外云游，这正和真正道家的行径一样。

但是他出国之前，他有两件事要做。第一件是把木兰的婚期选定，第二件是把莫愁许配给立夫。曾家已经非正式探询过他对婚期的意见。曾家希望是在春天。但是姚先生因为要出国

一游，还不能确切决定。当然，他希望能参加婚礼，一则他是这场婚礼中重要的人物，并且他特别心爱木兰。但是他不愿出国之后，特别为婚礼匆匆赶回来。最后，他答应新郎家，婚礼在下年秋天举行。

至于莫愁的婚事，他要等傅增湘夫妇由南方回到北京，因为傅氏夫妇向孔太太提这个婚姻，是最合理的媒人。立夫虽然还没大学毕业，可是聪明的父母是知道要早为女儿物色佳婿的。姚先生在理论上赞成自由结婚，可是他又不能把一切归诸自然，归诸自然的盲目“机会”，所以他还不到真正道家的修养。此外，所谓道家的“机会”之理，除去由人不能察觉的原因决定之外，也是由事件上的相互关系而表明。莫愁婚事上的机会表示的，已经是够明白。立夫很理想，机会来临而不取，是逆乎道也。

姚先生知道自己是走在时代前面，不过同时代别的姑娘都由父母代为思考，安排，帮助选择年龄相当的青年做丈夫而嫁之，他若让自己女儿特殊占先，自己去找丈夫，这样未免有失公道。时间很重要，因为优秀的青年往往早就为人捷足先得。换言之，自由结婚，对他而言，只是乌托邦式的想法，说来颇为有趣而已。一个淑静的少女，是宁愿不嫁而死，怎么肯用自己的魔力去物色追捕一个青年而嫁之！多么下贱有失身分！后来，他对淑女去追求一个男人，确是认为下贱，确是认为有失身分！

木兰以后，直到现代，有些优秀的女子终身未嫁，因为时代变了。最优秀的小姐太高尚纯洁，不愿出去自己追求丈夫，而父母又已然没有权力替她们和条件可取的青年男子的父母去越俎代庖，为她们安排婚事。她们终身未嫁，就是这种缘故。

由于傅增湘先生突然由南方返回北京，又由于光绪三十四

年十月国内的大变动，莫愁和立夫订婚就加速进行了。傅先生北返之前，住在杭州西湖，一天突然获悉他被升为直隶省提学司，他就匆匆赶回北京，那天是十月十六。他夫妇对这件婚事，极愿玉成。当天晚上，傅太太就去看孔太太。

这件婚事很快就决定了。两家先交换庚帖，上面有祖宗三代以及新郎新娘自己的名字，随后换男女当事人的生辰八字。

傅先生把订婚一办完，进宫觐见了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就到天津赴任。傅先生颇以那次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最后的赐见为荣，常常津津乐道，因为在那个月的二十一日就传出了消息，皇帝和太后在三天之内相继去世。

在国家混乱多事之秋，莫愁和立夫订婚的庆祝，也只限于两家交换礼品，男方送给女方的是一对金镯子；女方给男方的是帽子，丝绸的衣裳，一支玉管的笔，一块古墨。也算是维新的一件事，就是双方交换相片。金镯子是孔太太自己的，是她收藏多年，预备给将来的儿媳妇的。订婚的仪式很简单，立夫的母亲并不炫饰铺张，并不存心要与女方比财富。由于国丧期间，并不宴客。四川会馆的邻居来向立夫的母亲道贺，她只是说："论家庭地位，我们不敢跟姚家比。本来不敢娶富家之女做儿媳妇，只因为姚家这位小姐沉稳，节俭，教养好，跟别的富有之家的姑娘不一样。真不知道我儿子会有这么好命。这都是傅伯伯作主的。"

至于莫愁，他父亲曾对她说："我们给你决定了这件婚事，我们想你不会反对的。"

莫愁回答说："我若是反对，早就会告诉您了。"一个女孩子家说这种话，似乎有点儿不相宜，可是莫愁不是那种性格软

弱羞羞涩涩的人。她为人讲究实际，只要该说的话，她就实话实说。

姚先生对两个女儿极其疼爱，他一天对她们俩说："你们这俩女儿都算嫁出去了，虽然男方情形不同，我们觉得很对得起你们，谁也不委屈。曾家有钱，孔家清贫。莫愁，你在乎这个吗？"

莫愁回答说："爸爸，我不在乎。钱并没有什么重要。"

父亲又问："真的吗？"

莫愁微笑说："当然。"

"好，我知道你心里也是这样想。这样才好。这样才好。我告诉你。立夫一生可靠。他是独子，对母亲又孝顺。将来是个很幸福的小家庭。"

莫愁现在才十六岁，但是思想已经成熟，性格天生稳健。若心里有什么喜欢的事情，在无法抑制之下，也不过嘴唇上流露一丝微笑而已。但是木兰向她妹妹道喜时，欢喜而激动，眼睛里竟会流出泪来。

※　　※　　※

全国要服国丧，一切庆祝宴会停止三个月。那个愚蠢无知的老太婆统治了十九世纪的后五十年，使中国不能进步，她可算功劳第一。若没有她，锐意求进的光绪皇帝一定会进行他的维新大计。光绪皇帝，像个剪去翅膀儿的苍鹰，一直对他这位大权在握的老伯母毕恭毕敬，百依百随。凡人愚而妄，其为祸害则加倍的强烈。愚蠢再与刚愎携手，则愚蠢倍增。这个老太婆实际上是已经把光绪皇帝废掉，监禁在中南海的瀛台之内。寒冷的冬天，一个太监可怜皇上寒冷，用纸糊了一下儿破旧的窗

子，以御寒风，立刻遭到老太后的革职。她知道，倘若皇帝后她而死，必要报仇雪恨，会危害到她死后的魂灵。所以她久患痢疾，精力衰退之时，自知大限将至，在她自己死亡的前两天，使人把皇帝毒死。光绪皇帝也还没忘记袁世凯的诡诈狠毒，在光绪维新政变的前夕，他出卖了皇帝，结果皇帝落得如此悲惨的下场。在驾崩之前，光绪皇帝咬指出血，书写遗诏，必须罢黜袁世凯，永不录用。

革命的呼声，甚嚣尘上。中国人民不满满洲异族的统治。如此软弱，如此无知，如此无能，答应君主立宪，而因循拖延。宣统三岁登基（后来成为日本扶持之下满洲国的傀儡皇帝）；他父亲成为摄政王，替儿子代行职权。普通生意人可以说昧于政治的趋势，有智慧眼光的人都知道革命的力量，无法再长久压制了。姚思安就是一个有眼光有远见的人。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的去世，正好赶上他决定去香港、新加坡、爪哇一游。他现在深信给儿子过多的财产只会害了他，于是想帮助革命大业。这话他不能告诉别人，连妻子、女儿、冯舅爷、傅先生，也不能说，因为这等于对大清帝国谋叛。

姚先生在十一月启程南下。他不听太太的意见，终于决定带着阿非同行。他渐渐年岁大，对这个小儿子越发疼爱。他带这个小儿子并不冒什么危险，因为他会亲自照顾他。父亲出发之后，木兰姐妹听说父亲带了五千块钱，并且告诉冯舅爷他也许还会再多带点儿。母亲问他带那么多钱干什么，他根本没有回答。木兰姐妹猜想到与他不喜欢体仁，并且他说要把家财散尽有关。但是姚家的生意财产值约百万之巨。除非他把一切都卖光，拿钱去填海，他那份家财是不易散尽的。他说次年春天

或是夏天回来，是在木兰结婚之前。

体仁居然以为他父亲拿去的钱，是属于他和阿非的，是故意拿去浪费的，他把这话告诉了银屏。新年之前，他去找冯舅爷，要一万五千块钱还赌债。这件事问到他母亲。体仁一口咬定是在牌桌儿上输的，必须在年前还清。他答应从此戒了赌，说话算话。

他母亲说："这是一大笔钱。你爸爸回来一定要知道的。"

体仁坚持说："妈，这次您救救我，我担保下不为例，爸爸回来知道了，事情已经过去。他还能叫我把钱从肚子里吐出来不成？我自己承担，他要打我，就由他打。他现在不也是挥霍咱们姚家的钱吗？"

体仁现在又很晚才回来，因为父亲不在家，正是一个好机会，现在家里他谁也不怕。他母亲只要不管，他舅舅也就不多事。

后来晚上就索性不回家。第一次，他母亲问他为什么，他勃然大怒，说他已经长大成人，谁也不能把他关在家里。他不在家的时间越来越多，甚至有时候儿他三四天不回去。

这一段日子，他母亲觉得真是寂寞寡欢凄凉忧郁的日子。她现在回想以前等儿子过了半夜才看见他回来的快乐，也求之不得了。那时节，知道他虽然晚回来，总会回来。现在，似乎是儿子的踪影也渺不可见了。

次年春季，有一天，他一连五夜没回家，母亲又问他什么缘故。他说："妈，我也没法儿说。您最好不要知道，知道也没用。我做的事一点儿也不错。您就相信我好了。"

莫愁大怒之下，脱口而出："是为了银屏，对不对？"

体仁迟疑了一下儿，于是索性不要假托别的理由，便毅然

决然的说："不错，就是。我知道妈不高兴。我不明说，是省得妈妈难过。"

一听见这话，母亲立刻狂怒起来。嘴里辱骂的话像连珠儿炮发射出来，仿佛是受了天大的委屈。她骂道："小婊子现在在哪儿呢？这个骚狐狸现在在什么地方儿。我要拿这条老命和她拼！她是阎王爷差来的小鬼，拿一把钢叉来找我，分明是要勾魂取命！"

这个秘密是不戳自破了。乳香本来在这屋里，听了之后，跑出去告诉锦儿，又立刻回来，锦儿紧跟在背后，恐怕耽误一分钟，就漏听什么重要消息似的。她们站在门口儿，听体仁再宣布惊人的消息。

体仁说："妈，您要听听有没有道理，您现是做了祖母，自己还不知道。有人给您生了一个孙子，您还叫人家婊子。总之，不管婊子不婊子，她是我孩子的妈，我不能不管她。"

他两个妹妹喊道："什么时候儿生的？在哪儿？"

"上个月。是个男的。这就是我为什么几天没回家。我也不愿闹事，我又不能明说。因为妈对我说了话，不算话，把她赶出去。我一直照顾她。您要知道的，也不过就是这件事。现在生米已经煮成饭，我也不能不要她。一个人最重要的就是良心。"

他母亲现在吓呆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添了个孙子的消息，使她更觉得混乱，在以后会引起的复杂关系，更不是她那平庸的头脑在当时所能明白的。她此时此刻，只有一种清楚的感觉，那就是，她这个儿子的母亲，是败在她家的丫环银屏之手了。银屏，那个姚府的丫环，赢了。

银屏原本就抱着这种希望。生下来一个姚府上的孙子，使

她在一场挣扎里获得了全胜，也使她从此立于不败之地。而居然生的是个男孩子！噢！这是母亲的喜悦！这是女人的胜利！生了这个儿子之后，她盼望把这个消息传出去，看看体仁的母亲怎么办。不过她告诉体仁，要等到他父亲回来再说。因为他相信姚先生通情达理，会比体仁的母亲更容易接受这个新现实，也许会安排她一个半婢半妾的地位。在她的血统和姚家的血统合流之后，她再重新走进姚家的大门，她该多么洋洋得意！但是现在体仁脱口而出，把这个秘密泄露了。

体仁的母亲起誓，不再见她们家这个丫环的脸。但是她却要这个孙子，是她的骨肉的骨肉。木兰和莫愁想办法让母亲先平静下来。可是她对银屏好像仇深似海。这个仇恨要记几百年。虽然她是为了孩子，她也不愿把银屏接回家来。她跟她哥哥冯舅爷商量，冯舅爷认为事情暂时搁置，等姚先生回来再说。

木兰答应从中转圜，说会帮着劝说母亲，这样算把银屏的地址从体仁口中套了出来。一天，二位姐妹踏上她们有生以来最大的探险的旅程，去看银屏和小孩儿。

体仁已经事先告诉银屏，所以她们到时，银屏非常客气，自己举止大方，仍然以“二小姐”、“三小姐”相称。女房东华太太知道姚家的地位身分，富有之家的二位佳丽光临，真有几分被她们震吓住了。体仁没有在，银屏以往日的礼貌态度向她们敬茶。木兰向屋内打量了一下，屋子虽小，装饰得却整洁精致，只是墙上挂着一张裸体女人画，实在太要命。这一切花费的钱的来源，她一想也就知道了。她不喜欢的是银屏一个丫环，现在却由头到脚穿绸裹缎，胳膊上还戴着一副很美的玉镯子，俨如贵妇一样。

银屏说："小姐，请您原谅。过去是一场误会。太太以为我是狐狸精。您两位待我不错，大少爷心肠很好。这就是我活到今天的理由。"在她的言词之中，满足与得意是显而易见的。

莫愁说："过去的事就不用提了。我们也不是要算旧帐，只是看看孩子。他在哪儿呢？"

银屏说："请进里间儿来。"她引领她们姐妹走进她的卧房，一个肥胖的婴儿躺在一个洋搪瓷摇篮里。银屏把他抱起来，十分得意，两个胳膊抱着给两个半惊半喜的姐妹看。婴儿的鼻子是尖的，正像她俩的哥哥。

木兰说："把孩子让我抱去给他奶奶看看，再给你送回来。奶奶看见了一定很高兴。"

银屏毅然拒绝，但是她们姐妹俩走了以后，她又深感不安，恐怕姚家会来硬把孩子抢走。她把这个想法告诉了体仁，说最好搬家找另一个地方藏起来。

体仁说："他们若是硬抢走，我不会硬抢回来吗？"

银屏说："若是那样儿，甚至我自己也要去你们家。他们可以挡着我，不许我进去，可是我可以死在你们家门口儿。"

可是，体仁终究被劝服，搬到前门外另一所房子。银屏这个做母亲的昼夜看守着孩子，一直不让他离开自己眼前。

她这个做母亲的直觉所怕的，竟然真的发生了。一天，罗东带着几个女仆来了，以太太的名义，叫银屏答应把这个孩子交给姚家。

体仁没有在，华太太在那种奇妙的关系之下，也已经随同搬过来了，只是此时也赶巧不在家。银屏正坐在孩子的白洋搪瓷摇篮旁边，狗在一旁卧着。那个小狗儿现在完全长大，名字

叫“戈乐”，就是英文女孩子的意思。

银屏的脸一下子吓得苍白，狗向来的一群人叫，其势汹汹。银屏叫狗停止了狂吠，弯腰站在摇篮前，脸冲着他们，手护着孩子，问他们：“你们要干什么?”

罗东说：“太太的命令。这是姚家的孩子。太太要他孙子。”

银屏说：“怎么?这孩子是我的。大少爷跟我一点儿也没有提过。这个孩子若是还给姚家，也得大家商定一个办法。”

罗东说：“这个我不知道。太太的吩咐，就得照办。”

银屏说：“你敢动我的孩子，你动我就跟你拼命。你要知道，孩子的爸爸还活着呢。”

罗东毅然决然说：“我是来办太太吩咐的事。”

银屏不顾死活地喊道：“你别动他。是你生的他?还是我生的?”

罗东恶狠狠的向前走过去，把银屏揪住，向女仆们说：“把孩子抱走。”

银屏把吃奶的劲都使出来，又打又叫。狗立刻扑到罗东身上。一个女仆从摇篮里把孩子抢到手。这时罗东才放开银屏，转身把狗打跑。那个女仆抱着孩子往外就跑。

银屏叫狗：“戈乐！去！咬！咬那个娘儿们!”

戈乐一下子冲出去，从后面咬那个女人的肩膀儿。她怕得鬼叫，脚步一不稳，孩子滑了下来，几乎掉在地上。银屏吓得尖声号叫。孩子正往下掉，另一个女人抢过去接住，就跑出门去，狗在身后猛追猛咬。银屏恐怕孩子受伤，大叫：“戈乐，回来!”狗转身向她看看，好像进退两难，不知如何是好。银屏自己冲出去拦住那个女人，但是罗东揪住了她。银屏用嘴咬罗东

的胳膊，撕他的头发，好借此摆脱他。

孩子走了之后，罗东才松开银屏，去追赶那些女人。银屏在无可奈何之下，亲眼看着孩子被人抢走了。银屏这个做母亲的只有放声大哭，一边儿哭，一边儿用宁波话骂："杀千刀的呀！你姐姐，你妹妹，你姑姑，你舅妈，你们三代的烂娘们儿呀！贼骨头！我要把孩子找回来！你狗儿子要中风死啊！要滚下十八层地狱，要在地狱里万代出不来呀！"

那些人都去了之后，她哭得泪如涌泉，十分钟之后，华太太回来了，看见银屏躺在床上哭，还用一连串数不尽的骂人的话骂呢。

※ ※ ※

体仁回来，听见家里来人抢走了孩子，立刻怒火如焚。当时说话的狠劲儿，仿佛要回家把他母亲置诸死地的样子。不过体仁是言行不一的，他的话不能算数儿。

银屏问他："你要怎么办？"

"怎么办？我要把孩子抢回来，我杀人都可以。"

华太太说："慢着，慢着。俗语说得好：'急事缓办。'这是一件大事，很复杂。你先去跟你妈说。劝她让银屏回家去。这是我的忠言。可是你们俩别忘了我呀。"

银屏说："现在我需要你帮忙。我永远忘不了你。我若死了，你肯帮我照顾孩子吧？"

体仁说："不要胡说。我有一个办法，华太太，你跟我一块儿回去。你跟我妈说，女人跟女人好说话。不管怎么样，我一定要你帮忙——我真不知道用什么方法把孩子抱回来。"

华太太和体仁一块儿去姚家，体仁把她带到母亲屋里。

姚太太没理体仁，只怒冲冲地问华太太："你是谁？"

华太太说："我是银屏的朋友。"华太太进了姚府富贵之家那宏伟壮丽的住宅，看见家里上下的气派，竟会临阵丧胆，说起小孩子的事，竟有几分腼腆羞怯。

华太太说："姚太太，我只是一个局外人。没有权力来干涉您府上的事。但是俗语说得好，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当然这个孩子是姚家的，应当回来。但是母子关系是上天所定。若是孩子回到家来，也总得想个办法，叫母亲能够看自己的孩子。甚至皇上也不能叫人家母子分散。您自己也是做人母亲的，也得替您儿媳妇想想。"

姚太太回答说："那个死不要脸的婊子也是我的儿媳妇儿？我什么时候派红轿把她接到我们家来的呀？"

姚太太根本不听劝。她不答应把孩子送回去。她也不让银屏回家来。

体仁说："好吧，您既然不肯让步，那我把孩子带回去。"

体仁走到另一间屋里去，珊瑚正在那儿照顾孩子，体仁要孩子，珊瑚抱住不放。体仁用一个胳膊使劲一推，把孩子从床上抱起来。

珊瑚说："留神！你这样会把他弄死的！"

体仁说："弄死了他，他也是我的孩子，不是你的。"

体仁把孩子抱出去，把孩子交给华太太抱着（其实华太太不愿接），叫华太太在后面跟着他。但是女仆们奉太太之命拦住了她。一看这样儿，体仁回身跟女仆们打，又抢孩子。在一阵混乱当中，华太太逃了出去，一个人溜走了。

罗东跑进来，跟体仁在院子里正好碰上。姚太太在屋里用

家乡方言大声喊叫罗东，要他挡住体仁。体仁胳膊抱着个娇嫩的小孩儿，自然被挡住，无法过去。

姚太太喊道："挡住他！"女仆又都跑了出来。罗东，有机会逞逞筋骨之能了，倒退回去挡住二客厅的门，而体仁必须从那个门穿过。女仆一群把他蜂拥围住，拉他的衣裳，他的两只手占着不能用，虽然愤怒，但是无可奈何，最后只好把孩子交给珊瑚。在出去的时候儿搂了罗东几个嘴巴。

银屏看见体仁和华太太没能把孩子带回来，自然沮丧万分，开始大哭，体仁向她解释，她根本不听。第二天，体仁到铺子里去了之后，银屏自己到姚家去。看门的不许她进去，她在门口儿大闹。她披散开头发，大号大叫，大哭大骂。

她向门口聚集的一大群人哭着说："天有公道，人有良心。他们姚家抢走了我的孩子，不许我进去。让我们母子分离！诸位街坊邻居，你们看谁对谁不对！"

这对姚家很为难，因为使人母子分离，若告到衙门，这是重罪，即使告到皇帝面前，这个官司也会打胜的，因为这根本动摇了孔子的伦常道理。虽然体仁的儿子应当归姚家所有，根据法律，他家也应当对孩子的母亲负责照顾。旁观者互相问答，大家都同情这个哭哭啼啼孤掌难鸣的女人。罗大出来安慰她，最后让她进去说话，但是银屏拒绝。

她像发疯一样哭叫着说："把孩子给我！把孩子给我！若不然，我就在这儿死在你们眼前。"

她看见竖在地上的石碑，她就过去把头用力在上面撞了又撞。罗大把她拉开的时候儿，已经一小股鲜血流了出来。于是罗大和罗东把她用力拉了进去。她又踢又叫，他们非把她关起

来不可了。

现在大门关起来，外面的人再看不见这个热闹，只能听见她在里头叫，也就渐渐散了。银屏现在坐在门房儿，一会儿低声哭泣，一会儿尖声号叫，后来木兰莫愁催她母亲跟银屏说话。她们俩说："她若真寻短见，说起来，咱们不好听。她有脾气，您是知道的。"

姚太太硬是不肯。她说："孙子是咱们的，不是她的。"

珊瑚因为孩子的缘故，对银屏有点心软，于是说："那么就让她在咱们家好了。"

姚太太问："她把我儿子都抢走了，你想我还能容她这个母老虎?"

锦儿和乳香最后出去，跟以前的旧伙伴儿说话，想法安慰她。

锦儿说："你应当肯听我说，因为咱们是地位相同的。你想在这儿你扭过了她们吗？不要寻短见。你死了，又有什么好么？你们家能由杭州来跟这样人家打官司吗？我劝你先回去，慢慢想一想。这件事不是立刻就能解决的。"

银屏明白自己是失败了。那个孩子，原来对她有利，现在对她反倒有了害。

她已经精疲力竭，锦儿把她送回家去，头晕眼花，头脑糊里糊涂。体仁回来之后，发现她躺在床上，不住地呻吟，嘴里叫："我的儿子！我的儿子！"

她不肯起来，甚至于体仁告诉她，为了体仁也要保重，她不听。华太太给她端什么吃的东西来，她也不吃。她整天躺着，不梳头，不洗脸。体仁也毫无办法，绝望之余，也只好离开了她。

体仁看见银屏那个样子，当然心里难过，自己陷入这种麻烦困难，又怒气难消。他现在也许觉得不管天下什么女人，若是要忍受这么多的苦恼才能占有，那真不值得。

三天以后，他又来了。华太太说银屏还是那个样子。他在几分不耐烦之下，去推关起的门。用了点儿力气，才把门打开。他进去之后，回头一看，看见了银屏。她已经自缢身死了。

银屏算不算个好女人呢？不错，天下有坏女人吗？只要环境地位变动一丁点儿，银屏在人生所占的地位也就和木兰的母亲一样了——是财产万贯之家的女主人，能干的主妇，热爱子女的母亲，儿女心目中的完人。

※　　　※　　　※

银屏自杀身死的消息，由体仁亲自告诉了姚太太。

体仁暴跳如雷向母亲怒吼："是你害死了她！是你害死了她！你要遭报！她咒的是你，是一家子。有一天她的鬼会找上你，跟着你，会折磨你到你咽最后一口气呀！"

他母亲的脸变得惨白，她说："儿子！为一个丫头，你就这么骂你妈！"

"她咒的是你，是这一家子！妈，你可是活该呀！"

姚太太怕得伸出两只手来，要堵住儿子的嘴。

一个整月，体仁不跟他妈说一句话。母亲虽然向他求原谅，他不理。虽然银屏已经死了，他仍是不能宽恕他母亲。他母亲似乎忽然显得衰老了。从此以后，他母亲如何，他是概不关心。他只是偶尔回家，拿点儿自己的东西而已。

华家夫妇帮着他办完银屏的丧事，锦儿和乳香得到太太的允许去参加。银屏的遗体埋在外城。冯舅爷也说要去帮忙，但

是姚家有什么人去，体仁都不许，他现在是以全家为敌，他母亲比以前更看不到他的影子了。

大概一个月之后，华太太的丈夫，死于肺炎。体仁觉得华太太是他亡故情妇的知己，他就住在她家。华太太聪明解事，诚恳待人，有时给他解闷儿，有时安慰他，他对别人向来没有像对她那么听话。他开始和她一同抽鸦片，觉得抽烟时短短的一段时光，是那么美，那么恬静，和这个外在的嘈杂烦嚣世界，那么天地悬殊。因为他和华太太年龄上的差别，华太太对于他，可说是，为慈母，为情妇，为房东，是三而一，一而三的。他到前门外灯红酒绿的地方儿去寻欢取乐，他时常去，华太太并不阻拦他，相反的是，告诉他自己的经验之谈，以免于陷入苦境而不能自拔。这样情形之下，华太太始终把他抓得紧紧的，而体仁也就一直对她很忠实。

最后，他回了一趟家，依然十分恼怒。他去找他母亲，大声对她喊叫："你害了我孩子的妈呀。现在，横竖我也不在乎。我爸爸若想和我一刀两断，就随他便！姓姚的家败人亡，我不在乎，你听见没有？"

他母亲不再回答一句话。只是默不做声，脸上一副可怜相，呆呆地望着他。在这几个月，她的头发变白了。晚上，她在睡梦里尖声号叫，在黑暗里就害怕，说银屏的鬼魂追着她不放。

银屏的儿子叫博雅，由珊瑚照顾扶养。说也奇怪，博雅虽然是姚太太的长孙，也是唯一的孙子，现在姚太太见了博雅，就疑神疑鬼，心里恐惧。珊瑚只得使这个孙子不教太太见着，不让他在姚太太跟前。

父亲和阿非从南洋回来之后，发现这个家破败了，他太太

老了很多，每个人都很忧伤，脸色凝重。他听说体仁在新年除夕拿了一万五千块钱，他只说了一声："很好！"可是两个女儿听来，这两个字多么可怕！

他听见银屏死的消息，他责怪太太为什么不把她接回家来。他说："不管怎么说，她是咱们孙子的母亲。"他亲自到银屏的坟地去，吩咐把坟墓变动几个地方儿，并且说要把银屏的灵牌安放在宗祠里，灵牌上写"宁波张银屏之灵位"。这样，银屏在死后，算进入了姚家。体仁的母亲暗中生闷气，只好认为这是对银屏亡魂一个和解的表示。

在这种情况之下，木兰准备着她的婚事。她已经不断地搜买珠宝，做为妆奁的首饰。珠宝商听见这个消息，都来跑这个大宅门儿，带着成包的最惊人的项链儿、镯子、戒指儿、玉坠儿，她想要什么，就仔细挑捡什么。但是由于体仁对母亲的仇恨，由于夜里有时母亲异乎寻常的恐惧，家里的气氛变得与以前大不相同，木兰为她自己着想，也愿意立刻嫁出去，去到一个安静太平的家去住，到曾家去生活。

一天傍晚，吃过晚饭之后，父亲以非常忧伤而郑重的语气，对全家说："祸福皆由天定。我现在只等着阿非长大。木兰和莫愁嫁了之后，等阿非一长大，我要去走我自己的道儿，你们走你们的。"

姐妹们听了一惊非小，相信一天父亲会和他们真正分手，对体仁给全家招致这个悲剧的黑影子，实在感到深仇大恨。

木兰眼里噙着泪珠儿，向父亲说："爸爸，即使我们算不了什么重要，您也得为阿非着想，不要对不起他。再说，现在您也得为您的小孙子活呀。有时候儿，坏竹子也会生好笋哪。"

但是父亲只把俞曲园在快乐的晚年作的一首诗，念了一遍。那首诗的题目是《别家》：

家者一词语，
征夫路中憩，
傀儡戏终了，
拆台收拾去。

第二十一章

木兰出嫁妆奁堆珠宝
素云吃醋唇舌逞毒锋

命相家也许会说错。也许，算命是一种艺术，而不是科学，就如同医生看病也是艺术，并不是科学。这种看法大概近乎真理。若是一个医生所宣布的诊断治疗是绝对的科学的定论，找有经验的老医生也就没有什么益处，若遇有急症，磋商会诊也就没有必要了。因为甲医生会问乙医生："你以为怎么样？"我们外行是要相信绝对断然无疑的话，内行人，我们看来应当是持一副明确的态度，是他对真实情形具有了解把握的样子。所以，若是这样，命相家对人脸的分析，和医生对症候的诊断，也就颇为相似了。金、木、水、火、土，五种脸型实在没有严格硬性的区别。五种类型往细里再分成若干分型，这若干再细微的分型彼此会互相混入。所以问题就是哪一类型在整个中占的分量重，各种类型相互联合而构成一体之时，其显著的差别与细微的不同，可以说是无限的了。只有很有经验的命相家才能看出那细微的不同之处。至于木兰和她妹妹莫愁，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毫无疑问的就是木兰的眼睛比莫愁的长，比起莫愁来，木

兰的眼睛多情而富有智慧，脸上五官较为削瘦，轮廓线条较为清楚，眉清而目秀，比莫愁活泼愉快，生气充沛。莫愁因为是土命的性质，所以是圆脸盘儿，圆眼睛，五官也较为丰满多肉，比木兰沉稳而实际。莫愁的皮肤较为白嫩，这是她的优点。这种皮肤的细嫩就表示她一辈子过的生活安闲舒适。不论东方西方，不管古往今来，理想的女人，大家都认为要皮白肉嫩，身体轮廓要丰满，要柔软。

莫愁若是嫁给荪亚，谁也会相信仍然是一对佳偶；木兰若嫁给立夫，也是一对佳偶无疑。不管这四个人的命是五行中的哪一行，他们都是相当好的细分的类型。莫愁具有世俗的智慧，在富有如曾家那样大家庭，自然也会幸福的，因为她对好多细琐的事情都有趣味，对上对下都处得来。另一方面，木兰会改变立夫的家庭生活，会使他多做逍遥之游，会使他的日子过得更富诗情画意，当然也许一切事情不那么条理井然。木兰会觉得和立夫在苏州河的画舫上细品佳酿，是件乐不可支的事。她不是事事小心勤俭过日子的人，也许立夫会更为清贫，纵然如此，她也会别出心裁为立夫想出几种不太费金钱而新颖有趣的寻乐之法。不过立夫性情刚烈而有才气，恐怕木兰是不易使他做到明哲保身的。也许她会成为像杨继盛太太那样的女人，杨继盛是立夫母亲的祖先，杨继盛监禁在狱中时，他太太曾经上表请求替丈夫一死。

倘若当年有由男女自行选择的婚姻制度，木兰大概会嫁给立夫，莫愁会嫁给荪亚。木兰会公开告诉人说她正在和某青年男子热恋。那就是她的感受是神秘微妙，不可以言喻，是心猿意马，自己无法控制，这种情况和其他人间万事比较起来，则

凌驾一切而上之。倘若木兰的热恋发生于今日，她会和曾家解除婚约，还我自由的。但当时古老的婚姻制度，还依然屹立不摇，她的一片芳心，虽然私属于立夫，自己还不敢把这种违背名教的感觉坦然承认，同时她对荪亚的喜爱她也向来没有怀疑过。她对立夫的爱是深深隐藏在内心的角落里的。

实际上，莫愁是把立夫往回拉，勒住他，限制他；木兰是推动荪亚，把他刺激向前。因为一般的女人是把丈夫往回拉，而很少把他向前推动，这自然是一般人所习见，也许莫愁是个较为幸福的女人。若使木兰去推动气盛才高的立夫，则大可能招致灾难，后果不堪。

木兰出嫁时是二十岁，是宣统元年。曾家正式向姚家送上龙凤帖，请求选择好日子，举行婚礼。随同龙凤帖，送有龙凤饼、绸缎、茶叶、水果、一对鹅、四坛子酒。姚家的回礼是十二种蒸食，表示同意。按照古礼，新郎应当亲自到女家去迎亲，这样似乎是一切便宜都叫女方占尽，其实，女方把自己的女儿送与男方，这算是将恩惠施与男方。

男女双方同意，木兰的婚礼要大事铺张，要算北京空前壮观的婚礼。第一，因为双方都有的是钱；第二，姚先生最喜爱这个女儿，曾家娶到这位新娘也最为光彩；第三，因为经亚那次结婚曾经办得有声有色，对这个儿子荪亚也要公道，对外也要风光体面，曾家一定还要保持先前的气派；第四，因为木兰的父亲对钱已经看得很开，大把花钱，没有比嫁一位掌上明珠更慷慨了。这就是人在福中要享福，莫在福后空回想。财富，在黑暗天空中放出的烟火，看来是霞光万道，光彩耀目，结果只是烟消光散，黑灰飘落，地上留下些乌焦的泥巴烟花座子而已。

姚先生真是事先忙了几个月，向福建定制特别的烟火，一则由于运费高，一则由于特别请了一个制造烟火的师父，远自福建来到北京，这就花了将近一千块钱。阿非和父亲在南方时，曾经和父亲见过那种烟火，他也曾经告诉过他姐姐和红玉那种烟火的美妙。

请的客成百上千，包括高级官员，满族的王公、公主，那时节，袁世凯已经罢黜还乡，在他的故里投闲置散，隐居度日，但是他送来的喜幛立即和牛尚书，王大学士，及几位满族王爷的喜幛悬挂在一起了。送喜幛的名字，都在曾府几个大厅里挂着，就好像朝廷上觐见的名单一样——那些堂皇的名衔如军机大臣、禁卫军统领、九门提督、直隶总督、山东总督、满族的王爷。

曾府那么一大片房子，都装饰得焕然一新。这年夏天，老祖母身体满硬朗，她早就盼着这件喜事大热闹一番。因为喜事是在十月初，已经凉风刺骨。第一大厅的隔扇拆卸下来，跟前后石头院子连成一个高台，支起杉篙架子，搭起席棚，约四十尺高，把整个院子和侧院儿都罩起来，所以人一进去，在走过了绿底喷金的四扇屏风之后，就犹如进入了一个八十尺深的大厅一样。里头，三尺高的红蜡烛，照在四周墙上挂得密密匝匝的红丝绸幛子上，幛子之多，挤得把幛子大部分重叠起来，只剩下送喜幛的人名字露在外面。幛子上一尺见方的字，有的是金的，有的是镶金边黑绒的，令人觉得满堂红、满堂金。顺着石台阶儿走，通到里面正厅，就是举行婚礼的喜堂。喜堂中间宽大明敞，正中挂着涛贝勒的喜幛左边儿是军机处大臣那大人的，右边儿是王大学士的。这三个喜幛的左右，紧接着是素云

的父亲牛大人以亲戚的名义送的。另外一个是曾太太娘家的人送的，是舅舅的身分，虽然没有功名，但是代表曾太太娘家，所以也十分重要。

花匠、木匠、油漆匠一直做了好久，弄得各处焕然一新。西边通到里面的繁复住宅的一条游廊，整个油漆一遍，墙壁粉刷一次，窗子和顶棚重新裱糊过。祖母已经搬到后面正院儿，家人去请安问候还方便。曼娘最先住的房子的东南面那个院子，原是祖母住，现在素云搬进去住，两栋房子之间由一个狭窄的走廊和花园隔开。在西边儿有一个藤蔓爬满的假山，把素云的院子和另外一个小院子隔开，那个小院子里住的是塾师方老先生，再往远处是一栋老旧的大厅，因为靠近一带有树的空地（也靠近姚家宗祠及一堆破瓦砾），为夏季纳凉建筑的。那个大厅去年已经改成住房，住起来很爽快舒适，夏天曾先生和桂姐在里头住。这是曾家这栋大住宅西南院子里最偏远的房子，穿过月亮门儿，可以看见那片空旷的地方。在商量办这件喜事之前，曾先生决定把这栋房子让给他儿子荪亚住，因为曾先生记得木兰是那么喜爱这一带的空旷景色。在这一带空地上已经清理出一片地方，搭成一个临时用的戏台，要在这个戏台上唱三天三夜的戏。靠北有一条小路，通到正开向曼娘的院子的背面的一个门。由这个院子的南门穿过一个小巧的六角亭，一直通到大门。后面是静心斋，曼娘和她母亲由山东刚来到曾府时曾在里面住过。

婚礼的日子越来越近，要准备的事情实在繁多。电报局的职员有一部分借来帮忙，有些山东的亲戚，山东同乡会的职员，在婚礼举行之前就来到曾府住了一个礼拜，大家分配事情做，有

些人送喜帖，有些人收礼金礼物，有些人登记礼金礼物，有些人记帐，发放送礼的仆人赏钱，有些人去雇戏班子和唱大鼓、说书、杂耍的艺人等等，安排花轿在街上进行的执事旗、牌、罗、伞等，还给他们租行头，安排花轿，找饭庄子办筵席，从同乡会借家具等等等等，一言难尽。四个仆人专管照顾全宅第之中的蜡烛、灯火、喜幛等悬挂的东西，四个仆人专管打扫地，收拾桌子，两个仆人照顾桌子上的银餐具和象牙筷子，另有八个人在照顾家具的一批人协助之下，专管准备茶水，给客人倒茶。这些工作严格分为伺候前面的男客，和后面的女客，以大厅为界线。女客在第三厅容纳不下的时候就在静心斋，第三客厅以西的梧元堂招待。

这千头万绪的事情开始安排之时，老祖母就说一切都要照去年经亚结婚时候儿那个办法。不过，因为她老人家今年福体康泰，心情极好，又因为特别喜爱荪亚和木兰，只要有人提说加添点什么，她都答应，譬如在家里搭戏台唱戏，经亚结婚时就没有。全家看见老太太兴致那么高，大家都高兴，处处儿讨老人家欢喜，结果是准备庆祝节目，远超过经亚的婚礼。

初六那天早晨，就是婚礼的前一天，曾太太、桂姐、曼娘以及曼娘的母亲，荪亚、经亚、都凑在祖母的屋子里。曾太太问经亚是不是一切准备已经齐全。经亚是曾家的长子，他负责指挥外面一切有关男人的事情。他回答说："吹鼓手和其他乐队都定好了。今天要做的就是从同乡会借家具。喜幛还会接着有人送，也得挂起来。筵席、蜡烛都有人专管，用不着操心。只有东边儿的厨房还没有完工，今天收工以前，炉灶、烟囱都要弄好，明天好用。目前，只有一件麻烦就是明天还有一家重大

的喜事，去年素云坐的那有花玻璃的喜轿，人家已经租出去。全北京城再没有那个样子的第二顶了。不过我倒是想到一个办法。去年三月涛贝勒第三公子结婚的时候新娘坐的是一辆马车。现在风俗习惯慢慢变了，咱们也大可以那么办。”

老祖母说：“这倒是好主意。你去找涛贝勒夫人，去借那辆马车吧。一辆马车，四匹好马，马头上装饰上丝绸彩饰，金红天鹅绒的花儿，看起来好神气。”

素云对她丈夫说：“我不相信你在京城就找不着一顶花轿。何必一定要和我坐的那顶轿子一样呢？”

爱莲说：“我想坐马车是个好办法，又新鲜，又壮观。”

雪花说：“讨奶奶和太太的恩准，我要在您面前说几句话。我想这次婚礼既然办得这么风光，就不应当用人家用过的旧花轿。这个婚礼主要是为迎接新娘。咱们现在娶这么个仙女一般的木兰小姐，若是用普通的花轿，不但跟咱们这么大的气派不相称，也跟新娘不相配。”

荪亚看了看这个丫环，没再说些什么。

曾太太说：“就那么办吧。你找人去向涛贝勒家借马车，告诉人家明天接新娘，千万别来晚了。”

素云说：“既然大家都这么说，那么，就这么办吧。”素云说着看了经亚一眼。经亚出去之后，她又对别人说：“好像外头什么事情都要等他办。这几个礼拜以来，他都瘦了好多。”

祖母说：“给自己弟弟的婚事忙也是分内的事。咱们也不应当太讲究，太浪费。不过，佛爷保佑，事事平安。小三儿是我最小的孙子，木兰又是这么个千娇百媚的小姐。看了他们的喜事，我死也安心了。她近来什么样子，我都不知道。一年多她

没来看咱们了。姑娘羞惭，也是自然的事。”

曼娘说：“奶奶，您会想不到，她是越长越漂亮，现在高多了。”

曾太太说：“今儿下午送嫁妆，听说有七十二抬呢。”

曼娘说：“锦儿跟小喜儿也是这么说的。”

爱莲说：“我等着看都等急了。一定会叫人看花了眼呢。”

桂姐说：“这也是意料之中的。因为两家都答应把这件喜事办得热热闹闹的，新娘家当然也会尽力而为。木兰是他们特别喜爱的女儿。他们家又有的是钱。”

一提到钱，素云有点儿气恼。她出嫁的时候陪嫁的四十八抬，那已是很风光了。现在听说木兰的嫁妆是七十二抬。她认为自己是曾家最富的儿媳妇，当然不错。她知道木兰有钱，但是从来没梦想到木兰的嫁妆会胜过她的，好像故意要把她比下去。

素云于是说：“咱们的运气不错。也许咱们不但把姚家的小姐娶过来，姚家半份儿家当儿也落到咱们手里了。”

曾太太有点儿生气，她说：“说实在的，多少抬的嫁妆倒没什么要紧。咱们娶的是人家的姑娘，不是人家的东西。再说，没看见姚家的东西之前，咱们也不能说什么好坏。”

素云一听回到自己房里生闷气去了。

下午三点钟光景，木兰的嫁妆开始陆续到来。除去新郎这边派去的八个人去迎接嫁妆的，新娘那边也来了八个陪送嫁妆的。嫁妆是分装七十二抬，一路敞开任人观看的。按先后顺序是金、银、玉、首饰、卧房用物、书房的文房四宝等物，古玩、绸缎、皮毛衣裳、衣箱、被褥。

送嫁妆的行列吸引了好多群的观众，把东四牌楼的交通阻塞了好久，没有看见这个送嫁妆的行列的女人，都以失去看北京最大的嫁妆行列，而觉得错过了眼福。站在牌楼最前面的一个是对这件事最感兴趣的女人。她不是别人，正是华太太。体仁告诉了她送嫁妆行列经过的时间，告诉她，他父亲给木兰花五千块钱备办嫁妆，古玩还不在内，那些古玩有些是无价之宝呢。华太太站在那看一抬一抬的过去，每一抬有两个人抬着，较为贵重的珠宝、金银、玉器，都用玻璃盒子罩在上面。下面这些都是华太太看着抬过去的：一个金如意（是一种礼器，供陈设之用），四个玉如意、一对真金盘、龙镯子、一对虾须形的金线镯子、一个金锁坠儿、一个金项圈、一对金帐勾、十个金元宝、两套银餐具、一对大银瓶、一套镶嵌银子的漆盘子、一对银蜡台、一尊小暹罗银佛、五十个银元宝、一套玉刻的动物、一套紫水晶、一套琥珀和玛瑙（木兰自己的收藏品），一副玉别针、耳环、戒指儿、一个大玉压发、两条头上戴的大玉凤、一个大玉匣子、一个小玉玛瑙匣子、一个旧棕黄色玉笔筒、一对翡翠镯子、一对镶玉镯子、两个玉坠儿、一尊纯白玉观音、有一尺高、一颗白玉印、一颗红玉印、一支玉柄手杖、一尊玉柄拂尘、两个玉嘴旱烟袋、一个大玉碗、六个玉花水晶花瓣的茶杯、两个串珠长项链、一副珍珠别针、一副珍珠簪子、珍珠耳环、珍珠戒指、珍珠镯子各一个、珍珠项饰一个。然后是若干个古青铜镜、若干个新洋镜子、福州漆化妆盒子、白铜暖手炉、白铜水烟袋、钟、卧房家具、扬州木浴盆、普通的便器。再随后而来的是文具、古玩、如檀香木的古玩架、古玩厨、凳子、古砚、古墨、古画，成化和福建白瓷器、一个汉鼎、一个汉朝铜亭顶

上的铜瓦、一玻璃盒子的甲骨。再随后是一匣子的雕刻的象牙，再往后是十大盒子的绸、罗、缎，六盒子的皮衣裳，二十个红漆箱子的衣裳，十六盒子的丝绸被褥，这些一部分是新娘自用的，一部分是赠送新郎亲属的，作为新娘的礼物。

所有这些盒子东西都到达，新郎家觉得真是气派不凡，大出意外。曼娘说："木兰是我生平所见最有福气的小姐了。这么多的好东西若送给一个没有她那么美的新娘，就把这些东西糟塌了。"

但是华太太站在街角儿的前排，瞪着眼看着这些东西过去，尤其是金元宝和玉器，觉得眼睛也随着一抬一抬的过去，眼睛都要随后飞去了。她回家之后，决定和体仁彻底谈一谈，叫他要和父亲和睦相处，不要太任意胡闹逼得父亲和他断绝父子关系。所以两天以后，体仁来的时候她对体仁说：

"我以前若是知道你们家那么富，那一天我就不敢去你们家了。你又是个长子，最大的产业继承人！我告诉你，小伙子，不要冒险丢了你这份家当儿。你若是不听我的话，才是大傻瓜呀！你要讨父母欢心。不要再管我。你只要不把我忘得一干二净我就不在乎。"

体仁说："嘿！你知道我父亲为什么要把那么多珠宝，那么多东西给我妹妹吗？他是跟我赛，看谁往外扔的钱多呢。他到南洋去了一趟，拿了十万块钱——老天爷才知道他存什么心！这次婚事又花了一万五千块。他若一直这么花，几年之后，我们就花得精光了。你不要小看木兰结婚那天戴的钻石别针儿。那一个小东西就值五千块钱。"

华太太问："为什么你妹妹倒比你结婚得早呢？"

“我也不知道。这是赶巧吧。三年前我要到英国去的时候木兰的亲事就说定了。事情就是赶巧的！”

华太太在心里开始给体仁想主意。

※　　　※　　　※

再回头说木兰的喜事。嫁妆行列、宴席、唱京戏、音乐，这一切都是一个宝贝的陪衬而已——那个宝贝就是木兰。倘若富贵荣华是人在世的福气，是红尘中美梦的实现，木兰是有了。可是出嫁那天的早晨，木兰像别的新娘一样，她也流了几滴眼泪。那几滴眼泪是从她最意料不到的心窝的一角儿里流出来的。她把阿非叫到她屋里去，眼里噙着泪，把她书桌子上用的一个圆环玉镇纸送给阿非，算是临别的礼物。后来阿非一直放在自己的书桌子上，永远没有离开过。

木兰跟阿非说：“你姐姐就要到别人家去了。三姐还在家。你要听她的话，遵从父母的教训。你十一岁了。要立志做好人，做个名人，不要像哥哥那样儿。你要给姚家争气，我们姐妹也会脸上有光彩。立夫来了，你尽量跟他在一块儿，跟他做朋友。哥哥现在是没指望了。姚家将来的希望就全在你身上。我们姐妹是女孩子，没有用。你和爸爸在南方的那几个月，你不知道我们的日子是怎么过的。”她话说完之后，泪已经流到眼圈上来了。

姐姐眼睛里的爱是那么真挚，阿非后来一直字字记在心里，常常用心想。这几句话在阿非成长的那些年，一直使他规规矩矩，后来他每逢提到这件事，就非常感动。他姐姐的这些爱，比母亲的爱还重要，在他一生当中影响太大了。

在古老的中国，一个人若向上，若要强，就在于要光宗耀

祖，勿坠家声，勿败家产。只有这样，才能说明中国的传统道德，进德修身的重要，以及在中国文化历史中无所不在的老生常谈，和永无止息的道德说教，这套大道理会跟人一辈子，到人进棺材而后已。

这也是因为木兰极愿生为男儿汉，她才把重振家声，把自己不能达成的热望，灌注在她弟弟的心里。在那个时代，生为女儿身的人，曾经怀有不能实现的梦想，不能满足的雄心，一出嫁就受了挫败的希望，这些愿望后来一直潜伏在胸中而形成对儿子的希望，这样的女子真是屈指难计！多少愿继续求学而不能如愿的！多少要进大学而不能的！多少想嫁个自己认为理想的男人而不能的！在少女心中，青春期所形成的朦胧的理想像花苞一样，在未曾盛放之前，就被无情的狂风摧残了。曾经有可爱而得不到歌颂的女人，曾经有默默无名的女英雄，嫁的丈夫不管和她们配与不配，她们留给后代的传记，只是在村落山冈上，荒烟野蔓荆棘纵横中一丘土坟前，那平凡无奇的墓碑上而已。

木兰说过，她嫁得算是如意，虽然她从来没和立夫真正恋爱过。她嫁给荪亚时良心上是一片清白。荪亚爱她，她知道。婚后她会爱荪亚，她也知道。在这种爱里，没有梦绕魂牵，只是正常青年男女以身相许，互相敬重，做将来生活上的伴侣，只是这么一种自然的情况。只要双方正常健康，其余就是顺乎自然而已矣。若想使妻子永远像天使天仙一样，永远具有使人意乱情迷的魔力，使她那既是情人又是大丈夫的男人永远沉醉在她的诱惑之下，或者使丈夫也永远有同样力量，并不容易，自属真实。但是老天爷确已赋予了年轻夫妇一种自然的和好相处

的方法，这种方法就犹如情爱的水泥，由于赋予男女双方对于对方所有而自己所无的某些品质的需求，由于赋予了男女双方对于彼此各独自具有的吸引力，就能修补微小的裂缝，能熨平婚姻的衣裳上的绉痕，每天随晨光俱来的，又是一件新衣裳。性的迷惑存在于正式的婚姻之内，也存在于正式的婚姻之外，而人类终必化为尘土的肉体，在婚姻生活上终必丧失性的诱惑力，真是可堪一哭。

木兰的婚礼庄严而肃穆。新娘，为万众注目的中心，美如满月，以前没见过她的男男女女，见其美貌，都为之咋舌。除去她眼睛的迷人及低沉的音乐美，她的身段儿窈窕，令人目迷心荡。一如我们常形容美女说："增一分则太长，减一分则太短；增一分则太肥，减一分则太瘦。"喜爱身材高一点儿的，觉得她够高；喜爱身材矮一点儿的，觉得她够矮；喜爱体态丰满的，觉得她够丰满；喜爱削瘦一点儿的，觉得她够苗条。身体各部分配合比例的均匀完美，竟至于此极。可是她并不节食，也不运动。造物自然赋予她如此的完美，奈何！奈何！

时代正在改变，木兰的思想也新了，她不像一般新娘那样，两眼下垂不敢仰视，她也并不紧绷着脸不敢笑。她并不是两片嘴唇不敢动，她甚至于还跟桂姐低声说话，桂姐一直是陪在她身边的。她虽然因淑静谦逊而将头微微低垂，在人群中间若有什么吸引她兴趣的事，她会向群众把眼睛迅速一扫。这样，做新娘之对于她，并不像在过去对一般新娘那样像一段折磨熬炼。看见她微微的一笑的人，只认为是一种对旧习俗的摆脱，并不认为是轻薄浮荡。

喜宴进行期间，木兰和新郎一直到各桌上向客人敬酒。荪

亚简直乐不可支，人只看见他露着牙笑，不知他的眼睛飞向何方去了。离开了宴席之后，木兰必须赶紧准备客人去闹洞房。她正换衣裳，桂姐告诉她荪亚的几个同学闹洞房来了，祖母派她阻止那几个年轻人不要胡闹。

逗新娘的风俗就是要把新娘逗笑，可以说种种的笑话，或是口头的玩笑，有时也有实际行动的玩笑。可以对新郎新娘有种种令人难为情的请求，前来挑逗的青年则大声帮腔赞成。以前，新娘的微笑是给丈夫看的，现在则可供外人一饱眼福了。但是木兰上过洋学堂，算是新派的女子，何况她天性就容易哈哈大笑。

桂姐说："素云的弟兄们可来了，他们在北京城是最出名会戏弄新娘的。不过祖母也告诉素云叫他们规矩一点儿，他们不敢不听话，因为他们是新郎的亲友。你怕不怕?"

木兰回答说："不怕。不过我的鞋有点儿紧，穿一整天要憋死人了。"她又问："曼娘在哪儿?"

"她在外头呢。因为她不是大全福人，按规矩她是不能进新房来的。"因为曼娘是寡妇，不能进新房。

桂姐说："孔太太和她儿子、女儿也在外头呢。"

木兰说："噢！立夫哇?"过了一会儿，她又说："你能跟他说句话吗?"

桂姐说："不行，我和他不熟。"

"你告诉荪亚跟他说，叫他进来，站在客人那一边儿。客人里头有这种人很有用。我并不怕挑逗，我怕粗野。"

那一群人进来了。荪亚的一个同学，姓江。他长得大胖脸，脸上的肉会乱动，会发怪声音。最初他得意洋洋，因为每一次

他都能逗得新娘笑。他鼓出他的肚子，模仿荪亚的说话和走路儿的样子，把荪亚在学校所说的笑话也学着说一遍。甚至站在新娘身后的伴娘和锦儿，都不得不笑。这样一成功就越发有了勇气，那个姓江的又说一个故事引大家发笑。

他说："从前有一个地痞流氓，没有钱过新年。他老婆跟他要钱。他说：'不用愁。'正好这时候儿有个剃头匠在门前经过，他要剃头匠剃他的眉毛。等一个眉毛已经剃完，他跳起来大怒喊说：'你怎么回事？你剃了我的眉毛了。大新年我怎么出去见朋友哇？走，去见县官儿去。'剃头匠害怕了，给了他三百个铜钱，算和好了事。他老婆看见他只有一个眉毛，就说：'你过新年是有钱了。不过你应当叫他给你剃两个眉毛。你不知道看起来多么好笑。'那个无赖说：'噢，不要紧！不要紧！咱们还要再过一个节呢。我那个眉毛还等着过正月十五元宵节再剃呢。"

说故事的那个姓江的拿了一张纸，用舌头蘸湿，粘在他一个眉毛上。这个时候儿，真出乎大家的意料，木兰不但跟大家一齐大笑，而且说："再说一个。"

那个胖家伙说："不行，不行。我不干。新娘都笑了。现在还叫我逗笑儿？我等于守球门儿的抱着球往自己门儿里踢。这不好玩儿。我算了吧。"

可是大家伙儿一定要他遵从新娘的意思再说一个。他只好又开始说：

"从前有一个人，最容易忘事。一天他肚子疼，就到大树下一块空地去解手儿。把扇子放在树枝子上。他立起来一看有把扇子，很高兴说：'是谁把一把扇子放在这儿了？'白找到一把扇子，心里好得意，就迈步走。不想一脚踩在自己的屎上。大

喊说：‘天哪！是谁闹痢疾，弄得这儿这么脏？’”

木兰不由得噗哧一声笑了出来，荪亚说：“老江，我想你最会学动物叫。给我们学个猪叫。学猪八戒吧。”

于是那个小伙子开始装醉，像《西游记》上的猪八戒一样，绕着屋子一边手舞足蹈一边学猪叫。但这个，木兰并不觉得有什么好笑。立夫知道怎么办。于是说：“你看，这次你没能招新娘笑。再来点儿更有趣味的，学学驴叫吧。”

姓江的这小伙子，现在一个人包办了洞房里的全部表演了。他把两只手放在头上，像驴耳朵一样，向新娘新郎走过去，开始学驴叫。木兰还是不笑。立夫看了看新娘，他说：“新娘，你应当笑一笑。这个驴不是叫得很好吗？”

木兰立刻明白立夫是正在帮助她。抓住这个暗示，她立刻微笑说：“江先生，您真是多才多艺。谢谢您费心表演，使大家今儿晚上都很快乐。”

事情到此突然一转，大家都感到十分意外。新娘说的话似乎是和来开玩笑的人宾主易了位。姓江的这个小伙子觉得自己表演供新娘娱乐，简直成了个大傻瓜，只好摇了摇头溜出去走了。因为新娘居然向闹洞房的道了谢！这可以说是个反高潮。以后别人没有再起哄开玩笑的了。牛东瑜走出去看京戏的时候儿，他和他哥哥说：“我一辈子还没看见闹洞房的人倒被新娘给耍笑了呢。这真是个摩登小姐呀！”

客人散了，可是新娘新郎还得等，因为也许还有客人进来看新娘。荪亚的同学走了以后，荪亚向立夫道谢，感谢他的帮助解围。木兰说：“谢谢立夫哥。”于是一同笑那个闹新房小伙子的窘态。

立夫告辞要回去，他说他母亲和妹妹等着他回家呢。客人现在渐渐散去，但是奏乐之声，仍然可以听见，由窗子往外望，木兰仍可以看见花园里灯光明亮。到了半夜，声音才沉寂下来。这时锦儿和伴娘才帮着新娘卸装，之后，请新娘安歇，她俩出来，顺手把门拉锁上。

那天下午，新郎新娘饮“合卺杯”时，木兰曾经和荪亚说了几句简短的话。在别人散去之后，忽然就剩他俩在屋里了，这时，他们没有普通新郎新娘相对如陌生人那份儿尴尬拘束。

现在木兰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脱下太紧的鞋，弯下腰揉搓脚。荪亚看看，微微地笑。

木兰问：“你看什么呀？”

荪亚说：“我看你哪，妹妹。”

他过去要帮忙。木兰赶快把穿着袜子的脚放下去，说：“这跟你没关系。这双新鞋太折磨人了。”

荪亚请求说：“妹妹，我给你揉一揉吧。”

木兰把食指在脸上一画，半害羞半得意的样子说：“好意思！”但是荪亚弯下腰去替她揉脚的时候她的脚在地下踢了几下儿，也就任凭他揉了。荪亚把木兰的脚在手里攥好之后，他说：“现在怎么样？我算得到你了吧。”

木兰的心怦怦地跳。荪亚问：“你还记得我们在运粮河的船上，第一次见面的那一天吗？”

“当然记得。你还记得在你们老家山东游泰山时，我们俩争论，说什么‘贵处宝山’，‘敝处小山’吗？”

荪亚立起身来，引木兰到床上去。他俩接着说话。几乎还没有睡觉，天就黎明了。

※　　　※　　　※

木兰这位新娘第二天，一早起来，真是快乐幸福。伴娘赶快前去道喜。新娘必须向全曾家的每一个人"敬茶"，算是正式见面，由祖母开始。每一位长辈必须在茶盘子里放一件礼品，算是见面礼。这一天有午宴，招待第一天没招待过的客人。晚上又开宴席，请新娘全家，叫做"会亲戚"。

在下午，木兰抓住一点儿机会，在新房里小睡一下儿。她是需要睡眠，但是刚刚打盹，就听见锦儿在外头和一个丫环小声说话。锦儿用脚尖儿轻轻走进屋里，木兰听见她又轻轻走出去，对人说新娘刚睡着。

木兰叫："锦儿，有什么事儿吗？"锦儿就进来说："石竹在外头呢，她说全家都在祖母屋里，他老人家很高兴。新郎也在那儿，祖母派她来看您是不是有事。老人家希望你也过去。我刚才看见您正睡觉，没惊动您。您大概还没怎么睡。"

木兰说："我只是打了个盹儿。我怎么能真睡得着？现在什么时候了？"

"大概四点。我们家五点钟来吃晚饭，有一位舅妈和她的小孙子要看新娘。"

木兰问："哪一位舅妈？"

锦儿说："我也没见过，我听说她是太太的表亲，住得离北京不远。"

木兰坐起来，赶紧收拾停当。石竹现在正在门口儿带着小喜儿，羞羞惭惭的微笑，不敢进屋去。

木兰说："石竹、小喜儿，进来。你们俩为什么没伺候你们太太呢？"

石竹解释说："小喜儿央求我把她带来看新娘的唱时钟。"

小喜儿说："她也是要看。对不对？是桂姐告诉我们的。"

木兰叫锦儿带着那俩小丫环去看那个金钟。到一个钟头和一刻钟的时候儿，一个小铃儿受到压力，就发出音乐声音。俩个丫环都看得迷呆了。

小喜儿说："桂姐告诉老太太，说新娘把闹新房的人弄得很窘，大家听了，觉得好有趣儿。"

木兰又问："二少奶奶在那儿吗？"

小喜儿回答说："没有。"现在她们都已准备好，但是小喜儿不愿把那个唱时钟放下，一定让木兰拿给老太太去看看。

木兰到了老太太屋里，差不多全家都在那儿，屋里因此挤满了人。祖母倚在她的卧榻上，伺候她的丫环石竹立在一旁，大卧榻上和她对面坐的是一位年约六七十岁的老太太，身上穿的可以说是穷人家的好衣裳，看来人还满硬朗，就像乡下那些年岁大而健壮的老太太一样。他的孙子有十岁大，穿着一件没洗过的新衣裳，衣裳长得多两寸。曾先生和曾太太坐在比卧榻低的地方，桂姐、凤凰站在身后，曼娘的母亲坐在另一边儿，曼娘则站在母亲身后，雪花更站在他们母女身后。木兰在早晨已经正式见过全家，这一次只是非正式的家庭聚会而已。站在外面的丫环先通报木兰来了，屋里听见了就一阵动乱，祖母叫石竹扶着她坐起来。

曾太太说："您不必动了，妈。"祖母说："她是新娘。今天我敬她是新娘，以后她敬我的时候，就要伺候我，把家事管得合规矩，有条理，生男育女。咱们家的事不交给孙子媳妇儿手里，那还交给什么人手里呢？"

木兰一进来，祖母就哈哈大笑着欢迎她说："孩子，来见你舅母，她从乡下来的。"

木兰看着屋里全家人微笑说："真对不起，我来晚了。"现在她穿的是一件绣花粉红袄，下身是绣有云头儿海水波纹的密褶裙子，比婚礼当天穿正式礼服，显得更为窈窕。胸前戴着一个绿玉坠儿，上面刻的是一只猴子两个仙桃儿，并没有戴昨天戴过的钻石胸针。她先走到卧榻前向祖母行礼，然后再向老舅妈行礼。

曾太太说："这是你舅妈。以前没见过。"

锦儿随着用茶盘端来了一杯冰糖茶。木兰接过来，递给这位新舅妈。

木兰正式叫了一声"舅妈"。那位老太太在棉袄的兜儿里，掏出来两块银元，放在茶盘儿里说："哎呀，侄女儿呀，你就像过年人家买的那面人儿一样啊。"

木兰把茶盘子交给锦儿，就停下来，不知道还要做什么。老舅妈拿出一副眼镜，戴上说："侄女儿呀，你别走。让我看看你。"老舅妈伸出了一只手，眼睛在她全身上下打量，然后说："我听老太太说，你上洋学堂，能念书能写字。能有这么个有学问的媳妇儿，真是好命啊。来，让我看看你胸膛前头带的是什么。阿弥陀佛！这是真玉的呀？龙王爷的公主也没有这样宝贝呀！"

祖母说："我这个孙子媳妇哪儿会愁没有珠玉戴呀！"

这位乡下老舅妈攒着木兰的手，开始细看她的戒指儿，臂镯。她手摸索着翡翠镯，大喊说："在北京整个儿的珠宝市儿，我恐怕你也找不到一对像这个样子的。我今天看见这种东西，真是有眼福哇！小福，"她叫她的孙子说，"小福，你要好好儿念

书，将来做官儿，也娶一个像她这样的姐穿戴讲究的新媳妇。”

石竹在祖母耳朵底下小声说了句话，祖母就说：“孙子媳妇儿，拿你那个金表给我看。”

木兰从兜儿里拿出来，递给祖母。石竹告诉祖母怎么按才能响。一听那表一连串儿的音乐声，祖母好欢喜，在手里转着看，说：“洋人不懂礼教，可是做出的东西真叫巧哇！”

这位乡间的舅妈看见孙子挤过来要这个表，她大吃一惊，大声向他喊：“别动。你若给弄坏了，一百担稷子豆子也赔不起。”

木兰说：“不要紧，让他看吧。”说着把表递给他，可是他害怕，不敢拿，手缩了回去。曾太太说：“让我看看。”木兰便递给了婆婆，孩子们都跟过去看。

曾太太对新娘说：“坐在这儿。”用手指给她靠近自己的一个座位。

木兰说：“大嫂还站着，我怎么敢坐呢？”于是曼娘坐下。祖母说：“这都是家里自己人，随便在一块儿说话儿。大家都要轻松随便，谁也不要拘礼。”木兰才坐下。那个表在大家手里传来传去，连别的丫环也来看。

乡下舅母说：“光绪二十六年，外国兵抢皇宫的时候儿，有好多人看见外国的洋闹钟。可是我总没听说有这种少见的宝贝。这一定是皇宫里来的。不知道这个表有几百年了。”木兰说那是她父亲从新加坡买回来的。

祖母想到素云，问她为什么没在屋里。

经亚说：“我想她大概有点儿头疼吧。”

祖母说：“叫她来。全家都在这儿。说我让她来。”

素云一直自己在屋里坐着，有点头疼，她说是这几天为喜

事忙的。但是真正原因，是她觉得自己在曾家原先那最富的儿媳妇的地位，如今受到威胁了。她的家是比木兰家富，但是富有之家在嫁女儿上，却不一定都会像姚家那么奢侈阔气。

现在她出现了，出乎大家的意料，穿得朴素，没戴珠宝。

祖母向她那个乡下舅妈介绍说："这是我的二孙子媳妇儿，她是度支部牛大臣的小姐。"

素云发现屋里有一个满脸皱纹的乡下老婆子，只点了点头儿，就在低处的座位上坐下。

乡下舅妈问："她爸爸就是牛财神吗？"

祖母说："一点儿也不错。你在乡下也听见了他的名字？"

老婆子喊说："怎么没听见！北京城外，没有一个人不知道牛财神和马祖婆的。人都说他们家有金窖银窖呢。他们的门房儿都有成千成万的大洋，在城里有几家当铺，在乡下还有地。前天，门房儿的他妈做寿，朝廷的大官还送礼呢。怎么阔家的小姐都嫁到咱们家来了！"

素云虽然不明白她家门房儿的事，也觉得很受到了恭维。大家的眼睛都转过去看她，但是她没说什么话。曼娘坐在她的上面，把那个表传给她："这是新娘的表，我们刚才正传着看呢。"说着一按弹簧，表就响起来。

素云显着不耐烦的样子说："噢，这倒很好玩儿。"连伸手去接也没有。曼娘碰了钉子，拿着那表走过屋子，还给木兰。木兰深悔不该拿这个表来。但是曾先生还没仔细看过，现在开始拿过去玩儿，按弹簧响了好几次。

他说："这个很好。老年人晚上睡不着觉，可以按这个表掌握时间，省得点灯看了。"

木兰说："爸爸，你若爱那个表，您就用吧。我请我爸爸从新加坡再买一个来。"

公公说："我只是说一说。"又把表递回来，但是木兰站起来，双手接过，送给婆婆："就拿这个小东西儿孝敬您两位老人家吧。"

婆婆说："我已经收过你的礼物了。"

"您就收下好了，算对于当年救我命的一点儿感恩的表示吧。"

祖母又玩笑说："这是公公当众接受贿赂啊。小三儿，我可不许你欺负她呀。这件婚事真是天作之合。"大家都看荪亚，他只是微微地笑。

桂姐说："老祖宗，您让我把事情说一下儿。荪亚的这位新娘，不会受她丈夫的气，也不会受别人的气。若有人能欺负她，我蹲在地下让您老人家当凳子坐。老祖宗，您告诉木兰别欺负小三儿就好了。您没看见我们这位新娘怎么捉弄闹新房的人丢脸呢。"

祖母说："好孙子媳妇儿，你告诉我你怎么捉弄他。"

木兰说："您别信她。我只是向那位青年人道谢，谢他费心说故事。没有别的。老奶奶，我上有公婆，再往上还有您老人家，下有我丈夫、大哥、大嫂、还有小姑子。我若敢欺负谁，那还有什么家规吗？"

桂姐说："您听，她说得多么好！"

祖母非常欢喜，她说："不过她说得满有道理。真正的口才就是得占在理上。"说完转身对她儿子说："儿子，现在我的孙子都成家了，全家又都安乐团圆，你应当对他们年轻人说一说

治家之道才是。”

做父亲的先高兴地微笑了一下儿，然后说：“曼娘，你来到我们家已经五年了，我在你做人做事上，没找到一点儿过错，这都得归功于你母亲的教训。经亚和荪亚，你们都是已婚的。我这两个儿媳妇都是出自好家庭，教养都很好，甚至比你们还好。我们做公婆的非常满意。这一家现在是在你们年轻人手里。我们老年人不久也就该退下去了。治家之道只在两个字上，一个是忍，一个是让，我很高兴看见木兰把表让给别人。并不是在乎这个表，而是在于这个让的道理，要自己退让，要顾到别人。你们做儿媳妇的，在家都受过教育，用不着我来说，你们的第一个本份，就是帮助丈夫。一个姑娘家受的教育越好，在家里就越有礼貌。若不然，念书有才学，反倒有害于人品。要孝顺婆婆，伺候丈夫。帮助丈夫，也就等于孝敬我。”

这一段话说得很好，也很谨慎，但是德性的对比，却无可避免。木兰由于性格愉快，慷慨大方，又生就的魔力，获得了家人以及仆人的欢心之后，素云就一直愁眉苦脸，一百个不高兴。

木兰的家里人现在来“会亲戚”了，大家到外面客厅去接待。爱莲走近木兰问：“那个表多少钱买的？”

木兰说：“我不知道，是我爸爸给我买的。”

“你若再买一个的时候儿，你能不能请你爸爸也给我买一个？”

“你若真喜欢，当然可以。”

素云这时站得不远，对小爱莲说：“你若买，就买两个。一个自己用，一个送给将来的公公。不然将来结婚的时候，还得

再从新加坡买，不是麻烦吗？”

木兰听见素云讽刺的话，忍住不回答，装做没听见。

木兰家的来人没有待多久，因为这种“请宴”只是一个形式，主人知道他们也不会真吃的。

新郎家极力称赞木兰的规矩礼貌，莫愁也很受曾家赞美。

※　　　※　　　※

第四天新娘回门的日子，丈人家要正式请新郎。一对新人要早起，要在太阳出来之前到达，这是老风俗，大概跟新娘不看自己家的“屋顶”这种迷信有关，“屋顶”这一个字眼儿一定又和一句俏皮话儿或是双关语有关，不过现在失传了。

新娘回门的宴会只是自己一家人。木兰虽然是只离开家三天，现在回来好快乐，看见阿非非常高兴，荪亚也很喜欢阿非。

那天晚上，晚饭之后，立即举行早已说好的放焰火了。阿非好像是自己在任命为放焰火的主持人，又是焰火的说明人。他一整天焰火不离口，也看着焰火匠在房子西边靠近宗祠的那片地上立起一根高高的柱子。因为嫌后面果园的地方太小，而且树木太多，会挡着，不容易看，木兰的父亲愿意把这美丽的焰火让邻居一齐看。因为姚家嫁女儿已是人人皆知，这项特别焰火也早传出去，所以在那天傍晚七点钟，附近的胡同儿里就挤满了人，有的人甚至高高地坐在祠堂的墙上。

一套不同的焰火摆在横杆子上，从二十尺高的木头柱子上伸出来，就像一排帆桁一样。引信的时间和各焰火之间的联系安排得恰好，第一次火花冒完了就自动紧跟着第二次。在焰火开始之前，那些焰火横杆子上悬挂着，就像许多纸包和折叠起来的竹框子。不过这些纸包必须排列好，保护好，不要接触火

星，免得还不到时候儿就着火燃放起来。柱子的顶端是一只仙鹤，开始的时候儿，由仙鹤嘴里喷出火焰，高射入天空，然后爆炸，金紫两色的星火，如瀑布般倾泻而下。随之而出现的是接连发射的九只火箭，叫做“九龙入云”。

阿非说：“这还不算最好的。后头还有猴子打旋儿呢。”

的确不错，忽然从竹框子里猛跳出来一个红猴子，身子被照得通明，由后面火力的推动，飕飕地旋转，从身后放出一圈儿发出嘶嘶声音的火花，所以站在木柱子附近的孩子妇女的脸，突然照得很清楚。

阿非兴高采烈地喊：“这叫猴子撒尿！”

再后，是一个大西瓜裂开，火星四散，发出一连串的爆炸声。红玉怕得用手堵住耳朵。阿非说：“这有什么可怕。这后头是葡萄。”阿非好像把整个的顺序都已记住。等西瓜里最后的那些熔渣消失了，果然掉下一串串又紫又白的葡萄，默默无声地放光，照亮了下面的一切。每个人都为之咋舌喘气，大饱眼福，看着那胶质的东西燃烧，停息之后，掉在地下。

这个以后，是“散仙桃”，有一个轮子，依照火箭原理，自动旋转，随着出现的就是最美一幕。忽然间，一个四尺长的七层纸塔由框子里跳出来，向下悬垂，每一层里面都有光亮照明。然后是两三个焰火，有颜色的烟构成浓云向四外散开。再往后是“快开莲”和“慢开莲”。再后是“窜老鼠”，有颜色的小火球自半空中掉在地上，向各处乱窜，乱抽搐蠕动，在熄灭前，引起靠内一圈儿的人欢呼喊叫。再后是各种照亮的人物，如“八仙献桃”、“七圣降妖”，赤魔红孩儿在烟里烧得失去了踪影。还有“田园景色”，“家船景物”，还有“朱红楼阁”，“仕女凭栏”。

最后一个焰火是"连升三级"，是用一个大火箭在高空中爆炸三次。一切都完毕之后，人群四散，只恨结束得太早。

红玉最喜爱最后的人物图，每一个最后燃烧消失，她就立刻喊叫："不要烧掉！干什么要烧？我要永远看哪。"焰火都放完之后，她很失望，问："放完了？"

阿非说："放完了。焰火当然早晚要放完的。"

红玉说："那么我再不看放焰火了。"

阿非带着红玉走后，荪亚对木兰说："看看你那个小表妹，她那副伤心的样子，太多愁善感了。"红玉站在那根木柱子附近，望着那个空架子，上面垂着一两根没烧完的细绳，在空中摇摆，刚才还有朱红的楼阁，家船，穿着漂亮的人物，由焰火匠的神奇技术使之昙花一现，深深印在儿童的心里，而现在真是烟消云散渺不可见了，红玉脸上，显得那样悲痛欲绝。

在整个燃放焰火的时间，那个焰火匠，是个老年人，辫子缠在头上，坐着抽旱烟，很喜欢自己制作的焰火，看得也和那些小孩子一样高兴。阿非走过去，带着他去看新娘。木兰赞美那个老人，说他做的焰火非常之好。但是发现老人来自福建，听不懂她的话。阿非在南洋时，曾经随便学会几句福建话，就替老人翻译。荪亚拿出来两块钱给那个老人，他十分欢喜，深深作揖，谢谢新娘新郎。荪亚问他怎么学的这种技术，他说他家做焰火为业已经三代。

木兰的新婚庆祝就这样结束。可是红玉还吵着要千年万年永远点着不灭的灯笼呢。

中卷　庭园悲剧

梦饮酒者，旦而哭泣；梦哭泣者，旦而田猎。……是其言也，其名为吊诡；万世之后，而一遇大圣知其解者，是旦暮遇之也。

——庄子：《齐物论》

第二十二章

施干才姚木兰管家主事
遭恶报牛财神治罪抄家

在宣统三年，也就是一九一一年，国民革命爆发，满清崩溃。

因为全国对满清统治极为不满，革命立即成功。革命军的第一枪，是在八月十九那天，从武昌放出的。九月一日到十日，在七省之内陆续有革命发生，随后在另几省又有行动起义。每次都无须苦战，立即成功。各省满族总督都被斩首，汉人之方面大员或为部下逮捕，或向革命军投降。满清的总督，原是监督汉人之为巡抚的，不过这项制度已经废弛，有的省分这两项官职是由一人兼任，其间的区别自然不再严格划分。朝廷卑怯抚慰性质的圣旨，已不足以餍足人心。朝廷在匆忙之中发布十九条立宪条文，其实那些条文是官方早就同意而再三拖延的，也是过去十年之中国人奋斗牺牲以求的。其中，有赦免革命党人，允许人民剃去辫子，有下诏罪己。但是一切白费。慈禧太后那个老婆子，早就恬不知耻，过分安享皇家的特权，不知倾覆灭亡之将至，如今要由一个儿童皇帝，代付此笔孽债。在五十四天之后，清军和革命军宣布停战，商议清帝逊位。

在十一月六日，中华民国开国之父孙中山先生，自美洲经由欧洲，抵达上海。四天之后，他被推选为中华民国总统。新政府通过采行西历，旧历十一月十三日，算是民国元年一月一日，当日孙中山先生就任中华民国总统之职，不事庆祝。又四十二天之后，清帝逊位，满清帝国至此结束。

这次革命，也和所有其他各国革命一样，使上一代和一个特权阶级因而失势，其根深蒂固的利益也摧毁无余。所以全部的旗人，或贫或富，大多遭殃。为了要保持以往的生活气派，满族王公开始出卖财产，皇室则率先出售。以前地位崇高的旗人家的妻子女儿，开始为人家充当佣人。更为贫穷的旗人，当年按月从清廷的宗人府支领粮饷，如今几乎成为赤贫。去做事吧，太懒惰；去偷窃吧，太斯文；去讨饭吧，太害羞。虽然说得一口高雅的京话，实际上是社会上的寄生虫，过去由皇上家养了两百七十年，从不知自食其力为何事。旗人原是真正的有闲阶级，如今突然恶运当头。正如俗语所说，树倒猢狲散，正是此日情况。有普通老百姓之间，汉人并不仇视旗人，因为旗人文弱而谦虚有礼，已经很适应汉人的生活，已经接纳了汉族的文化，种族方面已然看不出有什么差别，若是有，也只有满族女人的衣裳一项不同而已。如今旗人的女儿都愿意嫁给汉人，男的就去拉洋车。不过，他们有的人穷得厉害。有时候一家几口人会轮流着穿一身衣裳。每当一个人出门儿之后，别人就在床上赤身裸体拥被而卧，直等到出外的人回来，才轮到有衣裳穿。

革命后，这儿有一个典型的被新时代遗弃者的故事。这个人是旗人。他在茶馆儿里喝了一壶茶，吃了一个芝麻酱烧饼，身上的最后一个铜子儿也花光了。但是一个烧饼吃下去之后，还

不解饿。他看见茶桌子的缝儿里还有他掉下的一些芝麻。怕别人看见他从桌缝儿里往外捡芝麻，他故作怒容，跟自己嘟嘟囔囔说几句话。抽冷子骂了一句，用力把桌子拍了一下子。一看跳出来几粒芝麻，就捡起来看，以毫无所谓的样子，放在嘴里，自言自语说："没想到是芝麻呀。"他猛拍桌子，引起邻近坐的一个人的注意。那个人看见了他那种怪举动，知道他穷得买不起另一个烧饼。就走过来，拾起那几粒芝麻，也用那种怪样子细看了看，然后说："我不相信不是芝麻。"

正在此时，那个旗人的女儿来到茶馆儿，向他说："妈要出门儿，没有裤子穿，要您回家去呢。"

那个旗人装出很有身分的神气说："怎么？没裤子？为什么不打开大红衣箱找？"

女儿说："爸爸，您怎么忘了？大红衣箱不是五月节前就当了吗？"

父亲觉得很难为情，又说："那么，就是在镶珍珠的柜子里呢。"

女儿又说："爸爸，您又忘了。那个柜子不是过年前也当了吗？"

在这样大煞风景之下，他满脸含羞和女儿走出了茶馆儿，落得给别人耻笑。

但是受害的还不止是旗人。在满清政府做官的人也失去了官职，只好退隐下来。这些人都毫无办法，已经失去了社会关系和政治门路，摆在面前的是个新社会，是他们咒骂的世风日下的伦理道德，是他们无法了解的一代后生小子。以前生活较为富裕的则已经积蓄下足够的钱，可以安然度日。有人在别的

都市的租界买了别墅。有人不愿意招人注意，就住在租界里巷子中的红砖平顶房子里，把积蓄的金银财宝藏起来，但也有人不胜现代汽车的舒适的诱惑，买辆汽车以代步。那些花得起钱的，就雇高大强壮的俄国人做汽车司机，或是做保镖。有些讲究实际的人就把钱投在工商业上。有些人不断寻求官职，他们觉得，即便坐五日京兆，也像抽大烟一样，总算过过官瘾。他们觉得做官，钻门路以饱私囊是“读书人”的当然之事。这些天生追求官僚势力的人，也竟而渐渐得到了官位，把一个民国政治制度自内部腐化了，把自民国元年到十五年这一段的国民政府，弄成供人嘲笑的话柄。

木兰家并没受什么影响。革命并不摧毁茶商与药商。不管在帝制之下，还是在民国之下，茶叶还是茶叶，药材还是药材。后来木兰才知道，在革命之前，他父亲又向南洋的革命党人捐助了十万元。这笔巨款使他父亲的现金项下，骤然紧了不少，但是他的生意还是依然如故。革命一成功，他首先剪去了辫子。

不过木兰的婆家则起了变化。因为曾文璞是个刚强坚定的儒教信徒，在他看来，革命就等于人类文化到了洪水猛兽时代。他倒不在乎清朝被推翻，他怕的是随后而来的变化。他和木兰的父亲之间，始终没有产生真正莫逆的友情，只因为姚思安是维新派，他自己则是旧思想旧社会旧伦常风俗的坚强卫道之士。木兰嫁过去不久，就发现她公公恨洋书，恨洋制度，恨洋东西。虽然他喜爱那个金表，他仍然抱着鄙夷轻视的看法，认为那终究是低级思想的产物，是工匠产生的东西。洋人制造精巧的器物，只能表示洋人是精巧的工匠，低于农夫一等，低于读书人两等，只是比商人高一级而已。这等民族不能算是有高等文化，

不能算有精神文明。他对西洋文明的看法，只能看到这个程度。现在革命成功，民国建立了。但是试想一想，国家怎么能没有皇帝！俗语所说“无父无君”，就表示无法无天，天下大乱。他相信中国整个的文化已经受到威胁。他对外国的反对是毫不妥协的。一直到几年之后，他由于自己切身的一段经验，那就是他的糖尿病被爱莲的丈夫是一个西医用胰岛素治好，他的态度才有所改变。

现在曾文璞是急于要退休，因为他宦囊丰盈，退休之后，全家可以享福度日。他看得出一段大乱方兴未艾，打算明哲保身，不被卷入。革命爆发之后四天，袁世凯又奉诏当权，他去心已决，不再踌躇，不再恋栈。

※　　※　　※

在这一段日子里，荪亚和木兰这一对小夫妇，在曾家那么大的家庭里生活，好多地方儿须要适应。这一对年轻夫妻最重要的事是要讨父母的欢心，也就是说要做好儿女。要讨父母欢心，荪亚和木兰就要做好多事情。基本上是要保持家庭中规矩和睦的气氛，年轻的一代应当学着减除大人的忧劳，担当起大人对内对外的重担。

木兰虽然是家中最年轻的儿媳妇，她不久就获得了曾太太的信任。曾太太对素云很失望，素云对自己和丈夫的事，照顾得很好。她院子以外的事就推了个干净。曼娘，虽然是长房的儿媳妇，却生性不是管理别人的人，也没有当家主事的才干，连管理男女仆人都不行。她老是怕得罪人，连丫环都怕得罪，有几个仆人根本就不听她的话。桂姐开始把责任分给木兰，分给木兰的越来越多，比如分配仆人工作、注意是否年龄较长的仆

人容易偷懒，使别人替他做事，防止发生过大的赌博，给仆人调解争吵，核对仆人报的帐目是否可靠。一般日常例行的事情倒还容易，而木兰往往把大半个上午都用在和曾太太，有时和桂姐商量给仆人分配工作，决定对外的应酬来往。她在家的时候对这类事情早已做惯，所不同的就是曾家外面的那些新关系是她生疏的，但很快也就明白，也就记住了。治理一个有二三十个仆人的家，就像管理一个学校，或是治理一个国家一样，要点就是一切不要失去常轨，要大公无私，要保持当权人的威信，在仆人之间，要让他们势均力敌，恰到好处。木兰严格限制锦儿，对家里一般的事情一定使她置身事外，这倒合乎锦儿的心愿，只用雪花和凤凰做自己的助手。

木兰的家教正好使她适于当家主事，适于管理这样大家庭的艰巨工作，而她在生活上，谈吐之间，又诙谐多风趣，在处理日常的琐务上，自然更轻松容易。她知道好多事情并不对，但是有的事却装做没理会。就拿一件来说吧。她不肯把家事管理得比以前桂姐管理时显得更好。论地位，她比桂姐更为有利，因为桂姐始终是代理太太行使职权，重要事情都不能自己做主，而木兰则是正式的儿媳妇，是曾家的少奶奶。家里的总管是个旗人，姓卞，四十几岁年纪，已经开始怕木兰，甚于以前怕桂姐。因为帐目小有不符，木兰总是微微一笑，那种笑容足以显示她并没被蒙在鼓里，不过她不说什么。卞总管向塾师方老先生说起这件事，一天，在木兰面前，方老师把这话告诉了曾太太。说卞总管最怕的是三少奶奶。木兰说："他若怕我，那就好。什么事都照规矩办，他用不着怕我。谁不想养家糊口呢？在这个大家庭，有的事情也得装看不见才行。"曾太太看见木兰人年轻，

办起事来倒蛮老练，非常高兴，就越发付予木兰更多的权力。最后，曾家的事，势非全交给木兰负责不可了。

至于木兰和荪亚本身，在他们那种婚姻里，生儿育女当然至为重要。不但对于家是尽孝之道，对于他俩自己，更是夫妇敦伦之礼。孩子等于是男女结合的焦点，否则两个人之间便有了缺陷。不出几个月，显然是有了喜，俩人非常高兴。木兰现在知道她的婚姻是个幸福的婚姻，不再想入非非，于是对荪亚更温柔多情，荪亚想到自己的孩子，自然有不少的时候儿心情严肃，这种严肃的心情，也就使自己的幼稚孩子气大为减弱。这一对小夫妻很幸福快乐，远非木兰的始料所及。

不知为什么，每个人都以为木兰的第一个孩子一定是男的。她自己也是这样盼望。木兰具有勇敢无畏，才气焕发，独来独往的坚强气质，因此似乎一定要生一个男儿汉才对。

但是时候儿到了，生下来的却是女儿。曾家人聪明解事，当然不会有失望的样子，木兰自己也不肯流露失望之情。不过生下这个孩子之后，并没有大事庆祝，倒是事实，若生下一个男孩子，则大为不同了。

这个孩子叫阿满，革命发生的那一年，她一岁。

※　　※　　※

木兰第一次招惹她公公不喜欢，是由于一时孩子气地兴奋而起。满清政府一灭亡，她和丈夫不能掩饰心里的快乐。十月里，清廷发布了自由剪辫子的命令，木兰拿了把剪子，一时冲动，一切不管不顾，就把荪亚的辫子剪下来。曾先生一听说，责备她，说她太鲁莽。木兰说：

“我爸爸一个礼拜以前就剪了。我们剪辫子也是遵照皇上的

旨意呀。”曾先生没说什么，自然不高兴。几个礼拜之后，经亚才把辫子剪掉。曾先生的辫子一直留到第二年，袁世凯的辫子也是第二年才剪掉的。袁世凯做了中华民国的总统，因为孙中山先生把总统的职位让给了他。这虽然是高风亮节，但是也未免太书生气，不过这并非孙中山先生的过错。革命之后，一定是须有霸气的人当政。

现在曾家的问题是经亚和荪亚此后要往哪条路上走。荪亚结婚半年之后，和他哥哥经亚一同在户部当了个小差事。清帝逊位之后，政府垮台，兄弟俩而今赋闲在家。北京城地面儿上平安无事，安堵如恒。仅就北京国都一地而论，可以说是一次不流血的革命，甚至宣统逊位之后，这个皇帝和皇室，在感谢上苍能保住性命之余，居然还得以安然住在黄琉璃瓦宫殿的紫禁城，在北京城的正中央，保有皇帝的尊号，朝廷的仪礼，太监和宫女，深在皇宫的高高的红墙之内，安度迅速消失中的皇家美梦的残晖夕照。在紫禁城以外，满清皇室痛恨的那个人，正开始高高在上，统治着中国。袁世凯，带着他自己训练出来的一批虎狼之将，正执掌着军队的实权。这些北洋军阀的残余分子，命定要统治中国此后的十年。

姑且不论政治上的改变外表徒具形式，革命究竟导致了一个新时代的开始。社会的革命就是人思想态度的改变，而这十年显然表现出来对过去传统的唾弃。比如采用西元纪年，外交上穿西洋礼服，政府采用西方组织形式。这些改变就等于承认西方胜过东方。因此，保守派就一直采取守势。这是旧瓶和新酒之间，社会现实和社会理论之间，茫然莫知所以的旧一代和茫然莫知所以的新一代之间，荒唐滑稽对照对比的十年。

这些情势，无形之中就影响了本书中人物的生活。历法的改变只是象征而已。今后我们故事之中的日期是用西历，新年是阳历一月一日，而不是依照旧历在二月半过阴历年了。

革命一起，素云家运气衰落到极点，金钱和政治方面完全崩溃，在社会上落得毫无脸面。但是袁世凯东山再起之后，她家不但一无损害，反倒更有收获。

在前年十月，革命爆发的前一年，社会上对牛家是群情激愤，曾经闹了一次风波。

事情的起因是牛家的儿子东瑜亵渎了一个尼姑庵，并且企图诱拐一个尼姑。群众怒不可遏，牛财神把可能动用的政治势力都纠集起来，也不足以自保。按理说，家里某一个人的行为不检，应当是一个孤立事件，不应当弄得波及全家，人人遭殃，不过尼姑庵事件只是一个信号，以前许多受过牛家糟害的人藉以发动攻击，要报仇雪恨而已。

牛家兄弟怀瑜和东瑜都有一种势力病，她母亲也是有此种毛病，而且也鼓励儿子仗势欺人，为非做歹。别人批评她儿子，她绝不允许。每次儿子公然犯法，公然违警，她都认为那就是她威名赫赫的北京城万能马祖婆的神通应有的表现。她自己深信，也使全家人深信，控制全国财政的是她，而且她的地位是无可动摇的。她心里已经盘算着要创建个牛家金钱帝国呢。在整个世界上，她只有一个怕的，那就是西天如来佛，若是再说清楚点儿，其实她对佛的敬爱，还不如对阎王爷的惧怕。因此她是最虔诚的佛教徒，她对寺院既然有捐献，因此她有安全感，有自信心。她相信，倘若有什么不测发生，如来佛的目不可见的手，总会随时搭救她，随时保护她，不但她，还有她丈夫，她

的儿女。

她儿子做的事情，有些她知道，但是也有些她不知道。她儿子和保镖的违犯交通规则，这是她意料之中的事。若不然，自己的脸面威风还怎么显得出来呢？一个人若不是命里注定，怎么会权倾一时高高在上呢？交通规则不是给像她儿子那么福大命大的人制定的。但是事情还有比这种小事厉害的呢。比如说，年轻的妇女不敢在戏院的包厢里叫牛少爷们看见。至少，有一次，是千真万确，某人的妾惹起牛家少爷的注意。散戏之后，大少爷的保镖就“邀请”那位姨太太到大少爷的私邸去过夜。第二天早晨，姨太太才回家去。与这件丢人的事，那个为丈夫的不敢哼一声儿。

大少爷娶了一个愚蠢软弱倒是百依百顺的女子，做梦也没有梦到过问丈夫到什么地方儿去。二儿子东瑜也已经成家，但是更任性胡来。每个人都有一个朋友，专为他物色新女人。有一个富商的女儿，年轻貌美。东瑜百般下功夫，偏偏不肯就范，而东瑜因而越发紧咬牙关，非弄到手，誓不罢休。他到那个小姐家去，小姐的父亲竟不敢赶他出去。他开始带小姐外出，公开追求，自称是出于至情，最后海誓山盟，说一定正式娶为妻室。小姐想到可以正式做牛财神家的儿媳妇，于是回心转意。但是还不到一个月，二公子已经把她玩儿厌了，开始追求一个乡下姑娘。已经把那个富商之女忘在九霄云外，想也不再想，已经不值得牛家的公子一顾，牛家这天之骄子，哪儿在乎这个。穷也罢，富也罢，一个小姐就是一夜的玩物而已。他永远有求必获，万事遂心。

被弃的富家之女，虽然把这个玩弄女人的畜牲恨死，但是

空流眼泪。父母劝她不要寻短见，要报仇雪耻。最后，一天早晨，她拿了一把剪子，剪掉了头发，决定出家做尼姑。父亲看见自己的女儿的一生毁于浪子之手，勃然大怒。告到官里去打官司吧，不但没有用，甚且有害，因为他没有正式结婚的证据在手，但是他决定等机会，他有的是钱，恶狠狠地设下了一个陷阱，要捕住这个色狼。

这位富商在北京城开始物色一个绝色的妓女，最后，终于找到一个，果然是年轻貌美，年方二九，聪慧异常，和一般青楼名妓一样，对中国过去的佳人才子的风流韵事，英雄传奇，忠肝义胆，感恩图报等等故事，无不熟知。他不惜重金，把她从老鸨子手里买出来，使之住在自己家里，优礼有加，简直待如公主贵宾。这样出乎意料的殷勤厚待，过了一些时候这个少女向主人问如此厚待，用心何在。主人并不回答。第二天，少女又问："深蒙厚待，既非要纳为侧室，究竟为了何事？人人爱惜性命，我不敢说一死相报。但除死之外，一切无不遵办。"

做父亲的就把女儿可怜的身世，说与她听，并且说如能按照他的计划进行，事成之后，另有重赏。如果计划能顺利实现，她必然会名声大噪，有如此来历，再重张艳帜，一定会名重一时，王孙公子，富商巨贾，争相结纳，北京花谱之中，必如牡丹称王。富商鼓其如簧之舌，终使此青楼艳妓，对牛家无赖，怒火如焚，对富商之女同情万分。在这一场交易上，她不会有什么亏吃，因为她正在青春妙龄。她立誓严守秘密之后，同意依计进行。

做父亲的于是把女儿送进北京城郊区的一个尼姑庵，这个尼姑庵所在的那个村庄里，有几位年高德劭的地方绅士，都和

这位富商熟识。富商又应许向尼姑庵捐献巨款，藉以讨好师太。他到尼姑庵之时，一定到村庄去看地方士绅，把女儿的遭遇，以十分谨慎的口吻，透露给他们。牛家劣迹昭彰，名声狼藉，北京城郊早已无人不知，如今听这位富商叙述他家遭害的情形，诸位绅士既觉得此一富商之女如此可怜，又心中愤怒难平。

随后，富商和牛府几个仆人结交，探听出来牛家二少爷常往何处去，其中包括戏院公园等地。在一家酒馆儿，他和牛家一个仆人畅饮几杯花雕之后，套出来牛家几件隐密。于是他为那个侠义的妓女租了一栋房子，安排上仆人和假扮的父母。把那位妓女打扮起来，让她带着仆人到公园，到戏院。大概一个月左右，那个野猫吞下了这个毒饵。在牛东瑜和这位妓女之间，发生了风流事件。义妓是装做富家之女，在外面虽然和他暗中可以来往，但绝不许他跟随到家去。两人在外面暗中来往，大约有二十来天。这二十来天之中，东瑜始终神魂颠倒，心猿意马，以为自己是生平第一次真正恋爱。一天，那位小姐忽然失约未至，仆人一个人来告诉他一件坏消息。原来小姐有难，是父母不顾一切，正给她安排婚事，并且限制她行动，不许离家，她决定几天之内，要私自逃出与他相见，否则，至少也会再传递消息给他。小姐求他不要变心肠，要忍耐。三天以后，仆人出来告诉这位情郎，小姐在失望之下，剪掉了青丝，决定出家为尼。现在一切绝望了。他若还想见有情人，只好到北京城附近的寺院，也要在某一天之后。

在富商家中，做父亲的正在准备把这位义妓送到他女儿出家的那个尼姑庵，在那儿等待那个要猎捕的畜牲。他的计划就是要使牛东瑜和一个尼姑纠缠在一起，这当然是一个为人所不

齿的罪行，早晚是会由那个义妓揭发的。那位师太现在又把这个青春貌美的少女，认为是误入歧途，而今已知回头了，就收她做门徒，但是殊不知这新收的两个女门徒，却共同保守着一个秘密。

九月里，有一天，牛二少爷乘着马车来到这个尼姑庵，自称是那个新尼姑的亲戚，要求见她。那位妓女现在法名慧能，就出来会见。自称仍然爱他，深悔不该一时孟轻率，落发为尼，不过事到如今，已经别无他法可寻。牛二少爷一听，就说："这个容易，你就跟我走好了。这儿没人敢碰我。"慧能一看牛二少爷打算青天白日把她从尼姑庵中带走，简直等于绑架，于是告诉他先回去，三天后再来。

牛二少爷走后，她急急忙忙跑去见师太说："师傅，救救我吧！那个年轻人要来抢我出去！"

师太说："他是你的亲戚！"

"什么亲戚！他是牛财神的儿子。我不敢不见他。因为怕招麻烦，我妈才把我送来出家的。现在他又追来了。"

师太大喊一声："会有这种事？"

师太想到富商之女慧空的遭遇，只是几个月之前的事，于是说："你师姐慧空也是那个年轻人糟踏的。"

慧能说："我知道，我知道。他刚才想把我带走。我不答应，他说三天以后再来找我。咱们怎么办？"

师太很发愁。要抵抗牛家是自招其祸。可是，倘若他真的带人来绑架慧能，她若任凭他把徒弟抢走，这个尼姑庵的名声就玷污了清白，别的尼姑也就再没有一点儿安全了。

全尼姑庵里这件事传遍了，都知道要有可怕的事情发生。由

尼姑嘴里传到仆人耳朵里，又由仆人嘴里传到村庄上。绑架尼姑这件事激起了村人的怒火。已然知道慧空那件事的村中绅士，就去找尼姑庵的师太商量。商量的结果是，全村人支持尼姑庵的师太。因为北京附近尼姑庵的尼姑若有人敢去绑架，简直是眼里没有皇上了。大家决定用实力对抗。

第三天，太阳快要西沉的时候儿，牛二少爷坐着马车来到尼姑庵，有两个彪形大汉保驾。心想绝不会有人敢抵抗。他带着人进去，要见师太。向师太道了字号，命令交出慧能。

师太不肯，对他说："这简直是千古奇闻。这是一片圣地。不能任凭你糟踏，不管你是牛少爷，驴少爷。"

牛少爷命人去搜，尼姑们就大喊大叫。冷不防由黑暗的角落里跳出来村中的几个小伙子，人人拿着扁担，把牛家的恶奴打跑了。这事情完全出乎牛二少爷和随从的意料，赶紧狼狈而逃，临走还威胁说必来报仇。

第二天，牛二少爷派人来说，若不立刻把慧能交出，就派人来把尼姑庵查封，把村人治罪。师太如今觉得乱子更大了，先请求宽限时间，答应两天之后回话。她只有硬拼到底，不然就只好屈服，于是找村中士绅商量。

村里有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先生，可以说是全村的大家长，仗义执言道："我已经活了八十岁，还没听见有这种事情发生过。师太，我们既然帮着您给这场硬仗起了头儿，就得帮到底。上头还有皇上呢。我一定挑起这个担子。我已经活了这么大岁数，还怕什么死？倒要看看牛财神怎么翻天覆地！"

在老人激励之下，村人都愿跟这些尼姑共患难。三天的期限一满，师太告诉牛二少爷派来的人说：她不能让这个尼姑庵

受到糟踏，牛二少爷随他便好了。同时她把别的尼姑们藏在村里，她带着慧空和慧能躲到另一个尼姑庵里去，就准备她的庙遭受封闭。

北京城的地方官派人来查封这个尼姑庵，理由是该尼姑庵对善良的香客施以暴力。公差发现尼姑庵已然空空如也，就拿着拘捕票到村庄里去拘捕村中士绅，说他们参与此次的扰乱公共治安。八十多岁的那位老先生挺身而出，但是村民把他劝回去，改由一个书生，一个农人跟公差去了。

几天之后，北京城出现了一个出人意料的大游行，有和尚、尼姑、农民，在大街上结队行进，城门上，街上十字路口儿，街道拐角儿上，都贴上了标语，上面写出绑架尼姑的罪行，由寺院和村庄名义，请主持公道。在大队的正前面走的，是白发苍苍八十多岁的一位老先生。单凭如此高龄，就自然赢得人的尊敬，每逢他站住用低沉而严肃的声音说话，就有一大群人倾耳静听。这件事情之中的坏蛋是牛财神家的儿子，只这一件，就足以引起群众对这游行队伍的同情。随着游行队伍往前走，人也越来越多。等到了天安门广场，已达到千人之众。不久，群众激动起来，大喊："打倒牛财神！打倒牛头马面为非做歹的东西！"人多势众，感觉到成功了，于是尼姑和村民竟在皇宫门前放声大哭起来。这事情闪电般传遍了全北京城。

在皇宫前这样民众游行请愿，在宋朝时很普通，在清朝则极为少见。摄政王在宫里听到外面的喧哗叫嚣，最初以为是革命爆发。后来听到是关于别的事，就派一个太监出去见那些和尚和尼姑，要弄清楚他们有什么委屈要控诉。陈情书早已写好，太监拿进宫去，随后出来，代替摄政王宣布，尼姑庵立即启封，

拘捕去的村民立即释放，牛东瑜的案子要由刑部正式审判。

尼姑庵这个事件和僧尼村民大游行请愿，只是民众对牛财神公愤的高潮。至于在北京的茶馆儿酒肆之中对这件事的闲谈，则连续了几个月，各处对度支部牛大臣的公开告发则不可胜数。现在牛家算是知道害怕了，天天躲在家里。

当时御史之中，有一个叫魏武的，他早就打算弹劾牛财神，但被别的御史劝阻，因为不但无用，而且有害。如今老百姓是群情激愤，魏御史就改穿便装，到城内各茶馆儿去了解一下舆论，并搜集些资料。一天，他正坐在东城一个大茶馆儿里，听见一个人说："一百个尼姑也敌不过一个大官儿。官官相护呀。你要相信我的话。鸡蛋怎么能碰石头呢？"

另一个人说："要照你这么说，那不就没有王法了吗？还有一个好人家的小姐也出家当了尼姑，也因为是被牛家少爷遗弃的缘故。牛家两个公子干的好事，谁不知道？"

第三个人说："最好少说话吧。牛家不是容易垮台的。"

第二个人又说："我真不知道皇上家的御史天天儿干什么。他们的眼睛一定让泥封住了。我等着看这件事怎么个了局。听说牛大人请病假了，正用他的势力疏通呢。这件事情若是认真办，封闭尼姑庵的京兆尹也得治罪才是。"

魏武向靠近坐的第二个人说："咱们老百姓在这儿说没有用。当御史的似乎都用蜡把耳朵封起来了。谁敢去太岁爷头上动土呢？我听说牛家大少爷 专门诱拐人家的姨太太呢。"

那个人说："这是公开的秘密，谁都知道。他在西城专有一栋房子做金屋藏娇之用。他有朋友专管给他找女人。他家里还有好多惨事呢。"

魏武问："什么惨事?"

"我听说他们家有一个丫环，生给折磨死了。他们不敢让丫环的父母去埋葬，惟恐怕看见身上的伤，所以在他们家花园儿里自己把尸体埋了。"

"你又不是神仙，你怎么知道牛大官人家发生的事情呢?"

"纸包不住火，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想在那样人家还能有个忠心耿耿的仆人吗? 事情总会泄漏的。"

魏御史继续进行他的侦察。他到尼姑庵去和尼姑打听，又和村里人打听，得到了慧空她父亲的住址。从那位富商那儿获得了重要的资料。他找到了一个牛家的仆人，那仆人立誓说谋害丫环的事是千真万确，他还知道埋尸体的地方儿呢。

这件事打听确实之后，魏御史开始衡量情势。

由于皇宫前面的游行请愿，牛家的官场朋友，已经和他们疏远了。牛财神虽然有那么大势力，朝中却没有真正的好朋友。因为他不是科举出身，他既没有那一班的同年，也没有主考的老师，得以在朝互通声气。袁世凯尚未东山再起，仍然投闲置散。王大学士有势力，本来可以对他略予荫庇，但是为人性本软弱，兼又年事已高，所以魏御史很觉时机适宜，决定上本弹劾。

经亚到岳家来探亲，正好赶上岳家的大祸临门。因为外面群众的愤怒难平，牛财神已经十分害怕，但是他那个婆娘马祖婆还以为自己有财有势，得意洋洋，恶狠狠说，那些和尚、尼姑、村民必遭惨祸。正在这个当儿，门房慌慌张张跑进来说："老爷! 太太! 有坏消息! 宫里的侍卫老爷带着人来了。"

牛财神连忙出去接待宫廷的官员。另外一个仆人去回禀牛太太，说房子四周已遭侍卫们包围，门口有侍卫们站岗，不许

人通过。在外院儿，宫廷的官人进了大客厅，立刻转身面向南，吩咐牛尚书准备接旨。牛财神立刻向北跪下，听来人宣读圣旨。文曰：

牛思道罔顾圣恩，违法弄权。已由御史参奏，收纳贿赂，盘剥重利，视法条如无物。又经弹劾，治家不严，纵子横行，欺压良善，诱拐良家少女，图谋绑架尼姑。再经弹劾，虐杀婢女，埋尸灭迹。立即褫夺牛思道一切官爵，与其子怀瑜、东瑜，一齐扣押，听候查办。其私宅派军看管，以待谋杀婢女一案，彻查了结，再行撤离。

圣旨读毕，宫廷官员命令逮捕牛思道。牛大人吓得张口结舌。他好像失去了脊梁骨，浑身只剩瘫软一堆肉。御林军卷起袖子，伸手把他从地上揪起来，除去了官衣官帽。

侍卫喝问道："你儿子在哪儿？"

牛大人结结巴巴的说："老爷，他们在里头，静听老爷吩咐。"以前谁也没想到他是那么个怯懦之辈，那么个可怜虫。侍卫下令把牛家两个儿子带来，他俩不久出现在侍卫之前，听命就缚。父子三人被押解出去，由侍卫拘留看管。

长话短说，由于王大学士的从中缓冲，皇上念其年老，尚知悔罪，从宽处理，革去官爵，放归田里，北京他的财产及钱庄，充公归官，北京以外的财产，免予没收。长子纵容仆人虐杀婢女，拒绝其父母收葬，非法掩埋在家，判刑监禁三个月。至于虐杀婢女之罪，解释做牛家同意仆人虐杀，而将杀害之罪归之于男仆身上，将男仆判为充军远方，终身苦役。牛家的女人，

真是叨天之福，因为国法对牛思道特别宽大，她们才蒙赦免。牛思道若判了死刑，他全家的妇人与未嫁之女，也要随同财产没官为奴了。

次子东瑜，一因诱拐良家女子，始乱终弃，二因企图绑架尼姑，玷污尼庵，两罪并论，斩首示众。他是这次复仇计划中之真正的牺牲者，不过他是罪有应得，并不冤枉。

牛家二少爷出斩的那天，半个北京城，高等社会，低等社会，男人、女人，可以说是万人空巷，争看人人痛恨的牛财神的儿子活遭现世报应，千千万万人拥挤在天桥一带，甚至有十几个小孩子被踩伤，有的伤重致死。

尼姑慧能又回到她的假父母那儿。慧空和慧能可以自由还俗，与父母团聚。冤屈已伸，大仇已报，再不必怕牛少爷了。群众对掘出来被虐杀的丫环尸体，震惊和愤怒，犹如烈焰腾空之际，自然没有人去认真探听慧能的底细，直到几年之后，才真相大白。

所以革命兴起时，牛家已然失势，他家只靠着天津及其他地方的财产维持生活，在社会上丢尽了脸面。袁世凯在民国初年虽然再度得势，牛思道虽然想卷土重来，袁世凯却觉得爱莫能助。过了几年，由于素云的丈夫经亚的关系，牛家的大少爷才在政府一个小机构里，弄到一个低级员司的差事。

第二十三章

牛家失势捉襟见肘
曾府燕居适性娱情

社会上身分降低下来，再没有别人像素云感觉得那么深切，那么可怜的了。她在曾家是那么愁眉苦脸，那么抑郁寡欢，一半由于她总觉得背后有人议论纷纷，一半由于她对经亚感觉到失望。虽然经亚在北京的国民政府里得到了一个差事，她却大部分时间跟娘家人住在天津。因为她在婆家不办理什么重要家事，她每一次请求回天津去，曾太太都答应。在天津，她家的人正开始新的生活，她也在开始她自己的新生活。在这个北方的大商埠，麇集着无数的生活上丧失了基础的一类人，素云感觉到一种新的金钱崇拜的诱惑，现代奢侈的快乐，以及舞厅、戏院、汽车，种种新奇的时尚，而旧思想、旧标准很轻易地遭受抹杀，社会上的成功的标准也很轻易地建立起来——总而言之，有钱的人受到尊敬，受尊敬的人一定有钱，素云的本性就和这种情形不谋而合。她每次到天津就觉得受到刺激，也就在天津尽量多住，一回到北京，两个大城市比较之下，就觉得北京单调沉闷。她越来越习惯于天津这个庞大的通商港埠的生活，就

越觉得北京的家像个监狱。

等牛家因恶遭报的大风波闹起来，曾太太严禁仆人们提起这件事，好使素云不致于太难为情。木兰在素云家遭此祸事的那段日子，对素云特别体贴照顾。并且叫丈夫到监狱去探看怀瑜。她自己和曾太太也到素云娘家去探望。但是这种探望徒然引起了误会，招来了素云的恼怒。她心里觉得木兰是外面故作亲密，而内中正称心愿，正自鸣得意。曾家每去探望一次，总是更发现几件不愉快的事，结果倒仿佛是去刺探牛家的秘密。牛太太也许是不甘心这次崩溃，也许是承受不起这次致命的打击，总是天天闹脾气。她硬是不相信拿牛家的福气会一直蒙受耻辱，会一直跌倒爬不起来。她对她自己，对儿子怀瑜，还有她的命运，依然抱有万分的信心。她咬紧牙关要向那位御史，向所有跟她作对的人报仇雪恨。在人间她把握最大，万无一失的是官场，是政治。

她丈夫说："算了吧！咱们没整个儿卷进去，就算天大的好运气。这该感谢摄政王，他还念着咱们过去的功劳。"

牛太太说："哼！我以前真没想到你这么没有用。若不是我你现在还不是一个山东钱庄的掌柜的！"

这位牛大官人现在算承认自己一败涂地，也觉得自己精疲力尽了。丧失了以前的自命不凡，现在又依然故我，成为以前那个地位平平的老实大好人了。也许是累够了，也许是失去了以前那份儿精神，也许是没脸见人，他在床上一躺就是六七天，哼啊唉的叹息没 完。牛太太就偏偏不愿看那么一个软精慵材没出息的男人，那样的女婿，那样的儿媳妇，她天天不停地哭。只有女儿素云还有点儿骨气，怀瑜的太太软弱而愚蠢，丈夫在狱

里，她更是无能为力。她对牛家也算有功劳，一个孙子连着一个孙子的生，名字叫国昌、国栋、国梁、国佑，都表示牛太太对他们的愿望，最后两个是双胞胎，还在襁褓之中，祖母已经对他们如此期许之甚。

木兰有一次去探望的时候正赶上牛太太大骂儿媳妇，儿媳妇低声啜泣，小孩子们在一旁。这位儿媳妇的父亲是湖北省的督学，以前在牛家钱庄存了五万块钱。牛家垮台后三天去提款，这时牛家在天津及其他各地的钱庄仍然照常营业。牛太太拒不付款，很不愉快。现在牛太太正向俯首帖耳不敢反抗的儿媳妇发泄一腔的愤怒，儿媳妇简直不知道如何作答才好。

牛太太对儿媳妇暴怒如雷，吼道："亲戚，亲戚还不如路人。简直是堕井落石！他良心何在？你忘记了他用钱的时候儿我们怎么帮助他。现在他的女婿还在狱里，他就来逼钱。真没想到我儿子会有这么个狼心狗肺的老丈人。"

儿媳妇只好说："这是我父亲的事，我和这件事也没有关系。"

正在这时，一个仆人通报有个建筑商，姓张，要见牛太太。牛太太已经忘记他，想不起他的来意。不过知道，在那些日子到她家来的没有好事。

门房儿把那个人领进来。若在以前，进来见到太太是不容易的。但是时候儿变了，门房儿就自做主张把他带进来，因为建筑商答应若把钱要到手，会分给他一份儿。姓张的建筑商是一个普通的建筑商人，穿的也是普通商人的衣裳，因为现在来见以前的牛财神，他犯不上再穿上最好的衣裳了。

牛太太对门房儿说："老蔡呀，你真是昏头昏脑的。你也没

问我是不是要见他，就把他带进来了。”

老蔡回答说："太太，他说他一定要见您。”

牛太太喊说："你老糊涂了！那么说，随便一个人说要进来见我，你就带他进来吗？老爷现在生病躺在床上，我这儿又有女客。你们下人都是一样，主子一有麻烦，没有一个忠心耿耿的。”

这时候儿曾太太和木兰正来探亲，一看牛太太和商人有事情要办，就和素云、怀瑜的太太到隔壁另一间屋子去了。

牛太太向商人转过脸去问："你要干什么？”

商人回答说："我要我的钱。”

商人态度客气，但是话说得很硬。拿出一张纸来，是一张字据。他说："太太，三年前，我在方家胡同给您盖一栋三万五千块钱的房子。给牛大人盖房子，我敢赚一块钱吗？你当时给了我两万七千块钱，说就算是清了。像您这样官大势大的太太们这么说，我们敢怎么样？盖那栋房子，连工带料，我就赔了七八千块钱。您当时答应我找官活给我做，那点儿钱，我就算孝敬大老爷了。后来，我不但一点儿官活没包上，而且每次我来，都不许我见您，可是王大耳朵把活都包去了。现在我也不再想做官活。我要我的钱。八千块钱加这三年的利钱，应当是一万两千多。我是生意人，不能像你们做官的在纸上写点儿什么，就能上千上万的进洋钱。”

牛太太不肯付钱，并不是说什么道理，只是说她没有钱，意思是不打算给。商人失去了客气礼貌，说话声音越来越大，甚至于要打官司告状。素云在里间屋愁眉苦脸。曾太太觉得当时太难为情，就和木兰从另一个走廊连忙溜走了。后来，木兰听

素云说，由于门房儿答应代垫四千块钱给那个商人，事情才算了结。其实说是四千块钱，商人只拿到三千。

另外一次前去探亲，木兰又知道了一件事，也是素云引以为恨的。木兰发觉牛太太，也就是素云她妈，在家有一个私生女儿，叫黛云，八岁大。黛云像一般的私生子一样，非常聪明，不过没有她母亲美。脸上多肉，嘴很敏感的样子，倒像她父亲。非常活泼，爱说话，可以说是家里的一个精灵鬼儿。牛太太虽然把丈夫看得很紧，禁止他纳妾，可是也不能完全阻止他在外头有那种事情。她发现之后，大怒，立刻逼着丈夫丢开那个情妇。她丈夫，一向俯首帖耳惯了，至此颇觉丢脸，像个逃学的顽童一样，只好老老实实的就范。黛云的母亲接受了三千块大洋，被送回南方去，禁止再踏进北京城，否则后果严重。那时牛家气焰正盛，黛云的母亲知道马祖婆的虎威，不可与之抗衡，悄悄儿南下，被迫把女儿扔下。那时黛云正好六岁。现在她不得不叫牛太太“妈”，但是由于环境关系，不久就变成了个小叛徒。

等袁世凯成为中华民国的总统，牛太太觉得时机已至，可是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打算给丈夫弄个官职，竟尔失败。袁世凯很有用人的眼力，他用人的时候儿，他知道这个人求官的动机为何——求钱，求名，求势力，求女色，他总让人人称心如愿。可是他决不愿用像牛思道过去那么名声狼藉恶迹昭彰的人，让自己的新政权受到污染。所以他对为牛思道说情的人，说先让他休养些日子，这样说来还算中听。牛家遭受了这种挫折，也渐渐接受了这种新形势，于是在民国二年，决定搬到天津去住。住在租界里，交新的朋友，形成新关系，也摆脱了旧日闲话中

伤的气氛环境。

在曾家，素云感觉到那种气氛——因为这些事情只有感觉到，并不是谁分明用嘴说出的。由于素云对仆人的态度，这种紧张的情形越发加甚。她的丫环金香，向来跟别的丫环很冷淡，从不接近，因为素云不鼓励她去和别的丫环厮混，或是和她们亲密结交。一天，金香向曾太太的丫环凤凰找碴儿吵架。凤凰很高傲，话里有一两句显出讽刺的味道。金香向主人告状。素云把这件事告到婆婆那儿去的时候儿，婆婆早已听见自己的丫环说过那次口角发生的情形，因此不肯在素云面前责骂凤凰，素云就把这件事作为自己在家里站不住脚的证明。

因此之故，素云常常请求回天津娘家去。在曾家，有老祖母高高在上，下有干练的曾太太，使那么个大家庭人人各守其分，各尽职责，素云的拔扈飞扬的本性，压制得无法施展，她颇为不乐。素云虽然是离开北京到天津娘家去住，可是她并不和曾家的生活一刀两断。不管古往今来，每个人的生活一定会影响他周围的别人，尤其是家族的关系。素云离开北京，在天津的所做所为，和不满足的野心，就影响了经亚，就犹如木兰的生活之影响荪亚，此种情形，容后再说。

※　　※　　※

在目前，荪亚是闲在家里，享福度日，经亚在政府机关里有个差事。荪亚向父亲说，政府目前太不安定，并且因为到了民国时代，也许不应当像以往那样做官，他自己也可以走另外一个行道儿，他若再多念点儿书，也未尝不可。一个二十三岁的青年，他也正遭遇到选择职业的问题。他没有向父亲说出口的，是他厌恶政治。

他父亲对民国这一代并不热心。似乎是由于政权的转移，满清官场那种味道都已破坏无余。他觉得民国的官服太可笑。他在不得已之下才剪去了辫子，认为这是老年人的老不正经，颇失老人的尊严。倘若他在新政府为官，他要不要穿那种丑陋的怪裤子？穿那种怪领子的衬衫？也系上那样的领带？要不要像自己几个老同僚看来那么滑稽可笑？穿着中国的长袍而带上外国的呢帽，看来又成什么样子呢？曾文璞是一个高雅之士，为了身分体面，他戴瓜皮帽盔儿一直戴到老，这种帽子和他的中国长袍儿是正相配合的。因为他习惯于中国长袍儿轻松洒脱，飘飘然的线条，走起来显得步态大方而悠闲从容，他想自己穿着裤子让人看到，真是件可怕的事。因为外国绅士穿裤子，才走得那么快，像贩夫走卒那么没有尊严，所以中国才叫他们直腿鬼子。他看见些年轻的返国留学生，还有南方来的革命党人，走路拿着文明棍儿，戴着烟囱帽子，说南腔北调儿的官话。在他心里，很看不起这种人。若是这类年轻的后辈新贵或是暴发户儿跟他握手，他觉得握手太不雅观，太尴尬，手摸手，太亲近了。官衔也改变了，旧的联想含义都一扫而空了。状元、榜眼、探花、翰林、进士，早已废弃。大臣不再叫郎中，六部中副级的大臣不再叫侍郎，一省的最高长官不再叫总督，知府也不再叫道台或府尹。一切都改用含有民主味道没有神秘气息的粗俗名字。叫什么"部长"、"次长"、"省长"、"县长"。旧的好日子一去不复返，旧日的文武百官之高贵威武也再无从得见了。过去士大夫的揖让进退，文质彬彬，自然的庄严肃穆也无影无踪了。所有红缨帽子，水晶顶子的帽子，宽大系带子海蓝色的官袍子，方头黑缎白底的靴子，水烟袋，高雅和谐的笑声，用手

指头捋胡子那种斯文的姿态，引经据典风雅优美的谈话，意在言外合礼中节的措词达意，巧妙的纡曲遁词，柔和流畅节奏美妙的京腔，一切一切都不可再见了。斯文儒雅的士大夫过去了，取而代之的是没开化不斯文的一代年轻人。

有一个回国来的留学生，自称是政府某机关的官员，来拜访他，和他说话的时候儿，不断野蛮地用食指指他，这等官员连官话也不会说，广东籍的革命党说起话来更是罪不可恕。甚至，孙中山先生把“人”字都说成“银”。据说一个回国的留学生，在江苏省政府的会议上，在中国话里夹杂上英文字，如 but，democracy，so long as。不懂英文的人听来难受得要死。曾文璞相信确有此种情形，因为一次饭局上，有一个年轻人说话，在他听来，那个人说的似乎是：“瓦拉，瓦拉，你说的并不是真喀哧夫耳克沙包；昂尼拉拉拉，他的胖头有，申树阿拉和你的一样。”若只按英文部分听来，上面说的话似乎是：“但是你，看，瓦拉——瓦拉——瓦拉——瓦拉，但是可能。在另一方面他的观点，基本上瓦拉——瓦拉——拉——拉——拉。”

因为这种缘故，曾姚两位先生见面时，必须把政治避开不谈。时代的改变，使姚思安的思想得以免除约束，得到自由，曾文璞则不与时代有接触，也不为时代所沾染。他仍然是一位满清官僚那一套，丝毫不曾改变，与时代是风马牛不相及，但是仍旧昂然不屈，傲视一切。木兰深信有朝一日他躺在棺材里之前，还一定要吩咐给他穿上大清的靴帽袍套那身官服才埋葬呢。

自从他自己离开了政治生涯，誓不肯妥协，他再不勉强荪亚去从政。他心想荪亚之不愿入官场，一定与木兰有关系。其实，荪亚自己也不热中官场生涯。他从小就看见他父亲部下年

轻的低级员司的生活。在他的眼里，那种生活全然没有老百姓的人情味，只有官衙儿所需要的做官的气派。倘若他父亲仍然做官，他一定顺着抵抗力最少的方向发展，也就去做官。但是他实在是对做官没有什么幻想。在做官以前，先要挣扎奋斗，才能求得那个饭碗儿，那段争夺就够可怕的，以后还要挣扎奋斗保持住那个饭碗儿，那种气氛是那么恶劣，那么阴险，完全的冷酷淡漠，再加上几分恬不知耻。

一天晚上，荪亚对木兰说（这时他对木兰是又敬又爱）："妹妹，你知道，我不会做官。好多事情我都不会，做官也当然不会。我不会巴结奉承。你应当看看科长在父亲办公桌儿前面，气儿都不敢出，过了五分钟，父亲才抬起头来看他。他的举止动作和说话的样子，简直跟个耗子一样。不知道的人以为做个科长好神气，是一个大都会的官员。在外面，他尊严神气，下级都怕他。不过，我告诉你，做官的越是对下级摆出威风严厉神圣不可侵犯的样子，在上级之前就越发畏缩，越发像个耗子一样。这就是谄媚逢迎之辈的求进之道。"

木兰拦住他说："我懂得。不做官，男人就像年方二九的小姐；做上官，就像抚养婴儿的儿媳妇了。"

荪亚听了木兰的譬喻，微微一笑说："妹妹，不过这话也不完全对。虽然你有孩子，二嫂没有，你还是像她一样干净整齐呀。"

木兰回答说："当然那也看人。不过女人若是照顾婴儿，她总是不应当穿绸裹缎的。锦儿帮忙很大。不过单凭女人出去应酬时穿的衣裳就说她是不是整洁，当然不可靠。锦儿听素云的丫环说，她们少奶奶的内衣十天也不换一次呢。这种事只有她

丈夫和丫环才知道。"

荪亚说："这就和我跟你说的科长一样。一个人摆官架子，往往和女人穿应酬的衣裳一样——你别看底细，单看表面儿，倒还不错。这就是为什么我不能谄媚奉承。"

木兰沉思道："我想你是不会奉承人的。可是你以后干什么呢？"

荪亚回答说："我能干什么呢？谁都有这个问题。在北京等差事的人真是成千成万的。都是一无所长，所以只好找官做。你知道我怕官场生活。我以前每天坐在办公室，闲谈、看报、喝茶，在几件公事上签名。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大家都是这种态度。父亲若是在官场，大概我还会有升迁。若是只凭我自己，我最后顶多做到一个科长，一辈子向人磕头作揖，来保持一个位置而已。我是决没有那种耐性的。野心、权力、成功——这些个都和我无缘。妹妹，我恐怕你是嫁了一个没有雄心壮志的男人哪。"

木兰说："我想咱们也不会挨饿的。你若真这样儿想，我也不会怪你。我早就看出你厌恶官场。那么就不要跟官场接近，不要受官场的污染。我父亲常说：'正道而行，邪恶不能侵。'最好，内衣清白，外穿布衣，也胜似内衣污秽，外罩绸袍。"

在中国"布衣"是表示远离功名利禄的隐士生活。木兰停了停，突然又说："三哥，我要问你一个问题，你要不加思索，立刻回答。"木兰有时候儿还叫她丈夫"三哥"，是一种半开玩笑式的称呼，因为这么叫可以唤起幼年甜蜜的回忆。

"什么问题？"

"比方一天，咱们穷了，就像牛家一样，你在乎不在乎？"

“那怎么会呢?”

“谁也不敢说。我并不是说我愿意过穷日子。可是有的事情是由不得人的。你怎么样?在乎不在乎?”

“只要你我这样相亲相爱,穷,我也不在乎。你真怪,老有这种怪想法!”

木兰说:“我想我这是受我父亲的影响。每逢他说出家当道士,我就害怕,后来也听惯了。但是,也可能。我到西直门外头看见那些船夫,心想我应当像他们一样。咱们也应当有那么一条船。你想象一下儿,有朝一日,堂堂的曾少爷成了那么个船夫,我,这位姚家的千金小姐,成了一个船娘!我的大脚片子正好站在船上撑船!我给你洗衣裳做饭,我很会做菜呀!”

荪亚说:“你真是异想天开。”他笑得声音好大,那边屋里的锦儿进来说:“你们笑什么呢?”

木兰对她说:“我跟他说,有一天,我们也许会穷得没有钱。他就做船夫,我就做船娘。锦儿,那时候儿,你就已经嫁了人,有七八个孩子了。我们家有老朋友来,我就到你们家去借一只鸡,回来杀鸡预备酒,请朋友吃饭。你觉得怎么样?”

锦儿说:“少奶奶,您真会开玩笑。人不穷的时候儿,说说过穷日子开开玩笑,倒是满好玩儿。”

荪亚解释说:“她说这话是因为他要我去做官儿,我说我不能,她才说的。”

木兰说:“不是,我是问你想做什么。”

荪亚说:“我来告诉你我要干什么。我是要‘腰缠十万贯,骑鹤下扬州’。”

锦儿说:“人生做什么好,少爷当然知道。”

木兰说："可是天下没有这种事。问题是，你有十万贯而在扬州过活呢，还是要驾鹤远游呢？你若能驾鹤远游，也就不要到扬州了。这两者只能居其一，不可兼而有之。听我说，还是当个船夫吧。"

木兰于是吟出一首自己心爱的诗来：

兄抛鱼网赴中流
妹撒钓丝待上钩
尽日得来仍换酒
雨后空舟归去休

荪亚说："妹妹，我若和你待久了，我也会成个诗人。我喜爱你前几天对我引用的邓景扬的那首诗。"

木兰问："哪一首？"

荪亚背诵出来。那首诗是：

人本过客来无处
休说故里在何方
随遇而安无不可
人间到处有花香

木兰问："你真是爱这首诗吗？那么你是宁愿骑鹤遨游而不去红尘万丈的扬州了。咱们去萍踪浪迹般畅游名山大川吧。如今父母在，这当然办不到。将来总有一天会吧，是不是？"

木兰这样轻松快乐，荪亚真觉得心旷神怡，他说："听来真

是诗情画意。但是将来能不能如愿以偿，谁又敢说？”

木兰大笑：“暂时说一说，梦想一下儿，又有何妨？比方这种梦想不能实现，做不成渔翁船夫？将来你飞黄腾达做了国家大臣，或是做了外交大使，我成为大官夫人，也满不错呀！那时候儿再一齐想起来笑一笑今天的痴想，不也很有趣吗？”

荪亚说：“你真是妙想天开。以后我就叫你妙想夫人吧。”

木兰说：“那么我就叫你胖子。”

※　　　※　　　※

其实木兰说将来她和丈夫有自由时再去游山玩水的那种快乐，现在她也并不是享受不着。她意思指的只是去游远处的名山，如陕西的华山，安徽的黄山，河南的嵩山，四川的峨眉山，再到南方繁华的城市如苏州、杭州、扬州。这是她生平的愿望，朦胧的幻想。如今正在北京，北京的自然之美，生活之乐，已经尽美尽善，她已经在享受人间的福气。

木兰的公公婆婆，不久发现木兰有一种毛病，也可以说是两种毛病，就是以年轻妇道人家而论，太爱出去。第一件是她太爱和荪亚出去吃小馆儿，第二件是太爱出去逛公园，逛市郊的名胜古迹。她和曼娘太不一样，曼娘大多的时光都是消磨在家里自己幽静的庭院里。再者，这也会使曼娘受到熏染。公婆二人真有点儿恼她。

木兰现在在荪亚看来，真是有点儿莫名所以了。她是随季节而改变。她的外号是“妙想夫人”，果然是随时妙想天开的。她似乎是有意对每个季节都有不同的反应。在冬季则平静沉稳，春来则慵倦无力，夏天则轻松悠闲，秋天则舒爽轻快。甚至连她头发的式样也随之改变，因为她喜爱改变头发的梳法。在冬

天下雪的早晨，她穿鲜蓝的衣裳，花瓶里插红石竹带有樱桃状的小果实，或一枝野桃，或一枝腊梅。在春天，尤其是仲春，杨柳初展鹅黄小叶，或暮春时节，法源寺丁香盛开之时，她要睡到日上三竿，头发松垂，有时身着睡衣，穿拖鞋，立在院中，整理牡丹花畦。在夏天，是她最能享受庭院的季节，因为她那院子是专为炎热的夏季而设计的，比曾府上所有别的庭院特别宽大，特别敞亮。各处有石凳子，立鼓状的磁墩子。院子的西边儿有格子凉亭，上面爬满葡萄蔓。凉亭下有一个石头方桌，可以做固定的棋盘。在夏天的清晨，仆人收拾屋子之时，或是在上午快近黄昏时，她常和锦儿或是荪亚在那儿下棋。不然就一卷在手，躺在低长的藤椅上看小说。秋季到来，在干爽的北京九月十月，她不能关在屋里。有一次，她和荪亚到西山别墅去，在西山姚家的别墅，荪亚生平第一次看见木兰的脸上流下了眼泪。那时节，她往远处看，只见一片丹红的柿树林，在近处，只见农夫的一群雪白的鸭子在水上游荡。这时流眼泪，被荪亚看见，她很不好意思。她是要改这个老毛病，但是改不了。

民国二年秋天，木兰在逍遥游览中，消磨时光。她现在已然结婚三年，以一个已婚妇人之身，随同丈夫出去游玩，比未婚当小姐时，是自由得多。并且，在民国时代，以前是属于宫廷中的花园，湖泊，有名的建筑，现在都已开放供老百姓游览。她去游北海、中南海。这“三海”，分几天才游得完，其中包括光绪皇帝被囚禁的“瀛台”。又到紫禁城西南角的“社稷坛”，民国后改为中央公园，园中苍松翠柏，皆百年老树。木兰最喜欢的是中央公园后面，正对着紫禁城的御河，那里游人稀少，非常清幽，木兰常和锦儿、荪亚一同去。全家去游逛的地方，则是

更为重要也更大的名胜，如南海、故宫，以前是皇家的禁地。到这等地方去的时候儿，曼娘是在大家催请之下才和大家一齐去。只围着金銮殿的高石头台基走一圈儿，就把曼娘累坏了，因为那个广大的地方可以容一万二千人呢。她到现在还是像以前一样腼腆矜持，在人多的地方儿仍然不肯向四周围多看。曼娘已经身体很疲劳之时，木兰却因为宫殿建筑的宏伟壮丽，气象万千，精神上也看得疲劳了。

曾先生开始说他不赞成这种游玩。木兰一次在夏天清早，吃早饭之前，同丈夫到景山以西御河的岸边去，离家很近，趁清露未晞之时去闻荷香。她带了一个玻璃瓶子，在荷叶上收集露水珠儿，以备烹茶之用，在岸上斜身伸出胳臂，若不是荪亚及时一把揪住她，她差点儿栽下河去。

她，还有丈夫荪亚，都饱吸了夏日清晨的芳香。但是一回家，听见锦儿说，曾先生听门房儿说他们俩一大早晨就出去了，曾先生对于这位"疯少奶奶"，嘴里曾经嘟囔了几句话。木兰一听说，赶紧去见公公，拉着荪亚，手里还拿着那个露水瓶儿。

她说："爸爸，您早起来了。"

曾先生正在看报，没抬起头来。木兰又转向婆婆说："我们俩到御河收集荷叶上的露水珠儿去了。这个可以留着沏茶。"

曾太太说："我刚才还纳闷儿你们俩那么大早晨出去干什么去了。"

曾先生抬起头来说："你为什么非要自己去呢？派个佣人去也就可以了。"

荪亚说："我们也是要去看荷花。"

木兰不敢再说什么。

父亲说："咱们家里不是也有些个盆荷花吗？还不够你们看的？"

木兰说："在御河里有一里长，都是荷花呀。花儿开得真美，气味好香。"

做父亲的用鼻子哼了一声说："美！香！你认为是诗情画意，是不是？可是一个年轻的女人不应当那么老往外头跑哇。不分早晚，一个年轻女人，在外头教人家看见，像什么样子？"

曾先生知道在荷叶上去收集露水沏茶，是读书人的雅事，等他一听说他们俩出去是为了这件事，他觉得这也不能算木兰的什么大过错。他知道木兰禀性风雅，可是女人禀性风雅，喜爱诗词歌赋，他可有点儿不以为然。因为诗与情爱有关，情爱就会使女人堕落。他差一点儿要说出贤德的女人是不宜于舞文弄墨的。至于青楼歌女，那可以；对于良家妇女，就太不相宜了。

曾太太还宽大。她说："孩子们年轻，难免傻里傻气的。木兰天性就喜爱这些东西。她既然是和荪亚去的，也不能算什么错儿了。"

父亲说："木兰和荪亚，你们俩听着。我倒不介意你们做这些年幼无知的事，偶尔下午到中央公园去一趟也无妨。可是你们要知道，公园这个地方儿，现代的男女学生，各种身分不同的年轻人都去游逛。还要记住，你嫂子是个寡妇，公园是她最不宜去的地方儿。我可不许你们带着她去，除非你母亲和老太太大家一齐去。你们俩也不要天天儿去跑。咱们家里也有花园子，你们应当知足才是。"

不错，在那种年月，木兰未尝不可以算做是个"不规矩的"女人，所以从这一方面看，她也可以说是个"坏"儿媳妇了。

今天早晨，曾先生说话的腔调儿很直正，但是并不严厉，事情也就算过去了。木兰此后下午出去散步的时间缩短了些，总想办法约婆婆一齐去，这样就有所恃而无恐了。一个礼拜天下午，甚至老太太、曾先生也一同前去，还有桂姐、曾太太，全家都参加。曾先生这样出去游玩，也有他正当的理由，因为他是陪伴着老太太，这仿佛是在为人子者向母亲尽孝道，这样做会使母亲欢喜。认真说起来，他也许觉得和家人在古松老柏树下坐着喝茶，看御河对面皇宫金黄的殿顶，确是心神舒畅的事，但是他却不使心头的快乐流露出来。

有几次，木兰也要曼娘一齐去，曼娘不去，她就和荪亚单去。回来之后，她就兴高采烈把那次出去的见闻向曼娘说，并且最后说："下次你一定要去，我替你向妈说。"

但是曼娘总是说："最好不要。我倒是愿待在家里。兰妹，你知道，我跟你的地位不同。"

有一天晚上，曾先生的恼怒可说是到了极点，那是木兰和荪亚带着曼娘和小阿瑄，在前门外一家饭馆儿吃完了晚饭之后，一同去看了一场电影。那是曼娘有生之年第一次看电影，也是最后一次。原因是曾先生认为电影是伤风败俗的。他们原来并不想去，也曾经告诉母亲说吃完晚饭就回家的。

就伤风败俗而论，在中国戏台上和在西洋电影银幕上，都是一样。全家的女人，在固定的时候，如逢年过节等，是一定去听戏的，那是风俗。可是西洋电影就不同了，因为影片上有女人，浑身赤裸裸，观众都看得见，还有男女亲嘴，在中国戏台上是决不允许的，还有男女搂抱着来回转，叫跳舞。在中国戏台上，男女戏子也表演调情，当然不假，但是只限于眉目传

情，最坏也不过在身段儿及手和胳膊姿式上，暗示一下儿而已。当然不抱住对方拼命转圈儿，让群众看见女人赤裸的背部。看西洋的这类影片儿，外表上认为令人厌恶而心中窃喜的，并不止曾先生一人。在王府井大街 附近有一家新电影院。有一次因为不知道电影是什么样子，曾府全家一齐去看，曼娘赶巧生病，没有去。

电影上演出一个夜总会，有一个范伦铁诺，吻一个少女，一直吻了大约十秒钟才松开。

桂姐不由得吃吃而笑，曾太太觉得很有趣，曼娘的母亲只在黑暗中觉得脸发烧。

老祖母看得十分开心，她说："真奇怪！他们怎么会画得出来。那个人抽烟的时候好像真烟从他鼻子眼儿里冒出来一样。"

木兰觉得外国女人好像只穿着内衣一样，看得几乎看呆了。曾先生觉得那些洋女人的腿很美，但是认为青年男女不应当看。

那一次之后，他单带着桂姐去看过几次，可是不许女儿爱莲丽莲一同去。对曼娘他倒没有特别明说不许去。

在电影的默片儿时代，在电影院里观众是可以说话的，也和中国戏院里的老传统习惯一样。茶房端茶，在大池子里"嘿！"一声，穿空扔过热手巾帕儿，另外一个茶房说时迟，那时快，早一把接住，担保干净利落，就好像在青天白日里看得那么清楚。所以有时候儿，观众看见热手巾帕儿的黑影子，从银幕上一飞而过，所以在电影院里说话并不算打扰别人，正如同在外国宴会上可以和旁边的人闲谈个没完，因为别人也是一样说话。但是声音往往越说越大，对方才能听得见。

演这类电影时，有一次，银幕上演一个去交际的妇女，穿

上夜礼服要出去参加宴会时，台下一个老绅士从座位上立起来，向观众大声说："看那些洋女人！上半身儿满满的，却毫不遮盖；下半身儿空空的，却偏要遮盖。在上边儿，没褂子；在下边儿，没裤子！"观众吼声雷动。一个洋人在后喊叫："Quiet！"叫观众静下来。出乎洋人的意料，这位中国老绅士不但懂他的英文，而且转过身去，用漂亮的英文把刚才说的中国话的意思说了一遍。洋人大惊，也因老人的妙语诙谐而大笑。北京的洋人，后来渐渐知道这位老哲学家叫辜鸿铭，提到他都肃然起敬，无限仰慕，这反而更鼓励起这位老人加甚揶揄西洋文明。他曾在英国爱登堡大学念书，回国来之后，成了个很乖僻的人，对自己的辫子，自己穿的老式衣裳，都非常自负，并且以这样外表作为伪装。在火车或是饭店，若听见洋人用洋文批评中国，他就出其不意，使洋人大惊。不管洋人是用英语、德语、法语说话，那都没关系，他都能以同样语言回答。辜鸿铭虽然讽刺文明，不知为什么，他却爱吃西餐，爱看西洋电影。你不能说他是装腔做势的人；因为他自己的信仰十分坚定；即使说他是一个装腔作势的人也罢，北京的洋人却因为他的才华机智，而不以他的尖酸刻薄的话为怪。后来，木兰由诗人巴固，认识了这位光怪陆离的学者。

那天晚上，在饭馆儿里，木兰、荪亚、曼娘，饱餐美味沙锅鱼头，随后一道菜，是刚上市的既鲜又嫩的豆子。荪亚一如往常，吃得舒服，喝了几杯酒，兴致极佳，木兰现在已经知道他是一个讲究饮食的人。现在浑身三万八千个汗毛孔都感觉到快乐，脸又热又红。这时候他就常常清嗓子，因为比平常痰多。

他出主意说："咱们去看一场电影儿怎么样？"

曼娘说："我觉得我不应当去。"

木兰说："父亲反对看电影儿。"

荪亚说："全由我负责。这种娱乐，不能不看。实在太妙。"

曼娘说："到底像什么样子。我都没法儿想象。"

荪亚说："就是在一块白布上，像画儿一样。可是上面的东西都动，是活的。去，去！"

于是他们就去了。那天的电影不是什么伤风败俗的。是丑角儿卓别林演的，他的手杖，裤子，两只脚，特别惹人发笑。曼娘有生以来还没有像那天笑得那么多。

可是曾先生曾太太老早就等他们回家，已经心情很不安了。大概十一点半他们才到家，曾太太大喊一声："你们到哪儿去了？"

荪亚说："我们到戏园子去了。"

曼娘说："我们去看电影了。"说话得太天真太老实了。

父亲大吼说："什么！木兰，这都是你的主意！前几天我跟你说什么来着？电影这种东西，寡妇能看吗？"

荪亚解释说："我说要去的，我带嫂子去的。"

父亲说："够了。曼娘，你若现在知道你错了，我就不怪你。不过以后不许去。至于你呢，木兰，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偏偏还带她去。她跟你不一样，她是个寡妇。不要再拉她往外跑，让她分心。要去的地方儿没完呢。"

木兰，几乎要哭出来，但是却没有眼泪。她说："爸爸，我真不对。"公公从来没对她这么严厉过。荪亚又说："都是我不对。今天演的是一个笑片儿。我们觉得没有什么不好。是卓别林演的。"

父亲的担心，现在松了下来。他过去看过卓别林的笑片儿，

也很快乐，并且一想到卓别林的怪样子，恼怒也变得温和了不少，但是不肯笑，只是说了声："噢!"

木兰和荪亚回到自己屋里，木兰说："都是我的不是。我应当知道这种情形。但是当时我只想让她至少看一次电影儿。"

荪亚说："我应当负这个责任。可是爸爸不信我的话，咱们得让他老人家知道，时代变了。咱们不能把大嫂这么关起来。这么把她看得紧紧的干什么呀?"

木兰说："这个，你可以跟爸爸说。我不能。"

让木兰心里生闷气的是，第二天早晨曼娘来到她屋里，怪她带她去看电影儿。

木兰问："这对你有什么害处呢?"

曼娘说："一点儿也没有。我能看一次电影儿，也高兴。但是咱们应当听父母的话。我不看也没关系。你若不想，也不去看，日子过得还不是一样的好舒服。我妈说电影里有些东西不很好，她和公公的看法一样。"

第二十四章

体仁向善华妓从商
木兰生子暗香遇救

北京有一个地方木兰还没去游玩过，那就是圆明园废基，觉得心有不甘。

那年秋天，木兰和丈夫在西山住了几天，她曾提说在返回北京的途中到圆明园去看看。在往颐和园去的大道上，看见沿着大道有旧圆明园一里长的围墙，她由墙头上往里看得见丘墩的顶端和废基的浮光掠影，又从一小段墙破处看见空地和池沼，已经蔓草丛生，芦苇遮蔽，只呈现出一片乡野的荒凉光景。

木兰还把那个地方想象得富有帝王家的富丽堂皇。现在若去游历，非立夫陪同前去不适宜，因为那种残砖废瓦前代的遗物，只有立夫才喜爱。几年前在什刹海看洪水，木兰曾不经意说出将来一同去游圆明园。当年她和他那个未践之约，现在是既秘密又神圣。当时那段谈话，如今在她的记忆中，是袅袅不绝，犹如未完的乐曲。荪亚也曾喜爱那一带废基，但是去游此地没有立夫相伴，她觉得，未免难以尽其雅兴。所以木兰曾经向荪亚说过："找一天咱们邀莫愁和立夫一齐去会更有意思。"

荪亚说："爸爸会反对。"

"我爸爸不会。立夫常到我家去，我爸爸让他见我妹妹，并且同一桌子吃饭。结婚之前就这样儿，和我们结婚以前是大不相同的。"

荪亚说："那么，咱们去邀请他们。"

木兰说："立夫喜爱那些残基废墟，你知道。我以前有一次答应和他一同去游圆明园……你嫉妒不？"

平易近人的荪亚说："为什么嫉妒哇？"

所以俩人决定那次不去游圆明园，一直回家了。

事实上，立夫是时常去看荪亚夫妇，因为荪亚对立夫的才能表示坦白真诚的爱慕，他和立夫已然成了朋友。

荪亚对木兰说："在你们两姐妹之间，你妹妹有福气。你知道，我不中用。在这个世界上，我能有什么成就呢？对我这位妙想天开的小姐，我唯一足以自夸之处，只是我有娶一位贤妻的命罢了。"

木兰深为丈夫的自我贬抑所感动，不由得说："我的贤良的丈夫，你也不坏呀，胖子。"

荪亚说："女人对男人的魔力真是不可思议。你看华太太对你哥哥的影响多么大！"

木兰深表同意说："确实是可惊。我真愿多了解那个女人点儿才好。"

实际上是这样，在华太太的直接影响之下，木兰她哥哥是改过自新了，这是根据体仁自己的话。体仁已经戒了大烟，每天到铺子去上班，每夜经常回家。

华太太现在已经是一家古玩店的女店东，是一个很有身分

的女人。

木兰结婚之后，应当说是看见木兰送嫁妆的行列之后，华太太对体仁就变了一个想法。银屏的死给她的感触很深。在她和姚家的这位巨大家财的继承人，他们俩对死者共同的悲伤之下，发生了真的感情。她以前是把体仁看做一个傻小子，供养着他，还不是为了他的钱？她也确实得到了好处，因为银屏死了之后，体仁把银屏的一部分首饰陪葬，就给了华太太。那些等于三四千块钱的遗产，她就开始想怎么运用。加上体仁以前直接送给她的，她已经有五千块钱。所以革命一起，有些旗人破了产，她买过来一家古玩店。对方是漫天要价，大洋壹万元，她还到七千五。她告诉体仁现在到了做古玩生意的好时机，因为旗人要大批卖出宝物，会像粪土一般地贱。收买旧货的打鼓儿的，在后门儿从在旗的女人手里买镀金的旧香炉，也不过二十个铜子儿，古玩商从他们手里再花几块钱买到手。华太太对这行生意很有眼力。体仁答应给她拿钱，凑够钱买下那家古玩店。

所以，现在华太太在前门外有一家古玩店，也认得些在旗的人家。她仍旧用那古玩店的旧伙计，他们也正好极愿保有那份职业。她收养了一个孩子，现在安居乐业，过一个体面的中等生活。她一生也算乐够了，从体仁身上得到的好处也不少。为了求良心之所安，现在打算使体仁改过向善，重新做人。

体仁向立夫说，华太太去年责骂他，谁也没有把他责骂得那么严厉，他甘心听她责骂，若是他妹妹那么骂他，他是不肯听的。华太太骂他“笨蛋”，骂他“傻小子”，还骂他“该死的蠢才”。

华太太向他怒吼："你活一辈子还要什么呢？你要享受人生啊。要享受，就享受！你要女人，就找女人！你要钱，你有钱，要对你父亲好才是，不然，你会一无所有。我知道父亲和儿子脱离关系是个什么滋味儿，那就像我嫁的丈夫一个样。我知道穷的味道，当东西，借钱，十几天前就为付房租钱害怕，为什么放着正路不走，要跟父母作对，冒家庭跟你脱离关系的危险？你父亲万一把说的话真的做出来，把财产分散，或是捐给寺院，你怎么办？赶紧头脑清醒一点儿，不然我也不要你这个笨蛋朋友！"

于是，他每次到她那儿去，她就教训他，让他早点儿回家。他听从了华太太的规劝，决定戒绝鸦片烟。

※ ※ ※

次年春天，木兰随同丈夫家人返回山东，住了几个月。祖母要回故乡，趁自己活着，修建自己的坟墓。过去半年她不住提这件事，好像这件事在她心头上很沉重一样。曾先生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要做，只是好久没有返里一行，再说，这时北京上海之间已经有铁路，自然方便得多，何况老太太还想坐坐火车这种新鲜玩艺儿。荪亚也一同去，直待到清明节，要上班办公，才回北京。荪亚和木兰一直待到这次返里的最后一天，因为木兰的第二个孩子快要生了，她不能冒险坐火车回去。

在山东的一段日子里，荪亚帮着设计坟墓。照老祖母的吩咐，请来一位风水先生。听从他的主意，砍倒了一棵高大的树木，因为从坟墓远望时，那棵树挡住了阎王殿的远景。老太太愿意躺在坟墓里时能直接和阎王殿交通来往。

五月初一，荪亚得了个儿子。说也奇怪，木兰的第一个孩

子是五月的末一天生的。这第二个孩子却生在五月的头一天。虽然木兰骨架子小，生两个孩子却没有困难，这当然是结婚早的关系。这是曾先生夫妇第一个真正的孙子，两位老人家真是欢喜。曼娘的儿子阿瑄，现在十岁，那是收养的。素云一直没有生育，颇使公婆失望。曾先生以前曾听人传言说木兰这个新时代的女人，赞成“节育”那种办法。他对这种想法很恼怒，但是连向荪亚也不好直接问起。所以在木兰生了第一个女儿之后，这三年之中，他等生第二个孩子，等得好不焦躁。现在满天的疑云已经完全消散，人人皆大欢喜。木兰生了个儿子，算身为儿媳妇的对家庭尽了最大的，最重要的，也最正常的本分。这个儿子起名叫阿通。

木兰的孩子的名字，都是她自己起的。她女儿的名字是阿满，是唐代诗人白居易的女儿的名字。

荪亚问她：“为什么叫阿通？”

木兰回答说：“是向婆婆表示敬意。”

“什么意思？”

“你不记得陶渊明的《责子》诗吗？其中有两句：

> 通子垂九龄，
> 但觅梨与栗。

“这诗和我妈的名字有什么关系？”

木兰解释说：“这是个典故。你母亲叫玉梨。咱们的孩子叫阿通，他不是老想梨吗？若不怕和她的名字犯忌讳的话，应当叫思梨。”

荪亚把这起名字的用意向父母解释了一下，他们觉得木兰很聪明。曾先生曾经告诉木兰，千万不要起太俗的名字。木兰的审美情趣不同凡响，曾暗地笑牛怀瑜的孩子的名字都落俗套，完全缺乏高雅的意境。她父亲给她姐妹起的都是古典名字。她父亲曾经告诉她，最好的诗人作家给自己孩子起的名字，都很简单，就如同日常生活里重要的东西，都是平易自然的。她父亲说：苏东坡为儿子起的名字是“过”，意思指的可能是“横过他父亲的院子”，就犹如孔子的儿子一样，更可能意思是“一个过错”。袁子才的儿子只是叫做“阿迟”，因为这个儿子是父亲晚年生的。因此木兰的弟弟的名字是“阿非”，表示“过错”，或是“不对”，和苏东坡的儿子名字叫“过”一样。但是他父亲起这个名字“非”，是陶渊明《归去来辞》上“觉今是而昨非”的意思，是觉悟的意思。木兰的父亲也告诉过她有所谓雅人之俗一事。在人生各方面，人会由常人之俗进入雅人之俗。只有少数人能脱离雅人之俗，而回到俗人之淳朴自然。比如牛财神牛大人，决不肯让他的孙子起个名字叫“过”或是“非”。若不叫“国福”、“国辉”或是“光祖”，之类他是不满意的。甚至受过教育的庸俗之辈，都抱着一本《康熙字典》寻找晦涩难解难读的字，用来代替平易自然的字，因为怕平易自然的字太俗！

木兰不敢把起名字的看法向公婆说明。她觉得平亚、经亚、丽莲、爱莲之中，“爱莲”这个名字最好，因为简单而高雅。而所有这些名字之中，荪亚最好，因为这两个字很平易，并没有什么意义，但是声音听着好。

木兰生下这个男孩子，在她本身起了一个大的变化。并不是她爱阿满的心减少，而是她爱阿通的心加重了。不幸的是阿

通也长了个扁鼻子，像他父亲，但眼睛很美，像母亲，肉皮儿极细嫩。荪亚现在看出来木兰有点儿不同，好像这个儿子是头一个孩子一样。她照顾孩子很认真，对自己的衣裳有点儿漫不经心。大概有一二年的工夫，她那游玩风景名胜的热情几乎全已消失，到外面吃小馆儿的兴趣也渺不可见。母性的力量把她降低到与普通妇女了无差异。荪亚一提到往什么地方儿去，她总是不赞成。荪亚觉得自己在妻子心中的地位也降低下来，并且自己的地位渐渐被儿子取而代之了。

木兰现在是真正快乐，她正进入了一个新阶段，是她丈夫完全不能了解不能体会的。他是初次看到木兰像个母亲。所有木兰那些母亲般的动作，如同抚爱婴儿，在怀里抱着吃奶，坐的时候把一条腿架在另一个膝盖上支撑着孩子——小姐若摆出这种姿式是观之不雅的，她对小孩儿的低声细语，她口中念念有词般对婴儿说话，他不能懂而婴儿能懂的话，她的脸和乳房的形状的改变——这一切都使他感觉到喜悦，却又大惑不解。阿通因消化不良而生病，木兰真正一个礼拜的工夫不睡觉。他觉得自己原来并没有能够真正了解木兰，但是他却开始了解女人。他觉得自然创造女人时所付与女人的头脑之复杂，非男人的头脑之复杂所能及，使女人头脑这样复杂就是供母性之所急需，使女人的头脑和个性发展成功，能比男人的头脑更切合实际生活的需要。荪亚原以为木兰天赋有超现实的性灵之美，可是现在他看见木兰也是真实的肉的人间世的一面了。可是，肉也就是灵，并且肉的神秘比灵的神秘更伟大。所以木兰身上的母性所达到的深度，不是荪亚所能了解的。

每逢小儿子有什么问题，木兰总是轻视荪亚，把他看做是

一知半解，不足深信，荪亚因此会不高兴。关于调养孩子的事情，荪亚出的主意木兰总是视为无足轻重，木兰把自己则看做是内行，是高手。她虽然常常证明事情是做对了，但是荪亚之不愉快并未因之而稍减。关于婴儿的问题，妻子居然对锦儿的话比对他的话更相信！不幸的是，母性这门学问，始终未曾经千百万这样的母性专家撰写成书，但是这门学问的奥秘，锦儿、木兰、曼娘，还有别的女人，自做小姐时就已然精通了，而荪亚却无法一窥其门径。他也像一般做父亲的一样，只能做个局外人，从旁观看，可真觉得尴尬，好在不久就自认无知，听天由命了。

※　　　　※　　　　※

由于几次偶然的巧遇，人间确是有这类情形，木兰竟会成了暗香的主人。暗香就是和木兰被义和团红灯照那个德州婆娘关在一间屋里的难友，那是十三年前的事，她们是被运粮河上的绑匪拐卖的。

曾先生曾太太生了个孙子，高兴之至，答应再给木兰买个丫环伺候她，也特别照顾婴儿。锦儿过去一直照顾阿满。木兰怕锦儿走远，就使锦儿嫁给曾家一个年轻的男仆，条件是锦儿仍旧伺候木兰。锦儿既嫁个丈夫，又得以在曾家继续安然过舒服日子，尤其是她和木兰的情分已经超过主仆的关系，当然是喜出望外。锦儿喜爱曾家一个老实又英俊的男仆，名字叫左忠。丫环选择丈夫比富家小姐自由得多，这么嫁了，当然很好。锦儿在木兰祝福之下嫁了出去。左忠不费一文钱，白得了个好妻子，和妻子万分喜欢，到木兰院子里来伺候。左忠专管外面的差事，锦儿算木兰这个院子的管家，支配监督别的仆人，同时

照顾阿满。

在山东找个女仆自然没有难处，但是曾太太找个伺候自己孙子的，非上好的佣人不要。有几个女佣人愿意来曾家做事，都令人不满意。木兰和荪亚都厌恶粗蠢的乡下丫头。一天，凤凰的姑妈来探望，告诉他们说城里有一个大户人家，正在退掉房子，辞退佣人，她答应去给问一问有没有合适的女佣人。两天之后，她带来了一个十九岁的姑娘。

曾太太叫木兰出去亲自看看她。那个姑娘很羞怯，不爱说话，穿得有点儿破烂。从来没受过什么人的恩德，她也不敢存心再得到什么人的救助。她过去的主人家道中落，她也只是粗食破衣，勉强过活。不过她长得样子并不坏，看来天性温和，木兰心想就雇用了她。

木兰问她："你照顾过小孩儿没有？"

那个姑娘很从容的回答说："照顾过。"说话的样子好像对自己任何遭遇概不关心，觉得自己伺候了一家再去伺候另一家，任凭命运摆弄，自己根本无所谓。

木兰问她："你叫什么名字？"

"暗香。"

"木兰听了，自己慢慢地重复了这个名字一遍，一边儿心里思索："以前在什么地方儿听过这个名字呢？"忽然想起来，那是十几年前跟她一齐关在德州人贩子家的那个小姑娘的名字。

她很激动的问："你多大？"

"十九。"

"你父母还在吗？"

"我没有父母。"

那个姑娘现在开始抬头看木兰，看见木兰显得那么美，那么阔气，又那么和蔼。

木兰又问她："把你自己的身世告诉我。你都到过什么地方儿？"

那个姑娘回答："少奶奶，我照顾过几个孩子。您若看着我中意，就算我的好运气。我自己别的方面没有什么可说的。我这些年来一天一天的都是一样的日子。"

"你没有什么亲人吗？"

"我六岁的时候丢的，我也不知道有什么亲人。"

木兰又问："你记得你在哪儿丢的吗？"木兰想使自己镇静下来，几乎不敢听她的回答。

"是闹义和团的那年，我在德州附近找不到父母了，就被他们卖给天津的一个人家。后来我又来到这个城里住。"

凤凰的姑妈正站在凤凰的身旁。她说："少奶奶，她是个好姑娘，又喜爱小孩子。您雇用她吧。"

凤凰的姑妈大感意外的是，木兰竟然没有理她，只向那个姑娘说："跟我到屋里来。"那个姑娘默然无言跟她走进去。两个人一走进屋里，木兰关上门，攥着她的手声音颤抖着说："你记得跟你关在一块儿的有个姑娘叫木兰的吗？"

那个姑娘想了一会儿，回答说："记得，有一个姑娘，几天之后，他们把她送还了她的父母。我记得她的名字是木兰。"

于是少奶奶说："我就是木兰。"刚说出口就流着眼泪把暗香抱起来。事情那么突乎其来，暗香都吓呆了。走恶运的人有时会突然交好运，那好运来临得往往那么古怪。暗香不肯相信眼前的事会是真的。

暗香很客气地问："大概您弄错了吧。那位姑娘也是和您一样好心肠。可是怎么会这么巧呢？"

木兰说"当然，一点儿也不错，我就是木兰。你记得那个姑娘比你大吗？那时候儿我十岁。我比你去得早。你记得那间小屋子，窗台很高，窗子很小，还有那个胖娘儿们？你记得我是由北京去的吗？我还答应你让我父母也把你赎出去，你记得吗？"

这些话像鼓槌子一样，重重的打进暗香的耳朵，渐渐唤醒了她一连串已然忘记的记忆。她脱口而出的是："你走的时候你告诉那个老婆子把那碗枣儿粥送给我吃！"

暗香现在算弄清楚了，她眼前正是木兰，她开始哭起来，多少年都没有这么哭过。少女卖给狠心的女主人，往往心肠会被折磨得硬，不管忍受什么虐待，也很少哭泣，即使挨打，也不易哭泣，可是遇到仁慈之心就大不同了。她跪在木兰之前，几乎疯狂的样子，她说："好心的少奶奶，我叫你亲爹亲娘吧。我在这个世界上，一直无亲无友，孤苦伶仃。为什么你那么有福，我这么受罪？你找到了你的父母，我却找不到我的父母……"

她要给木兰正式磕头，但是木兰把她扶起来。主仆二人，四目相望，半晌无语。

最后，木兰说："你跟我在一块儿过，照顾孩子吧。我会像姐妹待你。。"

暗香说："若是这样儿，我的受灾受难的日子就算满了，我要烧香念佛，谢天谢地。"

木兰现在真不好意思出屋子去。

"你要不要回去拿什么东西？"

“我还有什么要回去的？我什么东西都没有。就是这两只手。”

木兰低声说：“开开门，告诉她们你要在这儿。别的什么也别说。再把门给我关上。”

凤凰和别的人在外头都吓呆了，因为听见屋里有哭声，而且在青天白日把屋门关上，也是极怪的事，尤其是和一个陌生人在屋子里。

过了一会儿，木兰听见阿满的两只小手儿在门上敲，就让暗香去开门。锦儿和阿满进来。木兰把这件秘密告诉了锦儿，要她给暗香找衣裳换。

但是对女人而言，正如人常说的，女人嘴不严，不是因为事情太好而不能不说出去，就是认为事情不值得保密，而说出去。锦儿刚一出去，就把这个天下奇闻告诉了曾太太和别的丫环。大家听到之后，一涌而至，想求木兰和暗香俩人亲自告诉她们。

木兰说：“万事由天命。我的一生都是这样儿。你想，凤凰的姑妈若不来串门儿，她若不是偶然听说那一家要腾空房子辞去佣人，我就回京了，怎么会遇见她？虽然我们都在这个泰安城，又有什么用？”

凤凰说：“这当然是天命。我姑妈说事情是这样儿。我姑妈的孩子把一个筛子掉在井里了，她就到领居去借绳子和钩子，打算去捞筛子。她在邻居碰见另一个女人，就停下来在一块儿说话，才听说丁家要腾房子。若不是天命，为什么她的孩子早不掉，晚不掉，偏偏那时候儿把筛子掉到井里？所以呀，一切都是天命，天命一定，谁也逃不过的。”